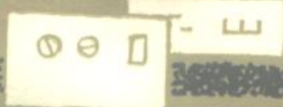
工科哲学教材

马克思主义哲学简明教程









云南人民出版社



马克思主义哲学简明教程

（工科哲学教材）

西北、西南、中南部份工科院校
《马克思主义哲学简明教程》编写组编



云南人民出版社

昆明·一九八一年

801008

责任编辑：西天锡
封面设计：沐正戈

ZG01/09

马克思主义哲学简明教程

西北、西南、中南部分工科院校
《马克思主义哲学简明教程》编写组编

*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昆明市书林街100号）
云南新华印刷厂印刷　　云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0.375　字数：218,000
1981年6月第一版　　1981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6,700

统一书号：3116·402　　　定价：0.72元

编者的话

根据理工科院校的教学特点和教育部召开的有关政治理论课会议的精神，由西安交通大学、西北工业大学、西北电讯工程学院、西安冶金建筑学院、重庆大学、重庆建筑工程学院、成都科技大学、成都电讯工程学院、西南交通大学、成都地质学院、昆明工学院、云南工学院、贵州工学院、湖南大学、中南矿冶学院、桂林冶金地质学院、西北轻工业学院等院校联合编写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简明教程》。在编写过程中得到教育部政教司和云南省、陕西省、重庆市有关领导机关的支持和指导。

全书分为绪论和辩证的唯物论、唯物的辩证法、辩证唯物的历史观、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等四章。书中力求简要地阐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反映现代自然科学的新材料，学习并吸取其他哲学教材的积极成果。在体系和内容的改革方面作了初步的尝试。

本书由凌雨轩主审，孟宪俊、王展飞负责全书的统编和定稿工作。张丁蒙、王恩溢、崔鑫、宋雅莼、马鼎璋、王策兴、丁乐瑞、徐少锦担任编辑。参加编写的还有：王玉昌、曹利锋、张泽湘、江旭东、童家林、李有庆、刘学梅、孙佩贞、黄中义、阳先培、陈志、李风岭等。

本书初稿、二稿的讨论过程中，邀请北京钢铁学院、解

放军第三军医大学、解放军后勤工程学院等二十一个院校和单位进行了评论和指导，提出过许多宝贵意见，在此一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错误与不当之处，恳切希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西北、西南、中南部份工科院校
《马克思主义哲学简明教程》编写组

一九八一年二月

目　　录

绪　　论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基本问题……………………………………（1）
一、什么是哲学……………………………………………………（1）
二、什么是哲学基本问题…………………………………………（5）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中的革命变革
……………………………………………………………………（10）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10）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特点………………………………………（12）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18）

第一章　辩证的唯物论

第一节　世界的物质性…………………………………………（22）
一、物质的客观实在性……………………………………………（22）
二、哲学的物质概念和物质结构学说的关系……………………（28）
三、世界统一于物质………………………………………………（32）
第二节　物质运动及其规律性…………………………………（38）
一、运动是物质的固有属性………………………………………（38）

二、运动与静止……………………………………………………(42)
三、运动形式的多样性及其统一性………………………………(46)
四、物质运动的规律性……………………………………………(51)
第三节　时间与空间…………………………………………(55)
一、时间与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55)
二、时间、空间的绝对性与相对性………………………………(60)
三、时间、空间的无限性与有限性………………………………(64)
第四节　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68)
一、意识是物质高度发展的产物…………………………………(68)
二、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存在的反映……………………………(75)
三、意识对存在的反作用…………………………………………(85)

第二章　唯物的辩证法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学说………………(90)
一、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变化发展……………………………(90)
二、唯物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根本对立…………………………(93)
三、对立统一的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99)
第二节　对立统一规律………………………………………(103)
一、对立和同一……………………………………………………(104)
二、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是事物发展的动力……………………(110)
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114)
第三节　质量互变规律………………………………………(124)
一、质、量、度……………………………………………………(125)
二、量变和质变……………………………………………………(130)
三、量变和质变的互相渗透………………………………………(138)

第四节　否定之否定规律……………………………………(142)
一、辩证的否定………………………………………………(143)
二、否定之否定………………………………………………(148)
三、否定之否定的普遍性和多样性…………………………(150)
第五节　唯物辩证法的若干范畴…………………………(154)
一、本质和现象………………………………………………(154)
二、内容和形式………………………………………………(158)
三、原因和结果………………………………………………(162)
四、必然性和偶然性…………………………………………(168)
五、可能性和现实性…………………………………………(172)

第三章　辩证唯物的历史观

第一节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179)
一、两种对立的历史观………………………………………(179)
二、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186)
三、历史唯物主义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性…………(193)
第二节　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196)
一、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状况的规律………………………………………………(197)
二、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的状况的规律……………………………………………(206)
三、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217)
四、科学技术是推动社会历史前进的巨大杠杆……………(227)
第三节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233)
一、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233)

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239)

第四章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

第一节　认识的产生及其辩证发展的规律……………(251)
一、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科学的认识论…………………(251)
二、实践在认识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257)
三、认识发展的规律……………………………………………(263)
第二节　真理……………………………………………………(274)
一、真理的客观性………………………………………………(274)
二、真理发展的辩证过程………………………………………(278)
三、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286)
第三节　认识的科学方法………………………………………(291)
一、观察、实验、调查…………………………………………(293)
二、比较和分类…………………………………………………(299)
三、归纳和演绎…………………………………………………(302)
四、分析和综合…………………………………………………(305)
五、抽象和具体…………………………………………………(309)
六、假说和理论…………………………………………………(313)
七、历史的和逻辑的统一………………………………………(317)

绪　　论

马克思主义是完备而严整的理论体系，它包括三个组成部分：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马克思主义全部学说的理论基础。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基本问题

一、什么是哲学

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

世界观是人们关于整个世界总的根本的观点。人们的世界观不是凭空产生的，而是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产生的。

自古以来，人们在生活实践和各种劳动中，不断与世界上各种具体事物和现象打交道，这就必然对这些事物有反映、有看法，起初是对特定事物的具体看法，随着生活和实践的发展，这些看法逐渐积累和丰富起来就逐渐形成了对世界的一般的、全局的看法，从而开始思考什么是世界的本质的问题。开始思考自然界的生灭灾变，社会上的治乱兴亡，人生的吉凶祸福等，是由什么主宰？是有常还是无常？这就是说，人们早就提出了一系列哲学问题，这些问题实质上包

括：世界有没有统一的本质？即世界上形形色色的事物和现象归根到底是什么东西？世界上的一切事物是从来如此、一成不变的、还是发展变化的？事物的发展、变化有没有规律性？人的主观思想同客观世界、同人们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有什么关系？人的意识是在人的精神世界里凭空产生出来的、还是客观世界的反映？人们的意识能否正确认识世界？如何认识世界？采取什么样的立场和方法才能正确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等等。这些问题都是世界观的问题，也就是哲学问题；是古今中外的人们所关心的问题。这些问题，常常在不同的时代，以各种不同的具体形式向人们提出，要求人们予以回答。

在原始社会，由于当时生产力十分低下，人们关于自然和社会的知识十分贫乏，甚至是无知的，因而还不可能产生哲学。他们既不能理解各种自然现象，也不理解自己，不理解个人的肉体与精神的关系。原始人在强大的自然力支配下，只能屈服、膜拜，并给它以拟人化的解释，这就形成了关于原始拜物教和灵魂不死的观念，以及有关的神话和传说。这些看法和传说，可以称之为世界观的最原始的形成，也可以说是哲学的萌芽。

随着生产力和社会分工的发展，出现了剩余产品，从而也产生了私有制，产生了阶级，出现了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离。在奴隶社会的奴隶主阶级中，产生了专门从事脑力劳动的阶层，人类的抽象思维能力有了一定的发展，各类知识有了一定的积累，于是才有产生哲学的条件。

在神话、传说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各种宗教教义，都回答了世界的本质这个问题。尽管各有特点，但也有共同点；

这就是，认为存在着决定一切的精神力量——神或上帝。它们先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而存在，并决定着世界的一切。宗教是一种世界观，但不是哲学。宗教教人以盲目的信仰，不可能对世界的本质作出理论的解释。于是在奴隶社会就有了哲学这样的社会意识形态。

作为社会意识形态的哲学，不再是支离破碎的各种传说，而是以理论的形式出现的体系。它在公元前六世纪的古希腊，第一次达到了古典的形式。差不多同一时期，中国、埃及、印度等国，也形成了具有自己民族特点的哲学。

希腊文的“哲学”一词，意思是爱智慧。当时的哲学是作为智慧的结晶、作为已经积累起来的一切知识的总汇而存在的。它与各门具体科学浑然一体，并没有分家。它的内容既有关于整个世界的表象，概念，判断，推理，又包括有关世界个别部分的具体知识，如天文、数学、物理、医学、社会历史知识等。在中世纪的欧洲，由于封建制度与宗教教会，长期“政教合一”的黑暗统治，哲学曾经一度沦为宗教神学的奴婢，成了替宗教教义作论证或辩护的理论工具。在十五世纪到十八世纪的几百年中，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封建制度日益解体，资本主义制度日益发展。各门具体科学也逐渐脱离哲学而独立，哲学的内容和形式又发生了变化，它已成为说明世界总联系的特殊科学，并表现为凌驾于各门实证科学之上的、庞大的、包罗万象的终极真理的体系。由此可见，作为世界观的理论体系的哲学，在不同的历史阶段，是具有很不相同的内容和形式的。

在不同的历史时期的哲学，实际上是不同时代的、不同的发展水平的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但在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人们并没有明确地认识到这一点。

自然科学是以自然现象为研究对象的科学；社会科学是以社会现象为研究对象的科学；它们的任务是分别揭示世界某一局部现象的特殊规律。而哲学则是在已经积累的自然科学知识和社会科学知识的基础上，通过抽象思维来进一步概括和总结世界的一般规律。然而，由于各种历史的和认识的原因，作为知识的总结和概括的哲学，有的是正确的、科学的，有的是错误的、荒诞的。哲学的历史就是在这一系列正确的和错误的、科学的和荒诞的各种学说的相互联系和相互斗争中发展、成熟起来的。随着哲学本身的发展，人类也就越来越深入地认识世界的本质和它的发展规律，并日益接近于得出科学的世界观。

在阶级社会里，面对着同一个自然界、同一个社会制度，不同的人，会有不同的看法、不同的态度，也就是说会有不同的世界观、不同的哲学观点。其所以如此，根本的原因在于人有不同的社会地位——属于不同的阶级、有不同的利益。人们对周围世界现象的不同看法，一般说来，总是自觉不自觉地从自己所属的阶级利益出发的。当人们的阶级利益和历史发展的方向一致时，他们就比较容易按照世界的本来面貌解释世界，有可能按照世界本身的发展规律来改造世界。这样的世界观，就是进步的或者革命的。反之，就会对世界作出歪曲的解释。这种世界观，就是落后的、保守的、甚至反动的。但对此不能作简单的、机械的理解，不能把一个人的世界观、哲学观点和阶级出身、政治态度等同起来，也不能根据世界观、哲学观点来划分阶级或政治态度。因为错误的、荒

诞的世界观的产生，不仅有它的社会阶级根源，而且有它的认识论根源。人们在认识世界的过程中，认识过程的本身就具有脱离客观实际的可能性；把片面当全面、把曲线当直线、把区别当作割裂、把相对稳定当作绝对的静止，把质的规定当作无矛盾的僵死的同一等等，其中特别是夸大主观因素和主观能动作用，就很容易导致错误的结论。因此人们对事物的总结和认识，并不可能总是科学的正确的。因而应该在学习哲学的过程中，在掌握历史上的理论思维中，逐步地学会正确地概括和总结各门科学知识的能力。

二、什么是哲学基本问题

几千年来，从古到今，哲学家们在阐述他们的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时，自觉不自觉地、公开或隐晦地、必然要涉及物质和精神、存在和思维的关系问题。恩格斯说："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①

哲学基本问题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回答物质和精神、存在和思维哪个是第一性的问题，即回答世界的本质是物质的、还是精神的；到底是物质决定精神、还是精神决定物质？另一方面是回答我们关于周围世界的思想对于这个世界本身的关系是怎样的？我们的思维能否认识现实世界？我们的感觉、表象和概念能否正确地反映客观现实？用哲学的术语来说，就是思维和存在有无同一性的问题。

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个方面的不同回答，把哲学划分为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219页。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种。凡认为世界在本质上是物质的，是物质产生精神，物质决定精神，就是唯物主义。唯物主义大体经历了朴素的唯物主义、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三种历史形态。凡认为世界在本质上是精神的，是精神产生物质，精神决定物质，那就是唯心主义。唯心主义有两种基本的形式：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主观唯心主义认为：世界是人的主观意识的产物；客观唯心主义认为：在人的主观意识之外，独立存在着所谓的"世界精神"、"绝对观念"，世界上的一切事物不过是"世界精神"的产物，或"绝对观念"的外化。不同形式的唯心主义的根本观点是共同的，即主张精神是第一性的、物质是第二性的。

在哲学基本问题第二个方面——即思维和存在有无同一性的问题上，也有不同的回答。绝大多数哲学家，包括彻底的唯心主义哲学在内，都肯定思维和存在具有同一性，主张世界是可以被认识的。但也有些哲学家否定地回答了这个问题，他们否认认识世界的可能性；这种观点，在哲学史上被称为不可知论。

哲学史中，任何哲学家在阐明他的世界观时，不可避免地要回答物质和精神、存在和思维谁是第一性、谁决定谁的问题。但也有一些哲学家有意无意地回避这个问题。并认为物质和精神、存在和意识是两个不同的实体，二者是互相平行、各不相关的，是世界的两个互不依赖的独立的本原。这种哲学观点在哲学史中，被称为二元论。

恩格斯指出：不管是唯物主义的一元论者或唯心主义的一元论者，在作出存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或相反的结论时，

其前提是对思维和存在有无同一性的问题，作出了肯定的回答；而二元论者却作出了相反的回答，因而他们常常陷入怀疑论、不可知论。

唯心主义、怀疑论和不可知论同唯物主义、辩证法一样，都是哲学史上不可避免的现象。它们是人类认识大树上不结果的花朵。虽然也曾为人类思想宝库提供了有意义的内容，但从总体上来看，它们关于世界观的理论是错误的。

为什么不是别的问题，而恰好是质物和意识、存在和思维的关系问题是哲学基本问题呢？这是因为：第一，作为社会意识形态的哲学，与其他的具体科学不同，它的任务不在于揭示特殊领域的特殊规律，而在于揭示整个世界的一般规律，而整个世界的一切现象归结起来可以分为物质和精神两大类，因而这两大类现象之间的关系如何的问题，就成为一切哲学必须首先回答的最基本的问题。第二，哲学上其他一切问题的解决，都是以如何解决物质和意识、存在和思维的关系问题为出发点的。随着对于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对其他的哲学问题的解决途径和结论也就不同。第三，主观与客观的关系问题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问题。因为人们与世界的关系，归结起来无非是两件事：一个是认识世界，即主观反映客观；另一个是改造世界，即主观见之于客观。这些都是处理主观与客观（即思维与存在、精神与物质）的关系。能否正确处理好主观与客观的关系，影响和决定着人们在实践活动中的成功或失败。因而物质和精神、存在和思维的关系成为哲学基本问题，并不是偶然的，也不是某些哲学家随意规定的，而是由哲学本身的特点和人类的认识与实践

的发展规律决定的。

明确哲学基本问题是物质和意识、存在和思维的关系问题，并以此为标准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一元论和二元论、可知论与不可知论，是有它的重大意义的。首先，它从两千多年来众说纷纭、错综复杂的种种哲学争论中，提炼出了一条基本线索。根据这一线索，就可以清晰地看出两千多年来各派哲学斗争的焦点；就能认识哲学斗争的基本阵势，不致纠缠在次要的枝节问题上，搅乱了阵线，迷失了方向。其次，也提供了一块衡量划分哲学基本派别的试金石。掌握了这一试金石，就有助于我们在各种哲学思潮、形形色色的哲学流派中，去识别哲学的基本派别，不致于被过去或现代各种哲学，为了掩盖自己学说的实质，而散布的种种偏见所迷惑，从而能在他们所捏造的种种新名词、新术语、新招牌的所谓理论外衣面前，保持清醒的头脑，坚持唯物主义的立场。再次，也为科学研究工作者和从事实际工作的同志提供了一个区分科学工作的出发点是否正确的尺度，有助于他们经常保持唯物主义的科学立场，实事求是地进行自己的工作。

在回答世界的本质是什么时，出现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一元论和二元论相互的对立。而在回答世界是怎样存在的？是处于经常的运动、变化和发展之中，还是处于永恒静止、僵死不变的状态之中？是处于普通联系相互制约之中，还是处于彼此孤立、互不联系的状态？这就出现了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

在古代，辩证法这个术语和现在我们使用这一概念时的含义是不同的。古希腊的学者，把在对话、辩论中，以揭露

对方意见中的矛盾，并克服这些矛盾来求得真理的方法，称之为辩证法。以后在苏格拉底、柏拉图，特别是亚里士多德时，辩证法发展成为一种研究思维艺术的逻辑方法。随着科学的发展，人们对于思维的发展规律也有了越来越深的了解。到德国古典哲学阶段，特别是黑格尔时，辩证法已被作为一种思维方法，即从相互联系中，从运动发展中，从对立统一中来考察事物的特性和关系的方法；同时也作为思维本身的发展规律而被人们所研究。

形而上学一词最初的含义是"在物理学之后"，即后人在整理编辑亚里士多德的遗稿时，把研究超越时间、空间的事物本体的学说，如灵魂、神、意志自由等问题的哲学著作，放在物理学部分之后，叫做"后物理学"。在我国，《易经》有"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按此意译为形而上学。从此以后，人们就把这类关于世界本原的学说称为形而上学或玄学。在十六、十七世纪，形而上学一度成为哲学的同意语。我们现在用的形而上学一词，是指与辩证法相对立的一种思维方法。

形而上学思维方法是用孤立的、静止的和片面的观点去看世界。把一切事物看成是彼此孤立的和永久不变的，如果有变化，也只限于数量的增减和位置的变更，不承认事物会有实质的变化。特别是它否认事物的内部矛盾是运动变化、发展的动力，而把变化的原因归结于外部条件。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在哲学史上都有和唯物论或唯心论交织在一起的情况，但是只有把辩证法和唯物论自觉有机地结合起来，才能得到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中的革命变革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系统化的、理论化的无产阶级的科学的世界观，是马克思主义全部学说的理论基础。

马克思和恩格斯所以能在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创立这个哲学，是由于当时有了创立这个新哲学的需要，也有了创立它的可能和条件。

十九世纪中叶，西欧资本主义大工业已经有了很大的发展。随着大工业的发展，无产阶级日益壮大，它同资产阶级的矛盾也日益尖锐化。无产阶级需要一种理论来理解自己遭受苦难的根源，论证自己的阶级使命，以及求得自己阶级解放的道路。一句话，无产阶级需要建立自己的世界观的理论体系。

现代大工业的发展促使自然科学日益摆脱宗教神学的束缚，迅速地向前发展。十九世纪中叶开始，自然科学中发生了伟大的革命，其具有重要理论意义的成就就是细胞学说、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以及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等三大发现（后一项发现虽稍后于马克思主义哲学而问世，但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提供了有力的自然科学论证）。能量守恒与转化定律，说明了无机界的各种能量，都是物质运动的不同表现形式，它们不是固定不变的、孤立的，而是可以按照一定度量关系与规律相互转化的，是互相联系的，统一的。细胞的发

现，说明了一切生物机体（植物、动物）也不是彼此孤立的，他们有着组成生命机体的共同基础——细胞。达尔文的进化论还深刻的说明了各个生物物种形成、发展的客观规律，阐明了整个生物界历史的合规律的普通联系，有力地批判了唯心主义的目的论和形而上学。这三大发现打破了长期统治着自然科学的形而上学观念，充分地说明了自然界各种事物的普遍联系和发展，引起了自然观的革命，这就在自然科学方面为建立辩证唯物主义准备了条件。

在社会历史领域里，当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已经迅速成熟起来。社会生活不再像封建社会里，长期停滞不变，等级森严，固守于狭小的天地，相互隔离，而是急剧变化，形成了世界范围的经济联系。而社会内在的客观固有矛盾，也日益鲜明的暴露出来，阶级矛盾、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政治制度与经济发展的矛盾等等，都比封建社会显现得简单而直接得多。明显地表现出，社会的变化与发展同样是不依任何人的意志转移的过程，表现出了人民群众特别是工业无产阶级的力量。马克思和恩格斯就是在这样社会条件的基础上，发现了社会发展的规律性的。

当时欧洲的哲学、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思想的发展也有了重大成就。哲学，有德国古典哲学、特别是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辩证法和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政治经济学，有英国的古典政治经济学，特别是亚当·斯密和李嘉图的劳动价值论。社会主义理论，有法国的圣西门、傅立叶和英国的欧文的空想社会主义。所有这些构成了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思想来源，为新的世界观准备了思想前提。

马克思、恩格斯担负了创立新的世界观的历史任务。他

们亲身领导了无产阶级革命运动，总结了历史上阶级斗争，特别是无产阶级阶级斗争的经验，吸取了当时自然科学的最新成就，批判地继承了过去哲学的优秀成果，特别是批判地继承了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和黑格尔的辩证法中的合理内核，抛弃了他们的形而上学和唯心主义的杂质或体系；就这样，他们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机地结合起来，把唯物主义贯彻到底，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克服了旧哲学的一切弊端，开辟了认识真理的道路，实现了人类认识史上的一次革命。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特点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发展史上的一次革命的变革。它的产生结束了哲学发展的旧时代，开始了哲学史上的新纪元，使得哲学在对象、性质、任务、内容上都发生了根本的变化。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使哲学和其他科学一样成为随着实践发展而不断丰富的科学；成为人们手中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武器；成为把严格的科学理论与高度的革命精神结合起来的世界观。

它和以往的旧哲学相比，有着根本的区别：

第一，马克思主义哲学把唯物主义的理论贯彻到一切领域，特别是人类社会历史的领域。实现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统一，辩证唯物主义自然观和历史观的统一。克服了一切旧哲学中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相分离、自然观和历史观不统一的错误与缺点。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唯物主义经历过两种历史形态：朴素的唯物主义和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辩证法也经历过

两种历史形式：朴素的辩证法和唯心主义辩证法。朴素的唯物主义和朴素的辩证法，是在古代生产力和自然科学都不发达的时期，人们凭借于感觉的直观，从总体上观察世界的一种哲学观点。它虽然正确地把世界看作是一个物质的、相互联系的、不断变化的整体，自发的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相结合。但是，他们对世界的看法却是一种对局部未深入了解，对细节未解剖分析的、笼统的、模糊的整体联系。因此，随着科学的分化和发展，便使得辩证法与唯物主义分离开了。

随着自然科学对自然界分门别类的研究，对事物孤立的、静止的加以考察，反映在哲学体系上，便出现了唯物主义与辩证法的相脱离，产生了形而上学与唯物主义结合——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这种哲学体系由于本身内在方法与理论的矛盾，使它在自然观方面的唯物主义离开了辩证法，不能真正揭示自然界的运动发展规律；在历史观方面不能把唯物主义贯彻到底，离开了唯物主义原则，对社会历史作了唯心主义的解释。

由于辩证法与唯物主义的分离，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之前，人类认识的历史上既没有过彻底的科学的唯物主义，也没有过彻底的科学的辩证法；既没有真正科学的自然观，更没有真正科学的历史观。

马克思主义结束了这个时代，它把辩证法和唯物主义内在地有机地结合起来，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的完整理论体系，给予自然的本质及其规律以符合其本来面目的科学说明。同时，它把唯物主义推广贯彻到人类社会历史领域，揭示了社会形态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对历来被各式各样唯心主义历史观弄得混乱不堪的人类社会

历史行程，给予科学的说明，使关于社会历史的理论第一次成为真正的科学。

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是唯物的辩证法，它的唯物论是辩证的唯物论。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辩证法和唯物论不是两个独立的部分，而是两者不可分割的统一整体。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也不是两个相互独立的部分，而是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与历史观不可分割的统一整体。列宁指出："在这个由一个整块钢铁铸成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决不可去掉任何一个基本前提、任何一个重要部分"①。正是辩证法与唯物论的统一，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统一，组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完整的科学理论体系。

第二，马克思主义哲学在科学的基础上，实现了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学的三者统一。

在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哲学中，本体论（关于世界的本质及其状态的学说），认识论（关于认识能力、源泉、途径的学说），方法论（关于认识事物和证明方法的思维学说）三者往往是互相分离、互相割裂的三个独立部分。

马克思主义哲学批判地吸取了人类认识史上的优秀成果，实现了本体论、认识论、方法论的一致，辩证法、认识论、逻辑学的统一。

唯物辩证法揭示了世界的物质本质及其发展的最一般规律，有着本体论的职能。同时，它作为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想（认识、思维）发展最一般规律的科学，本身就包含了

---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332—333页。

认识论和逻辑学。

唯物辩证法也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它是把辩证法应用于认识规律、认识过程、认识方法的理论，离开了辩证法，就没有科学的认识论。另一方面，唯物辩证法作为科学的认识工具、认识方法和认识武器，是认识世界（分析矛盾）和改造世界（解决矛盾）的科学方法。离开了认识论，就没有科学的辩证法。

唯物辩证法也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逻辑学，即辩证逻辑或逻辑的辩证法。同时，辩证逻辑要研究思维的内容和形式的对立统一，因而在一定的意义上说又是“关于‘一切物质的、自然的和精神的事物’的发展规律的学说”，也是“认识的发展规律的学说”。① 辩证逻辑也就是（主观）辩证法和认识论。

综上所述，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学，三者是从不同领域和角度反映客观规律，发挥其职能。但是，它们的根本原理是一致的，它们的根本任务也是一致的，都是体现了无产阶级世界观和方法论。因此，列宁说：“在《资本论》中，逻辑、辩证法和唯物主义认识论〔不必要三个词：它们是同一个东西〕都应用于同一门科学。”②

第三，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既具有高度革命性，又具有严密的科学性的理论，它是工人阶级的革命武器。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哲学，不但存在着上述理论上的致命弱点，而且也不能正确理解哲学与科学的关系，哲学与实

---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89—90页。

②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357页。

践的关系。他们总是自以为哲学是凌驾于一切科学之上的、特殊的"科学之科学"，是包罗万象的绝对真理体系。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宣告了这种"科学之科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指出：对生活在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人，要穷尽关于无限发展的世界的一切知识体系，无论是从人们认识的本性或从客观世界本身来说，这个任务都是永远不能解决的。因此，那些所谓完成了自己绝对真理体系的哲学家们，他们的理论在最好的情况下，也只是或多或少的概括了当时一些科学的成就，提出过一些有价值的思想。然而在更多的情况下，不得不用主观幻想的联系来代替事物的真实联系，用臆想的论断来补充科学知识的空白，用思辩的逻辑来建立自己的体系，不可避免的要陷入先验主义的泥坑。在本质上不可能是科学的。

马克思、恩格斯正确的解决了哲学与科学的关系，自觉地指出社会实践和科学的发展，必然要促进各门具体科学从哲学的"母体"中独立出去。而且科学的发展，必将日益对世界的各个部分，以及各个部分在世界的总联系中的地位作出真实的说明。因此，企图代替各门具体科学，依靠哲学家的头脑的思辩，去建立一个自然观和历史观的体系，不但是不可能的而且是不必要的。科学的发展无论在那一方面都不再是要从头脑中想出联系，而是要从事实中发现这些联系。恩格斯说："一旦对每一门科学都提出了要求，要它弄清它在事物以及关于事物的知识总联系中的地位，关于总联系的任何特殊科学就是多余的了。于是，在以往的全部哲学中还仍旧独立存在的，就只有关于思维及其规律的学说——形式逻辑和辩证法。其他一切都归到关于自然和历史的实证科学中

去了。"①这就是说，哲学不再是一切知识的总汇，不再是凌驾于一切科学之上的特殊科学，不再是绝对真理的体系，而是和其他科学一样有其具体研究对象的科学，即关于世界观的科学。他的任务是要揭示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运动发展的最一般的规律。

正是由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这一特点，它的产生实现了哲学上的革命变革。但是它并没有结束哲学的发展，它反对一切完成了的最终真理的学说，相反，它只是开辟了认识真理，发展哲学理论的广阔道路。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深刻的科学性同时也就是它的彻底的革命性。辩证唯物主义是彻底的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者是无畏的唯物论者，不屈从于任何迷信与偏见，它所唯一尊重的是事实，是真理以及自然和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唯物辩证法是唯一正确的科学的世界观，又是彻底革命的思想方法论。马克思说过，辩证法在对现有事物的肯定理解中同时包含着对现有事物的否定的理解，即对现有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辩证法对每一个既成的形式都是从不断的运动中，因而也是从它的暂时性方面去理解。辩证法不崇拜任何东西，按其本性来说，它是批判的和革命的。因此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把严格的和高度的科学性、革命性结合起来的哲学。正如列宁所指出的，这个结合不是偶然的结合，不仅是因为它的创始人兼有学者和革命家的品质，而是在于这个理论的本身。正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这个本质特点，所以它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它具有鲜明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65页。

的阶级性。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的哲学，绝大多数是属于剥削阶级的世界观。个别的哲学学说表现着同情劳动人民的倾向，甚至在某种程度上代表劳动人民的利益，但它们都自认为是超阶级的，都不能自觉地明确地指导人民为根本改变旧世界而斗争，不能使人民得到真正的解放。马克思主义哲学则公开宣言自己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把变革世界作为自己的主要任务。马克思说："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①。

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的历史过程看，它从一开始就不是以纯粹的理论形态出现的，而是作为人类历史上最先进最革命的无产阶级革命实践的强大思想武器出现的。它的产生不是个别人的头脑的产物，而是在批判地继承了人类优秀的思想成果，集中了无产阶级、劳动人民斗争经验的基础上形成的；它在指导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革命和建设过程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又不断地在这个过程中，得到丰富和发展。因而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批判旧世界、创立新世界的精神武器。"哲学把无产阶级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的，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作自己的精神武器。"②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特点，决定了学习它的目的和方法。人类认识客观世界、掌握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的目的，就是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1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15页。

为了有效地改造世界。当前和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我国人民最主要的任务，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科技工作者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掌握它的立场、观点、方法的根本目的，就是用它来指导自己的科学研究，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这个目的，具体来说有以下几点：

首先，是为了端正思想路线，更好地领会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提高执行新时期总任务的自觉性。我们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是以正确的思想路线为理论基础的，也就是说，是坚持了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的。要深刻地领会和正确地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单凭朴素的无产阶级感情、朴素的唯物论和辩证法思想是不行的。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就可以帮助我们树立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掌握正确的思想路线，用以探索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规律性，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提高自觉性，避免盲目性，更好地为四化建设作出贡献。

其次，是为了正确掌握科学研究的方向和方法。实现四个现代化，关键是科学技术的现代化。然而，现代科学正酝酿着一场伟大的革命，自然科学的基础理论在孕育着新的重大突破，科学出现了整体化的趋势，科学与哲学的关系越来越密切。恩格斯说："一个民族想要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①科技工作者投身于四化建设，必然要同许多复杂的自然与社会的事物发生联系，要涉及到生态系统、未来学、人口学等许多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问题，涉及到一些边缘科学，而且任何科技工作都要考虑社会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467页。

经济效果。要妥善地解决这些问题，就需要有正确的哲学思想作指导。列宁曾说过："自然科学进步得那么快，正处于各个领域都发生那样深刻的革命变革时期，以致自然科学无论如何离不了哲学结论。"① 恩格斯说："恰好辩证法对今天的自然科学来说是最重要的思维形式，因为只有它才能为自然界所发生的发展过程，为自然界中的普遍联系，为从一个研究领域到另一个研究领域的过渡提供类比，并从而提供说明方法。"② 这就是说，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帮助我们懂得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一般规律，提高思维能力，抵制唯心主义与形而上学的思想影响，使自己的科学研究的每一个环节，从确定课题、搜集资料、科学试验、明确主攻方向、概括和抽象出结论，一直到实际中运用自己的研究成果，都能在正确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下进行。唯物"辩证法能够帮助自然科学战胜理论困难"③，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

任何人从事科学研究，都是要受哲学支配的。问题在于：他们是愿意受某种坏的时髦哲学支配，还是愿意受一种建立在通晓思维的历史和成就的基础上的正确的哲学的支配。如果谁企图摆脱马克思主义哲学，侮辱或蔑视唯物辩证法，那么他就必然会遭到报复和惩罚。理工科专业的学生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不仅是个人进行专业研究所需要的，而且是他们所处时代的要求，是中华民族争取站在世界发展最前列、对人类作出新的更大贡献的要求。

第三，是为了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全心全意为人民服

① 《列宁选集》第四卷，第61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466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467页。

务。为了更好地改造客观世界，就必须改造主观世界。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改造主观世界的理论武器。我国的剥削阶级虽然已经消灭，但阶级斗争仍然存在；在人民内部，资产阶级思想和封建主义残余还会长期存在；社会上的错误思潮也会不断出现。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帮助我们自觉地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从而建立革命的人生观，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来抵制与克服剥削阶级思想的侵蚀，以及旧习惯势力的影响，正确处理个人与集体、个人与国家的关系，把个人的前途与国家、民族的命运联结在一起，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完成新时期总任务多作贡献，为共产主义远大理想而奋斗。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正确的方法，是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这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最基本的原则。要做到理论联系实际，一方面要系统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完整地领会它的精神实质。这就需要花大力气，下苦功夫，认真读书学习。另一方面，要学会运用基本原理说明实际问题。只有从国内外大事出发，从当前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实际出发，结合社会生活与思想实际、工农业生产与科学研究实际来学习哲学原理，才能真正懂得世界发展的最一般的规律，领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精神实质，做到有的放矢、学以致用。脱离实际，从本本出发，死背现有的原则、结论、公式，不研究现实生活中的重要问题，是学不好马克思主义哲学的。

当然，我们不能把理论联系实际庸俗化、简单化。采用实用主义的立场，要求“立竿见影”或者提出不切实际的、简单划一的要求，都是错误的。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既要反对教条主义，又要反对经验主义与实用主义。

第一章　辩证的唯物论

辩证的唯物论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理论，它把辩证法和唯物论有机地结合起来，科学地解决了哲学的基本问题。辩证的唯物论认为，物质是世界的本原，世界的统一性在于它的物质性；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时间和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物质世界永远按照它本身固有的规律在时间和空间中运动着、发展着；意识是物质高度发展的产物，物质决定意识，意识对物质有反作用。

第一节　世界的物质性

一、物质的客观实在性

世界的本原是什么？是物质还是精神？这是一切哲学派别在研究现实世界时首先遇到的、无法回避的基本问题。在哲学史上，正是由于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形成不同的哲学派别，进行着长期的、激烈的斗争。

一切唯心主义哲学都认为精神是世界的本原，世界上所有事物都是精神派生的，精神是第一性的，物质是第二性的。唯心主义哲学颠倒了物质和精神的真实关系，歪曲了现实世界的本来面貌，因此得出错误的结论，主观唯心主义认

为，整个物质世界是人的主观意识的产物，一切事物都存在于人的主观意识之中。他们宣称："存在就是被感知"，"物是观念的集合"；"宇宙便是吾心，吾心即是宇宙"。这就是说要先有人的感觉、观念，而后才有宇宙万物。客观唯心主义则把整个物质世界看作是某种超自然的精神的产物，人和人的思维也由它创造和支配。十分明显，这种怪论是一种理论化了的宗教创世说。这种超自然的精神力量。例如所谓的"理念"、"绝对精神"等，不过是上帝的别名。

哲学上的二元论认为世界有两个本原，一个是物质，一个是精神，两者平行并存，不分主次，不分先后。这种哲学思想，以折衷主义的立场来解决哲学的基本问题，徘徊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企图在两种根本对立的世界观中间搞调和，歪曲了物质和精神的辩证关系，不符合现实世界的本来面貌，也是错误的。

一切唯物主义哲学都肯定世界的物质性，物质是世界的本原。人们在社会实践中，在和外界事物接触中，容易理解物质世界是独立存在的客体。但是，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对什么是物质，以及对世界的物质统一性的理解是不完全科学的，因此并没有真正解决世界的物质性问题。

要正确理解世界的物质性，首先必须理解什么是物质，对物质的含义作出科学的规定。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但能被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这个科学结论不是凭空产生的，而是哲学史上两条路线斗争的产物，是人类对物质的认识长期发展、日益深化的结果。因此，只有具体了解人类对物质认识的历史发展过程，才能深刻理解这个结论的科学性及其产生的必然性。

早在古代奴隶社会，朴素唯物主义哲学家认为世界万物是由某种（或几种）始原物质组成的。例如：我国古代提出的“五行说”，认为万物是由水、火、金、木、土五种东西组成的。在古代希腊，哲学家泰勒斯提出水产生万物，万物复归于水。哲学家赫拉克利特提出火是万物的本原，一切都是火的有规律地燃烧和熄灭的结果。德谟克利特提出的原子论是最早的物质结构理论，也是古希腊唯物主义的最高成就。他的原子论认为：宇宙间的一切物质都是由一种极小的、坚硬得不能穿透的、不可分割的粒子组成，这种粒子叫做原子（在希腊文中，“原子”这个名词就是“不可分”的意思）；各个原子没有性质上的不同，只有形状、次序、位置的不同；原子在虚空中上下运动，互相结合则形成物体，原子分离则物体灭亡。在封建社会的中国，王充等人主张阴阳二气的矛盾运动构成世界万物，这种阴阳元气说也反映了当时的自然科学水平。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的物质观，坚持了唯物主义的根本原则，并且同当时的唯心主义、宗教思想进行了斗争，在认识史上是有功绩的。但是，由于历史时代的限制，他们对物质的认识具有直观和猜测的性质，把具体实物理解为物质的共同本质，因而，不可能提出科学的物质概念。

十五世纪以后，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兴起，产生了近代自然科学。生产和科学的发展，使人们对物质的认识大大向前推进了，在此基础上，建立了比较完备的近代科学的原子——分子论。这种理论说明：自然界各种事物都是由不同的化合物组成的，分子是组成化合物的基本单位；分子又可分解为原子，原子是一种具有质量、不可入性等性质的微粒子，是组成万物的不可分割的最小单位。机械唯物主义的物质观，

就是这个时代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理论在哲学上的概括。这种物质观认为，物质就是一切具有惯性质量，占有一定空间的实体，实体的最小基元就是原子，世界上万物都是由原子组成的。机械唯物主义物质观继承了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的优良传统，并以自然科学为依据，它是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的理论武器，在与中世纪的宗教神学、唯心主义斗争中起过积极作用，其历史功绩也是不能磨灭的。但是，它也存在着严重缺陷。机械唯物主义者不懂得辩证法，不懂得特殊与一般的辩证关系，不懂得哲学的物质概念是与精神的东西相区别而言的，它不同于自然科学关于物质结构的概念。因此，他们对于物质的认识缺乏辩证的理解和科学的抽象，不能从特殊中把握一般，从千万具体事物的个性中，把握其区别于精神的共同本质，错误地把某种具体物质形态的个性，当作所有物质形态的共性。因此，它不是彻底科学的物质观。

到了十九世纪初，自然科学已经由搜集材料阶段，进入到系统地整理材料和理论概括的阶段。康德和拉普拉斯的星云假说，莱伊尔的“地球缓慢变化说”，以及十九世纪的“三项伟大发现”等新的科学成就，描绘出整个物质世界辩证发展的清晰图景，为科学地、辩证地认识世界的物质性提供了充分的条件。马克思、恩格斯总结了哲学和科学长期发展的成果，在辩证法和唯物主义有机结合的基础上，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观。对物质的含义作出了正确的概括。恩格斯说：“物质无非是各种实物的总和，而这个概念就是从这一总和中抽象出来的”；又说：物质“这样的名词无非是简称，我们就用这种简称，把许多不同的、可以从感觉上感知

的事物，依照其共同的属性把握住。”① 在这里，恩格斯明确地指出，物质概念反映的是物质的总体和共同属性，而不是物质的个别形态和个别属性。这种物质的总体和共同属性就是客观实在性，它是从千千万万具体事物中抽象出来的共性。针对机械唯物主义物质观把原子这个具体物质形态当作物质的总体和共同属性的错误，恩格斯辩证地论述了个别实物和实物总体的区别和联系，并且在十九世纪八十年代就已经预见到："原子决不能被看作简单的东西或已知的最小的实物粒子”②，原子也是复杂的、可分的。恩格斯的卓越见解，为正确认识物质概念奠定了基础。

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人类对物质的认识又进入到一个新的转折点。生产和科学实验的迅速发展，物理学领域的一系列重大发现，有力地冲击着经典物理学中的旧理论。物理学发现了X射线、放射性元素和电子，推翻了原子的不变性、不可分性以及质量不变等传统观念。这是一场伟大革命，预示着现代物理学即将诞生，同时，也深刻地暴露出机械唯物主义物质观的局限性，雄辩地证明了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观的正确性。然而一些受形而上学思想支配的物理学家却把它看成一场大灾难，怀疑物理对象、物理规律的客观性和可靠性，陷入悲观、失望和混乱之中。当时唯心主义便乘机向唯物主义发起进攻，叫嚷“原子非物质化，物质消失了”，“唯物主义已被驳倒了”。披着科学外衣的主观唯心主义——马赫主义者，从根本上否认原子的客观实在性，宣称原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5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68页。

子和分子都"仅仅是纯粹思维的东西"，是"感觉复合的思想符号"。甚至宣称："凡不是思想的东西，都是纯粹的无"。这就是当时的所谓"物理学危机"。这个时期掀起了一股唯心主义的逆流，唯心主义哲学家和具有唯心主义思想的自然科学家共同攻击辩证唯物主义。列宁总结了自然科学的最新成就，在回击唯心主义、修正主义进攻的斗争中，发展了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给物质下了一个真正科学的、内容深刻的定义："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① 这个定义指明：

第一，不依赖于意识而独立存在的客观实在，是物质的唯一特性。世界上种种事物千差万别，具有无限多样的特殊性质，但是只有一种性质是一切事物共有的，那就是客观实在性。世界的物质性，就是指世界是不依赖于意识而独立存在的客观实在。列宁从物质和意识的相互关系中，从认识论的高度阐明了物质是世界一切现象的本原。这就科学地回答了哲学的基本问题，坚持了唯物主义一元论，彻底地驳斥了唯心主义和二元论。

第二，物质是可知的，可以"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人们通过感性直观感知物质的种种具体的形态，通过抽象思维把握物质的本质。这就坚持了世界的可知性，批判了不可知论。

第三，物质是一个哲学范畴，它是从无限多样性的具体物质形态中，科学地抽象和概括出客观实在性是物质的普遍

---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128页。

本质。它适用于自然界和社会一切现象。它与旧唯物主义把物质归结为物质的某种具体的形态、结构、属性的物质观根本不同。从而克服了旧唯物主义对物质认识的局限性。

列宁的物质定义为辩证唯物论奠定了一块不可动摇的基石。它揭示了物质的客观实在性和可知性，对多样性的物质世界作了最高的哲学概括，从而进一步划清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和唯心主义、不可知论以及旧唯物论的界限，是我们认识和改造客观世界唯一正确的出发点。

二、哲学的物质概念和物质结构学说的关系

哲学物质概念和自然科学关于物质结构的学说是既相互区别又相互联系的两个问题。

哲学物质概念所反映的对象是物质世界的共同本质；自然科学物质结构学说研究的对象是物质的具体形态、结构、属性。这就是说，哲学的物质概念，不是回答"物理世界"的具体问题，而是从根本上回答物质和意识的关系问题；自然科学和物质结构学说则要探讨"物理世界"的具体形态、结构和属性问题。正如列宁指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是依如何解答我们认识的泉源问题即认识（和一般'心理的东西'）同物理世界的关系问题而区分开来的，至于物质的构造问题即原子和电子问题，那是一个只同这个'物理世界'有关的问题"①。

哲学的物质概念和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学说的关系，也是一般和特殊、抽象和具体的关系。哲学的物质概念是对物

---

① 《列宁全集》第十四卷，第274页。

质世界共同属性和共同本质的高度概括，是处于最一般的地位。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学说，是研究具体物质形态在物理方面的属性及其规律。虽然它对于具体的、表面的感性认识来说，它是属于抽象的、本质性的认识，但是，对于哲学的物质概念来说，则属于具体的、特殊的物质形态方面的认识，处于特殊的地位。一般存在于特殊之中，哲学物质概念不能离开物质结构学说，这是因为：从它的产生看，只有当人们对物质结构的认识达到一定深度的时候，才能总结出科学的物质概念；从它的内容看，哲学的物质概念不是简单的纯粹的抽象定义，而是包含着所有科学物质结构学说内容的抽象。它的正确性随时随地受着科学发展的检验，它的内容也随着科学关于物质结构学说的发展不断丰富。现代自然科学正在突飞猛进，今天人们对物质结构的认识，大至星系，小至基本粒子和夸克的物质结构，比列宁的时代要丰富和深刻得多了。

哲学的物质概念和自然科学物质结构学说的关系，又是绝对和相对的关系。哲学的物质概念所反映的"物质的唯一'特性'就是：它的客观实在，它存在于我们的意识之外。"① 无论是人们过去认识的分子、原子，今天认识的基本粒子、层子(或夸克)，实物和场，以及将来发现的新的物质形态，它们都是存在于我们的意识之外。就这一点来说，它是绝对的、不变的。自然科学物质结构学说是人们在一定历史阶段对物质具体形态、结构、属性的认识，它随着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发展而日益深化，随着人们对物质结构的新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266页。

发现而变化发展。在十九世纪末以前，自然科学认为原子是组成物质的最小粒子，是不可分割的“宇宙之砖”，并且认为一切物体的运动都服从于力学的规律。这就是世界的机械图景。十九世纪末到二十世纪初，电子和放射性现象的发现，证明原子是可分的，电子的本性不是机械的，而是电磁性的。于是，物质结构的电磁图景修正和补充了机械图景。二十世纪二十年代，自然科学对物质结构的进一步研究，发现了电子的衍射现象，证明了电子并不是原来设想的那种普通球体，而是既有微粒特性又有波动特性的微观客体。以后又发现其他微观客体也具有这种“波粒二象性”，它们的运动并不服从经典力学或经典电磁学的规律，而是服从由量子力学描述的规律。于是物质结构的量子力学图景又修正和补充了电磁图景。当然随着自然科学的进一步发展，将来量子力学图景也会被更新的物质结构图景所补充和修正。可见，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学说是相对的、可变的。物质结构学说必然是随着科学的进步而永无止境地变化的。但是，无论是原子、电子或其他“基本粒子”，都不是由意识产生出来的东西，而是不依赖意识又能为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物质结构学说的发展、变化并没有推翻物质是存在于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这一科学论断。从这一点来说，哲学的物质概念是不会过时的。当然，这并不排斥哲学的物质概念也将随着实践的发展而日益丰富和更加完备。

现代自然科学的迅猛发展，进一步证实和更加丰富了物质的客观实在性这个思想。例如进一步发现了物质除了“实物”的形态之外，还有“场”的形态，如引力场、电磁场、介子场。场虽然与实体物质不同，没有象实体那样的形状、

大小、不可入等性质，但却具有能量、质量等物质属性，是物质的一种特殊形态。场的存在表明，“真空”不空，是充满物质的，它丰富了人们对物质形态多样性的认识。在微观世界，人们已经探测到小至10^{-13}厘米的基本粒子。这些基本粒子具有和宏观物质不同的复杂的特性以及相互作用、相互转化的复杂关系，如“波粒二象性”、自旋和磁矩、电子的质量会随着运动的速度变化而变化、光子的不具有静止质量、只有运动质量等等。科学实验表明基本粒子仍然是有结构的。关于基本粒子的结构，科学家们已经提出层子模型、夸克模型等假说和理论。这些事实证明，不管微观世界的情况多么特殊，它在客观实在性和可以被人们认识这一点上，同宏观世界是一样的。

正确理解哲学的物质概念和自然科学物质结构学说的区别和联系，对于自然科学工作者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克服机械唯物主义物质观的缺陷，防止落入唯心主义的陷阱，具有重要意义。

机械唯物主义物质观的错误之一，就是受形而上学的思想束缚，不了解一般和特殊、绝对和相对的辩证关系。他们把哲学的物质概念和物质结构学说混为一谈，把相对的、可变的东西当作绝对的、不变的东西。这样，就不能对物质作出哲学上的正确概括，不能解释自然科学的新发现，也不能有力地制服唯心主义，划不清与唯心主义的界限。

科学工作者在从事科研工作时，必须正确区分两者的关系。一方面，要以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观为指导，承认物质的客观实在性是研究工作的出发点。另一方面，坚信人类对物质的具体形态、结构和属性的认识是不断变化，无限发展，

必须对它进行艰苦深入的研究。只有这样，才能避免误入歧途，对科学发展作出贡献。日本著名的理论物理学家坂田昌一正是在辩证唯物主义思想启示下，反对把基本粒子看成是没有大小、没有内部结构、不可再分割的数学点，提出了基本粒子结构的复合模型（坂田模型），取得了重大成就。这就说明，树立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对坚持正确的科学研究方向具有重要意义。

三、世界统一于物质

在解决世界本质问题时，仅仅回答物质是世界的本原，还是不够的。只有正确地解决物质世界的统一性问题，才能彻底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一元论。

世界上具体事物千姿百态，千差万别，怎么说它是统一的呢？在这个问题上，机械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有着原则的差别。机械唯物主义虽然也承认物质世界的统一性，但由于受到自然科学发展水平的限制和形而上学思想方法的束缚，不能作出科学的回答。他们把物质的统一性理解为统一于物质的某种形态、结构和属性，统一于原子；在自然领域和社会领域之间也没有建立物质统一的观点。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才科学地解决了世界的物质统一性问题。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的统一性在于物质性，即客观实在性，物质世界是多样性的统一，是互相联系、互相转化的统一体。除了运动着的物质之外，再也没有别的客观实在的东西。关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包含着以下几方面的内容：

首先，世界的统一性在于物质性。世界上的具体事物五

花八门，丰富多采，它们在类别形态、结构层次、属性特点等方面是无限多样的。例如，从物质结构层次来看，有基本粒子、原子、分子、物体、地球、太阳系、银河系、总星系。在物体这一层次中，仅仅生物界就有动物一百五十多万种，植物三十万种、微生物十余万种。并且在各个领域、各个层次中，新的物质形态还在不断地被发现。但是，各不相同、无限多样的物质世界又内在地包含着统一性，这个统一性是指无限多样的事物具有的共同本质，即物质的客观实在性。一寓于多，多中有一。世界上千千万万事物，都是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

其次，物质世界是多样性的统一、是互相联系、互相转化的统一整体。世界上无限多样的物质形态不是孤立存在的，它们不仅在物质的根本属性上是统一的，而且各个领域、各种类别、各个层次的内部和相互之间，也是有机统一的。没有上述这些方面的统一，整个物质世界也就不可能成为相互联系、相互转化、由低向高、无限发展的统一体。

最后，世界上除了运动着的物质之外，再也没有别的东西存在。在现实世界中，独立存在的只能是具体的物质形态，或是物质性的东西。超自然的、非物质的东西是没有的。有人可能会提出疑问：世界上不是还存在着意识、精神等东西吗？怎么能说除了物质之外，没有别的东西呢？对于这个问题，列宁曾作过解释：物质和意识的对立，只是在“认识论的基本问题范围内才具有绝对意义。超出这个范围，物质和意识的对立无疑是相对的”。① 这就是说，从认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148页。

识论看，物质和意识是属于两个对立的不同范畴，但是从意识的本质来看，意识是人脑的一种机能，是高级物质形态的一种属性，它不能够离开物质形态而单独存在。

自然科学的长期发展，特别是现代科学的发展，证实了辩证唯物主义关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的正确性。

现代自然科学证明物质是永恒存在的，既不能被创造，也不会被消灭，它只能从一种形态转化为另一种形态。实物和场是物质的两种基本形态，它们可以互相转化。如在一定条件下，电子和正电子（通常被视为实物粒子）可以发生“湮灭”现象而转化为一对光子，这表明实物可以转化为场；同样，在一定条件下，一定能量的光子也可以转化为一对电子与正电子偶，这表明场又可以转化为实物。有人把这些现象歪曲地说成物质是可以消灭或创造的，这完全是错误的。因为现代物理学表明，实物和场都具有相同的物质特性，都服从于统一的物质运动规律。它们的相互转化，恰好说明了物质的永恒性，物质世界是多样性的统一。

茫茫宇空，变幻莫测，神学唯心主义编造“两个世界”的谬说欺世惑众，说什么神仙居住的是非物质世界，地球是由上帝创造给人类居住的物质世界，“天上人间不一般”。科学证明，这些纯属无稽之谈。在茫茫太空中充满着实物粒子和场，存在着各类不同的天体和天体系统，如星云、慧星、卫星、行星、恒星、恒星集团、星系等。根据光谱分析和对陨石成份的鉴定，证明各类天体和地球都是由化学元素和基本粒子组成的。从哥白尼提出日心说以来，各类天体和天体系统的相互联系的规律被不断地发现和证实。刻卜勒发现了行星运动规律，伽利略总结出地面力学规律，在此基础

上，牛顿发现的万有引力定律，证明了“天上”和地上的物质运动的统一性。质量与能量的守恒和转化定律适用于一切世界，说明物质世界有着共同的发展规律。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对宏观物体运动和微观粒子运动的统一作出了重要贡献。这些科学成就，是物质世界统一性的确凿证据。现代宇宙学是以迄今为止人类观测到的最大天体系统——总星系的规律为研究对象的科学，根据它的研究表明，包括亿万个星系、星系团在内的绝大多数天体，很可能来自统一的起源，有着普遍的联系，遵循共同的规律。可以预见，现代宇宙学的发展将对世界的物质统一性提供更加充分的依据。总之，天上没有神仙居住的神灵的天堂，地下没有鬼魂居住的十八层地狱，天体和地球都属于统一的物质世界。

近百年来，人类对微观领域的研究取得了重大成果，已经发现了三百多种基本粒子。这些基本粒子按其质量大小和性质的差异，一般可划分为光子、轻子、介子、重子四大类。科学实验表明它们不是互不相关、互相隔绝的，而是相互联系、相互转化的。也可能用类似门捷列夫的元素周期表的形式，排列出一个更为复杂的基本粒子周期表。这就表明，基本粒子受着统一规律的支配，有着内在的联系。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以来，现代物理学的规范场理论对研究各种相互作用的统一起到了重要作用。迄今为止，人类知道自然界中存在着四种相互作用——强、弱、电磁和引力作用，据推测很可能各种相互作用都是通过相应的规范场来传递的。七十年代末期，已有实验证明，弱相互作用和电磁相互作用是可以统一的。如果真有一天揭示出四种相互作用的内在联系，无疑会更加丰富和充实世界物质统一性的原理。

揭开生命的秘密，对于认识物质世界的统一性具有重要意义。长期以来，人们不了解生命的本质和起源，不了解无机界和有机界、植物和动物、低级动物和高级动物、动物和人之间的内在联系。对于世界上各种稀奇古怪、品种复杂的生物之间竞争得如此激烈、配合得如此“和谐”，又能灵巧地适应周围环境，感到惊诧不已，以为这是无法解决的“宇宙之谜”。德国古典哲学家康德曾说，即使再生出一个牛顿，也无法解释一颗青草的生长。有的思想家就认为，生命的基础是一种神秘的非物质的“生命力”。宗教唯心主义宣扬生命是“全智全能的上帝”有目的的创造，说什么世界上所以有猫，是为了吃老鼠；老鼠生出来就是给猫吃的。这些违背科学的谬说显然是错误的。

早在十九世纪七十年代，恩格斯依据当时的科学成果，对生命的本质和起源作了解答和预言，他说：“生命是蛋白体的存在方式”①，生命的起源必然是通过化学的途径实现的。现代自然科学的发展，证实了恩格斯的预言。科学研究表明，蛋白体是由蛋白质和核酸组成的一种特殊的物质形态。其中，蛋白质是由二十种氨基酸组成，是生命活动的主要体现者。核酸是由四种主要核苷酸组成，是生物遗传的主要物质基础。构成氨基酸和核苷酸的都是一些普通的化学元素，如碳、氢、氧、硫、磷、钾、钙、镁、铁等。生命就是在一定条件下，由无机物到有机物、由有机小分子到生物大分子演化而来的。一八二八年，维勒第一次从无机物中制造出有机化合物——尿素，为解决“生命之谜”揭开了序幕，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120页。

证明有机物和无机物之间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它们是互相联系的、有机统一的。细胞学说和达尔文进化论以大量事实证明，现存的复杂多样的生物界，都是由非细胞的原生生物进化到单细胞生物，再由单细胞生物通过遗传和变异交互作用的结果，完全不是“全智全能的上帝”创造。一九五三年，美国科学家米勒模拟在原始地球环境下，由无机物演化为有机物取得成功。一九六五年，我国科学工作者首次人工合成具有生命活性的蛋白质——结晶牛胰岛素（含有51个氨基酸）。以后，其他国家的科学家也合成了包含氨基酸更多、更为复杂的蛋白质。这些科学成就为进一步揭示生物来自无生物，生物界和非生物界的统一，作出了重要贡献。现代生物学证明，生物的各种遗传性状，是用四种核苷酸作为四种符号，以密码的方式记录在核酸分子上。世界上的生物，从最简单的病毒到作为万物之灵的人，其密码都是通用的。这是继细胞学说进化论以后，生物学上的又一次科学总结，它更深刻地揭示出生命世界的辩证统一图景。

人类社会和自然界是有重大区别的特殊领域。在自然界中起作用的是盲目的、无意识的力量，在社会领域中起作用的是自觉的、有意识的人。这种特殊现象容易使人以为社会领域是由意识决定的。旧唯物论由于从表面现象看问题，看不到社会生活的物质基础、物质关系，不能把社会领域和自然界统一起来。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指出，决定社会存在和发展的东西并不是意识，而是人们在谋取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过程中形成的生产力的水平，以及由生产力水平决定的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关系。生产力和生产关系，都是不以意识为转移的、不能由人们自由选择的物质关系。它是一切复杂的

社会关系的物质基础，是一切社会意识现象的最终根源。因此，尽管人类社会是客观世界中一个特殊领域，但仍是物质世界的一部分。人类社会和自然界在物质性这一点上是共同的、统一的。

由此可见，整个世界，从宇宙天体到微观粒子，从无机界到有机界，从单细胞生物到复杂的人类机体，从自然界到人类社会，都是物质特定的、具体形态，而且是互相联系、互相转化的统一整体。辩证唯物主义关于世界物质的统一性原理是哲学和科学长期发展的结晶，是全人类实践所证明的科学真理。

第二节　物质运动及其规律性

一、运动是物质的固有属性

我们周围的物质世界是永恒的运动的。物质是运动的物质，运动是物质的运动，物质运动的形式又是多种多样，变化无穷的。

什么是运动？运动就是一般的变化，是物质永恒的普遍属性。恩格斯说："运动，就最一般的意义来说，就它被理解为存在的方式，被理解为物质的固有属性来说，它包括宇宙中发生的一切变化和过程，从单纯的位置移动起直到思维"。①

运动与物质是不可分离的。无论何时何地没有也不可能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491页。

有没有运动的物质，没有也不可能有没有物质的运动。

首先，一切物质都永恒运动着。全部科学事实都证明，宇宙间一切事物都处在历史的发展变化过程之中，一切事物都在时间空间中不停息地运动着。构成天体的每一个星系和星体都有自己演化的历史，经历着内部长期的物理状态与化学状态的变化。而且在空间中都有着大尺度的位移变迁和转动。自然界的元素也不是永恒不变的，同样有着演化的历史过程，这个过程是和微观世界基本粒子的运动密切联系的。目前已知的组成元素的基本微粒也都以各种复杂的状态运动着，相互转化着。生命的产生，归根到底是自然界各种元素长期发展错综变化的结果。而其所以是生命，无论个体生物或个体的人，都是因为它不停息的进行着新陈代谢的运动。达尔文学说揭示了生物演化的历史规律，说明物种不是不变的。人类的诞生与发展也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人类社会史是一部以生产活动为基础的复杂变化的历史。所有这些事实都说明：运动是物质固有的属性。这个属性不是外部力量强加于物质的，而是在物质内部有着自己的运动源泉。这个源泉就是物质普遍具有的内部矛盾及其相互作用。

形而上学把物质和运动分割开来，设想不运动的物质。企图寻觅永恒不变的"物质基元"，力图论证存在着不变的天体，不变的物种，不变的元素，永恒的生命，永恒的社会制度等。这一切都是徒劳的虚构。例如物理学史上曾经一度提出过"以太"的假设，它被想象为一种弥漫于宇宙中绝对静止的媒质，一次有名的迈克尔逊——莫雷实验就是为判决它是否真实存在而设计的。实验结果，否定了"以太"，这是对企图把物质与运动分离的思想的一个决定性的批判。

狭义相对论关于质量与速度关系的定律，有力地证明物质与运动是不可分离的[①]。这个定律表明即使是物体的机械位移，它的速度也和物体的质量有着内在的确定关系。运动的速度愈大，物体的质量也愈大。在物体低速运动时，它的质量变化十分微小，从而可以忽略不计。一旦运动速度接近光速时，质量的变化就十分显著。例如，根据实验和计算，当电子速度接近0.98C时，它的质量就会增加到相当于静止质量的五倍左右。这就不但从定性方面而且从定量方面揭示了运动与物质内在不可分割的关系。

既然世界上没有不运动的物质，那么人们就应该在客观变化的过程中认识事物，用运动的观点去考察研究事物，因为人们认识物质就是认识物质的运动及其形式。因为任何客观事物的属性、特性及其规律只有在其固有的运动中才能显现出来，才能被人们认识。无论自然界和社会领域都是一样的。例如，人们对原子可分性的认识是通过阴极射线现象的研究而获得的。人们对于原子核的确认，是通过α粒子散射的实验而获得的。自然和社会中许多事物和现象，需要长期观察实验才能认识，就是因为不经过一定时间和过程，事物的属性与规律不能通过运动展现出来的缘故。自然科学研究的有效方法之一，就是把研究对象置于科学实验的过程中去捕捉它的奥秘。例如施以高压、高温、强电场、强磁场的作用等，以观察其变化，掌握其规律。同样道理，适合我国国情的四个现代化的规律，也只有通过生产活动、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等实践才能正确认识。相反，形而上学静止的观察

① 见节末注。

事物的方法是不能深入事物的内部，获得正确认识的。

其次，没有脱离物质的运动。

正如不存在没有运动的物质一样，没有物质的运动也是不能想象的。不论什么运动过程，必定有实现的主体或承担者。科学表明，任何领域的运动，主体都是物质。机械运动的主体是一切物质实体；电磁运动通过电磁场和电荷来实现；化学的化合分解必须通过原子外层价电子之间化学键的断裂和重新组合来实现；生命运动的承担者是蛋白质和核酸。没有这些特定的主体就没有各种形式的运动。社会运动的主体是处于一定生产地位彼此结成一定生产关系的人。思维运动也是与大脑的神经生理机制分不开的。由此可见，不但离开物质主体的运动是没有的，而且不同质的运动形式，总是和不同质的物质组织形态相适应着。两者之间有着十分确定的内在联系。所以，我们说运动是物质存在的基本形式。

既然运动必有主体，那么便不应该离开物质去研究运动。想象没有物质的运动，势必流于荒诞不经。因为这种思想是偷运否定物质客观存在的思想，因而就会引导到唯心主义。例如马赫主义者毕尔生说："一切在运动，但都在概念中运动"。[①] 黑格尔认为：一切在运动，但本质是"绝对精神"的运动。我国宋代的朱熹认为，"总天地万物之理"的"太极"，是一切运动的主体，它"动而生阳，静而生阴"。他们的共同特点是否认运动的客观实在性，从而否认世界的物质性。

① 毕尔生：《科学入门》。

自然科学工作者在总结他们的研究成果时，离开科学运动观的指导，也会产生类似的怪诞思想。例如，十九世纪德国化学家奥斯特瓦尔德的“唯能论”就是这种理论。他认为：“一切外界现象都可以说是能量变化过程”，不需要“物质”这个“假设”的主体，而能量就是运动。至于什么在运动？他认为不必回答，“在运动”就够了。这样他自以为可以撇开哲学基本问题，超脱于唯物论与唯心论之上，建立一个新的哲学体系，“完满”解释一切自然现象。其实在他的理论中，运动、能量既然脱离了物质，必然变成唯心主义的观念。奥斯特瓦尔德到底不能不明确陈述说：“我们的意识过程的本身就是能量过程，它把自己的这种特性传给一切外界”①，这就很清楚的表明他把能量转化看作是人们的意识赋予自然界的过程，否认能量转化是独立于人们意识之外的事实，完全颠倒了物理运动与思维的运动的关系。

二、运动与静止

物质运动，川流不息，永无休止。但是大自然与社会又处处展现出稳定、平衡、均势、有常、凝聚、团结、联合、统一等静止的状态。因此辩证唯物主义并不否认静止，而是认为：物质世界的运动是无条件的、绝对的、永恒的，静止是有条件的、相对的、暂时的。

什么是静止？静止就是相对的平衡与稳定，是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常住性，它是运动的一种特殊状态。这种特殊状态表现为：（1）在两种事物比较时，相互之间显现的稳定状

① 奥斯特瓦尔德：《自然哲学讲义集》。

态。比如，两艘同方向等速直线运动的航船，甲对于乙，乙对于甲都是相对静止的。显然这种比较是局部的有条件的，是在特定意义上而言的。因为两者相对于地面都在运动，并和地球一起又在宇宙中运行。他们内部还有着许多其他复杂的运动。自然科学中许多概念如静电场，静磁场，静态平衡，动态平衡都具有类似的含义。（2）一个事物处于发展的量变阶段时表现的状态。在这种情况下，虽然事物的内部因素与外部条件在不停地变化。但是，此一事物终归是此一事物，而不是别的东西，显现出相对稳定状态。比如个体生命在没有死亡之前，虽然内部进行着持续的新陈代谢过程，也和外部条件保持着特定的物质和能量交换关系。但它毕竟是活的机体，不是无生命的东西。然而死亡终归要无情降临。因此这种静止与平衡也是有条件的、相对的、暂时的。

客观世界的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辩证关系是这样的：绝对的运动通过相对的静止和相对静止的破坏两种情况表现出来，相对静止包含着绝对的运动。运动和静止并非是绝对排斥的对立两极，而是同一过程的两个侧面。一切事物随时随地运动着变化着，又经常稳定着静止着。同一瞬间既动又不动，既变又不变。动不离静，静不离动，没有纯粹的“净动”，更没有纯粹的绝对静止。中国古代哲学家王夫之曾论证说：“静即含动，动不舍静”，“静者静动，非不动也”。他对于绝对运动与相对静止的辩证关系的表述是基本正确的。动中有静，静中有动，一动一静，辩证发展，形成了世界的物质运动的一幅图景。

一切相对静止无不包含着绝对运动，没有什么绝对静止的事物。同样，物质世界的绝对运动不能离开相对的静

止。相对静止的状态对事物运动发展起着重要作用，它是事物运动发展过程中不可缺少的方面。因为没有相对静止，任何事物的运动便不会有稳定状态，也就不可能有任何规律性；没有相对静止，便不可能区别事物，度量事物，认识事物；没有相对静止，运动着的物质便没有分化的条件，便没有物质世界的多样性，不可能产生生命，不会有人类社会。假若客观世界的运动，瞬息万变，没有任何稳定的踪影，结果必定会成为不可捉摸，不可理解，从而什么也不能肯定，什么也说不清的东西，就会导致相对主义的诡辩论。恩格斯说："运动表现于它的反面，即表现于静止中"，而且"应当从它的反面即从静止找到它的量度"①，又说，静止"是物质分化的根本条件，因而也是生命的根本条件"②。恩格斯的这些论断表明：相对静止不仅是人们认识事物的必须条件，而且是客观物质世界实现其无限多样性变化的必要条件。因为事物有了相对稳定的一方面，才能在自己内部，逐渐积累新的因素，创造条件，向另一新事物转化，分化出新的东西。失去稳定性，就不可能实现质变。比如太阳表面有6000°C高温，只有不断的离子运动，不存在相对稳定的生命发展条件，所以不可能产生生物。但太阳内部又在进行着激烈的热核反应，处于恒星的主序星的相对稳定阶段，因而保证了太阳系诸行星相对稳定的正常运行，而这一个相对稳定状态正是地球产生和人类出现的基本前提。

实际上客观世界的运动变化都有它的相对稳定的一方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10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63页。

面，不可能毫无稳定性。比如：太阳上的变化，虽然稳定性差，但仍然不是毫无稳定性。它内部的热核反应毕竟是热核反应，有其规律可循，并非一会儿是热核反应，一会儿又不是热核反应，而且它与周围的行星保持着稳定的平衡关系。又如，光子以每秒30万公里的速度运行，是人类已知的最高速度，以致不具备任何静止质量，然而光现象呈现的物理性能，依然有着很大的稳定性。光速是恒定的，具有波粒二象性，存在着光压，衍射，反射，折射的规律，是可以把握和认识的。

形而上学不懂得运动与静止的辩证关系，或者把静止绝对化起来，否认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或者否认事物有任何的相对稳定性，把事物的运动看作是不能把握和理解的东西。不承认任何规律，从而也不承认任何客观真理。例如希腊哲学家赫拉克利特曾提出一个正确的比喻说："人不能两次涉足于同一溪流"。他的学生克拉底鲁却错误地推论说："人连一次也不能踏入同一溪流"。因此他拒绝给事物命名，认为什么也不能说，什么也说不清。中国古代哲学家惠施认为，万事万物都处于"方生方死，方可方不可"之中，怀疑任何真理的存在。这两个人是历史上形而上学诡辩论的典型。诡辩论否认相对稳定性，宣扬主观任意性，否定客观真理，这是完全错误的。

事物的运动，既表现于相对静止的连续状态之中，也表现于相对静止的破坏瓦解状态之中。运动是发展的连续性与非连续性的辩证统一。只有这样理解，才是科学的运动观。

三、运动形式的多样性及其统一性

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但是不同的事物有着不同的运动形式。运动形式不同是由其内在矛盾决定的。它使事物呈现的属性、特点、质和量度、组织结构、与规律均不相同，从而表现出世界物质形态的复杂多样性。例如，微观世界的基本粒子之所以本质上不同于宏观物体，就因为这些微观粒子有着自己特殊的运动形式和规律。如波粒二象性、相互转化中的产生与湮灭，成双成对的正反粒子等。在宏观物体中具有生命的物体不同于无生命的物体，因为生命体又有自己不同于其他一切物体的新陈代谢的运动形式与规律。

这些复杂多样的运动形式又从何而来？归根到底是物质本身在绝对运动的长河中，从相对静止所创造和积累的条件中，逐渐演变分化的结果。从一分化为多，从简单的运动形式发展为复杂的运动形式，从低级发展为高级。一环又一环，一个层次又一个层次，错综转化，形成了既是多样的又是统一的物质世界。

物质运动形式是十分复杂的。严格说来每一事物都有自己运动的特殊性。但是在不同领域或不同方面仍然有着共同的规律。根据这些在不同领域起作用的基本共同规律，可以把复杂多样的运动归纳分类进行研究。按照十九世纪中叶科学发展的水平，恩格斯曾经把当时已知的物质运动，根据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级到高级的原则，把运动的基本形式概括为五种：第一，机械运动形式，第二，物理运动形式，第三，化学运动形式，第四，生命运动形式，第五，社会运动形式。由于现代科学的迅猛发展，开辟了许多新的认识领

域，因此对于运动基本形式的分类，出现许多不同的主张。辩证唯物主义的任务之一，就是概括科学研究的成果，对运动的诸基本形式进行科学的分类，并且判明它们之间相互区别与联系的规律，帮助各门科学进一步发展。根据现代科学所揭示的情况，由于详尽的分类尚缺乏成熟的意见，因此，我们仍然按照恩格斯的关于物质运动五种基本形式的分类结合近代自然科学发展的内容，分述如下：（一）机械运动，包括天体和地球上的宏观物体运动。它是自然界中最低级、最简单的物质运动形式，它表现为简单的位置移动。（二）物理运动，包括分子热运动，电磁运动，基本粒子运动等。（三）化学运动，主要研究以物质的原子之间的化合与分子的分解为基础的化合分解运动。（四）生物运动，主要研究生命运动的机制及规律，如物种的演变，遗传与变异，同化与异化，以及生物机体（包括人体）的运动规律。（五）社会运动，研究人类社会各个领域的矛盾运动规律。和这五种运动基本形式相适应的基本理论学科有：力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和社会科学。

此外，数学是研究一切事物的数量和空间形式的科学。哲学则是关于自然知识与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

总之，运动形式的分类应该成为各门科学分类的依据或基础，不同的物质运动形式构成不同学科的研究对象。人们对于运动形式的分类和研究，都只有相对的意义，不可能一成不变、一劳永逸。因为随着科学的发展，对于运动形式的认识，必然日益深入，对它的分类，也会相应变化。分类不是主观任意的，各种不同运动形式的区别和联系，有着自己客观内在的规律性。

各类不同运动形式之间具有确定的质的区别，在它们起作用的领域内，各有自己的特殊运动规律。这一运动形式的规律，不能代替他一运动形式的规律。例如宏观物体的机械位移运动，表现力学性质，服从牛顿力学定律。大量分子的空间位移运动，亦即布朗运动呈现物体的热性能，服从统计规律和热力学规律。这两种运动形式，不能互相混淆，也不能互相替换。在同一基本运动形式领域之内，还有许多不同的运动分类，也各有不同的特点。例如电荷在导体中运动，服从欧姆定律，基尔霍夫定律等。但是由于电荷运动情况不同，又区别为直流、交流、正弦、非正弦，容性、感性，稳态、过渡态等情况，它们都各有自己的特点，不能简单置换。

各种不同的运动形式之间又存在着内在的必然的联系，这表现在：

首先，低级简单的运动形式是高级复杂运动形式的基础，高级的运动形式包含着一切较低级的运动形式。这种低级与高级，简单与复杂的区别是相对的。客观世界根本不存在绝对的最简单的运动形式，正如不存在最简单的“物质基元”一样。但是没有相对低级简单的物质运动形式，便不可能产生高级复杂的运动形式；没有微观粒子的运动，便没有原子运动；没有原子运动，便没有分子运动；没有原子分子的物理运动，便不可能产生化学运动。凡是没有化学运动的地方，生命运动形式便不可能存在，便没有生物，也不可能有人类社会的运动。高级运动形式是从低级运动形式合乎规律地发展变化产生出来的，因此必然包含着一切较低级的运动形式，并把它们的存在作为自己存在的基础。然而，

高级运动形式不能简单归结为低级运动形式的机械总和，它是把较低级的运动形式有机地内在结合起来，变成一个本质不同的、新的统一的运动形式，有着自己新的特殊运动规律。

例如，生命体内包含着所有非生命的运动形式：力学的、热的、生物电的、化学的等。然而生命之所以是生命，在于它的新陈代谢、同化异化、遗传变异的特殊矛盾运动规律。新陈代谢停顿了，生命体便不存在。生命的新陈代谢既不在这些生物的力、热、电、化之外，又不等于它们的叠加。恩格斯说："终有一天我们可以用实验方法把思维'归结'为脑子中的分子和化学运动；但是难道这样一来，就把思维的本质包括无遗了吗？"①。回答是否定的。在生命体内，力学、热学、电学的规律当然也起作用，但是它们已经被降低到次要地位，并且受着高级运动形式规律的严格制约。比如流体规律在血液的流通中所起的作用是有限的，因为血液的流速受着生理机能的严格控制，不允许出现低速、高速、涡流等现象。因此企图把高级运动形式归结为低级运动形式的理论，一定会导致荒唐的结论。所谓社会达尔文主义就是完全用生物进化，自然竞争、适者生存的理论来解释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把人类历史当作一部弱肉强食的生物竞争的历史。这显然是违反科学的。

既然高级运动形式包括低级运动形式，那末，研究低级运动形式就有助于更好地研究高级运动形式；如果排除对低级运动形式的研究与学习，便不可能充分认识高级运动形式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卷，第591页。

的规律。各个门类科学研究的开展，不能孤立进行，应该互相协作，互相渗透，互相促进。

其次，各类运动形式之间存在着多种多样的相互渗透的关系。没有任何一个孤立的运动形式。现代科学的发展，对物质不同运动形式的研究，日益出现既高度分化又高度综合的特点。新的科研领域不断出现，历来互不相关的学科分类界限，日益打破，学科之间互相联系、互相渗透，创立了新的学科。例如把化学运动形式和物理运动形式、生物运动形式、微粒运动形式、天体的物质运动联系起来，产生了物理化学，生物化学，量子化学，天体化学等。这类边缘学科不胜枚举。对于自然、社会和思维三大类运动形式之间相互联系的认识，产生了工程心理学、系统工程学、数理逻辑等学科。这些事实有力地说明了客观世界的诸运动形式既是多样的，又是内在统一的。

最后，各种运动形式在一定条件下无不相互转化、彼此过渡，其转化的能力与规律性是物质运动所固有的。大自然随时随地都在以偶然的形式大规模地进行相互转化，生命转化为无生命，无生命又产生生命。力，热，声，光，电，磁，化学也都在相互转化着，但这种转化都是有条件的。科学技术的重大作用，就是要创造条件，使人能控制这种运动形式之间的转化，使之为人们服务。

运动形式虽然能够合乎规律地相互转化，但运动是守恒的，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恩格斯称自然科学的能量守恒定律为“伟大的运动基本定律”。它确证一切物质及其运动不能从乌有中产生，也不能化为乌有。

能量守恒定律具有两方面的含义。“不能仅仅从数量上

去把握，而且还必须从质量上去理解；”① 数量方面的守恒是指运动形式转化过程中总的能量不变。质量方面的守恒是指物质运动相互转化的能力永不丧失、永不衰竭。如果忽视运动守恒的质的方面，就会得出错误结论。唯心主义的“热寂论”就是这样。“热寂论”者认为：一切自然能量在转化过程中，不可避免的存在着热消耗，这些热能以不可逆的形式消失于茫茫宇宙之中，因此整个宇宙必将趋于热平衡状态而转归于绝对的静止。宇宙宛如一座大钟，当初不知什么力量拧紧了它的发条，走动起来，然而最后必然要停摆的。除非某种神秘力量，给它再次启动，否则便注定永恒静止不动。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如果物质运动在相互转化中把热能散发出去，它本身也必然能创造出条件把散发的热能聚集起来。其实我们地球上的能源如煤炭、石油等，大部分都是从太阳辐射的热能和光能聚集贮存起来的。因此，一切运动形式，包括生命和人类，既然是自然物质运动的产物，即使它们在地球上消灭了，也会在宇宙太空中的某个地方和某个时间通过无数难以预料的偶然性再度以铁的必然性把它重新产生出来。“热寂论”的错误在于它完全撇开运动守恒原理的质的方面，而且把一个在局部封闭系统的定量分析的理解，推广到无限的宇宙中，从而得出了唯心主义的结论。

四、物质运动的规律性

物质运动是有规律的，而规律是客观的，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460页。

什么是规律？规律是物质运动固有的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任何领域的物质形态在变化中，总有某种必然的、稳定的、重复出现的秩序。如四季更替、昼夜循环、生物新陈代谢、社会新旧更替等。

规律是物质运动固有的、客观的联系，它同物质一样，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自然界的发展规律是客观的，社会的发展规律也是客观的。虽然在自然界和社会生活中规律发生作用有其不同的特点，但是它们都是由客观事物本身的性质、内容及其所依赖的客观条件决定的，它不能由人任意加以更变，既不能被创造，也不能被消灭，既不能被制定，也不能被改造。

一切自然规律，都是通过自然现象之间的相互作用自发地实现的，这是自然规律的特点。在社会历史领域内，规律的支配作用，是通过具有自觉意志的人的活动来实现的，所有事件无不打上人们有意识的活动的印记，表现出更多的复杂性，多变性，偶然性和不稳定性，有时似乎觉得无规律可循。这是社会规律的特点。辩证唯物主义的历史观和社会科学的研究表明：历史的发展，社会事件的变化，不服从任何个人、集团、阶级的情感和愿望，同样是一个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自然历史过程，既可以进行定性也可以进行定量的研究。社会运动中的一切事物也都有自己确定不移的秩序与规律。

关于客观事物具有规律的观念，远在古代，人们早就有了初步认识。例如古代哲学家提出的许多“道”、“理”、“常”、“逻各斯”的说法，都是对于规律的反映。随着科学的发展，人们更加普遍地懂得规律的作用和力量，因为在

实践中，如果事物没有任何规律与秩序，人就无法安排自己的日常活动，就不可能生活。所以，健全的人一般不会从根本上否认客观规律的存在和作用。

重要的问题在于：人们是否承认规律是不可创造，不可消灭，不可主观任意改变的。在这个问题上存在着两种根本分歧的观点。

唯心主义者认为，规律是能够创造、消灭和改造的，否认了规律的客观性。例如主观唯心主义的马赫主义者，他们承认自然规律的存在，但是他们认为："人是自然规律的创造者"①。人们之所以要"创造"规律，为的是"思维经济"，"费力最小"、"更方便"、"满意"地去解释自然界的奥秘。显然，这种理论不能回答为什么事物的规律只能是这样而决不能是另一种样子。依照这种理论，只能是他们否认规律的存在"更方便"而且"省力"吧了？例如牛顿第三定律为什么规定为作用与反作用大小相等、方向相反，而不规定为作用与反作用力大小不等，作用方向相同，他们是无法来解释的。

另外还有一些客观唯心主义者，虽然并不直接主张人能创造、消灭、改造规律，但是却认为规律是被某种神秘的超物质的力量所左右的。说到底，这就是"上帝"创造了世界的运动规律。

列宁说："规律就是关系。……本质的关系或本质之间的关系"②。这种本质关系只能是物质运动本身固有的，不

① 毕尔生：《科学入门》。

②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161页。

是任何外在力量强加于物质世界的。运动形式具有的规律，取决于事物运动本身的性质、内容和客观条件。它和人们是否认识没有关系，自然规律与人类是否存在也没有关系，是存在于人们意识之外的。有了这个事物，便有这个事物运动的规律发生作用。当这一事物消失了，让位给其他事物，它的规律也随之失去作用，被另一事物的运动规律所代替。物质及其运动不能创造不能消灭，其规律也同样不能创造不能消灭，一切规律都是客观的。那种异想天开，主观杜撰的所谓“规律”，根本不能反映客观规律。

规律也是不能改造的。人们通过实践改造客观世界，并不是改造了规律。恰恰相反，人们在实践中之所以能取得成功，正是因为用客观规律的知识武装和改造了自己的思想。通过认识和利用规律在实践中达到人的目的。这也就是说，对于物质运动的规律，人们只能承认它、认识它、利用它；不能违抗它，否则就会遭到规律的惩罚。然而，人也不是客观规律的奴隶，在客观规律面前不是无能为力的。人们能够通过社会实践，认识世界，发现规律，认识规律，并掌握利用规律，使之为人们服务。趋利避害，按照客观规律的综合作用，防止、消除那些对人们起危害作用的事，实现那些对人们有益的事。例如，天然雷电对人们会造成危害，但人们可以通过对它的研究，发现电的运动规律，利用电来发展生产与改善生活，造福于人类。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用它作为指导，以正确的路线和斗争策略取得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使社会面貌发生天翻地复的变化，这都是尊重客观规律，实事求是办事的结果。如果无视客观规律，不按客观规律办事，没有不失败的。

注：狭义相对论关于质量与运动速度关系的公式是：

$$M=\sqrt{\frac{M^{O}}{1-V^{2}/C^{2}}}$$

式中M表示物体的运动质量。M°表示物体的静止质量，V代表物体的运动速度。C代表真空中的光速，它是一个常数。从式中可知，当$V \ll C$时，$V^{2}/C^{2} \to O$，$M \approx M$。说明物质在一般速度时质量变化很微小，很难觉察。只有当V接近光速时，质量才表现出明显的变化。

第三节　时间与空间

一、时间与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世界上除了运动着的物质，什么也没有。而运动着的物质只有在空间和时间之内才能运动，时间和空间之外的物质和运动是不可思议的事情。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时间和空间与物质运动是不可分割的，没有离开时间、空间的物质运动，也没有离开物质运动的时间和空间。

首先，物质运动离不开时间、空间。

科学和实践告诉我们：当谈到事物的运动时，总要回答在什么地方运动？经历什么变化？过程持续的久暂等问题。即使描述最简单的机械匀速直线运动也离不开单位时间通过的距离等概念。其他形式的运动更是离不开时间和空间。例

如，有些基本粒子的寿命极其短促，只有10^{-10}～10^{-8}秒，线度小到10^{-13}cm，是人类感官不能直接把握的。无论它们怎样奇妙，都毕竟占有一定空间，保持一定的时间持续性。已知有的天体星系大到10^{20}～10^{23}cm的线度尺寸，存在寿命以万万年计，然而仍然是在整个宇宙时间和空间范围之内的。人类也经历了二、三百万年的历史。这一切都说明，脱离时间、空间的物质运动是不存在的。物质运动必须通过时间和空间才能实现。空间与时间也只有通过物质运动才能显现出来，从而被认识，被把握。"运动是时间与空间的本质"①。

物质不但通过时间、空间显现其存在与运动，而且事物的质的特性和时间、空间的数量与特点也有着一定的相适应的关系。人的寿命大约几十年到百年左右，不可能千年不死，万古长存。常态的人体身长有一定的界限，没有什么高耸入云的巨人和豆粒般的矮子。生命现象无不如此。许多物理化学过程也都有严格的时间、空间界限。例如，铀235超过一定空间体积就要裂变。氢、氮在一定温度压力下合成为氨，在反应过程中，必须及时把合成氨取出，超过一定时间就会逆反应，又分解为氢与氮。社会生活中的许多事件，必须及时处理，把握时机，否则稍纵即逝，不可复得。世界上不同结构层次的物质，有着相应的时间阶梯和空间尺度，这是由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物质性质决定的，它反映着时间、空间与物质内在的不可分割的关系。（见节末注）

没有空间尺度的存在和"虚无"是同义语，没有时间的存在是乌有。几何中的"点"，不具备任何尺寸，"线"不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283页。

具备任何宽度，“面”不具备任何厚度，都是科学的抽象，是物体空间特性个别方面的理性反映，不是实在。一切实体不论怎样微细单薄，但都占有一定空间，经过一定时间。因此时间和空间并不是不可捉摸，无法定义。它是物质存在的基本形式。

其次，没有离开物质运动的时间和空间。

什么是时间？什么是空间？时间是物质运动过程的持续性或顺序性。这种持续性表现过程的先后顺序、长短久暂。太阳的历史已有五十亿年，很多“共振态”的基本粒子平均寿命只有 10^{-23} 秒，但它们都保持了一个持续过程。时间是不可逆的，一去不返的，转瞬即逝，永不停息的。古人说：“时乎时乎不再来”，这就是时间的一维性。空间是物质的广延性或伸张性。它表现物体彼此之间的并存关系和分离状态，表现物体的体积、形状、相对位置和排列次序等特性。空间具有三维性，即通常说的长、宽、高。用几何学来描述就是：通过一点可以而且只能引出三条相互垂直的线，不可能多一条，也不可能少一条。因此空间只能是三维的，不可能多于三维或少于三维。时间只能是一维的，也不可能多于一维。

长期以来，人们对于一维时间与三维空间不能脱离物质运动而独立存在，有着广泛的误解。以为客观上存在着“绝对虚空”，没有物质运动也可以有时间和空间。古希腊原子论者德谟克利特就认为，“原子”与“虚空”组成了世界。虚空是提供原子以不同排列与运动的场所。科学史上也一度认为有“真空”，这个“真空”也同样经历着时间的流逝过程。这种思想被牛顿进一步理论化，提出“绝对时间”与

"绝对空间"的概念。他认为"绝对时间"和"绝对空间"脱离物质运动而独立存在，相互之间，绝对孤立，毫无关联。牛顿在《自然哲学的数学原理》中写道："绝对的真正的数学的时间自身在流逝着，而且由于其基本特性而均匀地与任何其他外界事物无关地流逝着"。"绝对的空间，就其本性而言，是与外界任何事物无关的而永远是相同的和不动的"。时间意味着"绝对运动"的存在，空间意味着"绝对静止"的永存。时间宛如均匀流逝，永不停息的溪流与是否沉入物体无关，空间宛如空荡荡的房间与是否有人居住无关。这种观点类似中国古代文学描述的："天地者，万物之逆旅，光阴者，百代之过客"。牛顿的"绝对时空"观念本来就值得怀疑。人们有理由问道：脱离物质运动，怎么可能感受到时间与空间的存在呢？但是，牛顿的时空观却长期为人们普遍接受，因为它在机械运动领域内应用起来普遍有效，并且与人们的直观感受的常识似乎一致。其实，当牛顿的时空观还没有遭到科学新发现的挑战时，恩格斯就已多次指出必须坚持物质及其运动与时间、空间不可分离的思想。他曾指出："一些存在的基本形式是空间和时间"①。果然，1905年爱因斯坦相对论诞生并获得证实，揭示了牛顿形而上学时空的严重局限性。

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否定了牛顿的绝对时空观，深刻论证了时间、空间和物质运动不可分离的科学原理。相对论指出，当物质在低速运动时，时间与空间似乎与物质运动没有什么关系，其实，时间与空间是随着运动速度与状态的不同而变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91页。

化的。只是因为在低速运动时这种变化量极其微小，不易觉察。牛顿力学规律就是物体低速运动的模写。一旦当物质处于接近光速的高速运动状态时，时间、空间的这种变化就很明显，表现出物体在运动的方向上，长度缩短，时间间隔延长的效应。许多科学实践已经证实了这些新的结论。例如对π介子寿命的测定，说明了当π介子在高空宇宙线中以接近0.98C运行时，寿命为缓慢运动时的五倍。

既然时间和空间与物质及其运动不可分割，那么就必然承认时间与空间的客观实在性。这是唯物主义时空学说的共同点。

唯心主义否认时空的客观实在性，把时间、空间看作是意识、观念的产物。例如康德就系统地给予时间、空间以唯心主义的解释。他认为，既然所有人的时空感觉与观念都是一样的，而客观事物都是复杂变化的，所以证明时空的观念不是客观事物的固有性质，而是人们用来整理客观事物的天赋的“直观先验形式”。二十世纪初，当牛顿的绝对时空观破产时，许多科学家又回到了康德那里去，他们宣称科学证明了“不是自然界把它们（指时间与空间——编者）给予我们，而是我们把它们给予自然界，因为我们认为它们是方便的”。（彭加勒）“我们不能断定空间和时间是真实的存在，因为它们不存在于物中，而是存在于我们感知物的方式中”。（毕尔生）马赫说时间与空间是“感觉系列的调整了的体系”是“判定方位的感觉”。①

康德和马赫主义者的时空观点是主观唯心主义的典型。

① 转引自列宁：《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第177、171页。

他们否认时间与空间的客观性，认为时间、空间的科学概念和哲学范畴，不是客观物质运动存在形式的反映，而是人们给予自然以时间、空间的形式。这就从根本上否认了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原理。按照这个理论，没有人类，就没有时间、空间；整个世界存在于没有时间与空间的状态之中，人们关于时空的观念不会变化，因为它是天生的，这些当然是异常荒谬的。可是，人们关于时空的观念随着科学的发展不断变化着。这就证明没有什么先天的时空观念。

二、时间、空间的绝对性与相对性

时间、空间是物质存在的基本形式，它独立于意识之外而客观地存在着，是与物质运动不可分离的。既然物质运动与时间、空间是不可分离的，有物质存在就有物质存在的时空形式。同物质运动一样，时间与空间也是不能创造、不能消灭的，这是时间、空间的无条件性和绝对性。反映这一特性的是哲学的时间、空间范畴。与此同时，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特定的时间、空间又和不同物质运动的具体形态不可分割地联系着。物质运动状态不同，空间的广延性随之变化，时间持续的动律也不同。这又是时间、空间的有条件性和相对性。反映这一特性的是科学关于时空具体形式和具体特性的描述。

时间的一维性与空间的三维性也是时空客观绝对性的重要内容。它不是主观的规定，而是显现着时间、空间的客观性质，是永恒不变的。因为物质运动只能存在于一维时间与三维空间之中，没有任何超乎一维时间与三维空间的物质世界，而运动着的物质是客观的实在的，所以，作为它存在基

本形式的一维时间、三维空间也是客观的，不依赖于我们意识而存在的。

物理学中引入的"四维空间"，是把一维时间与三维空间统一起来描述物质运动的概念。它更深刻地反映了时间与空间以及物质运动三者相互不可分离的特点。从而更具体、更深刻地反映了事物运动的物理过程。不但时间、空间是运动状态的函数，而且时间与空间互为函数。例如在宇航中不但应该确切知道其空间位置，而且必须同时知道在什么时间及其相互关系，才能确切把握飞船运行轨迹，达到预定控制目的。超三维空间的存在是神秘主义的荒唐鬼话。利用数学上二次元 x^2 可以代表一个面，三次元 x^3 可以代表一个体，抽象推论高次元代表超三维的空间，并以此企图证明、设想"灵魂"、"神迹"等荒唐臆想存在于所谓超三维的空间之中，这是神秘主义的荒唐鬼话。客观世界根本不存在超三维的空间，而数学上的一次、二次、三次方程的本质，也并非纯属客观世界的线、面、体原型的数学形式的抽象反映，它更多地反映了客观事物之间的复杂函数关系。因此，唯心主义者的推论前提是不能成立的，更何况它完全违背一切科学事实。

至于自然科学日益众多地引入"多维空间"的概念，有其特殊含义。例如有的物理学理论中把时间、空间和动量联系考虑，把动量也作为一个座标来描述客观现象，这当然是允许的，有其方法论的意义，但绝不能以此论证什么超三维空间的存在。

时空的相对性又表现在时空的具体可变性。即随着物质运动状态的不同，时间与空间的具体特性也不同。这就是

说，时间的持续性不在物质运动之外，而是物质运动的持续性。空间的伸张性、广延性也不在物质运动之外，而是物质存在状态的伸张性、广延性。因此，它随着物质运动状态的变化而改变其具体特性，没有什么不变的抽象时空。时间与空间不仅共同表现物质运动，而且它们相互之间也有其内在联系。时间的持续性起了变化，空间的广延性也一定相应变化。例如狭义相对论证明“同时性”并不在任何场合下都是一样的，而是相对的。在一个惯性系统中同时发生的事件，对另一惯性系统便不是同时的。关于时钟佯谬和运动尺缩短的原理说明：一只完好的时钟，置放在不同速度的运动载体上，显示的时间律动快慢不同。相对于低匀速直线运动的物体来说，节奏会变得缓慢。一根不变形的标准尺，置放在不同速度的运动载体上，显示的长度不同，相对于低速直线运动的物体来说，在运动的方向上，长度会缩短。这种物体运动速度与时空变化的效应是可以精确的用数学公式表述的。

广义相对论更进一步揭示出世界的时空特性绝不是脱离物质而独立的东西，更不是人们的主观认识形式，而是与物质分布状态密切相联系的。物质分布状态不同，则引力大小不同，时间空间由于引力不同便显示出不均匀的特性。物质分布愈密，引力愈大，则空间愈弯曲，时间流逝愈缓慢。因此，在大尺度的宇宙空间中，它的几何特性明显地表现出不同于欧几里得几何学的特点。这个结论已经得到了实践的证明。

欧几里得几何学指出，通过已知直线外一点，只能对已知直线作一条平行线；三角形内角之和是180°。然而十九世纪二十年代俄国几何学家罗巴切夫斯基指出，通过一点至少

可以引出两条直线与已知直线平行，三角形内角之和小于180°，从而建立了一种非欧几何，称为罗巴切夫斯基几何。长期以来人们没有发现它的应用价值。现在已经证明，宇宙空间表现的双曲特性与罗氏几何是符合的。十九世纪五十年代德国几何学家黎曼创立了另一种非欧几何。他指出通过一点不能引出任何一条直线与已知直线平行，三角形内角之和大于180°，建立了黎曼几何的体系，后来被运用于广义相对论引力场空间。科学揭示出欧氏几何、罗氏几何、黎曼几何之间并不绝对排斥，而是各有自己适用的特殊领域。原来我们熟知的欧氏几何并非空间的普遍的不变特性。它反映的只是地球狭小范围的空间特性。越出这个范围便变成了谬误。而罗氏几何、黎曼几何则反映了天体运行的大尺度宇宙空间和非固体状态空间特性。这一切充分说明时空特性对物质运动的依赖性，充分说明时空的相对可变性。

任何客观物体及其运动都必须以时间、空间作为自己存在的基本形式，这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另一方面，各具体客观事物及其运动又各有自己时空的特点，这是相对的，有条件的。因此，时空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是绝对和相对的统一。

形而上学不懂得时空的绝对性与相对性的辩证关系，他们或者只承认它的绝对性，否认相对性，把时空与物质运动割裂开来。牛顿的时空观就是这样。或者夸大时空的相对性，否认时空的绝对性，走向相对主义。例如有人根据相对论的结论，作出错误的解释，认为时间的顺序久暂，空间的排列大小，同时与不同时，都是相对的，没有任何绝对的意义。这是对相对论实质的歪曲。相对论并不排斥时空的客观绝对

性，时空与物质运动的不可分割性，时间的一维性和空间的三维性等原理，相反，正是以此为前提的。不能认为相对论关于时空变化的效应，仅仅是由于从不同参考系观察而得出的人为的结果。测量、观察当然要通过观察者，观察者只能而且必须处于一定地位，但是不论应用何种参考系，不论观察主体情况如何，在运动方向上长度只会缩短，不会变长，而且收缩的长度与速度有严格的内在关系。时间也一样有其确定变化规律，这些都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又如，尽管相对论指出"同时性"的相对性，但并不与事物运动的因果规律相矛盾，不会出现在此一运动体系观察中具有因果关系的现象在另一运动体系中颠倒混乱变成先果后因。凡是具有因果联系的事件无论以哪一个运动体系为参考，他们的顺序是不会混乱的，只是"因"与"果"之间相隔的久暂和事物的规模在不同的运动体系中显现不同罢了。因此，不能把对时空特性作科学描述的相对论与相对主义混淆起来。

时间与空间的客观绝对性与相对性存在于人们意识之外，这是一回事。人们对于时空客观特性的认识是历史的，可变的，是从浅到深，从不全面到较全面，从相对的认识逐步到达客观的全面的认识，这又是一回事。两者不能混为一谈。绝不能以人们认识历史的相对可变性，搞混时空的客观绝对性与相对性的辩证关系，更不能推翻时间和空间的客观实在性。

三、时间、空间的无限性与有限性

时间、空间的无限性与有限性的辩证关系和客观世界物质运动的无限性与有限性是一致的。我们知道一切具体的物

质运动，都有自己一定的空间范围和一定的持续寿命。一切事物都处于变化过程之中，并且必然转化为其他事物。所以，特定的时间和空间也必然是有限的。然而，物质并存系列的多样性是无限的，微观之外有宏观，宏观之外有宇观，“我们的宇宙”之外又有无数宇宙，永无终尽之处。整个物质发展转化的过程也是无限的，此一过程从他一过程转化而来，又向另一过程转化而去，永无穷竭之时。所以，时间、空间又是无限的。这就是说永恒的物质世界是由非永恒的物质运动过程构成的，无限的时空是由有限的特定时空组合的。世界物质并列的无限多样性，内容丰富无比，永远同运动变化不可穷竭的时间无限性客观上互为逻辑的补充，从而使这个世界的无限性不是空洞的无限、单调的延长，而是无比壮观，丰富多彩的。恩格斯说：“自然界和历史的这种无限的多样性，具有时间和空间的无限性”。①

认为空间的无限性是互相垂直的三条直线，单调的毫无内容变化的与物质运动无关的无限伸张，是一种形而上学的无限性。承认这种无限性，就等于承认牛顿的“绝对空间”。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空间的无限性就是客观物质世界在广延性上是无限的，亦即物质伸张的无限性。但是每一种客体的伸张是有限的，有边有际的。在不同物质界限范围内，物质特性不同，空间伸张的特性也不同。没有固态的地方，必有液态、气态，没有液态、气态的地方，必有其他物质以不同形态伸张，如等离子态、中子态等。这一个特定的物质空间伸张到了终点，中断其伸张，他一个特定空间的伸张接替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57页。

而至，绝没有任何空隙。因此，它既是无限的，又是有限的；既是连续的，又是中断的，是有限与无限、连续与中断的统一。

不能认为时间的无限性、永恒性，就是没有节奏变化的一维性的追溯与持续，因为，承认这种单调的时间无限流逝，就等于承认形而上学的“绝对时间”。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时间的永恒性，实质上是物质存在发展的无限持续性。每一个具体事物和过程的持续性是有限的，有自己特有的律动节奏。然而整个宇宙存在的持续性是无限的。无论向前瞻望或向后追溯，都不能说“到头了”。物质宇宙没有诞辰纪念日，也没有末日忌时。这一过程终了，他一过程接踵而来，中间绝无稍歇。而每一过程节奏不同，这一过程持续的节奏中断了，他一特定节奏的时间过程立即开始。因此它既是永恒的，又是短暂的，既是连续的又是中断的，也是无限与有限、连续与中断的统一。

现代天文学依靠射电望远镜的观察，已经达到辨识一百亿光年遥远的星系，然而远远没有穷尽的迹象，也不能说已达到宇宙的深处。因为无限是不能用深浅来衡量的。天体起源、元素起源的研究，已经追溯到几十亿年前的历史，今后还将继续下去，但永不会到达“终点”。科学的发展必将帮助人们认识更遥远的历史，预见遥远的未来，探测遥远的空间，扩大人类的视听。

关于整个宇宙在时间和空间方面是有限还是无限的争论，是唯物主义和宗教神学、唯心主义争辩的一个古老问题。一切“创世说”，都主张宇宙有限论，主张在物质世界时空之外存在着一个超自然的“彼岸世界”。这就暴露出一切时空有

限论者的本质是承认“神”。正如列宁指出的“在时间性事物之外的时间＝神”。因此坚持时空无限性的原理，是坚持科学世界观的重要内容。放弃了这个原则，就会给宗教唯心主义大开方便之门，就是放弃了辩证唯物主义的一元论。

所以，认识和掌握科学的时空观，对于批判宗教迷信，批判唯心主义，开展科学研究，推动生产实践，树立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都是十分重要的。

注：自然界物质结构的层次和相应的占据空间尺度的关系大体如下表：

物质结构层次	尺寸范围
天体星系	$10^{20} \sim 10^{23}$cm
恒星，行星	$10^{6} \sim 10^{14}$cm
行　星	$10^{8} \sim 10^{10}$cm
地上物体	$10^{-5} \sim 10^{7}$cm
分　子	$10^{-8} \sim 10^{-6}$cm
原　子	$10^{-8} \sim 10^{-7}$cm
原子核	$10^{-13} \sim 10^{-12}$cm
基本粒子	$10^{-13} \sim$

自然界物质发展和相应的时间阶梯的关系大体又如下表：

耳朵能辨别的最短时间间隔	0.1秒
日	15^{5}秒

人的寿命	10^9秒＝100年
人类文明	10^4年
人的发展	
地壳重大变化	10^6年
哺乳动物的发展	
落矶山的年龄	10^8年
生命的发展	
许多岩石的年龄	2×10^9年
地球的年龄	4.5×10^9年
最靠近我们的星（包括太阳）所由构成的物质的年龄	$5—10\times10^9$年
“宇宙”大爆炸至今的年龄	$10—20\times10^9$年

第四节 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

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的问题，是哲学上长期争论的重大问题，也是现代科学技术研究中的一个重要课题。科学地认识这个问题，对于确立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把握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方向，有着重要的意义。

一、意识是物质高度发展的产物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物质世界是永恒的，无始无终的，而意识并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物质发展到一定阶段才出现的。

人类意识是地球上的物质长期发展的结果。根据现代自

然科学提供的材料：太阳系和我们生活的地球大约已有五十亿年左右的历史了。原始的地球是一个炽热的球体，那时只有无机物，既没有生物，也没有人类，不会有意识的现象。生命的起源大体经过这样三个主要阶段：第一，原始地球上的简单物质，由于各种自然因素的作用，碳、氢、氧、氮等这些无机物经过化分化合而发展出一些简单的有机物，如甲烷、氨，甚至出现了含氧含氮的化合物，它们从大气中随着降雨降落到地球表面上。第二，这些简单的有机物逐渐发展成复杂的有机物，出现了葡萄糖、氨基酸、嘌呤、嘧啶等组成核酸的基本成分的有机化合物。这些蛋白质和核酸的"单体"在原始的海洋中聚合成多聚体。第三，再由高分子有机物发展成为具有新陈代谢的蛋白体，出现了最早的生命。这是蛋白质和核酸的多聚体发展为多聚体多分子体系，再使蛋白质和核酸形成为相对稳定的能够进行自我更新和自我复制的蛋白体物质体系。这种能够进行新陈代谢的蛋白体使物质发展史进入产生生命形态的高级发展阶段。

以生命运动形式存在的生物界在它出现以后，就按着一定的规律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级到高级地发展起来。从原始生物发展成具有细胞形态的生物，从原核生物发展成为真核生物，从单细胞生物演化成为多细胞生物，又从原始的低级生物逐渐分化为植物和动物。直到最后从动物界的灵长类中出现了能创造工具和进行思维的高级动物——人类，于是，便产生了意识。由此可见，意识不是从来就有的，而是物质世界发展到一定阶段才出现的。

恩格斯指出："究竟什么是思维和意识，它们是从哪里来的，那末就会发现，它们都是人脑的产物，而人本身是自然

界的产物，是在他们的环境中并且和这个环境一起发展起来的；不言而喻，人脑的产物，归根到底亦即自然界的产物，并不同自然界的其他联系相矛盾，而是相适应的。”① 这说明意识作为自然界长期发展的必然结果，不仅经历了物质世界发展的漫长过程，而且，人类的意识与人类的神经系统，特别是大脑有密切的联系，意识是客观世界在大脑中的反映。

那么，作为意识的器官的大脑是怎样从物质世界中产生出来的呢？

现代自然科学揭示了，物质世界中由低级的反应形式到高级的反映形式，有一个发展过程。原来，一切物质都普遍具有反应的特性，即都有一种反映外界刺激的能力，它能够以某种方式对外部条件的作用做出应答。列宁曾指出这一点说：“假定一切物质都具有在本质上跟感觉相近的特性、反映的特性，这是合乎逻辑的”②，自然界中最早出现的无机物已有某些简单的反应特性。例如，风吹物移，水滴石穿，这是机械的反应；空谷回声，湖光塔影，这是物理的反应；金属锈蚀，物质分解，这是化学反应。

随着物质从低级向高级的发展，反映的方式也从低级到高级发展。生物界反映外界刺激的方式要比无机界的反映方式复杂得多。例如，在植物和原生动物那里表现为刺激感应性。向日葵可以随太阳而转动；含羞草受触动会把叶卷合笼；阿米巴变形虫又能够趋利避害适应环境。这种刺激感应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74—75页。

② 《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二卷，第89页。

性还不是感觉，只是感觉的萌芽形式。原始的动物感觉是和神经细胞的产生相联系的。

生物在进化过程中，由于较高级的动物与周围环境的相互作用愈来愈复杂，为了适应环境，于是逐渐发生有机体组织专门化的演变。产生出专门对环境变化做出应答的反映组织，这就是神经细胞与神经系统。在有了神经细胞和神经系统的动物有机体内，则出现了神经反射活动。例如在最原始的多细胞腔肠动物（水螅、海蜇等）身上，已经出现了专门的神经细胞，并且分散在动物的全身，形成了神经网络。因此，当它受到外界刺激时，就会沿着神经网络而扩散到全身，引起全身活动，这叫做泛化反射。神经反映的方式，进一步在动物的发展中。从一般泛化反射进入定向反射，这就使得动物机体对外界刺激的反应有了较高的准确性与反应的灵活性。例如在较高级的环节动物(如蚯蚓等)身上，形成了中枢神经，从而建立了反射弧。当外界刺激作用于感受器官时，刺激就由向心神经传达到中枢神经，然后再由中枢神经经过离心神经传达到运动器官，对外界刺激做出回答，即定向反射。神经系统进一步发展，反射活动也更复杂。在节足动物（蚂蚁、蜜蜂）那里，当受到外界刺激时，不仅引起一种反射，而且还会引起动物机体一系列相互联系的反射。这叫链锁反射。

泛化反射、定向反射和链锁反射，都是低级动物的感觉活动。它们的特点是无条件反射，它只限于对特定的实物刺激作直接的回答。到了更高级一些脊椎动物那里，便出现了一种对动物具有重要意义的神经活动，这就是条件反射。条件反射是与大脑的产生分不开的。

脊椎动物的神经系统已经有了高度发展。而高等脊椎动物的大脑构造更达到了高度复杂的程度。大脑中枢神经系统成为所有神经反射活动的调节中心，它能把各种感觉联系起来，产生简单的动机与情绪，这就是动物心理或萌芽状态的意识。随着动物向人类的发展，产生了人脑及其高级神经活动，才出现了人特有的人类意识。

由此可见，意识决不是什么纯粹偶然的东西，而是物质世界普遍具有的反映能力长期发展的必然结果。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意识是社会的产物

人类的意识，不仅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而且是人类社会的产物。马克思说：“意识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而且只要人们还存在着，它就仍然是这种产物”①。

首先，作为意识器官的大脑结构是在生产劳动的基础上形成和完善起来的。由于自然条件和生活环境的变化，古猿从树上来到地下生活，使它的前肢起着和后肢不同的攀援作用，后肢成为脚逐渐学会了直立行走，而前肢经过长期的劳动，它不仅能够利用天然工具而且学会制造工具，古猿的“手”终于变成为人的手。“所以，手不仅是劳动的器官，它还是劳动的产物，只是由于劳动，由于和日新月异的动作相适应，由于这样所引起的肌肉、韧带以及在更长时间内引起的骨骼的特别发展遗传下来，而且由于这些遗传下来的灵巧性以愈来愈新的方式运用于新的愈来愈复杂的动作，人的手才达到这样高度的完善，在这个基础上它才能仿佛凭着魔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第34页。

力似地产生了拉斐尔的绘画、托尔瓦德森的雕刻以及帕格尼尼的音乐”①。

劳动不仅使猿的“手”逐步变成了人的手，而且使猿的脑逐步变成了人的脑。由于直立行走，抬起了头颅，从俯视地面到直视向前，开阔了视野；由于劳动，要有目的地改造自然和环境，使人类的大脑能够从自然事物和社会事物中接受大量的信息，从而促进了大脑的发展；随着劳动生产的实践活动不断向深度和广度发展，人类对外界有越来越多的感觉和印象，又促进了人脑结构的复杂化。另外，由于越来越复杂的劳动，要求人手的动作要更加准确、更加精细，这就对脑的功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上述各种因素都推动了人脑的发展和功能的分化以及大脑生理构造的改善，促使人脑机能迅速地发展。所以，人脑和动物的脑比较起来，人脑的大脑皮层发达得多，并且形成了复杂的沟回，各部分功能分化也更加精细。可见，从猿脑到人脑，是在劳动的推动下实现的一个质的飞跃，它不仅表现在脑量的逐步增加，而且使脑的结构和机能发生了显著的变化。

其次，同人类的意识的形成和发展不可分的，作为思维物质外壳的语言，也是在劳动过程中产生和丰富起来的。生产劳动是社会性的，原始人类在生产活动中，为了互相配合，就必须互相了解彼此的思想、感情、愿望、要求，即劳动使社会各成员彼此之间感到有什么东西非说不可了，于是从单音节开始，逐渐形成了语言的雏形。而直立行走和劳动，又使古猿的喉头和口腔等一系列发音器官得到了改造，使它们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09页。

能够发出一个个清晰的音节，成为语言形成和发展的生理基础。语言又是思维的物质外壳，是抽象思维的工具，人们借助于语言，能把事物的共同本质或内部联系抽象出来，概括起来。没有语言，概念就不能产生，思维活动就不能进行。所以，马克思说：语言是思维的直接现实，是思维的自然物质。语言的产生，进一步促使大脑的发展，使人脑获得了区别于动物的主要特征—— 第二信号系统的建立及其反射活动的复杂化。随着语言的日益丰富和发展，又促进了意识的发展和完善。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了人的脑髓"①。

再次，劳动实践改变了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生产劳动和其他社会实践为意识的产生发展创造了条件，并丰富和发展了意识的内容。人类在生产劳动的实践中，逐渐地了解了自然的现象、自然的性质、自然的规律性以及人和自然的关系，积累了关于自然界的科学知识。因为生产活动是社会性的，所以，人们在生产劳动中也逐渐地了解了人与人的相互关系，以及社会的某些性质和规律性，从而积累了关于社会的科学知识。因此，可以说劳动实践是人的意识产生和发展的基础，生产劳动对意识内容的丰富和提高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最后，作为思维的逻辑形式是在劳动实践和人类认识的总结的基础上形成的。思维的形式和逻辑的规则也是在人类长期地、反复地社会实践基础上产生的。列宁曾正确地指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12页。

出：“人的实践活动必须亿万次地使人的意识去重复各种不同的逻辑的格，以便这些格能够获得公理的意义。这点应注意。”“这里有非常深刻的、纯粹唯物主义的内容”①。

从以上所述可见，决定着意识的社会性，决定着从动物的心理过渡到人的意识，其根本原因在于劳动。作为意识的器官的人脑结构的日益完善是在劳动的推动下实现的；作为思维的物质外壳的语言是在劳动过程中为交流思想的需要而产生的；作为意识的内容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是在劳动中逐渐发展和丰富起来的；作为思维的逻辑形式也是在人类长期、反复的实践基础上形成的。这些都说明了人类的意识决不是由纯粹的生物学过程所造成的，它的产生和发展始终都是由社会实践（首先是劳动）所造成的。因此，人类的意识不仅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更重要的它还是社会的产物。离开人类的社会生活，离开意识的社会性，就不能认识意识的起源和意识的本质。

二、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存在的反映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

人脑是发展到高度完善程度的特殊物质，是意识的器官，是意识的物质基础。意识是人脑的属性和机能，是人脑的产物。人脑的意识活动和人脑的生理过程是紧密联系的。

意识是怎样通过大脑的生理机制实现其反映客观世界的属性与机能呢？

现代科学证明，人脑作为思维的器官和动物的脑有着生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203页。

理组织的重要区别。它的内部神经组织结构更加复杂、完善和精致。表现在大脑皮层的沟回，分层细胞的排列组合，都比猿脑复杂的多。更为重要的区别是在大脑皮层中产生语言中枢，并且这一部分在皮层中占有很大的面积。这是一切动物所根本没有的。它是人类意识不同于动物心理的生理基础。

现代人的大脑特别发达，分为左右两个半球，主要的部分是复盖在大脑两半球表面的皮层。大脑皮层是支配一切感觉和意识活动的总枢纽和中心。它凹凸绉褶，构成密布的沟回，这种结构使得皮层的表面积大大增加，比动物大得多，约达2600平方厘米。解剖学统计大脑皮层的神经细胞约有140亿个，它是意识活动的生理基本元件。神经细胞组成多层次（六层）的分区结构。司不同层次与区域分别主司执行不同的神经机能。例如主要的像额叶，主管全身肌肉的随意运动；顶叶支配全身各种触觉的综合分析反应；颞叶管理听觉；枕叶负责视觉的分析。还有其他专门化功能区多达200余个。在各个区域与层次之间又有密切的复杂的神经组织联系。这种联系主要通过神经细胞伸出的"突触小体"来实现。精密观察证明，一个正常成年人的神经细胞的突触可以多达6000个以上。由于突触的联系，使人脑的神经组织极其周密、复杂而灵活，形成一个宛如蛛网密布纵横交织、四通八达的网络。所谓神经中枢，包括脑与脊髓。而大脑则是中枢之中枢，是进行各种分析综合、归纳演绎、推理判断的司令部。中枢神经通过各种变型的神经纤维组织，分别与遍布全身的感觉器官、内脏器官、运动器官相联系，接受感官传来的信号供脑子进行分析综合，作出反映，并指挥运动器官等，执行命令，作出反应，从而作为沟通主观世界和客观

世界的渠道。

人们的一切意识活动都以大脑器官为物质基础，都和神经组织的复杂的生电、生化等的复杂变化相联系。例如学习与记忆活动，神经生理学证明，它与大脑侧的海马区有关。它是把短期记忆转化为长期记忆的桥梁。有些学者观察到当进行长期的学习与记忆活动后，大脑皮层中一定区域内脑细胞里的核糖核酸含量显著增加，或者成分有显著改变。这就是所谓“分子记忆”学说。又有些学者观察到，随着人们记忆学习活动的增加，突触的数目不断增加，并且生长出新突触。同时在突触内出现电位的变化。这就是所谓“突触生长学说”。总之，凡进行着意识思维活动的时候，都是以大脑的物质活动为其基础的。

高级神经生理学关于条件反射的理论，从宏观方面也揭示了意识是人脑的机能，说明了人脑产生意识是通过条件反射和第二信号系统实现的。动物通过神经系统与环境发生联系，这种联系的基本形式就是条件反射和无条件反射。无条件反射是动物对其机体生存和种的延续直接相关的实物刺激而引起的反射活动。条件反射是高等动物心理活动的生理基础，它是动物对代表某一实物刺激的信号而引起的反射活动。由于人脑的发展达到了高度完善的程度，因此，人脑的活动比起其他高等动物的脑具有更为复杂的结构和功能。对人类来说，作为条件反射的信号不仅可以是实物，而且可以是语言。接受实物的刺激而引起条件反射的神经活动叫作第一信号系统，接受语言刺激而引起条件反射的神经活动叫作第二信号系统。动物只有第一信号系统，而人类不仅有比动物更高级的第一信号系统，而且有第二信号系统。意识作为

人脑的机能就是在第一信号系统和第二信号系统基础上进行的思维活动。第二信号系统的建立，使人摆脱了实物信号的局限性，得以借助语言获得必要的信息，能够进行抽象思维活动。语言不仅是人们借以交往的工具，而且是人们认识事物和思维的工具。因为任何词都意味着概括，词的产生和运用已表明人类对于事物能够进行分析、综合、抽象和概括等思维活动。人们的思维是用词来进行的，有了词就证明人类有了思维能力，人们用语言组成句子能够表达完整的思想和意见，并可以反映事物的本质和规律。例如，与人同属于灵长类的大猩猩，尽管他吃过无数的桃、李、杏、梅等等，但只能在头脑中反映出关于这些具体事物的感觉、知觉、表象等具体形象，而不可能形成“水果”这个概念。只有人，才能借助语言，把事物的共同本质或内部联系抽象出来，概括起来，造成以词为物质外壳的概念，并在概念的基础上进行思维活动。所以，高级神经生理学关于无条件反射和条件反射，第一信号系统和第二信号系统的学说，同样的从心理过程和生理过程的紧密联系中，证实了意识是人脑的属性和机能。

意识是存在的反映

探讨意识的本质，不仅要懂得意识是人脑的属性和机能，而且还必须了解意识是存在的反映。人的意识就其形式来说是主观的，但就其内容来说却是客观的，是客观事物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意识是客观事物的主观映象。正如马克思所说：“观念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①。人脑是产生意识的器官，但是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217页。

人脑毕竟只是个“加工厂”，没有客观的物质对象，它是不能凭空产生意识的，只有当客观事物通过人们的感官作用于人脑，才能产生意识。意识是客观存在的物质世界在人们头脑中的模写、摄影、映象，没有客观的模特儿或原型，就没有它的模写、摄影或映象。没有物质世界就不会有人的意识。

人的意识是通过人的感觉和思维等形式来反映客观外界的。

人们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形式，首先是感觉。当人们在实践中，客观对象同人们的感觉器官（眼、耳、鼻、舌、身）相接触，就引起感觉。例如，可见光线（一定波长的电磁波）通过人们的眼睛的折光系统（角膜、水样液、水晶体、玻璃体），落在视网膜的表面，引起神经兴奋，传入大脑皮层的枕叶部分，就产生视觉。物体振动引起空气发生疏密相间的音波，由人的外耳、中耳经卵圆窗传入内耳，引起外淋巴、内淋巴和底膜纤维的相继振动，使上面的毛细胞与盖膜接触，引起神经兴奋，经听神经蜗枝传入大脑皮层的颞叶，就产生听觉。空气中的有气味的分子刺激鼻腔的嗅上皮，引起神经兴奋，传入大脑半球内侧面的海马区，就产生嗅觉。物体上的各种分子刺激舌头表面的味蕾，引起神经兴奋，传入中央前围下方舌肌部位，就引起味觉。物体接触皮肤，引起神经兴奋，传入大脑皮层，就引起触觉。

感觉这种对客观事物的反映形式，有两个重要特点：第一，它是对客观事物的直接反映，在感觉和它所反映的对象之间，没有任何中间环节，只有当人们的感觉器官接触到某一个客观对象，才能产生有关这个客观对象的形状、大小、

色泽、音调、冷热、干湿等各方面的感觉。第二，感觉只能反映具体事物的一定的特性，而不能反映许多事物的共同属性。感觉只能通过视觉、听觉、嗅觉、味觉、触觉等感觉器官，分别的把握具体事物的形状、颜色、声音、气味、软硬、冷热等个别的特性。感觉反映的只是事物的外部现象，它不能反映事物的内部本质。

人们对客观事物的反映，不仅采取感觉的形式，而且采取思维的形式。思维与感觉不同，它不是对客观事物的直接反映，而是以感觉为基础，通过感觉这个中间环节和客观外界发生联系；它不是反映事物外部的具体特性，而是反映许多事物的共性，反映事物内部的本质和规律性。思维是人类所特有的高级反映形式。它反映的是事物的本质特点。列宁指出："认识是人对自然界的反映。但是，这并不是简单的、直接的、完全的反映，而是一系列的抽象过程，即概念、规律等等的构成、形成过程"①。思维虽然不象感觉那么直观、具体、生动，而是对客观事物的内在本质和规律的抽象，但是，它却比感觉、知觉和表象能更深刻、更全面地反映事物。

旧唯物主义者不能科学地了解思维对外界事物要有一系列抽象过程这一反映特点，而把它看成是简单地机械地照像式的反映，这就给唯心主义留下了可乘之隙。唯心主义者则抓住了思维的这种抽象性的特点，否认它是外部世界的反映，妄图把抽象思维说成是天上掉下来的或主观自生的。这是完全错误的。思维虽然具有间接性，抽象性。但是，它是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194页。

在感觉、知觉、表象的基础上进行的。没有感觉、知觉和表象所提供的大量的感性材料，就不可能产生理性思维。

不仅科学的抽象、正确的理论是客观现实的反映，就是那些错误的乃至极端荒谬的“天堂”、“地狱”、“上帝”、“鬼神”等宗教迷信观念，也都可以在现实世界中找到根源。如狮身人首、牛头马面等等。虽然这些东西本身在客观世界中是没有的，但构成这些形象的“原型”材料却是客观存在的。所以，这些极为荒唐的观念、理论也都是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不过它是一种歪曲的、虚幻的反映罢了。正如恩格斯指出的“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① 宗教中的各种神的形象都是人造的，“天国”中的等级关系，正是尘世间的阶级关系的反映。

总而言之，感觉直接来源于客观外界，思维来源于感觉，归根到底都是来源于客观世界。因此，意识无论是作为意识的低级形式的感觉、知觉、表象，还是作为意识高级形式的思维，都是人脑这种特殊物质对于人脑之外的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反映论的观点，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观点。意识是存在的反映这一论断，科学地从意识的来源和内容方面再一次证明了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这一重要原理，论证了意识的本质。

关于意识的起源和本质问题，曾经被人们列为一个“宇宙之谜”，是科学和哲学上的最大难题之一。在一个相当长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354页。

的历史时期内，唯心主义曾利用科学还不能解释物质是怎样产生意识这个问题，来散布他们荒诞的谬论。他们完全颠倒了物质和意识的关系，认为不是物质产生了意识，倒是意识产生了物质，断言意识是一种不依赖于物质的、独立存在的实体。客观唯心主义者把人的意识归结为“宇宙精神”和神的启示；主观唯心主义者把意识归结为心灵的自由创造；它们否认思维是大脑的机能和大脑是思维的器官，成为列宁所驳斥的“无头脑的哲学”。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各派虽然都正确地认为，物质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但是，由于当时的科学水平和社会历史条件的限制，他们都没有能够科学地解决意识的起源和本质问题。到了十九世纪五十年代的庸俗唯物主义者，竟然把意识同物质混为一谈。他们把意识看作人脑“分泌”出来的一种特殊物质，如同胆汁是由肝脏“分泌”出来的一样。这就根本抹煞了物质和意识的区别，混淆了唯物主义同唯心主义的界限，是完全错误的。

人脑思维和人工智能

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出现了可以用人工智能来模拟人脑思维的新情况，它从又一个侧面、进一步揭示意识的起源和本质。

人工智能也就是智能模拟，它是人的智能在机器中的再现，是智力的物化，即用电脑（电子计算机）代替人脑部分思维的功能，如文字识别、图型识别、语言识别及学习、推理、理解等。它是可以代替人的上述各种脑力劳动的机器。人工智能由于模拟人脑功能的尝试，并取得了初步成果，形成了一门崭新的学科——人工智能，已成为控制论、信息科

学、计算机科学和仿生学发展的前沿。

一般认为，人脑的思维能力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理解力。即通过实践形成反映、概念、判断、推理、归纳、学习的能力。第二，记忆力。即储存知识和经验的能力。第三，创造力。即通过社会实践改造世界的能力。人脑的思维过程是通过社会实践使上述三种智力活动的一种能动地、综合地反映现实的过程。

电脑能够代替人脑哪些思维功能呢？到目前为止，电脑已可以具有：第一，反映、逻辑判断、计算处理的功能；第二，存储记忆外来信息的功能。电脑是否具有思维的创造力呢？这是尚待探讨研究的问题。

电脑是怎样代替人脑的部分思维能力的呢？控制论的创始者们运用功能模拟法、制造出电子计算机成功地模拟了人脑的某些思维功能。他们采用了五个部件与人的感官、人脑部分功能相似而组成了电脑，创造了用电脑代替人脑的部分思维功能的奇迹。

具体说来就是：

（1）用输入装置模拟人的感受器官，如眼、鼻、耳……接受外来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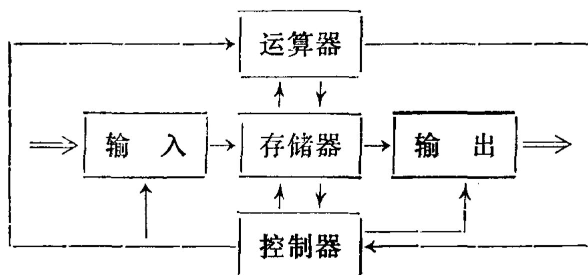
（2）用存贮器模拟人脑的记忆功能，将外来的信息记存下来，并可供随时提取。

（3）用运算器模拟人脑的判断、选择、计算功能。

（4）用控制器模拟人脑在整个思维运动过程中有条不紊地指挥各部件协调一致地工作。

（5）用输出设备来模拟人对外界环境的反应，可以输出计算结果，或与外部设备联结指挥别的机器动作。

把以上五个部件组成一个整体就是目前常用的电子计算机（电脑），如下图：



人工智能和人脑思维在信息传输和控制过程上相似，但人工智能和人脑思维还有本质区别。这表现在：第一，电脑只是由一些电子管、晶体管、集成电路等电子元件和线路所组成的机械的、物理的、电子的运动。它不具有生命物质的本质特性。人脑各部分之间有很大的灵活能动的互换能力。人脑的结构、人的学习与记忆能力取决于脑子的完整性和动力平衡，并要受情感和情绪的影响。第二，电脑必竟是人所创造的工具，它只能受人类的支配和操纵，它没有主观能动性。人脑却是个加工厂，原料或半成品来自社会实践，经过脑细胞的生理运动的加工制作，会形成思想、目的、意见等成品，以指导社会实践；这种思维是社会的人的特性。社会实践又促进了人脑的发育和提高人类的思维能力，因此，人工智能只有自然本质，人类思维不仅是自然的产物，还具有社会的本质。

电脑、人工智能的出现和发展，从哲学上证明了意识、思维现象并不是什么神秘莫测的东西。电脑对人脑模拟的成功，并在许多方面惊人相似，说明意识的起源与本质完全是

物质的产物和属性。电脑为什么能成功地模拟人脑的思维活动的某一部分呢？因为物质世界的运动有着统一性。人脑活动某种必须遵循的规律，如感受信息、逻辑判断、反馈、记忆等，在其他非生命的物理、化学、机械、电磁运动中都有类似属性，并有着类似的规律。电脑就是把人类思维运动的一些规律活动，近似地能化为电子运动、机械运动、磁场变化、光电变化的规律活动来加以实现。就局部来说由于其运动形式简单，所以反而可以更精确，由于其运动速率极高，反而可以更有效，一点也不神秘。而且，随着人类反映客观世界的过程无限发展，电脑对人脑的模拟也一定会不断发展，日益成为人们手中一种有力的劳动工具，在极大的程度上改变人类生产与生活的面貌。电子计算机的出现，人工智能的诞生，电脑代替了人的部分脑力劳动，成千成万倍地放大了人的智力，这必将引起人的智力发展的伟大革命。因为历史上人类每一次创造出某种工具来代替自己的劳动时，在一定程度上都放大了自己的部分功能。比如，用车轮代替腿，可以比腿跑的更快；用挖土机代替手，可以比人手挖得更多；用雷达代替眼睛，可以比人眼看得更远。用电脑部分地代替人脑，可以使人脑从简单的、机械的脑力劳动中解放出来，去从事更高级的、目的性、能动性、创造性的脑力劳动。这将是人类智力发展的大飞跃。它使人类的大脑思维能力在人工智能的辅助和支持下，会更深刻、更广泛、更有效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使意识发挥更加巨大的作用。

三、意识对存在的反作用

辩证唯物主义不仅科学地阐明了意识的起源和本质，而

且认为意识对存在有反作用，在一定条件下，意识能够对物质发展进程起巨大的能动作用。

意识对存在的反作用，就是指意识具有反映客观世界并指导人们去改造客观世界的能动作用，即人类特有的主观能动性。人与动物不同，动物只能本能地适应环境，而人却能够在实践中使主观正确地反映客观，认识世界，提出一定的思想、理论、计划、主张，然后在这些思想、理论、计划、主张的指导下，有目的、有计划地从事新的实践活动，改造客观世界，使之适应人类自己的需要，从而使客观存在打上人类意识和意志的烙印。这种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就是人类特有的主观能动作用。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动物仅仅利用外部自然界，单纯地以自己的存在来使自然界改变；而人则通过他所作出的改变来使自然界为自己的目的服务，来支配自然界。这便是人同其他动物的最后的、本质的区别……"①。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离开了人的社会实践去理解人的活动和意识的作用。他们把人类看成是如同动物一样，只能消极地适应环境，否认人类能动地改造世界的主观能动作用，因而否定了意识对存在的反作用。唯心主义则抓住了意识的能动作用，把它片面地加以夸大和抽象地加以曲解，从而完全否定意识对物质的依赖关系，把意识说成是决定一切、支配一切的东西。

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才科学地论证了意识对存在的反作用，阐明了人的主观能动作用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能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17页。

地反映客观世界。意识的特点，就在于它不象镜子一样简单地、消极地反映外界事物，而是通过社会实践，不但反映客观事物的表面现象，而且在感性材料的基础上进行抽象和概括，揭示事物的内部联系、本质和规律。第二，能动地改造世界。人们不仅能够正确地认识世界，而且以正确的认识为指导，通过人的实践活动，反作用于客观世界，改造客观世界。以生产经验、科学技术的形式反映自然界的规律、以及人和自然界之间的关系的意识，指导人们从事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能动地改变着自然界；以社会观点，社会思想的形式反映人们社会关系的意识，指导人们从事阶级斗争及其他社会活动，能动地影响社会发展的客观进程。这些就是毛泽东所指出的“思想等等是主观的东西，做或行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都是人类特殊的能动性。这种能动性我们名之曰‘自觉的能动性’，是人之所以区别于物的特点”①。意识的能动性，就在于它能认识客观规律并指导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从而积极地影响客观事物的发展变化。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列宁说：“人的意识不仅反映客观世界，并且创造客观世界”②。

意识对存在的反作用表现为：正确反映客观存在及其规律性的意识，能够指导人们按照客观规律的要求来改造世界，因而它能够帮助人们达到预想的目的，促进客观事物的发展；相反，歪曲的、不正确的反映客观存在及其规律性的意识，则会把人们的行动引向违背客观规律的错误方向，因

---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445页。

②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228页。

而遭到失败，这种意识只能对客观事物的发展起阻碍作用。意识对存在的这两种不同性质的反作用，都是通过人们改造世界的实践而实现的。

为了有效地发挥意识对存在的反作用，必须把尊重客观规律性和发挥主观能动性结合起来。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调查研究，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提倡勇于解放思想、积极探索真理、慎密思考、胆大勇为的革命精神，在为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中，发挥认识和改造世界的作用。

总之，本章所论述的原理，是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根本观点，也是科学的思想方法与工作方法的根本原则。

既然世界的本质是物质的，是不依赖于人们意识为转移的，那么无论在什么领域内，都必须按照事物的本来面貌认识事物，决不允许用臆想和虚构的联系来代替事物本身固有的联系，歪曲事物的面貌。既然事物的运动有着自己固有的规律，那么在一切工作中，都必须努力去寻求客观事物的规律，按照客观的规律办事，决不应该凭主观意志为所欲为或用固定不变的教条来代替客观规律。

为了达到正确认识事物及其运动规律的目的，必须从实际出发去认识和研究事物。从实际出发，调查研究，坚持观察的客观性，是科学认识方法的首要前提。

从主观意志和个人愿望出发，必然导致用臆想的联系歪曲事物本身的联系，肯定不会达到科学认识的目的。一切现成的书本、概念、定义等也不能成为研究的出发点。从这些东西出发，同样会歪曲客观事物的面貌，也不能达到如实反映事物规律的目的。

真正科学的认识方法只能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由于物质运动规律藏于事物的深处，属于客观事物的本质，因此，要做到真正坚持从实际出发，就不能停留在事物的表面现象上，必须去努力寻求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实事求是"是我们党的思想路线，是毛泽东一贯倡导的根本原则，也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作风。林彪、"四人帮"给我国造成了一场灾难，从根本上践踏了这个原则。我们要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作风，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必须坚决反对一切从本本出发的教条主义，反对夸大主观能动性的唯心主义思想，特别是"唯意志论"的错误思想。"唯意志论"是唯心主义哲学的极端形式，具有最恶劣的资产阶级疯狂挣扎的特征，是法西斯主义的主要理论基础。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就是以这个理论作为其反革命的思想武器的。

当前，全国人民正在努力进行四个现代化的建设事业，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对于实现这个宏伟、艰巨的任务，具有关键性的意义。我们应该在实践中为贯彻这个原则而斗争。

第二章　唯物的辩证法

世界是物质的世界，又是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的世界。要正确地认识它，就要进一步了解物质世界普遍联系与发展的特点和一般规律。而科学地回答这些问题，就是唯物辩证法所要解决的任务。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唯物论与辩证法是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的。只有以唯物主义为前提，才能掌握事物发展的辩证规律；只有坚持辩证法的观点，才能彻底贯彻唯物主义。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学说

唯物辩证法是内容极其丰富的完整的理论体系，而联系的观点和发展的观点则是它总的特征。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范畴，都是从不同侧面和不同层次上揭示事物的普遍联系与发展的。

一、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变化发展

世界上的事物尽管形形色色，千差万别，然而各种事物都不是孤立存在、彼此隔离、偶然堆积在一起的。从宏观星系到微观粒子，从无机物到有机体，从自然界到人类社会，各种事物都处在普遍联系之中。普遍联系是指一切事物内部

的各个方面，每一事物同周围其他事物都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着，整个世界是一个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有机整体。

事物联系的客观普遍性，已为人类社会实践和科学发展所证明。现代物理学证明：物质与运动，物质运动和空间、时间，物质的质量与能量，实物与场，各种物理运动形式之间（力的、热的、光的、电磁的、声的……）各种场之间，都有一定的内在的相互联系。化学的发展证明，各种化学元素之间存在着内在的联系：化学元素的性质同原子核的电荷数有密切的依赖关系，各种化学元素之间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生物化学证明，有机生命与无机物质之间也是相互联系、相互转化的。达尔文生物进化论证明，从最原始的单细胞到今天的人类，生物是经过了一个漫长的发展过程的。低等动物和高等动物之间通过一系列过渡阶段、中间环节，构成一幅千姿百态的生物发展图画。社会科学证明，在人类社会与自然界之间，各种社会现象之间，都是密切联系、不可分割的。人类社会是个复杂的机体。其中经济生活与政治生活，物质生活与精神文化生活，都无不相互联系、彼此影响。

事物的联系多种多样。有直接的联系与间接联系，本质联系与非本质联系，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主要联系与非主要联系等等。从一定意义上说，各门具体科学就是研究某个领域中事物内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而各门具体科学的相互渗透，则在更大的范围内揭示出事物之间、物质运动形式之间的有机联系。如物理化学、生物化学、生物物理，就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物理运动、化学运动与生物运动之间的有机联系。在本世纪以来迅速发展的系统科学，着重研究

如何从总体上协调和控制系统的各个要素的联系，以达到系统的最优设计、最优控制、最优管理等目的。作为哲学世界观的唯物辩证法不同于具体科学，它研究的不是某一领域或某些方面具体联系，而是整个世界的普遍联系。正如恩格斯指出的：“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①

事物不仅通过互相联系和互相制约而存在，而且通过互相依存和互相作用而运动、发展。恩格斯指出：整个自然界形成“各种物体相互联系的总体”，“这些物体是相互联系的，这就是说，它们是相互作用着的，并且正是这种相互作用构成了运动”②。事物的联系不是僵死的联系，而是运动中的联系，相互作用中的联系；事物的发展不是孤立的发展，而是相互联系中的发展。离开了事物的相互联系和互相作用，就不能了解事物的运动、变化、发展；同样，离开了事物的运动、变化、发展，也无从考察事物的相互联系。联系与运动、变化、发展是不可分离的。运动变化发展本身就是事物某种状态的联系。最简单的机械位移，就是某物与周围物体空间联系的改变。相互作用是事物变化发展的“终极原因”。正是由于事物之间普遍存在的相互作用，才使事物处于不断的运动、变化、发展之中。

唯物辩证法认为，宇宙间一切事物都不是静止不动、凝固不变的。在辩证法的面前，“不存在任何最终的、绝对的、神圣的东西；它指出所有一切事物的暂时性；在它面前，除了发生和消灭、无止境地由低级上升到高级的不断的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2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492页。

过程，什么都不存在。它本身也不过是这一过程在思维着的头脑中的反映而已”①。不论在自然界、人类社会，还是在人们的思维中，变化与发展是普遍的、绝对的。客观世界就是个无限发展的过程。

唯物辩证法通常用运动、变化、发展等范畴一起来表达自己的发展观，它把运动理解为一般的变化和过程，并把变化进一步理解为发展。所谓发展，不是指同一事物的循环往返、简单重复。发展是事物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是量变引起质变，是新事物不断产生，旧事物不断灭亡。新陈代谢是宇宙间普遍的、永远不可抗拒的发展规律。事物的发展总是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波浪式前进、螺旋式上升的过程。唯物辩证法所研究的正是这种普遍的发展过程。作为关于普遍联系学说的唯物辩证法，同时又是“最完整深刻而无片面性弊病的关于发展的学说”②。

二、唯物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根本对立

在对世界发展问题的看法上，有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对立。在整个哲学史上，辩证法同形而上学一直进行着斗争。

辩证法在古代就产生了。当人们对客观世界进行直观时，首先接触到的便是事物的种种联系和运动变化，所以很自然地产生了世界万物皆动、皆变、皆生、皆灭等朴素的辩证法思想，不自觉地意识到万物运动变化是由其内部所包含的两种对立的势力互相作用引起的。我国古代韩非说：“夫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213页。
②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442页。

物之一存一亡，乍死乍生，初盛而后衰者，不可谓常”①。古希腊的赫拉克利特认为，“互相排斥的东西结合在一起，不同的音调造成最美的和谐；一切都是斗争所产生的”②，世界的“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是按规律燃烧着，按规律熄灭着的永恒的活火”。这种古代辩证法虽然带有自发的、朴素的性质，但却是“对辩证唯物主义原则的绝妙的说明”③。与此同时，也存在割裂事物联系、否定事物发展的形而上学思想。如西汉的董仲舒认为，“天不变，道亦不变”，“古之天下，亦今之天下；今之天下，亦古之天下”④，公开宣扬宇宙不变论。古希腊的埃利亚学派，也提出了只有静止不动的“存在”是真实的，而运动与变化都是不存在的，这也是形而上学思想。

但是，古代的科学还很不发达，辩证法不可能建立在分门别类的科学研究的基础上，因而对世界的解释不可能做到清楚、完备。从十五世纪后半期起，随着近代自然科学的发展，它逐渐被形而上学所代替。这是因为，要清楚地、完备地解释世界，就必须了解物质的各种具体运动形态的规律性，分门别类地收集材料，并加以整理、分析。例如，对生物有机体就要采取解剖的方法，把一个活的整体分解为许多死的部分进行分别研究，才能更深入与具体些。这种撇开事物有机联系与变化发展，孤立、静止地进行研究的方法，在当时对科学的发展，对搞清世界联系与发展总图景中的各个

① 《韩非子·解老》。
② 《古希腊罗马哲学》第17页。
③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395页。
④ 董仲舒：《举贤良对策三》。

局部情况和细节是有积极作用的。但是，当这种方法被培根和洛克从自然科学中搬到哲学中，形成了系统的形而上学的世界观方法论以后，就成为错误的东西了。

然而，自然界是辩证法的试金石。自然科学的进一步发展，不断证明了自然界的普遍联系与辩证发展，在各个领域中向形而上学提出了挑战。一七五五年康德提出的“星云假说”，第一次打开了形而上学自然观的缺口。杰出的辩证法家黑格尔对辩证法曾作过比较系统的阐述，揭示了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但是，这些规律在他那里只不过是作为思维规律强加于自然界和社会历史的，所以是唯心主义的、不彻底的。十九世纪上半期自然科学三大发现，充分说明了自然界中一切事物都是辩证地运动、变化、发展的，为系统、完整地揭示世界联系与发展的总图景提供了比较充分的材料。马克思、恩格斯总结了十九世纪自然科学的新成就和无产阶级革命经验，在唯物主义基础上批判地吸取了黑格尔辩证法的合理成分，加以革命改造，创立了唯物辩证法。唯物辩证法的产生，宣布了形而上学世界观的彻底破产。

唯物辩证法与形而上学是根本对立的。

形而上学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互不联系、孤立存在，不受其周围环境条件制约的。如欧洲十七、十八世纪的许多自然科学家就认为：物理运动的各种具体形式——热、光、电、磁等等之间，各种化学元素之间、生物与环境之间、各个物种之间都互不相干、毫无联系。因而他们在研究事物时，只看事物的一个方面，不看事物的其他方面，只看部分，不看整体，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只见孤立的片段，不见总的联系。他们不懂得一切事物都只能存在于一

定条件之中，而条件是复杂的。唯物辩证法反对这种孤立、片面的观点，主张联系地全面地看问题。它认为，世界上一切事物都相互联系、相互制约。每个事物都是活生生的多方面的。如果把事物从其赖以存在的条件中抽出来绝对孤立地加以考察，就会使它失去全貌，变为不可理解的东西。只有如实地从普遍联系中观察事物，看到事物的内部联系与它同周围条件的联系，看到事物的各个方面，看到事物的正面与反面、过去与现在，才能正确地认识事物。

形而上学既然否认事物之间的普遍联系，也就必然否认事物的运动与发展。在它看来，事物是静止不变的；如果说有变化，也只是场所的变更、数量的增减，没有质变与飞跃。自然界的一切从来如此，永远如此。天体星球没有生灭，化学元素不能转化，生物物种不会增减。瑞典大生物家林耐说，自然界中动物与植物种类的数量和它们由造物主亲手创造出来时的数量相等。总之，宇宙间的一切，都没有自己产生、发展和消灭的历史。与此相反，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永远处于运动、变化、发展之中，世界上没有一成不变的东西。事物发展的过程是从量变到质变、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曲折前进和不断上升的过程。如果不如实地把事物当作发展的过程来理解，就不会有科学的认识。例如不把太阳系、银河系当作发展的过程，就不会有科学的天文学；不把地球当作发展的过程，就不会有科学的地质学；不把人类社会当作发展的过程，就不会有历史学。同样，不把整个世界当作发展的过程来理解，就不会有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唯物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根本分歧，在于是否承认矛

盾，是否承认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事物的运动、发展动力。这是唯物辩证法与形而上学两种发展观斗争的焦点。唯物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其他分歧，都是由这个根本分歧产生的。

形而上学否认事物的矛盾，否认事物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必然导致用孤立、静止和片面的观点看问题。因为形而上学既然认为事物内部是绝对的同一，不包含互相对立的成分；事物之间也只是“相互并列或先后相继”的关系，不存在矛盾，那就必然把事物看作没有相互制约、而只是彼此孤立存在的东西；必然否定对立面的转化和事物的质变。形而上学虽然承认事物的数量变化和位置改变，但由于不承认事物自身包含着运动变化的动因、源泉，就必然把这种动因、源泉移到外部，移到神和上帝那里，导致外因论。牛顿认为：太阳系“行星现有的运动不能单单出之于某一个自然原因，而是由一个全智的主宰的推动”①。它们之所以能按照一定轨道围绕太阳运动，是因为上帝沿着切线方向给了行星以“横向推动”，这就是所谓“第一推动力”。外因论必然导致神学唯心主义，形而上学与唯心主义有不解之缘。

与此相反，唯物辩证法承认事物存在矛盾，承认事物内部矛盾双方又统一又斗争推动着事物发展，就必然承认事物的普遍联系。毛泽东说：“究竟是什么东西联系呢？就是对立的两个侧面的联系。”②矛盾就是联系；事物内部矛盾就是事物内部的联系，一事物与他事物的矛盾，就是事物的外

① 《牛顿自然哲学著作选》，1974年上海人民出版社版，第56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347页。

部联系。承认矛盾就是把事物看作可分析的东西，要求人们去了解它各方面的特点，全面地看问题。承认矛盾就是把事物看作对立面的统一，因而也必然承认矛盾双方的又统一又斗争推动事物的发展，用发展的观点看问题。

唯物辩证法把主要的注意力放在认识事物自身运动的泉源上，反对形而上学外因论，但并不否定外因的作用，而是辩证地看待内因与外因的关系。

内因是指事物的内部矛盾，外因是指一事物与他事物的相互联系和相互影响。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外因是事物发展的第二位原因。虽然整个物质世界存在与发展的原因就在于它自身的矛盾性，并不存在外因的问题。但对于每个具体事物的发展来说，内因与外因都是不可缺少的。内因决定着事物发展的根本方向，是变化的依据。事物的发展变化，主要是由于事物内部各种矛盾引起的。但外因对事物的发展也有不可忽视的作用，它是事物变化的条件。世界上任何事物的存在和发展总是同周围事物互相作用、互相制约的。这是事物存在与发展的必要条件。这些条件通过加强或削弱事物内部矛盾的某一方面，不但可以加速或延缓事物的发展，影响事物的量变，而且还可以改变事物的某些特性。比如，在化学反应中，加上催化剂，就可以加快反应速度；渗入缓冲溶液，就可以放慢或停止反应。在生物发展中人们可以通过某些技术措施，有计划地改变生物基因的遗传信息，使生物的性状发生变化。这就是说，外因的作用有时是非常重大的。然而，不管外因的作用如何巨大，它总是第二位的原因，只能通过事物的内因而发生影响。比如，没有二氧化锰作催化剂，氯化钾就很难分解，但是，二氧化锰的这

种作用，是通过氯化钾分子内在结构而发生的。同样，在人工影响生物遗传基因时，放射线、移植等外因无疑是起了重大作用的，但这种作用也只能通过物种分子的组合而实现。

我们党历来坚持的“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的方针，生动地体现了内因与外因的辩证关系。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是我们进行革命和建设的根本立足点。但是，独立自主并不是闭关锁门，自力更生并不是不要外援。根据革命与建设的需要学习外国的先进技术和好经验，决不是否定自力更生，更不是“洋奴哲学”、“爬行主义”，而是坚持了唯物辩证法，反对了唯心主义与形而上学。

三、对立统一的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与发展的科学，它通过一系列的规律与范畴，从各个侧面揭示了宇宙万物的普遍联系与变化发展。这些规律与范畴构成了唯物辩证法的严密的科学理论体系。

事物的发展不是杂乱无章的，而是有规律地进行的。规律是事物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所谓规律是事物本质的联系，就是它体现了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内在的根本性质。如，苹果下坠，鸟翔上空，火箭疾飞，高山静卧，这些或下，或上，或动，或静的现象，它们内在本质是万有引力定律。所谓规律是事物必然的联系，就是它表示事物一定要如此发展下去的趋势。如一个物体从地球上发射出去，其速度达到7.9公里/秒时，它就一定能摆脱地球引力而围绕地球旋转。成为地球的卫星。所谓规律是事物稳定的联系，就是指在相同的条件下，某种表现事物本质特征的现象会重复出

现。如由于月球对地球的引力作用，地球上每昼夜产生两次涨潮落潮现象，会不断地重复地出现。规律是联系的范畴，也是发展的范畴。事物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表现出事物的运动、变化有着确定的秩序和一定的趋势，按照其自身所固有的规律进行。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是有规律的，但不同事物有不同的规律。比如，天体运行遵循万有引力定律；自然界的物质运动形式互相转变遵循能量守恒与转化定律；人类社会的发展遵循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性质和发展要求的规律，等等。各门具体科学，就是研究各种事物的特殊的运动规律。唯物辩证法对各门具体科学所揭示的运动的特殊规律进行科学的概括与总结，研究事物的普遍联系和发展最一般的规律，“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①。唯物辩证法有三个互相联系的基本规律：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它们揭示了事物联系与发展的最本质的方面，是构成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的主体。

在唯物辩证法的各基本规律中，包含着诸如对立、统一、矛盾、质、量、度、肯定、否定等等范畴。此外还有现象与本质、形式与内容、原因与结果、偶然与必然、可能与现实等各对范畴。它们从不同侧面反映了事物普遍联系和变化的辩证过程，是唯物辩证法基本规律的，特别是对立统一规律的表现和补充，是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唯物辩证法的规律和范畴之间有着本质的和内在的联系。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181页。

范畴是反映和概括客观事物的普遍本质与联系的基本概念。各门科学都有自己所特有的一系列的范畴。如力学中的力、速度、功；物理学中的质量、能量；化学中的化合、分解、氧化、还原；生物学中的个体、种、同化、异化；经济学中的商品、价值、货币等等。这些具体科学的范畴只反映客观世界某一方面、某一领域的本质与联系，只适用于一定的范围。哲学的范畴则是对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最普遍的对象、特性和关系的概括和反映。具有最高的概括性和最大的普遍性。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客观事物之间最普遍的矛盾关系的概括和反映。是辩证思维的逻辑形式。它是在社会实践基础上，通过对各门具体科学的基本范畴概括和总结而形成的，它反过来又能指导社会实践，成为指导人们认识和改造世界的工具。列宁说："在人面前是自然现象之网。……范畴是区分过程中的一小阶段，即认识世界的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是帮助我们认识和掌握自然现象之网的网上纽结"①。人们要认识客观事物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必须在实践的基础上进行抽象思维。要思维就必须有概念、范畴。没有概念、范畴，就没有科学的理论思维和自觉的实践。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以往实践与认识的结晶，又是获取新知识的起点和思维工具。人们以原有的范畴作为认识向前推移的支撑点，就能在客观事物之"网"上抓住更多的"纽结"。在实践基础之上合乎规律的范畴推演，由一个范畴向另一个范畴的过渡，标志着人们对客观世界认识的不断深化。掌握唯物辩证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90页。

法的范畴，可以锻炼提高逻辑思维能力，树立科学的思维方法，指导具体的科学研究，有效地改造客观世界。

唯物辩证法的诸规律和范畴不是并列的，它们在唯物辩证法的理论体系中有不同的地位和作用。其中，对立统一规律是最根本的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马克思说："两个相互矛盾方面的共存、斗争以及融合成一个新范畴，就是辩证运动的实质"①。列宁也说："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确定为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可是这需要说明和发挥"②。毛泽东指出："事物的矛盾法则，即对立统一的法则，是唯物辩证法的最根本的法则"③。为什么这样说？第一，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世界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事物的联系是多种多样的。只有对立面之间的联系，才是最根本的联系。把握了对立统一规律，就能在错综复杂的联系中，揭示出各种事物普遍联系的本质。第二，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源泉与动力，指明了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在于事物的外部，而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正是事物内部矛盾双方的又统一又斗争，推动着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掌握了对立统一规律，就能了解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第三，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与其他规律和范畴的中心线索，其他规律和范畴都是对立统一的具体表现和展开。质量互变规律所揭示的是事物的量与质、量变与质变的对立统一，从发展的形式和状态方面展开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111页。
②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608页。
③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4页。

了对立统一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所揭示的事物发展过程中的肯定与否定，前进与曲折的对立统一，从发展的趋势和道路方面展开了对立统一规律。唯物辩证法的每一对范畴都是事物对立统一的关系的具体表现。掌握了对立统一规律，就掌握了理解唯物辩证法的其他规律和范畴的钥匙。第四，它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列宁说过："辩证法也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①。这就是说，对立统一规律既是客观世界发展的规律，又是认识发展的规律。世界是矛盾的世界。认识世界就是分析事物的矛盾运动，改造世界就是用正确的方法解决事物的矛盾。掌握了对立统一规律，就能更好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总之，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掌握了这个规律，就从根本上掌握了唯物辩证法。但是，核心不等于全部。唯物辩证法的根本规律包括不了唯物辩证法的其他规律与范畴的独特的内容。因此，我们在学好对立统一规律的同时，还应学好唯物辩证法的其他原理。

第二节　对立统一规律

对立统一规律，也叫事物矛盾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普遍联系和变化发展的实在内容，指明了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是事物"自己运动"的源泉。

---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714页。

一、对立和同一

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中，不仅在事物与事物之间，而且在事物自身内部，都不是绝对同一的，而是存在着差别和对立的。同一总以差别和对立为前提，而内在的差别和对立也总是和同一相联结。所谓矛盾即对立统一，它是反映事物内部或事物之间的对立和同一的哲学范畴。任何矛盾都具有斗争性和同一性这两种基本属性。

矛盾的同一性是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互相联系的属性。这种联系是矛盾双方内在的、本质的联系，是有机的联系。对于矛盾同一性的范畴，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去把握：

第一，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的互相依存。任何事物内部都包含着对立的两个方面，其中一方必以另一方为自己存在的前提，互相依赖，组成一个统一体。矛盾着的每一方面，都不能孤立地存在和发展。如果没有和它作对的另一方，它自己这一方也就失去了存在和发展的条件。比如，没有正电，就无所谓负电，没有正粒子，就无所谓反粒子。生物体没有同化，就没有异化，大脑皮层没有兴奋，就没有抑制；社会上没有剥削阶级，就没有被剥削阶级；认识中没有真理，就没有谬误，反之亦然。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中的任何事物与现象，其矛盾双方总是这样互相依存，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的。

第二，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的互相包含。对立双方不但互相依存，而且还互相渗透，互相包含，存在某种共同点和一致性。矛盾双方不是“非此即彼”，中间存在不可逾越的鸿沟，而是此中有彼，彼中有此，有着一条由此达彼的桥

梁。基本粒子中有许多正粒子与相对应的反粒子，两者的性质既在某些方面相反，又在某些方面相同。象正电子与负电子的电荷和自旋方向相反，但质量、电量、自旋数和寿命都相同，也就是说，矛盾的一方包含着与自己相对立的另一方的性质。磁铁的南极与北极相反，但南极中包含着北极，北极中包含着南极。把磁铁呈中性的部分一切两段，被切断处就立刻分化为对立的两极。动物与植物的功能是对立的，但也能互相渗透。裸藻之所以又称眼虫，就是因为它既能进行光合作用，具有植物“自养”的特点，又有动物“异养”的功能。在社会生活中，“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生产是消费，消费是生产”，两者存在“直接的同一性”①。

第三，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的互相转化。矛盾双方是对立的双方，必然会有斗争，斗争的结果，必然打破矛盾双方的共居状态，使两者在一定条件下各向自己对立的方面转化。诸如凝聚与扩张、辐射与吸收、电场与磁场、化合与分解、氧化与还原、生与死、遗传与变异、战争与和平、治与乱、穷与富、剥剥者与劳动者、先进与落后、真理与谬误等矛盾双方，无不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矛盾的转化是普遍现象，宇宙间没有永恒不变的东西，一切对立的界限都是相对的，可变的。随着矛盾双方的转化，事物的性质也就发生变化。因此，有了矛盾的转化，才有旧事物的灭亡与新事物的产生，才有革命的变革。这是事物普遍联系与辩证发展的突出表现，也是唯物辩证法的革命实质所在。

在事物矛盾转化过程中，“条件是重要的。没有一定的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95页。

条件，斗争着的双方都不会转化”①。否定转化的条件性，把事物的转化看作任意的，无条件的，就会陷入相对主义诡辩论。整个世界的变化与发展是无条件的、绝对的，而每个具体事物的变化与发展是有条件的。条件是指同某一事物相联系的，对它的存在与发展发生作用的诸要素的总和。每个事物都处在同他事物互相联系、互相作用、互相制约之中，甲事物是乙事物存在与发展的条件，乙事物反过来也成为甲事物的存在与发展的条件。每个事物总是在一定条件下才能产生与发展，又在一定条件下衰落与灭亡。因此，斯大林指出：“一切都以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②。

矛盾不仅有同一性，还有斗争性。矛盾的斗争性是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互相排斥的属性。对立面之间的相互限制、相互否定、相互反对等等，都是对立面之间互相排斥的倾向的表现。任何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都存在互相排斥的倾向，其中一方总是要限制和否定对方，同时又总是力图打破对方对自己的限制和否定。否则，就不成其为对立面，不成其为矛盾。有矛盾，就有斗争。这里讲的“斗争”，是一个哲学范畴，不能按照日常生活中的习惯用法来理解它的含义。在自然、社会和人们的思维中，凡是表现矛盾双方互相排斥倾向的，不论其表现形式如何都称之为斗争。生物之间的弱肉强食是斗争，敌我之间的两军对战是斗争，人民内部批评与自我批评也是斗争，经济上的互相竞争，学术上的彼此争论都是斗争。

---

①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398页。

② 斯大林：《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

矛盾的斗争性是一切矛盾共同的属性，但斗争的具体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各种物质运动形式中的矛盾各有其特殊的性质，这些矛盾都有其各自的斗争形式。就是同一种物质运动形式中的不同事物的矛盾，以及同一类事物在不同条件下，其斗争形式也各不相同。

对于各种各样的斗争形式，大体上可以分为对抗的斗争形式与非对抗的斗争形式两种类型。对抗的斗争形式表现为激烈的外部冲突，如被剥削阶级反对反动统治阶级的武装起义，剥削阶级内部各集团之间由争权夺利引起的战争等。这是由于这类矛盾具有根本对立的性质，矛盾双方势不两立，你死我活，十分尖锐，不采取外部冲突的形式，便不能解决。自然界中星体间相撞、雷电、地震、炸弹爆炸、生物互相吞噬，具有相似的情形。非对抗的斗争形式却不是这样，它可以通过矛盾双方面内部调节的方法而获得解决。如人民群众中不同意见的讨论，工业与农业的协调发展等。这是由于这类矛盾不具有根本对立的性质，对立双方在基本倾向上是一致的。因而为解决这类矛盾而进行的斗争，可以采取比较缓和的形式，不需要通过外部冲突。对抗的斗争形式与非对抗的斗争形式不是固定不变的，两者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如天体星球的正常运行，生物个体的正常发育，大脑高级神经活动兴奋与抑制的互相调节，都属于类似的情况。

同一性和斗争性是事物矛盾的基本属性，二者互相联结、不可分割。正如恩格斯指出的："这两极的分离和对立，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依存和相互联系之中，反过来说，它们的相互联系，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分离之中，它们的相

互依存，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对立之中。”① 也就是说，在同一中存在着对立与斗争，在对立斗争中存在着同一。

同一性不能离开斗争性而存在。唯物辩证法讲的同一性，不是绝对等同的抽象的同一性，而是自身包含着差别和对立的具体的同一性。没有矛盾双方的相互对立、相互斗争，就谈不上它们的相互依存、相互贯通。行星与太阳互相依存，组成一个统一体，只有吸引是不行的。如果只有吸引，行星就会落到太阳上去被烧毁。它必须以相应的排斥为条件，才能维持这个统一体。只讲同一不讲斗争，就会把同一性理解为没有矛盾的机械的等同性，必然陷入形而上学的泥坑。

同样，斗争性也不能离开同一性而存在。因为斗争性即寓于同一性之中，脱离同一的对立，在客观世界中是不存在的。原子核中质子与中子的矛盾斗争，始终存在于它们相互依存之中，质子与中子的相互依存就包含着它们的相互斗争。光明和黑暗是自然界中明显、尖锐的对立。然而两者却互相依存、互相渗透，现代自然科学揭示出光是电磁波，除了给我们带来光明的可见光以外，还存在着红外线、紫外线、无线电波、伽玛射线等等肉眼看不见的“暗的光线”。从而说明了光明与黑暗是互相依存、互相包含的，不存在什么绝对的对立。

在了解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相互联结之后，还必须进一步揭示同一性和斗争性在矛盾发展中所处的特殊地位，揭示它们相互联结的具体内容。列宁指出：“对立面的统一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494页。

（一致、同一、均势）是有条件的、暂时的、易逝的、相对的。相互排斥的对立面的斗争则是绝对的，正如发展、运动是绝对的一样”①。毛泽东也说：“无论什么事物的运动都采取两种状态，相对地静止的状态和显著地变动的状态。两种状态的运动都是事物内部包含的两个矛盾着的因素引起的。”②

矛盾同一性的相对性，在于它的条件性。一切现实的、具体的矛盾，都是在一定条件下形成与发展的。随着条件的变化，原来的对立面统一体就会破裂，而代之以新的对立面统一体。因此，对立的同一不是常住的、固定的、不变的，而是暂时的、过渡的、变动的，因而是相对的。

矛盾斗争的绝对性，就在于它的无条件性。矛盾的斗争性无处不在，无时不有，存在于一切过程之中，贯穿每一过程始终。不管在矛盾统一体存在的时候，还是在矛盾统一体破裂的时候，矛盾的斗争是始终存在的。正是这种斗争创造着矛盾双方互相依存的条件，又打破事物的静止状态，从而使矛盾得到解决。

然而也应该看到，同一性与斗争性这种相对与绝对的差别也是相对的。列宁说：“在（客观的）辩证法中，相对与绝对的差别也是相对的。对于客观的辩证法说来，相对中有绝对。对于主观主义和诡辩说来，相对只是相对的，是排斥绝对的。”③

---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712页。

②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06—307页。

③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712页。

二、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是事物发展的动力

具体事物的矛盾运动经历两个阶段，一是矛盾的展开和发展阶段，二是矛盾的解决阶段。在第一阶段，事物处于相对静止状态，只发生量的变化；在第二阶段，事物处于显著地变动的状态，发生了质的变化。在事物的发展过程中，矛盾的同一性与斗争性都起了重要的作用。为了深入地认识它们的作用，有必要先分别地加以考察。

矛盾同一性的作用，首先表现在它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条件。矛盾双方的互相排斥、互相斗争是打破矛盾统一体的力量，但这个统一体没有立刻破裂。这是因为矛盾的同一性是维持统一体的力量。对立双方互相依存，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使事物保持了相对稳定的状态，得以存在和发展。例如，任何一个地方的生物圈都是一个巨大而精密的生态系统。在这个生态系统中，动植物与周围环境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保持相对平衡，从而使自己存在与发展。生物系统一旦被破坏，动植物就会遭到灭顶之灾。生物是这样，其它事物也是这样。如果一切都瞬息万变，变幻无常，方生方死，没有相对稳定，任何具体事物都不能存在与发展。矛盾双方各以对方为自己存在和发展的条件。矛盾的一方总是依赖与利用另一方的某些有利于自己的因素来发展自己。比如，在资金、劳力等方面的使用上，发展工业与发展农业是互相排斥的。但是，这两者又是互相依存、互相促进的。工业的发展必须以农业的发展为基础；农业发展了，就能给工业提供更多的粮食、原料、资金、劳动力和市场，促进工业的发展。反过来，农业的发展也以工业的发展为条件，工业

发展了，又会给农业提供更多的化肥、农药、农机农具以及更多的资金，促进农业的发展。总之，发展是在统一中的发展，不是脱离对立面的发展。只有在矛盾统一体中，对立双方才能得到充分的展开，从而促使整个事物的变化、发展。

其次，矛盾的具体同一性规定事物发展的基本趋势。发展是一事物转化为他事物，旧事物转化为新事物。但不是转化为任何一种他物，任何一种新事物。列宁指出："'他物'是自己的他物，是向自己的对立面的发展。"① 事物内部两种对立势力的互相包含、互相贯通，使矛盾双方有了一条由此达彼的桥梁，形成了各向其相反方向发展的趋势和可能。其中，事物内部所包含的自身的否定因素所代表的趋势，则是事物发展的基本趋势，规定着事物向特定的方向发展。生物进化是在遗传与变异的矛盾运动中实现的，变异的因素就表示着生物进化的方向。新物种的产生就是这种趋势发展的必然结果。

矛盾的同一性离不开矛盾的斗争性。矛盾斗争性对事物的发展起着极其巨大的作用。

首先，矛盾的斗争引起矛盾双方力量的变化。当矛盾双方共居于一个统一体中的时候，事物运动处于相对静止的状态。对立面的互相排斥，促进矛盾双方各自展开自己，充分施展力量，同对方斗争。在斗争过程中，双方力量不断发生变化，或此消彼长，或彼消此长，或不均衡地同时消长。矛盾双方力量变化的结果，改变了对立面相互依存的具体形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288页。

态，为对立面发生转化，事物的质变作好了准备。例如，在无产阶级进行暴力革命过程中，战争中革命军队节节胜利，由劣势变为优势，反动军队不断败退，由优势变为劣势，这种军事力量对比的重大变化，就孕育着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的趋势和可能，为国家性质发生质变作好了准备。

其次，矛盾的斗争突破事物存在的界限，促使事物发生质变。当矛盾斗争引起的对立双方力量对比变化达到最高点时，由该矛盾规定的事物的发展也达到了它存在的限度。这时，事物的运动就进入了显著地变动的状态。突破了这个限度，矛盾的双方就发生转化，事物的根本性质就发生变化。在这个旧的统一体分解，新的统一体产生的过程中，矛盾斗争性的作用更加显著。比如，在从一个社会形态向另一个社会形态过渡过程中，原有社会形态中代表旧的生产关系的统治阶级，总是力图维护旧的社会制度，阻碍新的社会制度的出现。代表新的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阶级和社会势力只有通过斗争，创造条件，才能打破反动统治阶级的反抗，推翻旧的社会制度，使社会发生性质的变化。

矛盾的斗争性和同一性虽然在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各自都有其重要的作用，但它们中间任何一方都不能孤立地推动事物的发展。片面夸大同一性的作用而否定斗争性的作用，或者只看到斗争性的作用而忽视同一性的作用都是错误的。毛泽东说："矛盾着的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变化。"①把发展看作对立统一，看作是矛盾的绝对的斗争性和相对的同一性的统一，就是辩证发展观的实质。

---

①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372页。

为什么要强调只有对立面的又统一又斗争才是事物发展的动力呢？这是因为，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本来是矛盾的两种基本属性，两者是相互联结、相互制约的。一方面，由于它们共同发生作用，才使事物得以存在和发展，使事物在一定条件下既保持其质的相对稳定性，又不断发生数量变化；另一方面，又由于同一性为矛盾转化提供了内在根据，斗争性能够突破现存事物的界限，促使旧的统一体破裂，事物的质变得以实现。所以，无论事物是处于相对稳定的量变状态，还是处于显著变动的质变过程，同一性与斗争性都是互相结合而起作用的。例如，生物有机体的新陈代谢，就是由同化与异化的矛盾运动引起的。同化就是生物体吸收物质与能量，合成自身，异化就是排出物质与能量，分解自身。因此，同化与异化是互相排斥、互相否定的。然而，异化必以同化提供的物质作基础，同化必须以异化释放出来的能量为动力，矛盾一方不利用另一方提供的条件，无论同化过程还是异化过程都不能进行。因此，两者又是互相依赖，互相促进的。同化与异化又统一又斗争，推动着生物体的不断自我更新，逐渐生长壮大，最后衰老死亡，走过自己的生命历程。

总之，矛盾的同一性与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推动着事物的运动变化与发展。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把矛盾同一性与矛盾斗争性割裂开来，孤立起来，肆意抹煞矛盾同一性的作用，无限夸大矛盾斗争性的作用；而在矛盾斗争性中，又片面强调矛盾斗争的对抗形式，煽动打砸抢，挑动武斗，实行“打倒一切”、“全面专政”，以达到其篡党夺权、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反

动目的。这种反动的斗争哲学根本违背唯物辩证法。恩格斯早就指出："自然界中死的物体的相互作用包含着和谐和冲突；活的物体的相互作用则既包含着有意识的和无意识的合作，也包含有意识的和无意识的斗争。因此，在自然界中决不允许单单标榜片面的'斗争'"①。列宁也指出："有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哲学唯物主义，但是在任何地方都没有'无产阶级斗争的哲学'。"②矛盾的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有重要作用，但斗争本身并不就是发展。不是任何斗争都能推动事物的发展，只有新事物反对旧事物的斗争，革命势力反对反动势力的斗争，才能推动事物的前进。否则，只能阻碍事物的发展。而且，即使是新事物反对旧事物或革命势力反对反动势力的斗争，也要根据客观情况，注意斗争的形式和范围，决不是斗争越激烈越好，范围越大越好。否则，也会事与愿违，达不到推动事物前进的目的。

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任何事物都是对立的统一体。事物就是矛盾。"世界是由矛盾组成的。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③矛盾是普遍存在的，又是各种各样的，具有普遍性和特殊性。

矛盾的普遍性有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指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发展过程中，二是指每一事物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矛盾无处不在，无时不有，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72页。
② 《列宁全集》第十五卷，第444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283页。

人类社会实践和全部科学的成就充分证明，没有矛盾的事物是根本不存在的。恩格斯指出："运动本身就是矛盾；甚至简单的机械位移之所以能够实现，也只是因为物体在同一瞬间既在一个地方又在另一个地方，既在同一个地方又不在同一个地方。这种矛盾的连续产生和同时解决正好就是运动。"① 运动是物质固有的属性。高级的、复杂的运动形式包含着低级的、简单的运动形式。简单、低级的机械运动包含着矛盾，比它复杂和高级的物理运动、化学运动、生物运动和社会运动，就更加包含着矛盾。自然科学不但证明了宏观物体存在矛盾，而且也证明了微观粒子也存在矛盾：原子中有原子核和电子的矛盾，原子核中有质子和中子的矛盾。质子又有反质子，中子又有反中子，它们都各自构成一对矛盾。自然界充满矛盾，人类社会也充满矛盾。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的矛盾，就是存在于一切社会形态中的矛盾。这两对矛盾在一定历史发展阶段，表现为阶级矛盾与阶级斗争。而在阶级消灭之后，也还存在先进与落后、新与旧等等的矛盾。矛盾不仅存在于客观世界，而且还存在于主观世界。客观矛盾反映入人们的主观思想，形成了思维领域中的真理与谬误等等矛盾。各门科学，无非都是研究各种物质形式中基本矛盾而形成的理论体系。

矛盾不仅普遍地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而且贯串于每一事物从产生、发展到灭亡的全过程之中。每个事物都时刻不断地在运动、变化和发展，矛盾是推动事物运动、变化、发展的动力。在生物的系统发育过程中，遗传与变异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160页。

的矛盾贯串始终。遗传是亲代与其子代的相似性，变异是亲代与子代及子代之间的不相似性。遗传是DNA的自我复制，是物种存在的根据；变异是RNA碱基序列的变化，是物种发展的根据。变异可以遗传，遗传的特征又可以发生改变。没有变异，生物就不能前进与发展；没有遗传，变异就连续不下去。生物进化的整个过程，就是遗传与变异的又统一又斗争的过程。这个矛盾运动一停止，生物进化也就停止了。

有人认为，在事物发展过程的开始只有差异，没有矛盾。这种观点是错误的，是形而上学的外因论，必然导向唯心论。唯物辩证法认为，如果把那些毫无联系的、风马牛不相及的事物之间的差异，硬说成是矛盾，那当然是不对的。但是，事物内部对立双方的差异或互相联系在一起的事物之间的差异，则是一种矛盾。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第三等级中的工农劳动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存在的差异，就是一种尚未公开暴露和充分激化的阶级矛盾。差异是矛盾存在的一种形式。

矛盾存在于过程的始终，还表现在一过程向另一过程的转化之中。旧过程结束，就是旧矛盾的解决；新过程产生，就是新矛盾的出现。在新旧过程和新旧矛盾之间，没有一个无矛盾的阶段。如前所述，在生物个体的生长过程中，始终存在着同化与异化的矛盾。这个矛盾一消失，生物就死亡。然而生命的停止并不是物体运动的停止和矛盾的消失，而是同化与异化的矛盾被新的化学与物理等其它矛盾运动代替了。就一个具体事物来说，矛盾的存在是有始有终的，就整个世界来说，矛盾的存在是无始无终的。宇宙是一个矛盾不

断发生又不断解决的万古长青的辩证发展过程。

掌握矛盾普遍性的原理给我们观察与处理问题，指出了总的方向，具有重要意义。认识事物就是分析矛盾，处理问题就是解决矛盾。在任何时候，对任何问题，都要敢于承认矛盾，认真对待矛盾，决不能回避和掩盖矛盾，也不能夸大或臆造矛盾。

但是，仅仅懂得矛盾普遍性是不够的。为了正确地分析和解决矛盾，还必须了解矛盾的特殊性。这是因为，矛盾的普遍性是存在于矛盾的特殊性之中的，离开了矛盾的特殊性，就会使矛盾的普遍性变成空洞的、枯槁的抽象。世界上的事物千差万别，其内在根据就在于事物内部矛盾的特殊性。分析矛盾特殊性是我们认识事物的基础。如果不研究事物矛盾的特殊性，就无从确定一事物不同于其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就无从发现事物运动发展的特殊根据，也就不能辨别事物，更无法正确地解决矛盾。

所谓矛盾的特殊性，就是指矛盾着的事物及其每一个侧面各有其特点，即各种具体事物所包含的矛盾各有其具体的特点。要了解矛盾的特殊性，就必须分析矛盾的差别性和矛盾各方面力量的不平衡性。具体来说，有以下三点：

第一，要分析各种物质运动形式的矛盾特殊性。机械运动、物理运动、化学运动、生物运动、社会运动这五种物质运动的基本形式，它们之间之所以有本质的不同，就在于各有其特殊的矛盾。每种基本的物质运动形式，又都包含着许多具体的运动形式，它们又各有其特殊性。比如电、磁等都属于物理运动，虽然都存在吸引与排斥的矛盾，但磁的吸引与排斥是在同一物体中表现出来的；电却不同，它把自己分

配到两个或两个以上带有相反电荷的物体上。对于各种运动形式中所包含的特殊矛盾，以及它在每一个运动形式中的各种特殊表现，都应该具体分析，不能一律看待。

第二，要分析各种运动形式在其发展的不同过程及其同一过程的不同阶段上的矛盾特殊性。一切运动形式都表现为一系列的运动过程。为了深入认识运动形式的特殊性，就必须认识运动过程的矛盾特殊性。例如，社会运动在其发展长途中，由于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的矛盾运动的发展变化，就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等不同过程，其中每个过程所包含的矛盾都有其特殊性，所以这些社会形态性质也各不相同。

每个比较大的事物的运动过程是由该过程所包含的根本矛盾决定的。根本矛盾不改变，过程的本质就不会变化。但是，由于根本矛盾的展开、激化，或者被根本矛盾所规定的其它矛盾的变化，就使事物的发展显出阶段性来。事物的运动过程，就是由不同的发展阶段组成的。不同的发展阶段，其矛盾特点也不同。例如，自由资本主义发展为垄断资本主义，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这两个根本矛盾着的阶级的性质和这个社会的资本主义本质，并没有发生变化，然而垄断资本和自由资本之间的矛盾发生了，宗主国和殖民地的矛盾激化了，各资本主义国家间的矛盾即由各国发展不平衡的状态而引起的矛盾特别尖锐地表现出来了，因此，形成了资本主义的特殊阶段，即垄断资本主义或帝国主义阶段。

第三，要分析复杂事物中所包含的各种矛盾的不同地位和作用；分析各个发展过程和各过程的不同发展阶段上的矛

盾的各方面的特殊性。

一个复杂的事物运动过程，包含着多种矛盾。这些矛盾的地位与作用常常是不平衡的，带有特殊性；其中有一种规定和影响其它矛盾存在和发展的，起着领导和决定作用的矛盾，就是主要矛盾，而另外一些被规定和影响的，居于次要和服从地位的矛盾，则为次要矛盾。认识主要矛盾是十分重要的。抓不着主要矛盾，就会如堕烟海，找不到中心。因此，研究任何过程，如果是存在两个以上矛盾的复杂过程的话，就要用全力找出它的主要矛盾。当然，强调抓主要矛盾的重要性，并不意味着可以忽视次要矛盾。主要矛盾与次要矛盾总是互相作用、互相制约的。解决主要矛盾固然有助于次要矛盾的解决，但妥善处理次要矛盾，也能够推动主要矛盾的解决。同时，事物发展过程中各种矛盾力量的关系是不断变化的，主要矛盾与非主要矛盾可以发生转化。当原来的主要矛盾已经得到解决或基本解决，而某一次要矛盾变为决定其他矛盾时，或者原来的主要矛盾虽然还没有解决，但次要矛盾却激化起来，上升到主要地位时，次要矛盾便转化为主要矛盾。这种转化是客观存在的，不是主观臆造的。如果把某些次要的或臆造的矛盾当作主要矛盾来抓，如果客观过程的主要矛盾已经发生了变化，而我们的思想和工作却仍停留在原来的阶段上，那就会在认识上和实践上犯严重错误。在这个问题上，我们党是有过沉痛的经验教训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四个现代化的建设上来，正是客观地分析主要矛盾的范例。

分析矛盾特殊性，还要分析每对矛盾双方地位的特殊性。事物矛盾双方的存在与发展往往是不同的，因而两者在

矛盾统一体中的地位和作用也常常是不同的。其中一方是主要的，居于支配地位，起决定作用，另一方是次要的，处于服从地位。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主要方面决定的。在分析和处理矛盾中，要分清主次，不能主次不分，更不能主次颠倒。矛盾的主要方面与次要方面的关系也是辩证的，两者相互作用，并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例如，在物体由固态向液态的变化过程中，分子间的吸引与排斥这对矛盾双方的情况是不同的。当物体是固态时，分子间的吸引占优势，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对物体加热而使其温度升高时，分子的热运动加剧，这时吸引力减弱，排斥力加强，当排斥胜过了吸引，成了矛盾的主要方面时，物体由固态变成了液态。于是，发生了物理性质的变化。

总之，分析矛盾的特殊性，就是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列宁说：马克思主义最本质的东西，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就在于具体地分析具体情况。我们要注意防止主观地、片面地、表面地看问题。

分析矛盾的特殊性，是为了正确地认识世界，并找出恰当的解决矛盾的方法，有效地改造客观世界。毛泽东指出："不同质的矛盾，只有用不同质的方法才能解决。"①客观事物的矛盾运动是纷繁复杂的，各具特殊性，解决矛盾的形式也就具有多样性。有些矛盾是通过矛盾双方互易其位，主次方面转化，达到矛盾的解决。有些矛盾是通过一方克服一方，消灭一方，达到矛盾的解决。有些矛盾则是通过矛盾双方同归于尽的形式，实现新的矛盾统一体代替旧的矛盾统一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86页。

体。如电子与正电子相碰，变成一对光子；质子与反质子相碰变成光子和正、负、中性介子，都属于这种情况。有些矛盾是对立双方互相融合，构成一个新事物，使矛盾得到解决。如两个氢原子和一个氧原子，化合成水分子；精子和卵子融合成新的生命胚胎；将来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差别消灭后，融合成新型的人类劳动。还有些矛盾是对立双方相互吸收其对方的某些因素，互相协调，使事物由低级状态进入高级状态，形成事物的前进运动。如工业与农业之间的矛盾运动就是如此。可见，解决矛盾的方式是多种多样的。我们在解决具体矛盾中，要防止千篇一律地照一个模式办事，做到“对症下药”，“量体裁衣”。

以上我们分别研究了矛盾的普遍性和矛盾的特殊性。下面进一步研究矛盾普遍性和矛盾特殊性的关系。

矛盾的普遍性和矛盾的特殊性是相互联结的。每一个具体事物内部不但包含了矛盾的普遍性，而且包含了矛盾的特殊性。一方面，矛盾的普遍性即存于矛盾特殊性之中，共性只能在个性中存在，一般只能在个别中存在。没有矛盾的特殊性就没有矛盾的普遍性。另一方面，个别也一定与一般相联而存在，矛盾特殊性也离不开矛盾的普遍性。各种事物的矛盾尽管千差万别，但同类事物有着共同性质的矛盾，矛盾的个性不能脱离矛盾的共性。当然，特殊和普遍又不是等同的，二者有差别。任何普遍只能大致地包括特殊，它们只是特殊的一个部分、一个方面或本质；任何特殊也不能完全包括在普遍之中。

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不仅互相联结，而且还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毛泽东指出：“由于事物范围的极其广大，

发展的无限性，所以，在一定场合为普遍性的东西，而在另一一定场合则变为特殊性。反之，在一定场合为特殊性的东西，而在另一一定场合则变为普遍性”①。比如，在数学中，加与减的矛盾是普遍矛盾，它存在于其它各种运算之中。乘是同一数的多次连续相加，除则是对某数的多次连续减去同一数，乘方与开方又是乘与除的推移与展开，如此等等。然而在另一场合，加与减的矛盾则又是特殊矛盾。它不同于物理学、化学、生物学等等科学中的矛盾。阶级矛盾在有阶级的社会中是普遍矛盾，它存在于阶级社会的始终，贯穿于阶级社会的政治、经济与思想等等许多领域，但对整个人类社会历史来说，阶级矛盾就不是普遍矛盾，具有不同于原始社会和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的特殊性。

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也是相对与绝对的关系。矛盾普遍性是共性，是绝对的，矛盾特殊性是个性，是相对的。绝对存在于相对之中，相对包含着绝对。这一共性个性，绝对相对的道理，贯穿于矛盾运动的一切方面，懂得了它们的相互联系，有助于掌握矛盾的同一性与斗争性等等重要原理，全面理解对立统一规律。

矛盾普遍性与特殊性相互关系的原理，对指导我们科学地认识事物有重要意义。既然客观事物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是互相联结的，那么，要如实地反映客观事物，就不但要认真地研究它的普遍性，而且要深入地研究它的特殊性，还要研究普遍性与特殊性的关系。人类认识事物的正常秩序，总是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由认识个别的事物和特殊的矛盾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93页。

开始，逐步扩大到认识一般的事物和普遍的矛盾。人们总是首先认识了许多不同事物的特殊本质，然后才有可能进行概括工作，认识诸种事物的共同本质。当人们认识了诸种事物的矛盾普遍性之后，又以此为指导，继续研究那些还未研究过或尚未深入研究过的具体事物的特殊矛盾，找出其特殊的本质，并以此来补充、丰富和发展对于矛盾普遍性的认识，而使已经获得了的对事物共同本质的认识不致变成枯槁的和僵死的东西。人的认识就是这样地由特殊到一般，再由一般到特殊，不断循环往复地进行下去，而每一次循环，只要是严格地按照科学的方法，都可能使人类的认识提高一步，深入一层。相反，如果割裂了特殊与一般、个性与共性、矛盾的普遍性与矛盾的特殊性的辩证关系，那就不可能正确认识事物，并使认识得到发展。

矛盾普遍性与矛盾特殊性相互关系的原理，是无产阶级与劳动人民进行革命与建设的行动指南。普遍真理与具体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的最基本的原则。普遍真理是共性方面，具体实践是个性方面。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相结合，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就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与本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从思想认识路线来说，我国的革命之所以取得胜利，就是因为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与中国具体实践结合了起来。而教条主义与经验主义之所以给中国的革命造成严重损失，就是因为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具体实践割裂了开来。教条主义片面强调矛盾普遍性，否认矛盾特殊性，用共性代替个性，不对具体事物进行具体分析，把革命理论变成僵化的教条和抽象的公式，到处生搬硬套；经验主义则强调矛盾特殊性，否定矛盾普遍

性，用个性代替共性，把局部经验当作普遍真理，否定革命理论的作用。这两者都违背了唯物辩证法。

现在，我们面临着建设现代化社会主义强国的伟大任务。我国是一个社会主义大国，又是一个穷国，人口多，底子薄，经济、文化、教育、科学技术落后。鉴于这种情况，我国的四个现代化，必然既不同于资本主义国家，也不同于其它社会主义国家，而具有自己的特点。我们必须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的指导下，参考与借鉴其他国家的经验，从我国具体特点出发，才能摸索出一条中国式的现代化建设道路。搞好“四化”建设需要科学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而“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一定要抓好典型”，“以点带面”等马克思主义的领导方法与工作方法，也是以矛盾的普遍性与矛盾的特殊性相结合的原理为理论基础的。因此，掌握了这个原理，可以帮助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克服“一般化”、“一刀切”等错误的工作方法，改进领导作风，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同各自的特点结合起来，因地制宜，扬长避短，发挥优势，搞好工作，为四化建设作出贡献。

第三节　质量互变规律

事物由于自己内部的矛盾运动，在其发展过程中，表现为量变和质变两种形式。质量互变规律就是关于事物发展过程中量变和质变两种基本形式互相联系和互相转化的规律，它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形式和状态，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

一、质、量、度

质：客观存在的一切事物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体。质和量是客观事物所固有的某种规定性，没有一定质和一定量的事物是不存在的。

质是事物内部所固有的一种规定性，这一规定性决定一事物是这一事物而不是别的事物，把它和其它事物区别开来。世界上的事物之所以形形色色，千差万别，就是因为它们各有自己特殊的质的规定性。正是由于事物之间质的差异，才构成了无限多样的物质世界。在自然界中，无机物不同于有机物，植物不同于动物；在社会领域中，社会主义不同于资本主义、和平不同于战争等等。

质是事物内部固有的，是事物存在的直接规定性。质总是一定事物的质，它不能离开具体事物独立存在。质与事物是共存的。事物一旦失去了它的质，也就不再是这一事物了。事物是客观存在的，事物的质也是客观存在的。

事物的质只有通过事物的属性才能表现出来。某一事物在同其它事物发生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时，表现出各种属性，人们总是通过事物表现出的各种属性来认识事物的质的。例如在化学定性分析中，人们要鉴定某种元素或化合物，只有通过它同试剂发生化学反应后显出某种属性才能确定，离开了事物之间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人们就无法通过事物表现出的属性把握事物的质。

事物的属性是多种多样的，不同的事物具有不同的属性，同一事物也有多方面的属性。在事物的多种属性中，由于各个属性的地位和作用的不同，有本质属性和非本质属性

之分。事物的质就是那些本质属性的综合表现。例如，在阶级社会中，人的最根本的社会属性是人的阶级性，这是人们相互区别的根本质的表现，至于人们在生理上、才能上的属性等都是非本质的属性，它不表现阶级社会中人的根本的质的区别。因此，我们只有抓住事物的本质属性，才能掌握事物的本质。

事物的质是由事物内部所包含的矛盾特殊性决定的。不同的事物之所以有不同的质，就是因为各个事物内部都有各自的特殊矛盾。正是这种特殊的矛盾，决定了质的多样性。

任何事物都是由无数多样的质组成的有机统一整体。质的无限多样性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人们可以而且能够根据事物具有的不同的多样的质，区分各种事物以及事物发展的不同阶段。这是事物质的确定性、绝对性。但是事物的发展是无限的，人们不可能也没有必要把握事物全部的质，不同的实践阶段和实践过程只能给人们提出不同的认识要求，因此人们总是根据当时的认识水平和实践需要，从事物的不同侧面研究和把握事物各方面具体的质。例如对于人，社会科学研究的是它社会的质，医学和生理学研究的是它生理的质，现代控制论研究的是它对于信息的接收、处理和进行自调节自控制的质。事物各种不同的质在同人们发生的各种关系中，其地位和作用也不相同，如在社会科学研究中，人的社会的质是主要的，在自然科学研究中，人的自然的质是主要的；在思维科学研究中，心理学和逻辑学的质又是主要的。对于事物多方面的质要根据客观实际状况和人们的实践需要进行具体分析，不要在看到这一面时否认另一面，也不要把根本的质和非根本的质、主要的质

和非主要的质混同起来。

认识事物的质，把不同质的事物区分开来，是认识和实践的起点，它对于人们的实践活动有着重大意义。在科学研究中，只有认真区分和掌握事物质的规定性，才能正确划分科学研究的领域，确定不同学科研究的对象，建立起各门具体科学；同时随着人们认识的深化，把握了各种不同质的事物之间，由于相互渗透而产生的新的特殊的质和运动，从而可以在各门学科的交接处，建立和形成新的边缘科学和综合学科。在革命和建设中，只有认真研究事物不同质的区别，才能制定正确的路线和政策，采取正确的方针和方法，解决不同时期出现的各种矛盾。

量：事物不仅有质的规定性，而且还有量的规定性。质的规定性把不同质的事物区分开来，但是同质的事物还可以进行比较，它们之间仍存在着差异，这样人们的认识就从事物的质进入到事物的量。

量也是事物所固有的一种规定性，是事物质的范围、等级的一种规定性，它表现事物发展的规模、程度、速度以及组成事物的成分在空间的不同排列等等。完整的量的规定性是通过数来表现的。任何事物的存在和发展都有量的规定性。如一座山有它的高低，一个水库有它容量的大小，一列火车有它行驶速度的快慢，一个社会有它生产力发展的程度和水平。在有机化学中，组成乙烷分子的六个氢原子在C—C单键两侧的排列顺序不同，也表现在分子能量上的差异，即传给物体的或多或少的运动的量的差异。

量的规定性和质的规定性不同。质发生变化，一事物就变成另一事物。在一定范围和限度内，量的增加或减少不会

引起事物性质的变化，同一质的事物可以有不同的量。如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水的温度从0°C到100°C的变化，不会改变水的状态。

事物量的规定性是多方面的。任何事物都具有多方面的量，例如气体就有体积、重量、密度、纯度、温度、压力等量的规定性，在宏观物体中，能量的变化表现为连续的量值，在微观物体中，能量却是按额定的分额一份份接受或丢失的，其变化表现为离散量的形式。事物表现出的多方面的量和量的形式是客观存在的，但是人们处在一定的认识和实践过程中，没有必要也不可能把握事物一切的量，不可能完全精确地描述事物量的运动的多种形式，而只能根据客观实际状况和当前实践的需要，考察事物的一部分量，部分或近似地描述变化着的量值。

对事物量的认识是人们认识的精确化和深化。只有在认识事物的质的基础上进一步认识事物的量，才能更全面、具体、深入地认识这个事物。化学从定性分析到定量分析，说明人们认识从质到量的深化过程。人们首先研究各种物质的组成成份，即定性分析，这种研究在十七世纪就出现了；但是对每种物质组成成份量的研究，即定量分析，直到十八世纪中叶才出现。这种从定性到定量的分析，使人们有可能按预先设计的要求，直接合成各种复杂的化合物、甚至高蛋白的生命物质。人们对社会的研究，也在经历着从质的分析到量的分析的深化过程，这有助于人们以自然科学的精确性来考察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在社会斗争中争取更大的预见性和主动性。今天，任何一门科学的完善都离不开数学。力学、天文学、物理学较早运用了数学。在本世纪，化学、生物学正

在经历数学化的过程。在社会科学中，人们正在日益广泛地运用数学。马克思说："一种科学只有在成功地运用数学时，才算达到了真正完善的程度"①。直到今天，还有许多事物不能进行定量研究，这就是因为它们的情况非常复杂，目前还不能进行量的测定。但是在今天不能被测定的，在今后终将能被测定。

度：任何事物都是质和量的对立统一。质总是具有一定量的质，量也总是具有一定质的量。

一方面，质中有量，质通过一定的量表现出来。各种元素的区别就在于它们有不同的核电荷数；物体颜色的区分，就在于它们吸收不同的光波长；要实现四个现代化，就要求工农业生产达到一定量的水平。总之，不同质的事物、不同质的物质运动，都有着不同的量，把握事物的量，能更深刻地把握事物的质。在十九世纪，物理学家麦克斯韦通过对电磁场理论的定量研究，得出麦克斯韦数学方程，肯定了光就是电磁波，首先揭示了光的本质，从而有可能使人们把电磁光统一起来进行考察，取得物理学上划时代的成就。

另一方面，量中有质，纯粹的量是没有的。数学是研究纯粹量的科学，但它充满了质的差异，如正数与负数，整数和分数、微分和积分等等。只有首先在认识事物质的基础上才能进一步计算它们的量，离开它们的质，纯粹谈论它们的量是没有实际意义的。

事物的质和量是互相制约着的。量以质为基础，一定的质决定一定的量，质规定着量的活动范围；量也制约着质，

---

① 转引自拉法格：《忆马克思》。

质以一定的量作为必要的条件，质的存在决定于一定的数量界限，超过了这个界限，就会破坏质的稳定性。

事物质和量的对立统一就是“度”，度是保持自己一定的质的数量界限。任何度的两端都存在着界限，叫做关节点。度就是在关节点范围内的幅度，在这个范围内，量的变化不会引起质的变化，超出了范围，事物就会发生质变。例如，水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从 0 °C到 100°C 就称为水的度。0 °C到 100°C 就是它的两个关节点，突破这两个关节点，水就会变成冰或水蒸汽了。在物理和化学中有许多临界点，如熔点、沸点、凝点、极限强度、临界体积等，在这些临界点的范围内，就是物体的度。

掌握事物的度有重要的意义。我们在研究事物的时候，可以首先考察事物的质，而暂时撇开它的量；进而考察它的量，而撇开它的质。但是，真正要了解事物，就必须把质和量统一起来，即掌握它的度。只有掌握了事物的度，才能准确地把握事物。

在革命和建设中，都要掌握“适度”这个原则。注意分寸，严防“过”与“不及”，避免犯“左”或“右”的错误。要正确掌握好度，就得从实际出发，在客观条件不具备、不成熟时，要善于保持度的稳定性，在客观条件具备、成熟时，又要勇于破坏原有的度，建立新的度，以促进事物的发展。

二、量变和质变

质量互变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事物的发展过程，是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互相转化过程。量变是事

物的相对静止的状态，它是一种渐进的不显著的变化，是事物在一定质的范围内量的增加和减少。我们日常看见的统一、相持、平衡、静止等等，都是事物处在量变过程中呈现的面貌。质变是事物的显著变动的状态，它是事物性质的根本变化，是事物由旧质态到新质态的飞跃。统一体的分解，相持、平衡、静止等状态的破坏，就是事物处于质变过程中呈现的面貌。

事物的运动变化，总是先从量变开始。量的增加和减少，在一定限度内不会引起质的变化，这时事物保持它的相对稳定性。但是当量的变化超出了事物所具有的"度"，就必然引起质的变化，旧质归于消灭，产生新的质，这是由量变到质变的转化。新质产生以后，又开始了新的量变过程，重新表现出事物的相对稳定性，这又是由质变到量变的转化。

量变和质变是有区别的，但又是互相联系的。在一切事物的发展中，量变是质变的准备，没有一定量变的积累，就不可能发生质变，任何事物的质变都不是偶然产生的，而是通过量变过程有规律地准备起来的。量变是质变的前提和基础。恩格斯指出："自然界中一切质的差别，或是基于不同的化学成分，或者是基于运动（能）的不同的量或不同的形式，或是——差不多总是这样——同时基于这两者。所以，没有物质或运动的增加或减少，即没有有关的物体的量的变化，是不可能改变这个物体的质的"。① 例如，一定重量的水，继续分割若干次它仍然是水，不会发生质的变化。但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485页。

是，当它被分割到单个的水分子时，就发生了质变。因为，水分子和液态的水，在质上已经不相同了，它已经无所谓气态、液态或固态的变化，而只有特殊的布朗运动形态。

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是事物发展的决定环节。因为旧质限制了量的活动范围，如果不通过质的根本改变，量变就不能超出这个范围，事物就不可能继续向前发展，只有经过质变完成根本性质的变化，才能完成量变，并在新质的基础上为新的量变开辟道路。列宁指出："辩证的转化和非辩证的转化的区别在那里呢？在于飞跃，在于矛盾性，在于渐进过程的中断，在于存在和非存在的统一（同一）"①。因此，否认质变、飞跃、渐进过程的中断，就从根本上否认发展，否认辩证法。

量变和质变及其相互转化的原因在于事物的内部矛盾。任何事物内部都包含着新旧两个矛盾方面。当旧的一方居于矛盾的主要方面，而新的一方居于非主要方面时，事物的性质暂时不起变化，事物处于量变阶段。当矛盾斗争发展到一定程度，矛盾双方的力量对比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新的方面就由矛盾的非主要方面变化为主要方面，它战胜了和克服了旧的方面，于是事物就发生了根本的质变。

量变和质变的互相转化，是事物运动变化的普遍规律。科学研究的成果和人类的社会实践证明了量变和质变相互转变规律的普遍性。

在物理运动中，物质质态——固态、液态、气态的变

---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314页。

化，是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由于压力和温度的升高或下降，使物体内部分子的动能发生了量的变化，这种变化达到了一定的关节点，物体的物理形态就发生质变。不断增加电子运动的速度，当它们的能量达到一定极限时，一对正负电子互相接近就产生两个光子，而光子则和电子具有不同的质。在原子核中，是带正电的互相排斥的粒子，它们被巨大的核力所吸引，紧密地聚集在一起；在一定条件下，斥力超过吸力，就会使原子核发生裂变，从一种重元素分裂成两种不同质的新元素。在另一种条件下，两个较轻的原子核，由于吸力增大而发生聚变，组成一个较重的原子核，其中质子数量增加，就形成一种不同质的重元素。

在化学运动中，量变和质变互相转化的规律，表现得更加明显。恩格斯指出："化学可以称为研究物体由于量的构成的变化而发生的质变的科学"①。门德列也夫的元数周期律就说明了原子量的变化引起元素质的变化。

在无机化学中，由同样种类原子构成的化合物，原子的数目不同，化合物的性质也就不同。氧（O_2）和臭氧（O_3）都是由氧原子构成的化合物，但性质不同，氧是无色无味的气体；而臭氧却是有怪味的气体，氧化性强，遇热易分解，并可凝结成紫黑色晶体。

生物的物种发展史证明，从旧物种到新物种的变化，也是一个由量变到质变的过程。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表明，新物种的产生，是经过长期的变异和遗传的相互作用的结果。由于环境的作用，变异的因素不断增长，遗传因素不断削弱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487页。

和衰亡。生物的子代和亲代仍然保持相似的情况下的变异，一般就是量变。当变异因素的积累达到了占支配地位的时候，就会出现一个与它们祖先不同的新物种，这就是质变。地球上，由几种最简单的单细胞生物，发展到种类繁多的生物，由低级到高级，直到人类出现，就是遗传与变异的量变质变互相转化的结果。

人类的社会发展，也是由渐进性的进化，转变到革命性的变革的相互交替过程。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在一定时期，生产关系是与它相适应的，这时社会处于相对稳定状态；当社会生产力继续发展，到了一定程度，便与现存的生产关系发生冲突，这时就会发生社会革命，从而引起社会形态的根本变革。

在人类的思维中，认识的发展也服从于量变质变的规律。在实践的基础上，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从感性认识开始，在一定范围内，感性经验的多少，并不影响感性认识阶段的质，但是感性经验积累多了，通过科学抽象的思维活动，就会飞跃到理性认识阶段，就产生了质变。

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如此不断地循环往复，构成了事物无限多样的发展过程。在这个问题上，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根本对立的。形而上学从不同的方面否认量变和质变的对立统一关系。

十九世纪法国自然科学家居维叶的“激变论”认为：生物物种的变化都是由地球表面发生突然性的灾变引起的。这种理论虽然承认一些古代生物物种消灭和新物种出现的事实，但是它把生物物种的变化说成是纯粹外力造成的偶然事变，说成是由神创造出一些新物种以代替被突然性灾变消灭的旧

物种；这种理论否认事物的质变必须有量的准备。恩格斯指出："居维叶关于地球经历多次革命的理论在词句上是革命的，而在实质上是反动的。它以一系列重复的创造行动代替了单一的上帝的创造行动，使神迹成为自然界的根本的杠杆"。①

在社会生活中，无政府主义者和无产阶级队伍中的"左"倾机会主义者认为：举行社会革命不需要有一个准备时期和积蓄革命力量的过程。他们不愿作艰苦细致的革命准备工作，而把希望寄托在偶然的、侥幸的事件上，这是违反社会革命和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的，是小资产阶级狂热性、盲动性在理论上的表现，在实践中必然碰壁。

形而上学的另一方面错误，是把一切变化都归结为纯粹量变的庸俗进化论。例如，十八世纪法国哲学家鲁宾在《论自然》中说："石头、槲树、马，不是人，但是它们中间可以多多少少看到人的雏形。……在石头和植物中可以找到同样的生命的主要原则，和在人类机体里所找到的一样；一切差别在于这些形质的组合，在于各种器官的数量、比例、排列和形状。"这就完全否认了不同事物之间质的差别。这种观点到十九世纪下半期以来，发展成为同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相对抗的庸俗进化论；它认为生物的进化只有量变、没有质变，只有量的渐进、没有质的飞跃。这种理论运用于观察社会，就会产生右倾保守主义、改良主义，只要量变，企图用点滴的改良代替或取消革命。

形而上学的"激变论"和庸俗进化论都不懂得质量互变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451页。

规律，他们把事物发展的量变和质变割裂开来，实质上否认了事物的发展。

量变和质变形式的多样性：世界上的一切事物，在其发展过程中，虽然都经过量变和质变两种形态，但是，由于各种事物内部矛盾的特殊性和它们所处的外部条件的复杂性，因而量变和质变的形式是各不相同的。这就形成了量变和质变形式的多样性。

量变引起质变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数目和数值的增添，程度和水平的升降，速度大小的波动，空间排列次序的变化等等，都会引起事物的质变。尽管量变的形式多种多样，但归纳起来，大体可以分为以下三种类型：

一是事物单纯数量的增减到一定程度，就会引起质变。如宇宙中的各种物体，由于它们的质量范围从10^{-22}克增至10^{45}克，空间尺度范围从10^{-8}厘米增至10^{23}厘米，就分别构成从分子到星系的许多不同质的物质层次。同样的原子构成的化合物，由于原子数目的增减，化合物的性质就会发生变化。

二是组成事物的成份在空间排列次序上发生变化，也会引起事物的质变。例如乙醇（酒精）和甲醚，它们每个分子中包含的都是两个碳原子、六个氢原子和一个氧原子，但是由于这些原子之间的排列顺序不同，乙醇的结构式是C_2H_5OH，甲醚的结构式是CH_3OCH_3，因而它们所分有的或多或少的运动的量也不相同，这就形成了两种根本不同的化合物。乙醇是液体，在78°C时沸腾，能以任何比例与水混合，而甲醚则是气体，几乎不溶于水。酒精和甲醚的化学性质也很少相似。在社会中这种排列次序的变化引起事物质

变的情况也是常见的。春秋战国时，孙膑指导田忌和齐威王赛马的故事，就是生动的一例。齐威王的马优于田忌的马，田忌与齐威王赛马每赛必败。后来孙膑叫田忌以下等马对齐威王的上等马，以上等马对中等马，以中等马对下等马。结果，反操胜券。在作战中，在军队人数或素质大致相同的条件下，由于组织形式的不同，可以引起战争结果的质的差别。

三是事物数量增减与组成事物的成分空间排列次序同时发生变化。如大多数化合物的化学性质不同，都是由于化学成分和结合能的不同；不同的核素都是基于核子的数目和原子核结合能的不同。社会劳动生产率不仅取决于劳动力的数量和技术设备情况，而且还取决于生产的组织管理水平。因此，在社会主义建设中，体制结构的改革，合理调配和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对于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有着重要的意义。

质变的形式也是多样的。任何事物由一种质态到另一种质态的转化，都是通过飞跃来实现的。飞跃是量变的渐进过程的中断，这是质变的共性。但飞跃的形式又是多种多样的，归纳起来，大体可分为两种类型：

一种是爆发式的飞跃。这是指事物的对立面发生剧烈冲突，采取外部冲突的形式来实现的飞跃。阶级社会中，敌对阶级之间剧烈的阶级斗争和暴力革命等等，就是爆发式的飞跃。自然界中的火山爆发、炸弹爆炸、热核反应等也属于这类情况。

另一种是非爆发式的飞跃。这是指新质要素通过逐渐的积累并逐渐代替旧质要素来实现的飞跃。在社会生活中，语

言更新、工具改革、科学革命、人的世界观转变等等，都是非爆发式的飞跃。自然界中岩石风化、物种进化、由猿到人的发展，都是相仿佛的情形。

爆发式飞跃与非爆发式飞跃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原子核的裂变在原子弹中是爆发式的飞跃，而在原子发电站的原子反应堆中则是非爆发式的。由于事物本身的复杂性和外部条件的复杂性，事物飞跃的形式往往呈现出错综复杂的情形，总的飞跃过程是爆发式的，但不排斥在这个过程中出现个别非爆发式的飞跃；总的飞跃过程是非爆发式的，但也不排斥在这个过程出现个别爆发式的情况。飞跃形式的多样性，要求我们对具体事物的具体飞跃形式，采取具体的分析方法，而不能用一种固定的模式乱套。

三、量变和质变的互相渗透

事物在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过程中，由于矛盾运动的复杂性和不平衡性，量变和质变都不会以纯粹的形式出现，而是互相交错、互相渗透、互相贯通的。在总的量变过程中有部分质变，在质变过程中有量的扩张。

事物在总的量变过程中，在全体上和根本上没有发生质的变化，但就其各个发展阶段或局部来说，则发生了部分性质的变化，这种变化叫做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部分质变有两种情形：阶段性部分质变和局部性部分质变。

阶段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在发展过程中，根本性质没有发生变化，仍然处于总的量变状态，但某些非根本的性质发生了变化，这就使事物的发展显出阶段性来。无线电波的波长范围在3万米至3微米的范围内变化，但是在这一范围

内它又划分为长波波段、中波波段、短波波段、超短波波段和微波波段，各个波段在方向性、电离层折射特性、能量衰减特性等方面表现出部分质变的情形。资本主义社会经历了自由资本主义和垄断资本主义阶段，表现出资本主义发展的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阶段性部分质变的情形。在垄断资本主义阶段，生产和资本的集中垄断造成了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直接现实前提。在人们进行感性认识过程中，也有感觉、知觉、表象等部分质变阶段，在表象阶段已经有了对感觉材料的某些初步概括。

阶段性的部分质变是由事物内部矛盾运动的复杂情况引起的。毛泽东说："事物发展过程的根本矛盾及为此根本矛盾所规定的过程的本质，非到过程完结之日，是不会消灭的；但是事物发展的长过程中的各个发展的阶段，情形又往往互相区别。这是因为事物发展过程的根本矛盾的性质和过程的本质虽然没有变化，但是根本矛盾在长过程中的各个发展阶段上采取了逐渐激化的形式。并且，被根本矛盾所规定或影响的许多大小矛盾中，有些是激化了，有些是暂时地或局部地解决了，或者缓和了，又有些是发生了，因此，过程就显出阶段性来。"① 这就是说，只要事物的根本矛盾以及为根本矛盾所规定的事物根本性质没有改变，事物仍然处在总的量变过程中。但随着事物根本矛盾的发展和激化，某些局部或某些方面发生了质的变化，这些变化虽然改变不了事物的根本性质，但却使事物发生了部分性质的变化，呈现出阶段性来。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89页。

局部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全局的根本性质没有发生变化，仍然处于总的量变状态，但局部的性质却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如水的缓慢蒸发，金属的腐蚀，地壳表面熔岩的喷发，应力平衡的破坏，都是局部性部分质变的情形。在我国民主革命取得胜利以前，就全国来说，还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但是在某些地区，我党却建立起了革命根据地，发展了红色政权，结束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状态，建立和巩固了新民主主义的社会秩序，这也是局部性部分质变的情形。

局部性的部分质变是由于事物的根本矛盾在各个部分发展的不平衡性引起的，就全局来看，虽然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地位没有转化，但在某些局部范围内，矛盾双方的力量却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从而使事物的局部发生了根本质变。

部分质变对于事物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部分质变能够促进总的量变，并为整个事物根本质变创造条件。当然，部分质变本身也必须有量的准备。只有量的准备达到一定程度时，才能引起部分质变。我们既不能把事物的部分质变等同于一般量变，也不能把事物的部分质变当作根本质变，否则就会在实践中犯错误。

不仅量变过程中有部分质变，而且质变过程中也有量的扩张。质变开始以后，事物处于显著的变动状态，旧质迅速崩溃，新质大量增长，在较短的时间内迅速占领广阔的地盘，代替旧质而取得支配的地位。这种新质在数量上的急剧增长和扩展，迅速完成事物根本质变的过程，就是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例如金属达到熔点或凝点时，就是金属“相”的质

变过程，这时首先在金属个别地方出现"液珠"或"晶粒"的新质。这种新质一经产生就在数量上急剧扩张，迅速占领全盘，及时完成了金属"相"的转变，这就是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过程。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在一九四八年取得了辽沈、平津、淮海三大战役的胜利以后，中国社会开始处于从旧中国到新中国的质变过程中；这时反动政权土崩瓦解，解放区迅速扩大，用短短一年左右的时间就解放了除台湾、西藏以外的整个中国大陆，取得了民主革命的伟大胜利，这也是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

质变中量的扩张对事物发展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因为这一过程的每一步都产生大量的新质，迅速占领事物的整个地盘，完成事物发展的"飞跃"。我们只有把握事物发展这一客观进程，才能在实践中避免盲目性，争取主动地位。

综上所述，客观存在的一切事物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事物由于自己内部的矛盾运动，表现为量变和质变两种状态。量变转化为质变，质变又转化为量变；量变是质变的准备，质变是量变的结果。在量变中有部分质变，在质变中有量的扩张；由量变到质变，由部分质变到根本质变，这就是质量互变规律的基本内容。

事物量变和质变的互相转化，表现了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连续性体现了量变，阶段性体现了质变。量变转化为质变，质变又转化成为新的量变。这种形式的不断出现，就是事物由一个过程转化为另一个过程。过程与过程之间既是相互区别的，又是相互衔接的。这就是事物发展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量变和质变的互相渗透，进一步揭示出不仅在新旧事物之间，而且在同一事物、同一过程的各个发展

阶段之间，都是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

质量互变规律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不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相统一的理论基础。在社会革命中，革命发展既是不断的，又是分阶段的。我们不能脱离不断革命论去孤立地搞革命发展阶段论，把革命停留在某一阶段上；也不能脱离革命发展阶段论去孤立地搞不断革命论，超越革命发展的阶段，把下一阶段才能做到的事情勉强放到现在来做；我们必须循序渐进，认真完成每一阶段的革命任务，并在上一阶段为革命转入下一阶段作适当准备，在发生根本质变、全局质变或部分质变的条件已经成熟的时候，就要抓住时机，采取符合事物发展规律的飞跃形式，把革命推进到新的阶段，使前一阶段和下一阶段衔接起来。

“左”倾机会主义者片面强调不断革命论，否认革命发展阶段论，只承认事物质变的作用，否认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混淆了不同阶段革命任务的差别；右倾机会主义者片面强调革命发展的阶段论，否认不断革命论，夸大事物发展中量变的作用，否认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把革命限制在一定的阶段上。割裂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把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绝对地对立起来，是“左”、右倾机会主义的理论基础之一。

第四节　否定之否定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是唯物辩证法基本规律之一，它阐明了事物发展的周期性和回复性，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波浪式前进、螺旋式上升的总趋势和总方向，指出了新陈代谢是宇宙

间的普遍的规律。

一、辩证的否定

一切事物发展过程的内部，都有肯定和否定两个方面的矛盾。肯定方面是决定事物性质、保持事物存在的方面；否定方面是同事物性质相排斥、促使事物灭亡的方面；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构成一对矛盾。当肯定方面处于优势时，事物保持原有的性质；当否定方面战胜肯定方面而取得支配地位时，事物的性质便发生根本变化，转化到自己的对立面，达到自身的否定。

事物的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既相互对立，又相互统一。肯定和否定相互统一，首先在于双方依据一定条件相互依存，离开否定就没有肯定，离开肯定也没有否定，双方都不能独立存在，都以同自己相对立的方面为自己的存在的条件。在一定意义上，肯定就是否定，肯定包含否定。肯定某事物是“这个”，同时就否定了它是“那个”。如说某人属于人民，同时就否定了他属于敌人。任何肯定中都必然包含否定，如肯定的生命中，就包含着否定的死亡。在另一种意义上，否定也就是肯定，否定包含肯定。如治病否定了病人的疾病，同时也就肯定了他的健康。肯定和否定相互统一，还在于双方依据一定条件相互转化，纯粹的、抽象的肯定或否定是没有的。辩证法的否定不是简单地宣布没有，转化为绝对的无。如“零是任何一个确定的量的否定，所以不是没有内容的。相反地，零是具有非常确定的内容的”。① 辩证的肯定也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卷，第604页。

不是简单的肯定，也可以转化为否定。如一个人在科学研究上有所成就，在骄傲自满的条件下，就会停滞不前，乃至转化为失败。

肯定和否定的相互对立，在于双方有本质的差别，两者对于事物的发展起着不同的作用。事物的肯定方面在维持该事物的存在，否定方面则在促使它灭亡。随着事物的变化发展，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的作用也会发生变化。肯定方面在事物上升发展时期，还要同旧事物的残余作斗争，还会吸收旧事物中的积极因素，同时又为新的否定方面的发展创造条件，这时肯定方面对事物的发展起推动作用。事物趋向灭亡的时期，肯定方面则起保守消极作用，它阻碍积极的否定方面的发展和新事物的诞生。这时肯定方面就丧失其存在的理由，必然被新事物所代替。如鸡蛋的蛋壳有保护蛋黄、蛋白发展为小鸡的积极作用，等到小鸡孵成了，蛋壳就变成束缚小鸡发展的东西了。事物的否定方面是代表新事物的因素，它对事物的发展始终起着积极的促进作用，它在事物上升时期与肯定方面一同对事物发展起着积极的推动作用，又对旧事物的灭亡、新事物的产生起着决定作用。如生物发展中的变异，社会发展中的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就起着这样的作用。

事物的发展是通过否定来实现的，但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对否定的理解是根本对立的。

辩证的否定观认为：第一，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主要是事物内部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事物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的矛盾发展，双方力量的消长，导致否定方面战胜肯定方面，事物的性质发生变化。在事物发展过程中，虽然外部条件也是实现否定的重要因素，但只有通过事物的内部矛盾才能起

作用。事物的否定不是外力强加的或任意的否定，太阳系否定原始星云，新的生物物种否定旧的生物物种，先进社会形态否定落后社会形态，都是内部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

第二，否定是事物发展的决定性环节。发展是质变，是渐进过程的中断。否定是新质对旧质，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没有否定，就没有新质的产生，就没有新事物的出现。例如，没有否定，新的天体不会出现，新的物种也不能产生，新社会制度也不能胜利。马克思说："任何领域的发展不可能不否定自己从前的存在形式。"① 发展是通过新事物同旧事物的决裂来实现的。

第三，否定是事物联系的环节。新事物同旧事物有本质差别，但又有着必然联系。新事物否定旧事物，但并不把旧事物内的一切因素全盘抛弃，它在克服旧事物中不合理的消极的东西的同时又保留和继承了旧事物中合理的积极的东西，并把它发展到新的阶段。这种既克服又保留的辩证否定，叫做"扬弃"。所以，辩证的否定是新旧事物之间联系的环节。哥白尼的太阳系学说，并不是简单抛弃托勒密的天文学，而是既克服了它的地球中心说和"九重天"的错误，又保留了它的合理成分和宝贵的科学资料。否定不是割断事物发展的历史，而是在渐进过程中断的同时，保持了新旧事物之间的内在联系；否定不是简单地说不，或宣布某一事物不存在，而是以事物自身的历史发展作为前提的。正如马克思所说："一切发展，不管其内容如何，都可以看做一系列不同的发展阶段。它们以一个否定另一个的方式彼此联系着。"②

①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169页。

总之，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是间断和连续的统一，是发展环节和联系环节的统一。

与此相反，形而上学的否定观则认为：否定不是事物自己否定自己，而是外力强加于事物的，是人为地加以消灭，完全中断事物的发展，因而否定就是简单抛弃，一笔勾销，其中没有任何保留和继承；肯定就是完全保留，一切照旧，其中没有任何克服和改变。形而上学是孤立地、静止地、绝对地看待肯定和否定的。正如恩格斯所说："他们在绝对不相容的对立中思维；他们的说法是：'是就是，不是就不是；除此之外，都是鬼话'"。① 形而上学的公式是：肯定就是绝对的肯定，就是肯定一切；否定就是绝对的否定，就是否定一切。俄国十月革命后的"无产阶级文化派"就是宣扬形而上学否定观的一个恶劣的典型。他们认为一切以往的文化遗产都是糟粕，必须完全抛弃。主张一切从零开始，要在空地上建立社会主义文化。如果真正按照这种观点去办，那就要摧毁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文化所赖以产生和发展的基地和出发点，实际上就是取消社会主义文化建设。列宁批判了这种观点，指出"无产阶级文化应当是人类在资本主义社会、地主社会和官僚社会压迫下创造出来的全部知识合乎规律的发展。"②

坚持辩证的否定观具有重大的意义。既然辩证的否定是既克服又保留，那末，我们对待历史遗产的态度，就应该是一方面加以批判，划清是非界限；另一方面，又从中继承一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61页。
② 《列宁选集》第四卷，第348页。

切积极的东西，加以改造和发扬。这种在变革中继承的方法，反映了科学文化发展的规律性。在自然科学中，伽利略和牛顿否定了两千年来关于重物落得快，轻物落得慢之类的错误观念，吸收了前人一切有价值的力学成果，在新的实验基础上，创立了古典力学。爱因斯坦否定了以太假说和牛顿的绝对时空观，同时吸收了牛顿力学、麦克斯韦电磁学的优秀成果，在新的实验基础上，创立了相对论物理学。在对待文化遗产问题上，也应该坚持批判地继承的科学原则。毛泽东说：在“中国的长期封建社会中，创造了灿烂的古代文化。清理古代文化的发展过程，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是发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条件；但是决不能无批判地兼收并蓄。”①这种科学态度，同样也适用于对待外国的科学文化问题。一切民族和国家的政治、经济、科学、文化、艺术中的好东西，我们都要学，作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借鉴，但都要批判地学，不能盲目搬用，要消化吸收，独立创新，以利于加速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因此，对于过去的或外国的东西，既不能无批判地肯定一切，也不能虚无主义地否定一切。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敌视唯物辩证法，大搞形而上学，凡是对他们反革命活动有利的东西，就一切肯定，否则，就一概否定。他们打着“破旧立新”的幌子，否定一切，打倒一切，一笔抹煞建国十七年的成就，把古代文化遗产和外国科学文化，统统斥之为“大、古、洋”，“封、资、修”，根本否定人类的一切科学文化，造成十年浩劫，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67—668页。

严重地破坏了我国科学技术和文化教育的发展。历史是无情的，他们否定一切的结果，最后是自己被否定。

二、否定之否定

否定是以进一步的发展作为前提的，它自身终究还是要被否定的。一般地说，在事物发展的总过程中，当事物的肯定方面是矛盾的主要方面时，事物的性质保持不变，这是事物的肯定阶段；当事物的否定方面战胜了肯定方面而上升为矛盾的主要方面时，事物的性质发生根本变化，事物发展到否定阶段。在否定阶段，原来的否定方面转化为肯定方面，同时又包含着新的否定方面；当新的否定方面又战胜了肯定方面，上升为矛盾的主要方面时，事物就发展到否定之否定阶段。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再一次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事物就这样一个周期接一个周期地无限发展，形成事物的波浪式前进、螺旋式上升的运动。这就是事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具有丰富的内容：

第一，它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周期性。事物根据自身的性质和所处的条件，必然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自己否定自己。经过两次转化，两次否定就构成一个发展周期，形成"三个环节两度否定"的有节奏运动，如麦粒——植株——麦粒，就反映了麦子发展的周期性运动。这种周期性是客观存在的，其起点与终点都有其客观标准，不能带有主观随意性。事物之所以必须经过两次否定才能形成一个周期，是因为经过第一次否定，尽管保存了被否定事物的某些积极因素，但还没有被充分吸取，而否定方面的消极因素则还没有充分地显露出来，只有经过第二次否定，才能既克服它们各

自的消极因素，又保留它们的积极因素，达到两者对立的统一，成为事物自我运动全过程的综合和总结。植株否定了麦粒，并未把麦粒中的一切积极因素都保存于自身，只有产生了新的麦粒，才能把旧麦粒中的全部积极因素聚集起来，在新的更高的起点上开始自己新的矛盾运动、发展过程。

第二，它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回复性。事物发展的周期性是同它的回复性联系在一起的。当一个周期完成时，事物仿佛出现了向它的出发点的复归。周期的第三阶段（即否定之否定阶段），重复了第一阶段的某些特点、特征。在第一次否定中，主要体现了否定方面积极因素战胜肯定方面的消极因素，实现质的转化，因此，突出地显露出否定阶段同肯定阶段的间断和变革。进入到第二次否定（即否定之否定阶段），新的否定方面，不仅吸取了原否定方面的积极因素，而且也进一步发掘出原肯定方面未显露出来的积极因素，因此，就突出地显露出事物发展中的历史联系和继承关系，于是出现了第三阶段与第一阶段在形式上、特征上有某些相似之点。但是，这种重复不是循环，它只是在形式上的雷同，而内容上却有着根本区别。如，生产资料的原始公有制被后来的私有制所否定，私有制又被共产主义社会的公有制所否定，其发展周期的起点和终点都是公有制，似乎是“重复”，但原始公社的公有制是人类社会生产力水平极端低下的产物，共产主义社会的公有制则是生产力和科学技术高度发展的必然结果。所以发展的第三阶段与第一阶段仅仅是具有某些相似之处而不是绝对相同。正如列宁指出的：“发展似乎是重复以往的阶段，但那是另一种重复，是在更高基础上的重复（否定之否

定）”①。

第三，它揭示了事物的发展是波浪式前进、螺旋式上升的运动；指明了事物发展的总过程、总趋势和基本方向是上升的、前进的，而其道路又是迂回曲折的。这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主要内容。因为事物的发展是由辩证否定所组成的链条，每次否定都是“扬弃”，不仅舍弃与克服了以前发展环节中过时的东西，而且保留与发扬了其中的积极成果，并以此为新的起点，不断提高、充实、创新，把事物推向更高的发展阶段。可见，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就是事物不断充实和丰富自己的过程，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前进上升过程。同时，又由于事物的发展是新事物代替旧事物的过程，而新事物战胜旧事物则要经历矛盾双方力量此消彼长的错综复杂的斗争，所以就使事物的发展不能直线前进而总是迂回曲折地在回复中波浪式前进，在曲折中螺旋式上升。这就是事物发展的总趋势、总过程。

三、否定之否定的普遍性和多样性

否定之否定规律是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在天体演化过程中，以氢元素为主的弥漫星云内部，由于吸引胜过排斥，逐步凝聚成恒星、行星、卫星等；由于这些天体过度紧缩，能量散发，斥力战胜引力，使恒星、行星、卫星走向灭亡，又转化为弥漫星云。再生的弥漫星云中会含有较多的重元素，但仍以氢、氮等轻元素为主，它的各种成分再度互相吸引，又凝成第二代恒星、行星、卫星等，以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584页。

后又转化为星云。星云——恒星和恒星系——星云，这是一个否定之否定过程。地壳的变化也是如此，原始地壳经过海洋、气象、风化等作用而碎裂，这是第一次否定。碎裂物体层层淤积于海底，在海水的高压下形成新岩层，这是否定之否定。有些地方的海底由于地球的复杂变化而高出海面，这种最初冲积层的一部分，再次经受雨水、温度变化、风化的作用，在火山爆发时，从下层地壳和上地幔冲出的熔岩，冷却后也经历上述同样的作用过程。这样，不管是水成岩还是火成岩，经过亿万年多次的否定之否定，形成了由复杂的化学元素构成的，适宜生物生长的土壤。

在物理运动中也呈现出否定之否定。轻元素在俘获了中子、a 粒子等聚变为重元素，放射重元素经过衰变而变为较轻的元素。轻元素——重元素——轻元素，这就是否定之否定。

化学运动中的否定之否定更为典型。元素周期律指出，由于元素的原子核电荷数的变化，元素性质发生否定之否定的周期性变化。锂是第一个金属元素，金属性强，经过铍、硼、碳、氮、氧、氟，金属性次递减弱，非金属性次递增强，最后被惰性气体氖所否定。接着，氖又被金属元素钠所否定，锂——氖——钠，金属——非金属——金属，经过两次否定，完成一个否定之否定周期。钠又回复了锂的金属性，但它是在新的基础上的回复，钠的化学性质比锂更活泼了，表现了发展的前进性。由于自身否定因素的发展，钠又经历了否定之否定过程。钠——氩——钾，钾——氪——铷，铷——氙——铯，铯——氡——钫，等等。这就是化学元素性质变化的前进性、曲折性和周期性的辩证统一。这种变化原

因在于：原子核电荷数的变化，引起原子半径、核外电子的数量和能级以及化合价等等发生变化，从而引起元素化学性质发生周期性变化。

生物的生长和发展过程也呈现出否定之否定。无生命物质——有生命物质——无生命物质，生存——死亡——生存，同化——异化——同化等等，一切生物都要经历这些过程。在种子植物中呈现为种子——植株——种子。在产卵动物中，呈现为卵——产卵动物——卵。生物在否定之否定阶段，回复到起始的肯定阶段，但数量和性能已发生了种种变化，从整体看，不是简单重复，而是向前发展了。

在社会领域里，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作用也是普遍的。原始社会——阶级社会——共产主义社会，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原始结合——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离——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再度统一，和平——战争——和平，无国家——有国家——无国家等等，这些否定之否定，都是波浪式前进、螺旋式上升运动。

人类思维的发展过程也呈现出否定之否定。如人类的思想方法的发展，经历了朴素辩证法——形而上学——唯物辩证法三个阶段，由辩证法到辩证法，仿佛是回到原来的出发点，实际上唯物辩证法远比朴素辩证法全面、丰富、深刻，它已经在新的基础上大踏步前进了。

科学技术发展过程中也贯穿着否定之否定。从古代对自然界的笼统认识，到近代分门别类地研究自然界，再到现代科学对自然界的综合研究，就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在具体科学的发展中，如光学史上，光的机械微粒说——光的电磁波理论——光量子理论；在化学史上，炼金术——燃素说——氧

化说等，都是否定之否定。

可见，在自然界、社会和思维的发展过程中，否定之否定规律是普遍存在的。但是，由于事物和过程不同，否定的方式也不同，它的表现形式就具有多样性。恩格斯说："每一件事物都有它的特殊的否定方式"。"否定的方式在这里首先取决于过程的一般性质，其次取决于过程的特殊性质"①。这种多样性，是由事物矛盾的特殊性决定的。如在天体演化中，经历了"星云——恒星和恒星系——星云"的发展过程，其中恒星的演化又经过红外星、主序星、红巨星、白矮星、中子星、黑洞等阶段，最后灭亡；蚕的一生经过了"蚕卵——蚕——蚕卵"的发展过程，而蚕的青春期又经过蚕、蛹、蛾等阶段；认识的发展经历了"实践——认识——实践"的周期，而认识阶段又经历了感性认识（感觉、印象、表象）和理性认识等更细的阶段。总之，否定之否定的表现方式具有多样性，我们必须从实际出发，具体分析各事物发展的全过程，不可把"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这个公式到处硬套。

掌握否定之否定规律，具有重要的意义。既然波浪式前进、螺旋式上升是宇宙万物发展的普遍规律，那么在社会斗争中，就既要坚信前途是光明的，又要估计到道路是曲折的。在历史出现迂回、革命和建设发生挫折的时候，也不要为暂时的困难所吓倒，不要为局部的失利而气馁；我们应该以无产阶级的革命坚定性和革命乐观主义精神坚持斗争，勇往直前。而在革命和建设顺利的时候，也要保持清醒的头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182页。

脑，想到可能出现的困难，随时准备采取灵活的方法，包括为了一跃而后退，沿着曲折的道路前进。四化建设是前人未做过的伟大事业，必然会遇到各种新情况和新问题，遭到国内外敌人的反对，但是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只要按客观规律办事，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我们就一定能克服前进道路上的任何困难，胜利地达到目的地。

第五节 唯物辩证法的若干范畴

在唯物辩证法的理论体系中，除了上述三个基本规律之外，还有一系列范畴。本节论述的五对范畴，从不同侧面反映了客观事物的普遍矛盾关系，是对立统一规律的表现和补充。这些范畴是相互联系的，反映了认识运动逐渐深入的辩证发展过程。人类对事物的认识，总是由外部现象深入到内部本质；在对本质与现象的认识过程中，又进一步揭示出事物的内容与形式、原因与结果、必然与偶然、可能与现实等等联系。

一、本质和现象

什么是本质和现象

本质和现象是从事物的内在联系和外部表现的相互联系上来反映事物的一对范畴。本质和现象是同一客观发展过程的两个不同侧面。人们要认识世界，首先就必须了解本质和现象这一对范畴，人类认识的任务就在于通过现象认识事物的本质。懂得了本质和现象这一对范畴，就能弄清认识运动的辩证过程，有助于进一步理解各对范畴在认识和实践中的

作用和意义。

本质是事物的内在联系。它是由事物内部的特殊矛盾规定的。毛泽东指出："任何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①。例如，吸引和排斥的对立统一构成力学运动的本质；化合和分解的对立统一构成化学运动的本质；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的对立统一构成认识运动的本质。构成运动过程本质的特殊矛盾是贯穿于过程的始终的。事物的本质是事物内在的、比较深刻、比较稳定的方面。本质和规律是同等程度的概念。列宁说："……规律和本质是表示人对现象、对世界等等的认识深化的同一类的（同一序列的）概念，或者说得更确切些，是同等程度的概念。"②认识了事物的本质，就能把握事物的规律。懂得了各种生物个体运动的本质是同化与异化的对立统一，就能从根本上把握生物运动的基本规律；懂得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对立统一是构成人类社会运动的本质，就能从根本上了解社会运动的基本规律。

现象是人们感官所能感知的事物的外部联系。它是事物的本质在各方面的外部表现。事物的本质是通过现象从不同方面表现出来的。如光是自然界一种重要的现象，凭借人们眼睛看到的可见光就有红黄橙绿蓝青紫等无数的、多变的颜色，此外，还有红外光、紫外光、有反射、折射、衍射、红移、紫移等，现在还发现有激光，这些都是光现象，都是光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83—284页。

②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159页。

的本质——电磁辐射的外部表现。由于事物内部矛盾的复杂和事物所处的外部条件复杂多变，一事物的本质往往表现为多种现象。有些现象从正面表现本质，同事物的本质相一致，这类现象叫真象。有些现象从反面表现本质，歪曲、颠倒事物的本质，这类现象叫假象。

本质和现象的辩证关系

本质和现象是事物发展过程中互相对立，又紧密联系的两个方面。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

本质和现象是互相联系、互相依赖的。现象是本质的现象，是本质的外部表现，本质是现象的本质，是现象的内部联系。没有离开现象的本质，也没有离开本质的现象。例如，新陈代谢是植物的本质，这个本质是通过植物的胚胎发育、萌芽、生根、长叶、开花、结果、枯死等各种现象表现出来的。每一种现象都从不同的方面表现了它的本质。

本质和现象之间又存在着差别和对立，不能把二者等同起来。马克思说："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的本质会直接合而为一，一切科学就都成为多余的了"①。现象是本质的表现，但现象并不等于本质，本质也不是现象的堆砌。本质和现象的对立和区别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本质是同类现象中的一般的共同的东西，而现象则是本质的个别的、具体的表现。事物的本质只有通过许许多多的现象的总和才能完整地表现出来，个别的现象只是从某一个特定的方面部分地表现事物的本质。因此，现象和本质是不能等同起来的。一般来说，我们无论认识什么事物，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五卷，第923页。

不能只凭一、两个现象就下结论，既不能单凭一、两句话，一、两个行动来判断一个人的本质，也不能只凭一、两次试验得出科学结论。

第二，现象是事物的外部联系，是可以被肉体感官所感知的，本质是事物的内部联系，要靠思维才能把握住。感觉只解决现象问题，理论才解决本质问题。因此，要把握深藏在事物内部的本质，不能停留在感觉上，而要从感性认识经过抽象思维上升到理性认识。

第三，现象是易逝多变的，本质是相对稳定的。现象表现本质的形式是丰富、多样、易于变化的，有正面表现的，也有反面表现的，有真象、也有假象，而本质却只有一个。因此，我们要认识事物的本质，就不能停留在现象上，更不能被假象所迷惑，而要透过纷繁复杂、丰富多变的现象，去把握事物的本质。

从本质和现象的对立统一原理中，可以得出两个重要结论：第一，既然任何事物的本质都一定要通过现象表现出来，那么，我们完全可以透过事物的现象认识事物的本质。那种认为事物的本质不可认识的观点是毫无根据的。第二，既然本质不在现象之外，而在现象之中，因此，要认识事物的本质，必须从认识事物的现象入手，对大量现象进行分析研究。

从事物的现象深入到事物的本质是一个曲折发展的认识过程。怎样才能透过现象看本质呢？第一，参加实践活动。本质是通过现象表现出来的，要认识事物的本质，必须接触事物的现象；而要接触这些现象，就必须亲自参加变革事物的实践活动。只有这样，才能占有丰富的、合乎实际的现象

材料。占有的现象材料越丰富、越合乎实际，就越便于揭示出事物的本质。第二，要采取科学的方法对各种现象材料进行研究，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以便从丰富、复杂的现象中把握事物的本质。第三，人们对事物的本质不是一下子就能认识到的。通过现象看本质是一个过程。人们对于事物的认识是随着现象的不断展开和本质的不断暴露而逐步深化的，它是一个从现象到本质，从不甚深刻的本质到更深刻的本质的无限深化的过程。过去人们曾认为原子量是决定化学元素性质的本质的东西，随着实践的深入，人们发现原子核的电荷的数目和原子核周围的电子数目，才是决定化学元素性质的本质的东西。原子量只是人们在一定的实践中所认识到的不太深刻的初级的本质。因此，人们在实践中认识了事物的第一层本质，只是为进一步认识它的第二层本质开辟了道路。认识了第二层本质，也不是认识的完结，还得不断前进。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正是这样从现象到本质，从不深刻的本质到更深刻的本质无限深化的过程。

二、内容和形式

什么是内容和形式

现实中的一切事物都是内容和形式的对立统一体。内容和形式是揭示事物的内在要素和它的结构以及表现方式的一对范畴。

内容是指构成事物一切要素的总和，是事物存在的基础。这些要素包括事物的各种内在矛盾以及由这些矛盾所决定的事物的特性、运动过程和发展的趋势等等。形式是指内容诸要素结合起来的结构或表现形态。任何事物都有一定的

内容和形式。在自然界中，每一原子都以若干相互作用着的基本粒子作为内容，而这些基本粒子的结合方式，就是原子的形式。在社会领域中生产力是生产方式的内容，生产关系则是生产方式的形式。

事物的形式是由内容即事物的矛盾运动本身所要求和规定的。不能脱离内容来了解形式，正如不能脱离本质来了解现象一样。有人把形式了解为事物的外壳，这是不对的。形式是事物内容的内在结构。事物的内容是无限多样的。与之相适应，形式也是无限多样的。形式从它同内容的联系的性质来看，可区分为内在形式和外在形式。内在形式是同特定的内容不可分离的形式，是特定内容所固有的形式。外在形式则是同特定内容没有必然联系的形式。例如书籍的装帧对于书中所阐述的内容就是外在形式，作品的结构、情节、语言等则是它的内在形式。唯物辩证法在揭示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时，主要是指事物的内在形式。

内容和形式的辩证关系

内容和形式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形式和内容是统一的，互相依存的。既没有无形式的内容，也没有无内容的形式。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有内容和形式这两个方面。其中，内容决定形式，是形式的基础，形式依赖于内容，有什么样的内容，就会有什么样的形式，内容变了，形式或迟或早也要随之变化。如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有什么样的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应生产力的发展状况。

内容和形式的关系是复杂的。同一内容由于条件不同，它可以有多种多样的形式。如阶级斗争的内容可以采取经济斗争、政治斗争和理论斗争的形式，而经济斗争、政治斗争

和理论斗争又各有无数复杂的具体形式。文学艺术的社会主义内容，不但在各个民族中具有不同的民族形式，而且同一民族在不同的地区也具有不同的艺术形式，如京剧、川剧、越剧等。同样，同一形式可以为不同的内容服务。如某一民族的文艺形式，既可以为封建主义思想内容服务，也可以为社会主义的思想内容服务。由于自然界和社会历史本身是复杂的，所以，往往有新内容利用旧形式，或旧内容利用新形式的情况。新事物在萌芽时期，它的内容就常常是在旧形式中发展的，只有发展到一定的阶段才出现产生适合于新内容自身发展的独特的新形式。在新事物的进一步发展中，也在一定情形下，能够利用旧形式的某些方面，即其中某些可以为新内容服务的成分。利用旧形式，不是同旧的事物、旧内容妥协，而是为了更好地同它作斗争，更彻底、更迅速地消灭旧事物、旧内容，更有效地发展新事物、新内容。

形式虽然是由内容所决定，但形式对内容并不是消极的、被动的，它对内容有积极的反作用。这种反作用有两种不同的情况：当形式与内容基本适合时，对内容的发展起推动作用，为内容的发展开辟广阔的道路。如，电子计算机形式的不断地微型化，推动了电子计算机的发展。它的电子器件的形式，经历了电子管——晶体管——集成电路——大规模集成电路这样新老四代，现在正在向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的方向发展。每一次形式的变化都是适应内容的需要并给电子计算机的功能和应用，带来新的内容。当形式与内容基本不相适应时，它对内容的发展起着阻碍的作用，当着不变更形式，内容就不能发展时，形式的变更就起着主要的作用。如在资本主义社会，当生产关系已不适应生产力的性质、生产力

的发展受到严重的束缚和阻碍时，改革旧的生产关系对于生产力的发展就起着主要的作用。

内容和形式不仅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而且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由于事物范围的极其广大以及事物之间联系的多样性，作为一定内容的形式，在不同场合，又可以成为另一种形式的内容。内容和形式的区别具有相对性的一面。在一定的关系下作为内容的东西，在另一种关系下可以成为形式，在一定的关系下作为形式的东西，在另一种关系下可以成为内容。例如，生产关系是生产力的形式，又是上层建筑的内容；逻辑规则是人类思维的形式，又是逻辑学的内容。但是对于确定的关系说来，内容和形式的区别却是绝对的。内容不能同时是形式，形式也不能同时又是内容。

内容和形式又是相互对立的。内容和形式相互对立的根源在于：内容是最活跃的因素，是不断发展、变化的；而形式在形成以后就具有相对的稳定性。在事物发展的初期，在适合于新内容的新形式产生时，形式和内容是相适合的，但这种适合是基本的适合，而不是完全的适合，其中仍然存在着矛盾。由于内容比较迅速地发展，更新的内容的产生和壮大，使得相对稳定的形式愈来愈落后于内容，二者就由基本适合逐步变为基本上不适合，甚至形成尖锐的冲突。这时，落后的形式不仅不能再促进内容的发展，而且变成先进内容发展的桎梏；已经变化了的内容要求改变不适合于自己的旧形式，建立适合于自己的新形式。新形式的产生，意味着旧矛盾的解决，但在更高的基础上又出现新的矛盾。随着矛盾的发展，形式和内容又由基本适合变为基本上不适合，再次需要改变旧形式，创立新形式。形式和内容的矛盾运动就是这

样由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又由基本不适合到基本适合的不断发展的过程。这就是形式和内容的矛盾运动的辩证法。

学习内容和形式这一对范畴，必须坚持内容和形式对立统一的原理，自觉地运用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必须适合内容的规律，促进事物的发展；一方面，根据内容决定形式的原理，在观察和处理问题时必须首先注意事物的内容，根据事物的内容来确定事物的性质，根据内容的需要来决定形式的取舍、改造和创新，抛弃旧形式，采取为内容发展所要求的新形式，为内容发展开辟广阔的道路。如果不顾内容发展的要求，抱住那些过了时的形式不放，那是错误的。另一方面，根据形式反作用于内容的原理，在首先注意内容的前提下，还必须注意事物的形式方面，善于选择、创造和利用最适当的形式来促进内容的发展。同时，还要承认形式的相对稳定性。如果忽视事物发展的阶段性，不顾条件过早地否定某种形式，那也是不对的。在实际工作中，既要反对不顾内容发展的要求而把旧形式凝固化的错误思想，又要反对不顾具体条件过早地否定某种形式的错误思想，既要反对低估形式作用的错误倾向，又要反对那种只讲形式而忽视内容的形式主义的错误倾向。只有这样才能把工作做好。

三、原因和结果

什么是原因和结果

原因和结果是揭示客观世界中普遍联系着的事物的先后相继、彼此制约的一对范畴。客观世界的各种现象是互相联系和相互制约的，原因和结果就是客观世界互相联系和相互制约的具体表现形式之一。

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各种现象，都会作为原因而引起另一些现象的产生；反之，任何现象的产生，也都是由其它现象而引起的结果。原因就是引起一定现象的现象。结果就是由于原因作用而产生的现象。这种引起和被引起的关系，就是事物的因果的联系。例如，摩擦生热，摩擦是原因，热的产生则是结果。又如，生产资料私有制的产生，使社会第一次出现了对抗的阶级。在这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产生，是社会出现对抗阶级的原因，而社会出现阶级，则是私有制产生的必然结果。原因是结果的根源，结果是原因的产物。

因果联系的根源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运动。事物由于内部的矛盾推动，不断地变化发展着。任何现象的出现都是由先行现象的矛盾运动所引起的，同时又要引起后继的现象，所以，因果联系是对立统一规律的一种具体表现形态。

因果联系的特点之一是：前因后果，原因在前，结果在后。然而并不是任何先后相继的现象都能够构成因果联系，如白天和黑夜，虽然时间上先后相接，但彼此之间并没有因果联系。白天黑夜变换的真正原因是地球的自转。因果联系是包括时间先后秩序在内的由一种现象必然引起另一种现象的本质的内在的联系。有的原因和结果可以是同时的。例如在$F=M\alpha$的公式中，F（作用于质量为M的物体的外力）是引起α（加速度）的原因，其中外力的作用和速度的变化却是同时的。

此外，在事物前后相继的联系中，有时一种事件，直接先于另一种事件并促使另一种事件出现，但它们之间并不存在着本质联系，前一种事件不能成为后一种事件的原因，只能是使后一事件出现的导因，如帝国主义战争爆发的原因是

帝国主义制度内部不可解决的对抗性矛盾的尖锐化。当矛盾尖锐到使战争一触即发的时候，任何一个事件都会作为帝国主义者发动战争的借口，导致战争的爆发，这类事件就成了战争的导因。这种导因同战争的联系只是外部的、偶然的、非本质的。不发生这一事件也必然会有另一事件触发战争。导因和原因是不同的，二者不能混同。

因果联系是客观的和普遍的。因果联系是客观事物本身固有的一种内在联系，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人们的因果观念只是客观事物因果联系的反映。恩格斯指出："……我们不仅发现某一个运动后面跟随着另一个运动，而且我们也发现：只要我们造成某个运动在自然界中发生的条件，我们就能引起这个运动；甚至我们还能引起自然界中根本不发生的运动（工业），至少不是以这种方式发生运动的；我们能给这些运动预先规定的方向和规模。因此，由于人的活动，就建立了因果观念的基础，这个观念是：一个运动是另一个运动的原因"。① 这就是说因果观念是在实践的基础上产生的，是人们对客观因果联系的反映。在实践中，人们经常看到水在加热后变为蒸汽，蒸汽冷却后，又变成液体的水，液体的水降温至 0 °C以下便凝结为固体。经过多次反复，人们便得到水的物理状态与温度变化之间的因果联系的观念。

人们不仅可以认识客观事物的因果联系，而且可以根据这种因果联系的认识，创设必要的条件，实现人们预期的目的。高能物理和量子力学等现代科学的发展，使人们不仅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50页。

揭示出原子核聚变或裂变的因果关系，创设引起原子核聚变或裂变的条件来利用原子能，而且进一步了解到每一种化学元素所以具有各种同位素及其稳定与否的原因，已经可以造出人造放射性同位素和一些人造元素。所有这些都证明了因果联系的客观性。因果联系不仅是客观的，而且是普遍的。世界上无原因的结果和无结果的原因都是不存在的。有些事物的原因虽然现在还未被发现，但它们一定是有原因的，随着科学的发展，它们的原因终归是要被发现的。如癌症、“飞蝶之谜”等。科学首先就是关于产生各种现象的原因的认识，不揭示事物产生和发展的真实原因，就没有科学的认识。承认因果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这就是唯物论的决定论，同决定论根本对立的，是唯心主义的非决定论。唯意志论、目的论就是唯心主义的非决定论的观点。唯意志论主张因果联系是人的主观意志的产物。目的论者主张世界上的一切存在物，都是上帝按照一定目的创造出来的。他们把意识、神作为决定事物运动、变化、发展的最后原因。如基督教、佛教、道教中的“因果报应”论就是这样。人类的实践活动是对因果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的最好证明，也是对唯意志论、目的论等非决定论的最有力的驳斥。现代唯心主义者曲解自然科学的新成就，认为在微观世界中，基本粒子和电子具有“自由意志”，没有因果制约性，能够在各种可能性中自由选择自己的道路。对此，他们通常援引量子力学中的测不准关系作证明。的确，在微观世界中，人们不能象牛顿经典力学测定机械运动的宏观客体的速度和位置那样，同时准确地测定微观粒子的动量和位置。但是，这决不能作为否定因果性的理由，而只能说明因果关系在微观世界中的表

现同在机械运动中的表现不同罢了。事实上，现代物理学的每一步发展，都进一步揭示了微观世界的因果联系。人们在利用原子能方面取得的伟大成就，就是对微观世界中因果关系客观性的有力证明。

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原因和结果的关系既是对立的，又是统一的。原因和结果的对立表现在：原因和结果是相互排斥的，在特定的联系中原因和结果具有确定性，原因不能同时又是结果，结果不能同时又是原因。不能倒因为果，倒果为因。但原因和结果又是统一的，原因和结果的统一表现在相互依存，互相联系，并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具体分述如下：

第一，原因和结果是相互依存，不可分的。没有无原因的结果，也没有无结果的原因。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因果的相互依存关系是绝对和相对的辩证统一。世界上任何现象的发展变化都是受因果规律支配的，这是绝对的、无条件的。但任何一个现象要成为另一个现象的原因，又是相对的、有条件的。因为这必须取决于该现象起作用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例如，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科学技术的发展可以成为工人失业人数增加的原因，而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技术的发展则成为人民福利进一步增进的原因。又如，自然界中的放电现象，在人们未掌握它的规律并加以利用以前，通常是造成灾害的原因，而在掌握了它的规律并加以利用以后，则变成造福于人类的原因。

第二，原因和结果在一定条件下是互相转化的。在世界整体总联系的链条中原因和结果的位置不是固定不变的，而是可以互相转换的，当我们把两个具体内在联系的现象，从

整个世界联系的链条中抽取出来，孤立地加以考察时，它们一个是原因，另一个是结果。但由于世界上的各种现象是处于相互作用、不断变化之中的，因此，如果我们把具体的原因和结果的环节纳入事物无限发展的因果链条中，那么，它们之间的相互过渡、相互转化的辩证性质就显现出来了。这时，同一现象在一种关系中是结果，在另一种关系中又是原因。如，煤燃烧给水加热变成蒸汽，前者是原因，后者是结果，但在蒸汽机中，蒸汽又是推动机轮转动的原因。此外，当我们从某一过程抽取先行和后续的两个现象而考察因果关系时，就某一种意义上说来，前者为因，后者为果；而就另一种意义上说来，后者为因，前者为果。如，教学相长，从学生学好的意义上说，教员教好是学生学好的原因，从教员教好的意义上说，学生勤学好问反过来也是促进教员教好的原因。这种结果对原因的反作用，在控制论中叫做“反馈”。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反馈作用、反馈系统已被人们愈来愈广泛地运用，它正推动着人类对于自然和社会的认识向深度和广度发展。

第三，由于客观事物的联系是复杂的，因此，因果联系也是复杂的。诸如，一种原因引起多种结果；多种原因同时引起一种结果；同一原因在不同的场合下引起不同的结果；不同的原因引起同一的结果等等。因此，我们在研究事物的产生和发展的时候，必须对事物的因果联系作具体的分析。

形而上学否认因果联系的辩证性，它们或者把原因和结果的关系绝对化，认为原因只是原因，结果只是结果，二者不能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或者把原因和结果的关系简单化，否认因果联系的复杂情况，这种机械论的观点，不能对

客观事物的联系作出科学的解释，最终必然导致唯心论。

正确把握因果联系，是我们做好一切工作的必要条件。只有正确认识和掌握客观事物的因果联系，才能预见事物的发展，估计工作的后果；才能通过实践创造条件，消除和限制产生坏结果的原因，利用和发展引起好的结果的原因，只有这样才能使我们在工作中发扬成绩，克服缺点，提高改造世界的自觉性。

四、必然性和偶然性

什么是必然性和偶然性

必然性和偶然性这对范畴是对因果联系的进一步的认识。当我们深入地观察和研究因果联系时，就可以发现两种不同的联系：必然和偶然。必然性和偶然性是更深刻地揭示客观事物的本质联系和与非本质联系，揭示事物发生发展和灭亡的不同趋势的一对范畴。

必然性是客观事物联系和发展中不可避免的、一定如此的趋向、是规律性的东西。它产生于事物的内在根据、本质的原因，是由事物内部的根本矛盾决定的。例如，种瓜得瓜，种豆得豆，摩擦生热，社会主义社会一定要代替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一定要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等都是客观事物发展的必然性。偶然性是客观事物联系和发展中可以出现，也可以不出现，可以这样出现，也可以那样出现的东西。它产生于事物发展过程中外在的非本质的原因。它是事物的非本质的、暂时的联系，是事物按照它本身的规律而运动的过程中所发生的摇摆和偏差，是由事物所处的复杂多变的条件的影响而发生的。如社会主义一定要战胜资本主义，

但在那个国家、什么时候却是偶然的。

必然性和偶然性是客观存在的和普遍的，它们都是客观事物发展本身所固有的两种不同的联系，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列宁指出："承认自然界的必然性，并从其中引出思维的必然性，这是唯物主义。从思维中引出必然性、因果性、规律性等等，这是唯心主义"①。唯心论否认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客观性，他们认为必然性和偶然性是从意识、理性或神的意志中所产生的纯粹主观的范畴，这是反科学的、荒谬的。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必然性和偶然性，既是互相对立的，又是互相联系、互相依存的。它们之间的对立表现在：对于一个确定发展过程来说，必然性不是偶然性，偶然性也不是必然性，二者不能混同。另外，必然性和偶然性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也是不同的。必然性是在事物发展中居支配地位的、一定要贯彻下去的趋势，它决定事物发展的方向和前途；偶然性在事物发展中不居支配地位，不能左右事物发展的方向，它对事物的发展一般只起加速或延续的作用。

必然性和偶然性又是统一的，它们共存于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没有离开偶然性的纯粹必然性，也没有离开必然性的纯粹偶然性。必然性只有通过大量的偶然性才能表现出来，偶然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形式和补充。由于事物并不是孤立存在的，它和周围其他事物有着复杂多样的外部联系，因此，任何事物的存在和发展都只能在一定的具体的条件下才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167页。

能实现，脱离一定的具体的条件，事物便不能存在和发展。这样，由事物自身的规律所决定的事物发展的必然性，就只有在周围复杂多变的具体条件所产生的各种偶然性因素的影响下，为自己开辟道路。不通过偶然性而只表现为纯粹必然性的现象是根本没有的。如，地球上的北温带区，从一月到七月，气温逐渐增高，是一个确定不移的必然趋势，这是由于太阳对这一地区从斜射到直射的变化这一根本原因所决定的。但是，在气温逐渐增高的总的过程中，某一天的气温是否比前一天高些，就具有偶然性。这种偶然性是由当时的云层分布、气流的个别特点等复杂条件的影响造成的。气温升高这个总的必然趋势，是在无数偶然的波浪起伏的复杂变化中实现的。

偶然性的背后隐藏着必然性，必然性是偶然性的支配力量。因为事物的发展过程虽然都是由一系列的具体事件构成的，每个具体事件是偶然的，但它还是受着内部的必然性支配。如，电子散射后穿过衍射栅落在屏上，某个电子落在屏的某一部位上完全是偶然的。可是，大量穿过衍射栅的电子，在屏上会影成完全合乎规律的干涉图形，这又是必然的。这说明在电子散射活动的偶然性背后隐藏着电子运动的必然规律性。无数事实证明"被断定为必然的东西，是由纯粹的偶然性构成的，而所谓偶然的东西，是一种有必然性隐藏在里面的形式"。①

必然性和偶然性不仅相互联系，不可分割，而且在一定条件下是互相转化的。原来是必然性的东西可以转化为偶然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240页。

性。原来是偶然性的东西也可以转化为必然性。这种转化有如下几种情况：第一，对于前一个过程说来是必然性的东西，对于后一个过程说来可能转化为偶然性；反过来也是一样。如，生物的变异，在旧物种中变异是偶然性的东西，到了新物种产生后，这种变异又成为必然性的东西了。反之也一样，我们的祖先类人猿是有尾巴和全身长毛的，这是必然性的东西，但今天人长尾巴和全身长毛（毛孩）却是偶然性的东西了，这叫返祖现象。第二，在大范围内说来是必然性的东西，对于小范围说来可以变成偶然的；反过来也是一样。拿旧中国来说，十九世纪中叶受到帝国主义的侵略而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如果单从中国社会来考察，是偶然的，但从整个世界来看那时中国受到帝国主义的侵略是必然的。由此可见，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区别只有对确定的过程说来才有绝对的意义。

形而上学把必然性和偶然性完全对立起来，从而得出两种极端相反的错误观点。

一是只承认必然性，否认偶然性的机械决定论。这种观点认为世界上的一切现象都是必然的，没有任何偶然的东西。他们把事物发展中的本质原因和非本质原因混为一谈，表面看来似乎十分强调必然性，实际上是把必然性降低到偶然性。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如果某个豆荚中有六粒豌豆而不是五粒或七粒这一事，是和太阳系的运动规律或能量转化规律处于同一等级，那末实际上不是偶然性被提高为必然性，而倒是必然性被降低为偶然性"①。认为事物发展中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42页。

一切偶然现象都是必然发生的，都是早已注定的，这就要陷入听天由命的“宿命论”。

二是只承认偶然性，否认必然性的非决定论。这种观点认为世界上一切现象都是受偶然性支配的，是没有客观规律性和不可捉摸的。这就否定了人们对客观事物的确定认识和科学预见的可能性，宣传历史发展的主观随意性，势必导致唯意志论。

研究必然性和偶然性辩证关系的原理，有着重大的实践意义。由于必然性是决定事物发展的根本方向和前途。因此，在实际工作中，我们要善于透过偶然现象来掌握事物发展的必然规律，使我们的行动具有高度的自觉性和预见性。

由于偶然性对事物的发展能起加速或推迟的作用，因此，在实际工作中，我们又要尽可能利用有利于事物发展的偶然因素，避免不利于事物发展的偶然因素，要学会正确对待一切偶然事变，对那些不利的偶然事件要“防患于未然”。做到“有备无患”。在科学研究中，要善于抓住“机遇”，通过偶然的发现，洞察底里，开阔新的认识领域。

五、可能性和现实性

什么是可能性和现实性

必然性通过偶然性为自己开辟道路时，要经历由可能向现实的转化过程。可能性和现实性正是揭示客观事物由可能向现实转化的这一发展过程的一对范畴。

可能性是指包含在事物中的，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将会变为现实的种种趋势。这种趋势是由事物内部的矛盾运动所规定的。也就是说，任何事物内部都包含着矛盾，存在着

转化为他事物的根据，事物内所具有的这种发展因素，就是可能性。

在研究可能性时，首先要把可能性和不可能性区分开来，可能性是由现实中的矛盾决定的，现实中存在着什么样的矛盾，就有什么样的可能。如果现实中没有客观根据并不存在着某种特定的矛盾，那么为这种矛盾所决定的可能也就不存在，这就是不可能性。不可能性是指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可能实现的东西。如受了精的鸡蛋变成小鸡是可能的，石头变成小鸡却是不可能的。把可能性和不可能性区分开来的意义很大。因为无产阶级为了实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任务，必须既立足于现实，又要估计到未来的种种可能性，并为实现那种推动历史前进的、有利于人民的可能性而斗争。只有正确估计了可能性才能进行有效的斗争。如果把可能性误认为不可能，就会把那些可以办到的好事情说成办不到，或者把那些可能发生的坏事情说成不会发生，就会放松防止坏事而应作的努力。反之，如果把不可能性误认为可能，把一些根本办不到的事情说成是办得到，就会徒劳无效。其次，还应该把现实的可能和将来的可能区分开来。现实的可能性是在现实中有充分根据的可能性，因而，在目前就有实现的可能性。将来的可能性则是在现实中缺乏充分的根据，它在目前现实条件下是无法实现的可能性；它在现实中也有某种根据，但是根据不足或者不充分。这有如下情形：有根据，但根据还没有展开，还没有达到足以解决矛盾的程度；有根据，也已经展开，但这个根据本身并不是现实的主要矛盾；有根据，也已经展开，但是缺乏一定的必要条件，在将来条件具备了又是可能实现的。如，“共产主义”

是一种将来的可能性，当条件具备了，就会转变为现实的可能性。我们办事必须立足于现实，放着具备现实可能性的事情不做，去做那些不可能或将来可能的事情，是错误的。我们应当努力办好具备现实可能性的事情，按照客观规律改变现实状况，积极创造条件，使将来的可能性转变为现实的可能性，进一步促进它变为现实。在今天，我们要努力实现我国的四个现代化，把当前具备现实可能性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搞好，积极创造条件，准备为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如果把将来才可能实现的共产主义事情拿到今天来做，就会给革命带来损失；如果把将来有可能实现的共产主义事业看成是不可能的，从而失去远大的目标，不为实现远大目标而奋斗，那也是错误的。

在研究可能性时，还要把好的可能性和坏的可能性区分开来。一般事物的发展至少存在着互相对立的两种可能性：一种是代表新生事物的否定方面战胜代表腐朽事物的肯定方面的可能性，这是好的可能性；另一种是代表腐朽事物的肯定方面暂时取得胜利的可能性，这是坏的可能性。这两种可能性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地位是不相等的，好的可能性合乎事物发展的规律，迟早要转化为现实性的。坏的可能性又有两种可能，一是由于不合乎事物发展的规律而灭亡，不能变为现实；一是虽然不合乎事物发展的规律，但由于事物发展的曲折性，它在一定条件下还可能转化为现实性的。

现实性就是已经实现了的可能性，现实是标志一切实际存在的东西的哲学范畴，是指现在存在的客观事实。现实有两种：一种是生长着的现实，它是同历史发展要求相一致的、具有发展前途的新事物；一种是衰亡着的现实，它是同

历史发展的要求相反的，丧失了发展前途的腐朽事物。现实性这个范畴不是简单地说明个别事实的存在，而是客观现实存在种种联系的总和。现实是事物的现象和本质的统一，是形式和内容的统一。现实是处在不断的发展变化中，而不是固定不变的，它既是过去“现实”的结果，又是引起将来“现实”产生的原因。现实性，是由事物内部的必然性所决定的，它在某些具体特点和细节上，又受着偶然性的影响。现实性是和必然性相联系的，归根到底，只有必然性的东西，才是现实的。事物是不断变化、发展的，今天的现实是过去的“现实”发展的结果，目前的现实又包含着转化为将来的“现实”的原因。

可能性和现实性的辩证关系

可能性和现实性是对立的。可能性不等于现实性，可能性毕竟只是事物发展中的、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将会变为现实的种种趋势，但还不是现实。现实性则是已经实现了的可能性，二者是有区别的。

可能性和现实性又是辩证统一的。可能性存在于现实性之中，是尚未展开的现实性，现实性离不开可能性，是实现了的可能性。可能性和现实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转化。可能产生于现实，它可以进一步转化为新的现实，新的现实又包含着新的可能。客观事物的发展就是在可能性和现实性的互相转化过程中实现的。

可能性向现实性的转化最根本的是取决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据，当然也是事物由可能性向现实性转化的根本原因。但是，条件也是不可缺少的，因为任何事物都是同其他事物相互联系和相互制约的，没有一定条

件，可能性就不会向现实性转化。在自然界和社会领域中，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各有不同的特点。在社会领域，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虽然是由事物内部矛盾决定的，但这种转化的特点，是必须通过人们的自觉活动才能实现，人的主观能动性在这里起着主要的作用。如，尽管革命的客观形势已经成熟，如果没有革命阶级的正确行动，革命胜利的可能性就不会转化为现实性。在自然界，一般说来，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是自发地进行的。生物的进化，新陈代谢，生存竞争，一个物种的死亡，一个新的物种产生等等，只要具备了条件就会自发地进行。但是在人力所能干预的自然过程中，人的主观能动性可以为它创造条件，促使它由可能向现实的转化。如农作物的生长是一个自然过程，但主观能动作用对于提高生产量、改进品种，都可以起到重要的作用。

学习可能性和现实性的原理，对于我们掌握可能性向现实性转化的规律，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作用，积极创造条件，促进事物的发展有着重大的意义。我们在改造自然和社会的实践中，既要看到好的可能性，坚定必胜的信心，努力争取好的可能性的实现，又要防止坏的可能性转化为现实。在实际工作中，要同时做好两手准备，从坏处着想，向好处努力，争取实现好的可能性。同时，我们既要从当时的现实可能性出发，又要注意为下一阶段工作积极创造条件，以促使新的可能性的出现，变新的可能性为现实。这样，就能把各项工作不断向前推进。

学习可能性和现实性的原理对于反对“左倾”冒进和右倾保守错误思想也是十分重要的。“左”倾机会主义者就是把将来的可能性当作当前可以实现的可能性，要在当前就去

实现将来才可能实现的东西。他们的思想超越客观过程的一定发展阶段，离开了当前大多数人的实践，离开了当前的现实性，是错误的和有害的。右倾机会主义者把现在就可以实现的可能性看成只有在将来才可以实现的可能性，甚至认为根本不可能变为现实，因而失去远大的目标，丧失革命的信心，他们不去努力设法实现现在能办得到的事情，从而成为历史发展的绊脚石。

综上所述，唯物辩证法是关于事物联系与发展的学说。唯物辩证法的三个基本规律与一系列范畴，从不同侧面与层次上揭示了事物的普遍联系与辩证发展。其中，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动力与源泉，说明了事物发展的实在内容，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与核心。唯物辩证法的其他规律与范畴，都是对立统一规律的表现与补充。质量互变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过程的状态和形式，说明了一切事物发展都经历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过程。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方向和道路，说明事物的发展是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发展的总趋势是波浪式前进、螺旋式上升的运动，新陈代谢是宇宙间不可抗拒的普遍规律。唯物辩证法的五对范畴，从不同方面揭示了事物的对立统一关系，说明了事物的联系与发展。“这个唯物辩证法的宇宙观，主要地就是教导人们要善于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① 这就是说，要从实际出发，根据事物矛盾的特点，客观的可能与条件，采取适当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9页。

的斗争形式，促成事物的转化。当事物质变条件不成熟时，就要做艰苦的量的积累工作，保持事物的相对稳定性，而在质变条件成熟时，就要当机立断，因势利导，加速旧事物灭亡，促进新事物诞生。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扬弃"，是既克服又保留。我们在抛弃与批判旧事物消极、腐朽部分的同时，要保留与吸收其积极、合理的因素，使新事物通过辩证的否定丰富自身，获得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向前发展的条件。事物发展过程会有暂时的、局部的倒退，但总的趋势是前进、上升的。在革命与建设中，要充分看到革命与建设的前途是光明的，又要预计到具体道路是曲折的。在实际工作中，要从坏处着想，向好处努力，争取把好的可能性变成现实性，达到成功地改造世界的目的。

第三章　辩证唯物的历史观

历史观就是人们对于社会及其发展的根本观点和根本方法，它是哲学世界观的重要组成部分。辩证唯物的历史观就是历史唯物主义，它是科学的历史观，是关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中的一个不可缺少的有机组成部分。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任务在于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认识和改造社会的思想武器。马克思、恩格斯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结合起来去研究社会历史，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认识到人民群众是创造社会历史的决定力量，从而为无产阶级和广大群众认识和研究社会历史提供了科学的世界观与方法论。

第一节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

一、两种对立的历史观

人类社会是物质世界发展的最高阶段，是整个物质世界的一个最复杂的特殊领域。自有人类以来，人们在不断地探索自然规律的同时，就十分重视探索人类自身创造的社会历史。各种各样的社会科学从不同的个别方面研究人类社会，

但是，作为历史观，它和任何一门具体的社会科学不同，它所回答的问题，不是仅仅关于人类社会的某一方面或某一局部的问题，而是关于整个人类社会最普遍、最本质的问题。诸如：人类社会的本质是什么？社会发展的动力是什么？社会历史的演变有其自身的客观规律性，还是没有任何客观规律的、杂乱无章的、偶然的历史事件的堆积？人类的社会历史究竟是个别英雄人物随心所欲创造的，还是人民群众创造的？所有这些问题归结到一点就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是怎样的，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还是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这个问题就是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最高问题。因为它是研究社会生活、社会历史和解决历史观其他问题的基础和出发点，是任何哲学派别都不能回避而必须回答的问题。对这一问题的不同回答，形成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两种历史观的根本对立。因此，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何者是第一性的问题，是划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唯一标准。凡是主张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属于历史唯物主义；凡是断言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就是历史唯心主义。

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虽然也有一些哲学家、思想家对社会历史现象的解释提出过某些有价值的观点和推测，但总的说来他们的社会历史观是唯心主义的。

历史唯心主义认为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它从这一根本观点出发，把社会发展的最终原因归结为人们的思想动机，否认物质资料的生产是社会生存和发展的决定力量。历史唯心主义有两种基本的理论形态：唯意志论和宿命论。唯意志论直言不讳地宣称，个别的超人、天才、英雄的主观意

志、思想动机是左右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宿命论认为，决定社会历史的是"上帝"、"天命"或某种"宇宙精神"等神秘的精神力量，而世俗的帝王将相、英雄豪杰则是这种神秘的精神力量的执行者或体现者。宿命论宣扬的这种超社会的精神力量不过是披着神秘外衣的世俗的精神力量。从本质上看，宿命论和唯意志论都是英雄创造历史论，它们都断定"世界史……实际上是一部在地球上建立功业的伟大人物的历史"，而这些"伟大人物"是"全世界历史的灵魂"。

列宁批判历史唯心主义理论时指出："第一，以往的历史理论，至多是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摸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第二，过去的历史理论恰恰没有说明人民群众的活动，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使我们能以自然史的精确性去考察群众生活的社会条件以及这些条件的变更"。① 列宁这段话深刻地说明了历史唯心主义理论的致命弱点在于：它把个别英雄人物的主观意志、思想动机看成是决定社会历史发展的最终原因，这就颠倒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同时，既然社会历史是个别英雄人物随心所欲创造的，也就否认了社会历史的发展有其自身的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性；按照这种理论，还必然否认人民群众创造社会历史的决定作用，把他们看成是消极的，任人摆布的"群氓"、"阿斗"，他们的命运只能寄希望于某一"救世主"的偶然出现。

历史唯心主义长期来统治人们的思想，这不是偶然的，

---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586页。

有其深刻的阶级根源、历史根源和认识根源。首先，由于对社会历史的解释直接同各阶级的利害息息相关，因此它不能不更多地受剥削阶级偏见的歪曲。在剥削阶级统治的社会里，剥削阶级垄断着社会、国家的管理事业和科学文艺的创造活动，被剥削者担负着繁重的体力劳动。剥削阶级极力夸大精神的作用，贬低物质生产的意义，宣扬"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是"天下通义"，论证剥削制度的"合理性"和"永恒性"。其次，生产规模的狭小限制了人们认识社会历史的眼界。在资本主义大工业出现以前，封建社会是地方的自给自足的经济，生产发展缓慢，规模狭小，世界各地和各民族处于彼此隔绝状态，使人们看不到历史过程的共同性、重复性，不能认识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同时，在封建社会里，阶级关系和历史事变的动因和后果的联系，也是混乱而隐蔽的，要揭示出这些动因几乎是不可能的。这是历史唯心主义产生的社会历史根源。第三，历史唯心主义的产生还有其特殊的认识根源。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和自然界的发展不同，在自然界起作用的是各种盲目的、无意识的自然力量，由于它们相互作用的结果，表现为一定的有规律的客观过程；而社会历史的发展是通过人的有意识的活动来实现的。社会历史发展的这一特点，如果只看表面现象，不深入探究事情的本质，就容易使人们发生误解，以为社会历史的发展决定于人的主观意识。历史唯心主义正是利用和片面夸大了这个表面现象，把人的主观意志特别是英雄人物的主观意志说成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否认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性。

人类社会是处在经常运动变化中的活的社会有机体，它

不同于自然界和动植物有机体的显著特点，就在于人是社会活动的主体，社会历史是具有理性和意志的人创造的，人的一切活动无不事先抱有一定的动机和目的。长期来许多哲学家和思想家片面地根据这一事实，断言人们的思想意识决定社会历史，否认社会历史的发展是具有自身客观规律的自然历史过程。历史唯物主义认为要了解人类社会，就必须从总体上分析构成社会生活的一切要素，正确认识各种要素之间的相互关系，找出对社会生活和社会发展起决定作用的、标志人类社会本质特征的基本要素。历史唯物主义坚持运用辩证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对社会有机体进行全面的科学分析，把构成社会生活的复杂要素高度概括为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它指出社会存在是社会生活的物质方面，即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总和，它主要是指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同时还包括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而社会意识是社会生活的精神方面，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它包括政治思想、法律思想、哲学、道德、宗教、艺术等各种社会观点和学说，以及一切社会生活的客观过程在人们观念中的反映和人们的社会心理。历史唯物主义正确地论证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辩证关系，按照人类历史的本来面貌来说明社会历史，强调指出："人的最重要的历史活动，使人从动物界上升到人类并构成人的其他一切活动的物质基础的历史活动"，是"满足人的生活需要的生产，即今天的社会生产"①，阐明了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在社会生活和社会发展中的决定作用，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恩格斯在论述马克思发现的历史唯物主义这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457—458页。

一根本原理时指出："下面这个原理，不仅对于经济学，而且对于一切历史科学（凡不是自然科学的科学都是历史科学）都是一个具有革命意义的发现：'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① 由于马克思的这一伟大发现，就破天荒第一次正确解决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把历史观真正奠定在科学的基础之上。

坚持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原理，就是坚持历史观的唯物主义。那末，为什么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而不是相反呢？这是因为：第一，社会的物质生活是社会精神生活的物质前提。一个明显而常常被人忽略的事实，即人们首先必须吃、喝、穿、住，就是说首先必须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然后才能从事政治活动和精神活动。第二，社会存在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的物质关系。人们不能任意地按照主观愿望来选择某种生产方式，事实是每一代新人，都只能从他们的先辈那里继承现成的生产力，以此作为继续生产的出发点；同样，每个人一生下来就处于既定的某种生产关系之中。不管人们愿意不愿意，都必须接受生产方式的既成事实，并以它作为社会生活的起点。第三，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产生、内容和发展。社会意识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社会交往中逐渐形成的对社会历史的认识，社会意识的内容是社会存在的反映。任何社会理论都不是凭空产生的，也不是随意实现的，它的产生和实现都是由社会的客观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117页。

需要和客观条件决定的。每一社会形态都有自己的社会意识，随着社会形态的更替，社会意识也必然或迟或早地发生变化。因此，社会意识都是具体的、历史的，在阶级社会，则是具有阶级性的。

在社会历史观上要始终贯彻唯物主义原则，彻底驳倒历史唯心主义，重要的关键是必须找出隐藏在人们思想动机背后的客观的物质动因。在社会历史领域里，人的一切活动确实都有其自觉的意图和预期的目的，并且人们活动的思想动机对社会历史发展是有影响的。但是，人们的思想动机绝不是决定社会历史发展的最终原因。必须弄清楚人们的思想动机，特别是推动整个阶级、整个民族行动起来造成伟大历史变革的动机是什么引起的？为什么同一个社会里，人们会有各种不同的主观动机，甚至是相互矛盾、冲突的？为什么有的思想动机能够实现，有的不能实现？这些问题，决不是从人的主观意识本身可以找到解答的。马克思主义证明了人类社会自有阶级以来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阶级的产生和发展是生产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变化发展的结果；各个阶级的人们，其社会动机不同甚至相互冲突以及他们之间的一切阶级斗争，最深刻的根源在于各阶级在生产方式中处于不同地位所决定的物质经济利益的根本冲突；任何形式的阶级斗争，归根到底是为着自身的经济利益进行的，无产阶级为争取解放而进行的各种形式的革命斗争，归根到底也是围绕着经济解放而进行的。所有这些都说明社会生活的一切方面包括人们的思想动机，都是“根源于物质的生活关系”[①]。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82页。

因此，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是社会存在，是生产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但是，历史唯物主义者在肯定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前提下，同时也不否认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有重大的反作用。在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上，历史唯物主义坚持唯物的、辩证的观点，既反对夸大社会意识的作用，颠倒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把社会意识看作是社会发展的最后决定力量的历史唯心主义，又反对否认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和它的能动作用的机械论。

二、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是人类社会的两大类基本现象。它们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构成了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壮丽图景。社会存在就是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它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物质基础和决定力量。社会意识是由社会存在决定的和派生的，是属于第二性的东西。但是，它在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中，并非毫无作用的、消极的东西。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反作用，可以影响人类社会的生活，指导人们去能动地改变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更好地满足人类社会发展的需要。

所谓人类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是指构成人类社会这一物质运动形态的各种物质要素的统称，它包括地理环境、人口和社会生产方式。历史唯物主义认为，这些物质要素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是不同的，其中社会生产方式最能体现人类社会的本质，是把整个社会有机体联合在一起的纽带，是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基础。地理环境和人口等物质要素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必要条件。

人类社会不能脱离自然条件而独立存在。所谓地理环境，就是指特定社会所处的自然条件的总和，它包括气候、土壤、山川湖泊与河流、海岸线和各种矿藏与动植物的生态系统等自然条件。它是构成社会物质资料生产过程的自然基础，是社会物质生活的重要条件。人和动物不同，人不是消极地依赖自然界的恩赐，人靠自己的大脑和双手驾驭自然、改造自然，靠物质资料的生产从自然界索取自己需要的一切，因此，人周围的自然界带有人的生产活动的烙印。物质资料生产的对象和所需要的一切原材料都是自然界提供的，自然条件的差别性和多样性对生产部门的创建、布局和发展有很大影响，一般说来，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自然条件较好的地区生产发展就会快些，自然条件较差的地区，生产发展就会慢些。自然资源的富饶是构成一个国家经济潜力的重要因素，合理地开发和利用，无疑对社会生产的发展具有重大的作用。

地理环境对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是不能忽视的，但是它毕竟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不能决定社会的性质和面貌，不能决定社会制度的变化。事实证明，许多国家在大体相同的地理环境下社会制度很不相同；就是一个国家，地理环境并没有多大变化，社会制度的变化却是很大的。中国近一百多年来，地理环境的自然变化是极其微小的，而社会制度却经历了从封建社会到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翻天覆地的变革。不仅如此，自然条件对社会的影响，自然资源的开发和利用，都不取决于地理环境本身，恰恰相反，是取决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取决于社会制度。中国地大物博，自然资源丰富，但在旧中国的反动统治下，就

得不到很好的利用和保护，只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随着生产和科学技术的发展，才有可能合理地、有计划地开发利用，这对加速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的意义。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人是社会生活和社会生产的主体，人口的因素也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一个重要条件。人口的数量、增长率、密度、地区分布以及人的科学文化水平，无疑对社会生产和社会发展有着重大的影响。没有一定的最低限度的人口，便不能有社会生产和社会生活，在人口稀少的地区，其他条件和别的地方一样，生产力的发展就可能慢些。但是，人口密度太高，增长率太快，又会影响社会的积累和消费，影响全民族科学文化水平的提高和人民生活的改善，也不利于社会生产的发展。只有合理地控制人口数量和改善人口状况，才有利于生产的发展。事实证明，人口的增长速度和人口状况如何，对社会发展可以起着有利或不利、促进或延缓的作用。

人口因素虽然对社会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但它也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因为人口增长的快慢和密度的大小，不能说明社会制度的性质和社会制度的更替，不是产生社会革命的根源。事实证明，人口情况大体相同而社会制度不同，人口情况悬殊而社会制度又大体相同；同时，社会革命的发生决不是因为人口过剩，而是阶级剥削和阶级压迫的结果。

社会的人口状况不能决定社会制度的性质和社会制度的更替，相反，一个社会的人口状况倒是受着生产方式和社会制度的制约的。历史上每一特定的社会都有其特殊的、具体的人口规律。马克思主义从分析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的本质

中，发现人口的相对过剩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特有的人口规律。在社会主义社会，国民经济是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这在客观上要求人口的增长也应该是有计划的，并且一定要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相适应。特别是在我国，人口多，底子薄，实行计划生育，控制人口的增长，对实现四个现代化就具有更加重要的意义。

地理环境和人口这些物质要素都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因素。决定社会发展的力量是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人虽然是社会生活的主体，但人和人类社会区别于动物界的本质特征，却是人们为了维持自己的生存而进行物质资料的社会生产，生产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社会活动最基本的社会实践活动。历史唯物主义正是从社会内部所固有的谋取生活资料的生产方式这一最基本的客观事实出发，来考察社会发展的物质原因和决定力量。

人们为了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就必须使用一定的生产工具作用于自然、改造自然。从事生产的劳动者同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以及劳动对象相结合，就构成社会的生产力。生产力所体现的是人们和自然的相互关系。同时，在社会生产中，人们彼此之间还必然要发生一定的相互关系，在社会生产中人们结成的相互关系就是生产关系。在社会生产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两个方面是不能分割的，二者的统一就构成社会的生产方式。不同的社会形态各有其特殊的生产方式，但是不论任何社会形态，生产方式内部的矛盾都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为什么说生产方式的内部矛盾是一切社会形态发展的决定力量呢？

第一，按照一定的生产方式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人类必须能够生活才能创造历史，而为了生活就必须吃喝穿住，就是说首先必须进行生产。生产活动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没有生产，就没有社会，如果生产长期停滞不前，社会就不能发展，如果生产一旦完全停止，社会就会灭亡。所以，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生存的第一个前提，而物质生产总是在一定的生产方式中才能进行。人类的历史归根到底是社会生产发展的历史，是生产的承担者——人民群众创造的历史。

第二，生产方式决定社会的性质和面貌。一个社会的一定的生产力决定和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基础，并决定建立在它上面的为它服务的政治法律制度和社会意识形态等上层建筑。适应一定生产力状况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有机统一，就构成特定的社会形态。社会形态不同，其基本的经济制度、阶级结构以及社会意识形态也就不同。所以，社会形态的性质和面貌的不同，归根到底是由生产方式的不同决定的。极度低下的生产力和原始的公有制相结合的原始社会的生产方式，决定这个社会没有剥削和阶级，没有国家，也没有私有观念。后来随着生产力的一定发展，出现了私有制，产生了剥削，人类才分裂为对抗的阶级，并相应地产生了作为阶级统治工具的国家和各个敌对阶级的社会意识。只有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彻底消灭私有制，高度地发展社会生产力，才能最终地完全地消灭阶级和阶级差别，人类最美好的共产主义社会才能真正实现。

第三，生产方式的变化决定一种社会形态向另一种社会

形态的转变。社会生产力是不断发展的，当着生产力发展到新的一定的阶段，便同现存的落后了的生产关系发生矛盾和冲突，那时就必然会引起变革生产关系和全部上层建筑的社会革命，从而推动社会由低级向高级发展。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证明，从原始社会到奴隶社会到封建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一直到社会主义社会的依次更替，都是生产方式内部矛盾运动的结果。

历史唯物主义在强调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特别是强调物质生活条件中的社会生产方式对社会发展具有决定作用的同时，又承认社会意识的能动作用。社会意识的这种能动作用，或者表现为促进社会的发展，或者表现为阻碍社会的发展。社会意识究竟对社会历史发展起什么样的作用，这主要取决于它正确反映客观世界发展规律的程度，取决于它所反映的是先进的社会势力还是落后的社会势力的要求。反映先进社会势力要求的进步的社会意识能够不同程度地反映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它一旦被广大群众所接受和掌握，就有可能促进社会历史的发展，对先进社会势力所进行的斗争起着号召、动员、指导和组织的作用。相反，反映落后势力以至反动社会势力要求的社会意识，它落后于乃至根本违反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如果它支配了人们的头脑，就会阻碍社会历史的发展。

各种进步的社会意识对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也是不完全相同的，这是由于它们反映社会发展规律的正确程度各不相同所决定的。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进步的社会意识，由于受当时所处历史条件及其阶级地位的局限，不可能科学地反映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和广大人民群众争取彻底解放的要

求，因此它们对社会发展的作用只能局限在一定范围之内，不可能成为广大人民群众争取彻底解放的思想武器。只有用马克思主义作指导的无产阶级的思想体系，它代表了同社会发展客观要求相一致的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的根本利益与要求，能够科学地反映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对人类社会的发展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成为动员、组织和指导群众进行革命斗争，建设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强大思想武器。

在我国，社会主义意识虽然已经确立了统治地位，可是资本主义和封建主义的思想仍然继续存在。随着国际交往的增多，资产阶级的各种腐朽的思想意识和生活方式还会通过各种渠道传播进来，腐蚀和影响人们的思想和作风。同时，由于我国有着长达几千年的封建社会的历史，封建社会的意识至今还残存着并束缚着人们的思想。现实生活中残存着的专制主义、等级观念、特权思想和家长作风等等就说明了这点。这些东西恰恰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得以横行十年的一个重要的社会条件。这些资本主义和封建主义的思想，会影响和破坏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因此，自觉地批判、抵制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思想意识和清除封建思想的影响，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树立崇高的理想、高尚的道德情操，是我们当前的一项十分迫切的任务。

社会意识对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之所以具有能动作用，在于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相对独立性。这种相对独立性，是指社会意识和社会存在在发展上并不总是完全一致的。这首先表现在社会意识不是随着社会存在的变化而立即发生变化的，当落后的社会意识赖以存在的物质条件改变之后，它不会立即跟着消灭，而是还要存在一个较长的时期，

对社会的发展起着阻碍的作用；其次，社会意识同社会存在、经济发展状况之间具有不平衡性。经济上先进的国家，其社会意识不一定就先进；经济上落后的国家，其社会意识不一定就落后。第三，社会意识有着自己特有的历史继承性。每一种社会意识都有它自己相对独立的历史发展线索。一定时代的社会意识，既是前一代人思想成果的继承和发展，又是下一代人思想的历史之源。此外，社会意识不但由社会存在所决定，而且社会意识各种形式之间还有着相互影响、相互作用，这也是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的一种表现。然而，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以及由此而产生的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反作用和社会意识相互间的作用，并不能根本改变它归根到底仍然要受物质的经济关系所制约的情况。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以及它们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是历史观的根本问题，对于理解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有着重要的意义。

三、历史唯物主义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性

人和人类社会都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人类社会的历史过程，同自然界的发展过程一样，都是不以人的主观意识为转移的客观的物质过程。这是辩证唯物的历史观的根本出发点。正是从这个根本观点出发，历史唯物主义在解剖活的社会有机体时，从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和各种关系中，划分出社会的物质关系，揭示了社会物质关系和政治关系、思想关系的内在联系，找到了社会的物质关系即生产方式是社会历史发展的最深刻的根源。列宁指出："只有把社会关系归结于生产关系，把生产关系归结于生产力的高度，才能有

可靠的根据把社会形态的发展看做自然历史过程。”①这就是说，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深刻地揭示了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物质根源，从而真正发现了社会形态的发展是辩证发展的自然历史过程，它同自然界一样，也有自身的客观的运动规律。因此，社会历史的发展具有辩证的性质，历史唯物论同时也是历史的辩证法。

所谓人类社会发展的辩证性质，就是指社会历史是个客观的合乎规律的矛盾运动过程。整个社会生活充满着矛盾，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还有人与人之间的其他种种矛盾。所有这些矛盾，推动着人类社会历史的不断运动、变化和发展。自从人类社会出现了阶级以后，根源于物质资料生产方式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又贯串于整个阶级社会的经济生活、政治生活、思想文化生活等各个方面，直接推动着阶级社会历史的发展。人类社会从没有阶级的原始社会进入阶级社会以后，经历了一系列的发展阶段，最后又必然过渡到无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这种从低级到高级的社会历史发展过程，就是一个充满着矛盾运动的辩证发展过程。

社会历史的辩证发展过程同自然界的辩证发展过程一样，都是统一的物质世界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且都遵循着辩证唯物主义所揭示的物质世界发展的一般规律。但是，这些规律在社会中发生作用是以特殊的形式表现出来的。例如唯物辩证法的根本规律对立统一规律，在自然界中是通过各种自然力盲目的相互作用表现出来的。而在社会历史发展过

① 《列宁全集》第一卷，第120页。

程中，经常起作用的基本因素是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对立统一规律则表现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而这些矛盾运动，是必然通过有着自己的意志、愿望的自觉活动着的人来进行的，因此，长期以来历史唯心主义就断言在社会历史的发展中，人们的意志和愿望起着决定的作用，在这里没有客观规律的存在。历史唯物主义揭示了：人的目的、意志、愿望是经常彼此冲突的，而人们的目的、意志、愿望能否实现，仍然受着客观规律的制约；而且人们为什么有这样或那样的目的、意志，归根到底也有它的客观规律支配的。只不过有它不同的形式而已。

在人类社会里，社会规律是各种各样的，有一切社会形态都起作用的规律，如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规律等。还有只为几个社会形态所共有的规律，如在阶级社会中阶级的剥削和压迫必然引起阶级斗争的规律等。此外，个别的社会形态还有自己特殊的规律，如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剩余价值规律，社会主义社会中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等等。这些不同类型的客观规律都是在一定的具体的社会历史条件下存在的，它们的性质、作用和表现形式，都以具体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为转移。它们之间的关系既是相互区别的，又是相互联系的，是个别和一般、个性与共性的辩证关系。

任何科学都是研究和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的，但是不同的科学各有自己特殊的研究对象。历史唯物主义的研究对象，是人类社会，它的任务首先是要揭示一切社会都起作用的一般规律，同时也包括几个社会所共有的规律。因此，历

史唯物主义是关于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是马克思主义对人类社会历史的根本观点。它所揭示的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理论，为各门具体的社会科学提供了科学的历史观和方法论的指导。所以，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科学思想中的最大成果，是社会历史观发展中的伟大变革。因为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正确地解决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找到了社会发展的物质根源，揭示出社会发展规律，从根本上推翻了以往对社会历史的错误观点，宣告了历史唯心主义的破产。同时，由于马克思和恩格斯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深刻地剖析了资本主义制度，发现了剩余价值规律，揭露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剥削的秘密，科学地论证了资本主义一定要为社会主义所代替的客观必然性，并找到了实现这一历史转变的阶级力量和根本道路，从而建立了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从此，社会主义不再被看作是不能实现的空想，而是社会发展的必然结果，社会主义由空想变成了科学。

第二节　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

人类社会历史同自然界一样，是个客观的、合乎规律的辩证发展过程。社会历史为什么会发展？它的动力是什么？毛泽东指出："社会的变化，主要地不是由于外因而是由于内因。"① 人类社会存在各种各样的矛盾，历史唯物主义认为在这许多矛盾当中，推动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是生产力和生产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7页。

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它们贯串于每一社会形态的自始至终，规定着其它社会矛盾的存在和发展，确定每一社会的性质和面貌。在阶级社会中，上述矛盾表现为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正是由于社会历史的发展变化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运动的结果，所以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规律以及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运动的规律，是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

一、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状况的规律

作为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的社会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有机统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是社会历史发展的源泉，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状况，这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生产力就是人们征服自然和改造自然，获得物质资料的能力，体现着人同自然的关系。它包括具有一定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劳动者、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和引入生产过程的劳动对象这样三个要素。在这三个要素中，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又统称为生产资料，它是生产过程中物的要素；而从事物质生产的具有一定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劳动者，则是生产过程中人的要素。

在生产力中，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是个重要的基本因素。因为劳动者只有在同一定的生产工具和其它生产资

料相结合时，才能进行生产。生产工具是生产发展水平的一个客观尺度，它直接反映着人们改造自然的能力所达到的广度和深度，是区别各种经济时代的物质标志。正如马克思所说的，“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为首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为首的社会”①。

劳动对象也是生产力中一个必不可少的因素。因为我们说生产过程，就是劳动者使用生产工具、有意识有目的地作用于劳动对象，并引起它发生变化，生产出适合人们需要的社会产品来。如果离开了劳动对象，生产也就无法进行了。尤其是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今天，劳动对象愈益显示出它在生产中的重要作用。一项新的自然资源的发现和利用，作为劳动对象的原材料的质量好坏，对生产的发展和生产力水平的提高，有着重大作用。

劳动者是生产力中起主导作用的因素。因为生产工具是要由人来使用，并靠人去创造和改进的；劳动对象也是依靠人们去利用它和改造它，才能发挥作用，它的作用的大小，也取决于劳动者的生产经验、劳动技能和掌握科学知识的水平。如果失去了从事生产的劳动者，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就不能变成现实的生产力。我们所说的劳动者，包括了体力劳动者和直接为生产服务的脑力劳动者。这是因为，就人类劳动的基本特点来考察，人类的劳动力包括体力和智力两个方面。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离是一定社会发展阶段的历史现象。

上述生产力中物的要素与人的要素两个方面结合起来，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108页。

构成现实的生产力。

生产力的上述构成以及生产力各要素在生产中的作用和它们相互间的关系，要求我们在实际工作中尽量地做到合理地调整生产力的分配，正确处理好生产中人和自然、人和生产工具、人和科学技术以及体力劳动者与脑力劳动者的矛盾，只有这样，才能推动生产力迅速地发展。

人们在生产过程中，除了同自然界发生关系外，人们彼此之间也必然会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人们在生产中形成的这种生产关系，也是一种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物质关系，它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即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形式）；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及其相互关系；产品的分配形式。其中，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它决定着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关系以及他们对产品的分配形式，从而规定了生产关系的性质及其类型。在人类社会历史发展中已出现过五种性质的生产关系：原始社会、奴隶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以及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这五种生产关系归纳起来有两大基本类型：原始公社制的生产关系和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这种类型的生产关系由于实行生产资料公有制，就决定了人们在生产过程中不以人剥削人为特征的关系，决定了人们对产品的分配形式在原始社会是平均分配，而在社会主义社会则对产品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奴隶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都是以生产资料的私有制为基础的，以人剥削人为主要特征的生产关系。这种类型的生产关系由于实行的是剥削阶级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就决定了人们在生产过程中是统治与服从、压迫

与被压迫的关系；决定了他们对产品的分配形式是由奴隶主、封建主和资本家们不劳而获地完全占有或绝大部分占有劳动果实，而劳动者所得，只是他们劳动成果中的很少一部分，从而形成了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中，这种对抗性质就表现为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之间的尖锐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首先，在这对矛盾中，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力是主要的决定的方面，而生产关系则是要适合生产力的状况。生产力对生产关系的主要的决定作用表现在：生产力的状况（性质、水平和发展要求）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即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有什么样的生产关系；生产力向前发展到一定阶段，迟早会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这是因为在生产方式中，生产力是生产发展的实际内容，而生产关系则是生产赖以进行和发展的社会形式。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必须适应内容。一定的生产关系只能依赖一定的生产力状况才能建立起来。当人类还在使用石制工具的极端低下的生产力水平时，只能建立起原始氏族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当生产力发展到以金属工具为主的时候，就决定了原始公社的解体和奴隶制生产关系的产生。随着金属工具的进一步改进和发展，铁器的普遍使用，手工业与农业生产便得到了较大的发展，于是封建制的生产关系又代替了奴隶制生产关系。当手工工具过渡到大机器生产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又取代了封建制的生产关系。这就说明，有什么样的生产力便会产生什么样的生产关系，任何一种生产关系的变革，都是生产力发展所引起的；旧的生产关

系的消灭，新的生产关系的产生，都要以一定的生产力发展状况为前提。同时，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生产力是生产中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是生产不断向前发展的决定力量。因为，人们为了要活下去，使人类社会得以延续和发展，就必须不断地同自然界作斗争，进行生产和扩大再生产。这样，在生产过程中，由于劳动者生产经验与劳动技能以及科学知识水平的不断积累和增长，就有可能在生产关系基本不变的情况下逐渐改进生产工具并创造发明新的生产工具；加之科学技术的发展及其在生产中的广泛推广与应用，就更加速了生产工具的变革进程。由此也就决定了生产的变革与发展，总是从生产力开始的，而且首先又是由生产工具的变革与发展开始的。生产工具的每一次显著的革新，又把劳动者积累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推进到了一个新的阶段，从而使生产力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所以，生产力处在经常不断地发展变化当中。生产力的发展变化，又必然引起生产关系发生相应的变化。如果原来的生产关系已不再适应生产力的发展需要而长期落后于生产力的发展，那么生产力就必然要冲破这种过时的旧生产关系的束缚，为自己的进一步发展开辟道路。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得出结论：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性质和状况，这是历史唯物主义最根本的原理之一。

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中，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但是生产关系对生产力也不是消极的、被动的东西，它对生产力的发展起着巨大的反作用。

生产关系在一定的生产力基础上形成之后，就反过来给

予生产力以巨大的影响。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这种反作用主要表现在：当它适合生产力发展的时候，可以起促进作用，积极地推动着生产力向前发展；当它不再适合生产力发展的时候，就起阻碍作用，延缓甚至严重地破坏生产力的发展。一般地说，当新建立的生产关系代替了旧的已过时的生产关系之后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内，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基本适合。这时候生产关系可以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但是，随着生产继续不断地向前发展，当生产关系已经不再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生产力诸要素不能正常发挥它们在生产中各自的作用时，它就严重地阻碍生产力的发展，甚至引起生产力的下降，使生产遭到破坏。于是，就在客观上提出了改变旧的过时了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适合生产力状况的生产关系的历史任务。在这种情况下，生产关系的变革就具有推动生产力发展的巨大作用。人们应当充分估计到这种巨大的反作用，但是，决不能夸大这种反作用，因为变革生产关系的客观要求，建立什么样的生产关系来代替陈旧过时的生产关系，归根结底是生产力的发展状况决定的。如果不顾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的客观规律，随意改变生产关系，那就不仅不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相反，势必阻碍甚至破坏生产力的发展。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相互依存和相互作用，构成了生产方式内部的矛盾运动。

由于生产力比较活跃多变，经常处于不断的发展变化之中，而生产关系同生产力比较起来，在生产过程中是相对稳定的，即一种生产关系一经产生出来，就要在一定的历史时期里表现为较长时间的相对稳定的形式，基本上不会有大的

变化。可是生产力在生产关系这种相对稳定的期间，却总是不断向前发展的。于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在它们的发展过程中就始终存在着矛盾。正是这个矛盾斗争，推动着社会生产方式不断向前发展，决定了社会形态的更替。

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每一个历史时期所达到的生产力，都要求建立与之发展状况相适应的生产关系。而每当一种新的生产关系建立起来之后的一定时期内，生产关系同生产力基本上是相适合的，它对生产力的发展起积极的推动作用，因而生产关系的相对稳定也就为生产力的发展所需要。当然，即使在这段时期内，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也仍然存在着矛盾，只不过这种矛盾的发展是处在量变的阶段，还不会引起生产关系和社会的经济制度发生根本性变革。但是，随着生产力继续向前发展，生产关系就逐渐变成为不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陈旧的生产关系，这时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就日益尖锐起来，就必然会提出变革生产关系的要求，社会的发展也就从量变的阶段进到质变的阶段，社会革命就成为迫切的问题而被提到日程上来了。于是，通过代表新的生产力的先进阶级和人民群众的革命斗争，摧毁了旧的生产关系，建立起新的生产关系。这样，当生产关系的根本变革实现了之后，旧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不适合转化为新建立的生产关系同生产力发展要求基本相适合，从而又在新的基础上开始了生产关系的相对稳定时期，开始了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新的矛盾运动。这种从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基本相适合到不适合，再到新基础上的基本相适合，是一个不断循环往复的向上发展的运动过程。在这一过程中起支配作用的就是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

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这是决定社会生产方式发展的，对一切社会普遍发生作用的不可抗拒的客观规律。例如资本主义制度就是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运动中经历着它的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的。资本主义的前期，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曾经对生产力产生过强大的推动作用，促成了工业和农业大规模地使用机器，完成了工业革命。但是，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形成的时候起，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同生产力之间就存在着不可克服的矛盾。因为资本主义一方面把封建社会的个体生产和分散的自然经济变成为大规模的社会化的商品生产；另一方面又使生产资料集中到少数资本家手中，于是便产生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固有的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资本家私人占有制之间的矛盾。这个矛盾的发展，必然导致周期性的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从而严重地破坏着生产和社会经济生活。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生产资料愈来愈集中到少数资本家手里，形成了垄断资本，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固有的矛盾更加发展、激化，危机更加频繁，周期性愈来愈缩短。垄断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同高度社会化的生产力之间的对抗性矛盾，是不可能在资本主义制度内部解决的。社会主义革命正是资本主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必然结果，是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作用的必然结果。

经过社会主义革命，无产阶级建立起无产阶级专政，借助无产阶级国家政权力量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崭新的生产关系。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全体劳动者成了生产资料的主人，他们相互之间

是平等互助的合作关系，实行了按劳分配，消灭了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现象。同时，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不再是满足一小撮人的私利，而是不断地满足人民和社会日益增长的物质的和文化的生活需要。所有这些，都为极大地调动生产者的积极性，发展社会主义的生产力提供了可能性，显示出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但是，社会主义社会是从旧社会脱胎出来的，它不可避免地要带有旧社会的一些痕迹。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还不成熟，在成长过程中，总有这样那样不完善的地方和缺点，总有一些环节需要加以调整与改革。这就表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仍然处在矛盾运动的过程之中。在社会主义生产中，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的比例关系、中央集权和地方分权、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积累与消费、生产与流通、国家、集体和个人之间等关系上，都存在着复杂的矛盾，处理不当，仍然会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到生产力的发展。但是，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同旧社会的矛盾性质根本不同，它不是对抗性的，而是非对抗性的，它可以而且完全能够在社会主义制度范围内通过自觉地调整和改革生产关系中不完善的环节，有计划、有步骤地加以解决。为了自觉地解决好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我们必须严格遵循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这个客观规律。这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确定路线、方针、政策的客观依据。共产主义必然要实现，也正是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结果。到了共产主义社会，只要人类的历史仍旧没有停止，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仍将在新的基础上继续向前发展。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也告诉我们：当现存的生产关系尚能容纳生产力的发展，并且生产力发展的潜力在现存生产关系内部还未充分发挥之前，任何超越生产力发展阶段，随心所欲地变革生产关系的企图，都会导致“左”的错误；而当新的生产力已经出现，现存的生产关系已经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时，任何反对变革生产关系的企图，都会导致右的错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片面夸大生产关系的反作用，把生产关系的反作用提到无条件的决定作用的地步，从根本上否定了生产力的最终决定作用，否认生产关系的变革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这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他们在所有制过渡问题上鼓吹“物质基础无用论”，强制推行“穷过渡”，把革命与生产、革命化和现代化对立起来，诬蔑发展生产力就是为复辟资本主义“做嫁衣裳”，甚至把生产力在生产方式中的决定作用的正确主张，当作所谓的“唯生产力论”来横加批判。实践证明，他们这样做完全是出于篡党夺权的反革命政治目的，其结果是使我国的经济，陷于崩溃的边缘，严重地破坏了社会主义建设，破坏了无产阶级专政的物质基础。

二、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的状况的规律

在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辩证过程中，除了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起着决定作用，还有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在发生着作用。正是一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才构成了每一特定的社会形态。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经济基础是指与生产力相适应的一定历史阶段上占主导地位的生产关系的各方面的总和。所谓生产关系的"各方面"，就是生产关系包含的三个方面内容。例如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就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各方面的总和，它包括生产资料的资本家私人占有制，在生产过程中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统治与服从、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以及资本主义的分配制度。经济基础也就是生产关系，它对生产力来说是生产关系，而对上层建筑来说又是经济基础。

上层建筑是指建立在经济基础之上的政治法律制度和相应的社会意识形态。

政治法律制度体现在政权、法制、军队、警察、法庭、监狱以及党派团体的组织活动等全部的国家机器和政治结构当中。例如民主就是一种国家的政治制度。法制则是统治阶级按照本阶级的意志和利益通过国家政权制定的法律制度。它们都是为经济基础服务的上层建筑的一个重要部分。当前，在我国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是国家政治法律制度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它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和巩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与无产阶级专政的重要保证。

社会意识形态，则包括了人们的政治思想、法律思想以及哲学、宗教、道德、艺术等等观点。政治法律制度和社会意识形态又是有机地互相联系着的。一定的政治法律制度，是以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作指导，并与之相适应而建立起来的。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总要求有一定的政治法律制度和各种政治、文化等等机构同它相适应，否则就不能充分发挥作用。在阶级社会里，无论是政治的和文化的机构，通常是

掌握在统治阶级手里的，因而他们的意识形态就够能有力地得到广泛传播，并成为社会的统治思想。

在上层建筑这个庞大体系中，政治（包括政治制度和政治观点）处于主导地位。因为政权是上层建筑中最重要的、核心的部分，政治观点在各种社会意识形态中有决定性的影响，各种社会意识不仅是经济基础的反映，而且受到政治的制约，从属于政治斗争，并为政治斗争服务。因此，在阶级社会里，各阶级之间的意识形态的斗争，都直接或间接地贯串着政治斗争的内容。

建立在一定生产力水平之上的经济基础和与它相适应的上层建筑的统一，构成了特定的社会形态。但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这种统一，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任何社会形态都有其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根本不存在什么永恒不变的社会形态。迄今为止，人类历史上已经出现过五种基本的社会形态。在每一种具体的社会形态里，总有一种生产关系占统治地位，成为该社会的经济基础，规定着这个社会的上层建筑的主要特征以及整个社会形态的性质。同时，在这个社会形态里，既不可避免地存在着旧社会的生产关系与上层建筑的残余，也还会出现新社会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因素。因此，只有对某一社会的复杂情况进行全面的具体分析，找出其中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的总和以及与之相适应的政治法律制度和社会意识形态，才能确定这一社会形态的性质与基本特征。可见，历史唯物主义把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区分为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它为我们科学地认识社会的性质和结构提供了锐利的武器，从而更好地去发现和把握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也存在着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这种关系表现为：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表现在：第一，经济基础的性质决定上层建筑的性质，有什么样的经济基础就有什么样的上层建筑。恩格斯说："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结构形成现实基础，每一个历史时期由法律设施和政治设施以及宗教的、哲学的和其他的观点所构成的全部上层建筑，归根到底都是应由这个基础来说明的"①。这是因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各种思想观点是由人们在生产关系中所处的不同的经济地位决定的。阶级社会中，各种政治法律制度是按照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意志建立起来，并为他们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服务的。例如在原始社会里，不存在阶级和阶级斗争，因此作为阶级斗争工具的国家政权、政党以及属于阶级的意识形态，也就根本不存在。后来，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私有制，产生了对抗的阶级。剥削阶级在经济生活中居于统治地位，因此，建立在经济基础之上的上层建筑，也就以剥削阶级在政治上和思想上的统治为主要内容。第二，经济基础的变化，决定着上层建筑的变化。就是说，经济基础的变化发展迟早会引起上层建筑发生相应的变化。这里包括两种情形：一种情形是，当新的经济基础代替了旧的经济基础（即经济基础发生了质变时），旧的上层建筑也就必然或快或慢地被新的上层建筑所代替。例如当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向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66页。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飞跃的条件成熟时，就必然会发生无产阶级革命，摧毁资产阶级国家机器，改变旧的上层建筑，代之以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另一种情形是，在同一社会形态中，当经济基础发生某些局部变化（即处于量变阶段时），也会引起上层建筑发生相应的变化。如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阶段发展到垄断阶段时，经济上出现了金融寡头统治，在政治上，即上层建筑方面，也相应地发生变化，即政治上日益趋向反动。

必须指出的是，上层建筑随着经济基础的变化而发生变化，是个复杂的过程。在经济基础变革的过程中，由于上层建筑各个组成部分都具有不同程度的相对独立性，各有其自身形成和发展的历史，因而它们的变化也各不相同，有的来得早些快些，有的则晚些慢些，并不都是随着经济基础的变化而立即发生变化的。其中，政治、法律制度和经济基础直接相联系，因此上层建筑的根本变革首先是国家政权、政治法律制度的根本变革。而旧的上层建筑的其它部分，如哲学、艺术、道德、宗教等等观点的变化或消失，往往需要经过一个漫长的过程。在新的经济基础形成之后，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旧的上层建筑的残余，特别是旧的意识形态，还会存在着并腐蚀着人们的思想，这就决定了意识形态等上层建筑领域内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那种认为经济基础一经变革，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就会立即彻底变革的观点是错误的。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但是上层建筑并不只是消极地反映经济基础，而是对经济基础有着巨大的反作用。这种反作用主要表现在：一定的上层建筑都是为一定的经济基础服

务的，它能够帮助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上层建筑这种反作用的性质，取决于它所服务的经济基础的性质。当它为新的先进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就起着促进生产力发展，推动社会前进的革命作用；相反，当它为旧的腐朽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就起着阻碍生产力发展，阻碍社会前进的反动作用。例如资本主义发展初期，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还是进步的，为这种经济基础服务的资本主义上层建筑，如资产阶级的民主制等，曾对生产力的发展、社会的进步，起着积极的推动作用。随着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经束缚着生产力发展了，而为这种腐朽的经济基础服务的上层建筑，如帝国主义国家的法西斯统治和腐朽的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等，也就成为阻碍社会发展的反动力量。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上层建筑是适应经济基础的需要产生的，但是上层建筑又不是任何时候都能完全地、绝对地适应经济基础的需要的。这是由于新建立起来的上层建筑总免不了存在某些不完善的地方，这些不完善的地方就表现为对经济基础的不适应。同时，经济基础又是不断变化的，即使是经济基础发生量的变化或局部的变化时，上层建筑也不会立即发生相应的变化。这样，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就是经常存在的，形成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在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具有不同情况。一种情况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基本适合时所发生的矛盾。这时候的矛盾表现为上层建筑存在某些环节上的缺陷和某些不完全的方面，不能适应经济基础的要求。这种在基本适合的情况下发生的矛盾，可以不表现为激烈的对

抗和冲突，有可能通过不断地调整和改善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经济基础的那些部分而得到解决。另一种情况是生产关系已经腐朽过时，成为生产力发展的严重障碍，而旧的上层建筑却要维护腐朽了的经济基础，抗拒经济基础的变革要求，于是旧的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变革的要求发生了尖锐的矛盾，这种矛盾在阶级社会则表现为激烈的阶级斗争。矛盾进一步发展就只有通过社会变革，从根本上摧毁旧的上层建筑才能解决。这样，经过变革建立起来的新的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之间就基本上相适合，并为新的经济基础的发展和巩固开辟道路，从而又在新的基础上开始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新的矛盾运动。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就是这样地经历着一个从基本适合到不适合再到新的基础上的基本适合的循环往复的无限向前发展的矛盾运动过程。例如封建社会中，“朕即国家”、“朕言即法律”、君权、神权至上的政治法律观点和“封之以土、建之以国”的地方、贵族、行会等特权和森严的等级制度等等，是和以手工劳动、家长制的小生产为基础的、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相适应的。十五世纪末，海上航路的新发现，开辟了新的市场；大规模的贸易，促使了家庭手工业发展为工场手工业。这就促进了社会化的大生产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要求有人身自由的工人，要求废除封建特惠、贵族免税等特权，废除行会的束缚，也就提出了“人权”、“平等”、“自由”、“民主”等等观念，反对了君权和神权等封建主义的政治法律观点和意识形态，为建立、巩固和发展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制造了舆论，开辟了道路，在历史上起了一定的进步作用。但是当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又阻碍生产力新的发展时，

资产阶级的“人权”、“平等”、“自由”、“民主”等等观念，就只能成为资产阶级妄图维护资本主义的剥削制度、维护其反动统治的遮羞布。无产阶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而且应该利用这些政治口号和观念，用来反对帝国主义、法西斯主义摧残人权和在政治上、经济上的不平等、不自由、不民主的反动统治。但是无产阶级要求的“人权”、“平等”、“自由”、“民主”的实际内容，都必须是通过无产阶级专政，建设社会主义，消灭阶级的要求，“任何超出这个范围的平等要求，都必然要流于荒谬”①。社会主义民主与资产阶级的民主有本质的区别，这种区别首先表现在，它是对绝大多数人、对劳动群众和一切愿意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的人们的民主；这样的民主是建设社会主义必不可少的，我们要进一步发扬、使之制度化。区别还表现在，社会主义民主是集中指导下的民主，自由是有领导的自由。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实现社会主义的民主和自由的前提和保证。不要社会主义法制的民主，不要党的领导的民主，不要纪律和秩序的民主，决不是社会主义民主。这种极端化、无政府主义的民主和自由，只会破坏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只能使我们的国家再一次陷入无政府状态，使国家更难民主化，使国家经济更难发展，使人民生活更难改善。

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主要形式的生产关系的总和。它以废除一切剥削为其存在和发展条件，是与一切私有制度根本对立的。因此，它不可能产生于资本主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146页。

义社会内部，而是通过社会主义革命，建立无产阶级专政，依靠无产阶级国家政权力量建立起来的。在这里，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能动作用表现得尤为明显。但是并不违背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基本原理，而是这一原理的特殊表现形式。因为它的建立是以资本主义社会高度发展的生产力和代表先进生产方式的无产阶级队伍的日益壮大为社会变革的物质前提的，并且无产阶级的政党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在领导实行这种革命变革时，正是以经济基础变革的客观要求为根据的。当社会主义制度确立后，在发展生产力的基础上，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之间的相互作用，仍然表现为一个矛盾运动过程。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是相适应的，同时也有矛盾。所谓相适应表现在第一，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和政治法律制度，是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强大支柱；第二，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是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根本保证；第三，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对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所谓相矛盾表现为以下几种情形：一是因为在当前现实的社会主义社会的上层建筑领域中，相当长一段时期内还不可避免地存在着封建主义的残余和资本主义因素以及小生产的传统习惯，它们必然会侵蚀和影响到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而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相矛盾；二是因为社会主义上层建筑本身某些环节上的不完善而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相矛盾。诸如社会主义的民主和法制还不够健全和完备；国家机关、经济部门和各企业、事业单位的某些规章制度、管理体制以及受旧习惯影响而产生的官僚主义、特殊化等不正之风，都不适合经济基础的要求，束缚着群众

的积极性，妨碍了生产力的发展。这种矛盾可以在继续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的前提下，通过及时调整和克服上层建筑中某些环节的缺陷来加以解决。此外，在整个现实的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经济基础虽然具有相对稳定性，但仍在不断地发展和变化着。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如果不经常调整它因为基础的变化而不适应的那些部分，也会发生矛盾，这也是必须及时加以解决的。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运动不是孤立地进行的，它总是同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运动交织在一起，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一方面，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决定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发展变化要受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所制约。另一方面，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的解决，又有赖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解决。正如马克思早就指出的那样："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应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①。通过社会革命，变革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82—83页。

了旧的上层建筑和旧的生产关系之后，它们同生产力之间的关系又从原来的不适合变为基本适合，并在这个基础上开始了新的矛盾运动。这样，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都经历了一个从基本适合到不适合，再到新基础上的基本适合的循环往复无限向前发展的运动过程。正是这种矛盾的运动和发展，推动着人类社会不断地从低级向高级发展，这就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因此，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和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

建国三十年来，我们遵循着人类社会发展的这一基本规律，不断地解决生产力与生产关系和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以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由于缺乏建设社会主义的经验，工作中出现了一些失误，几经波折，始终未能把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建设方面来，社会主义优越性发挥得不够。特别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十年浩劫中歪曲和夸大了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反作用，把发展生产力、繁荣经济当作资本主义罪行大加挞伐，曾一度使国民经济走到了崩溃的边缘。但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是一伙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反革命，他们的干扰和破坏是对社会主义制度的一种反动。而我们工作中的失误和缺点，则有的是对社会主义经济规律认识不足，没有能很好地按客观规律办事；有的是因为某些具体做法上存在缺点；还有的是受到了旧制度旧意识的残余的影响的结果。所有这些，都必须同社会主义制度区别开来，不能以此怀疑或否定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今后，只要我们遵循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这一社会

发展的客观规律办事，我们就一定能够为建成社会主义并向共产主义过渡不断地创造物质基础。

三、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在阶级社会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必然表现为剧烈的阶级斗争。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阶级斗争规律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中的特殊规律，但对于各个阶级社会来说，它又是普遍的共同规律。

阶级的起源和实质

阶级是一个历史范畴，它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是永远存在的。阶级的存在仅仅是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的，是经济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又将随着生产的充分发展而归于消灭。

自从人类社会诞生以来，曾经经历过几百万年没有阶级的原始共产主义社会，阶级社会则只有几千年的历史。原始社会由于生产力水平很低，没有剩余产品，不存在人剥削人的物质条件，也就不可能有任何阶级的存在。到了原始社会末期，由于生产力发展了，有了剩余产品，这样才有了剥削的可能性，也就有了产生阶级的可能性。随着社会分工的发展，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出现，逐渐地使这种可能性变成了现实。首先是原始氏族内部的族长、军事首领和担任公共职务的人员，利用自己的职权，侵吞氏族的公共财产，又把战争中的俘虏当作自己的奴隶，驱使他们劳动，占有他们的剩余产品，这样氏族中逐渐出现了一批剥削者，这个剥削集团就是最初的奴隶主。随着使用奴隶的制度进一步发展，氏族内

部一些生活穷困的人们也逐渐沦为奴隶。于是，在人类社会的历史上第一次产生了两个对抗的阶级——奴隶主和奴隶。人类社会的结构发生了根本的变化，由没有阶级和剥削的原始社会进入了第一个阶级对抗的社会——奴隶社会。

由于社会分裂为经济利益根本对立的奴隶主和奴隶两大对抗阶级，奴隶主对奴隶极端残酷的剥削和压迫，引起了奴隶们的强烈反抗。当这种激烈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不可调和而又无法摆脱的时候，奴隶主阶级为了维护对奴隶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的统治，就必须建立一种有组织的特殊的暴力工具，这就是国家。所以，国家和阶级一样，也是个历史范畴，它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是适应阶级斗争的需要而产生的。可见，国家具有强烈的阶级性，它决不是整个社会的代表，也不会对社会所有成员、各个阶级都一视同仁。相反，它只为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所独占，是统治阶级用来维护本阶级经济利益和他们政治上的特权，镇压被剥削、被统治的阶级的反抗的工具。国家的实质就是阶级统治的工具，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暴力机关。作为阶级统治的工具，国家是由军队、警察、法庭和监狱等暴力机关组成的。没有这些暴力机关，统治阶级就不能维持自己的统治。

从阶级的产生，我们可以看出，社会划分为阶级，是社会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阶级不但是一个历史范畴，而且还是一个经济范畴。列宁根据马克思主义的这一基本观点，给阶级下了一个科学的定义："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份是在法律上明文规

定了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他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①。

列宁关于阶级的科学定义，深刻地揭示和概括了阶级的基本特征，即阶级是在一定生产关系中处于不同经济地位的集团，这种不同具体表现在：一是各个集团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二是由此又决定了各个集团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三是因上述两者而决定了各集团取得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少也不同。而上述这三个方面又是互相联系的。其中，各集团对生产资料占有关系的不同是划分阶级的最根本的、具有决定意义的特征。任何剥削阶级都占有全部或大部生产资料，被剥削阶级则不占有或很少占有生产资料。阶级的实质就是社会一部分人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即剥削另一部分人。

根据列宁的阶级定义，划分阶级的标准只能根据人们在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不同的地位，主要是人们对生产资料的不同占有关系，而不能离开这个科学观点去另立什么别的标准。康生伙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出于他们的反革命需要，胡说什么按照列宁的定义在经济上划分阶级已经不够了，划分阶级还要从政治上、思想上去看。他们鼓吹："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表现在思想范畴、政治范畴方面，那就始终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他们就是从这种荒谬

---

① 《列宁选集》第四卷，第10页。

的理论出发，提出了所谓“阶级关系的新变动”、“党内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大部分是没有改造好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全面专政”等一整套反革命的政治纲领，大搞阶级斗争扩大化，疯狂地迫害广大干部和群众，以实现他们封建法西斯的反动统治。

阶级斗争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自从人类社会分裂为两大对抗阶级之后，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这三个特定的阶级社会形态。在这三个社会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都表现为阶级斗争。所以，从原始社会解体以来人类社会的历史，是生产斗争发展的历史，也是阶级斗争的历史。

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首先表现在它对阶级社会形态的更替过程中的作用上。这是因为：一切社会发展和变革的决定力量是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在阶级社会里，生产关系表现为阶级与阶级之间的关系。由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构成的社会经济制度，体现了处于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的根本利益。建立在这种经济基础上的政治、法律制度等上层建筑必然是维护剥削阶级统治，为其经济基础服务的。每当旧的生产关系严重地阻碍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时候，就必然爆发剧烈的阶级冲突。这时，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总是顽固地企图保住自己既得的经济利益，想尽一切办法去维护已经过时了的生产关系及其上层建筑。代表新的生产力发展要求的先进阶级，则发动和组织革命的阶级斗争，冲击着现存的生产关系及其上层建筑，直到旧制度的灭亡，新制度的建立，从

而解除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桎梏，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由此可见，在阶级社会里，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只有通过阶级斗争才能得到解决，这就清楚地显示出了阶级斗争的直接动力作用。

阶级斗争对阶级社会发展的推动作用，不仅突出地表现在社会形态更替的质变过程中，而且也表现在同一社会形态发展的量变过程中。被剥削阶级为了反对统治阶级日益加强的压迫和剥削，用不同的方式进行斗争，这些斗争都在一定程度上打击了剥削阶级的统治，迫使其做出某些政治经济上的改革，从而或多或少地促进了社会的安定和生产力的发展，带来文化科学的某些进步。中国封建社会中爆发的多次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就起过这种历史作用。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对社会发展起主要推动作用的是奴隶反对奴隶主、农民反对地主的斗争。然而，奴隶和农民不是同新生产方式相联系的阶级，不是新的生产方式的代表。他们斗争的成果，往往落到新兴的地主阶级、资产阶级手中。无产阶级同过去的奴隶阶级、农民阶级不同，它是作为新的生产力的体现者而出现的先进阶级。无产阶级所进行的阶级斗争，不是为了用一种新的剥削制度去代替旧的剥削制度，而是要推翻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用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用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最终实现共产主义。因此，无产阶级进行的阶级斗争是历史上最后的阶级斗争，它对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

马克思主义承认阶级斗争对历史的推动作用，认定它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但是不能过份夸大这种作用，不能把阶级斗争看成是社会发展的唯一动力。因为阶级斗争仅

仅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在阶级社会的具体表现，不能离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而存在。而在这些矛盾中，社会生产力始终是最革命、最活跃的因素，人们在同自然界的斗争中总是不断提高自己认识和改造自然的能力，促使社会生产力不断向前发展。阶级斗争的历史作用，主要在于破坏旧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建立新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为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清除障碍。所以，归根到底生产力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因素，阶级斗争的作用则取决于它对生产力的发展起什么作用；只有当它促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时候，才是历史前进的动力。

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

在阶级对抗的社会里，阶级斗争的发展必然导致社会革命，而新旧社会形态的更替只有经过社会革命才能实现。社会革命是阶级斗争的最高表现形式，它的实质就是革命阶级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用先进的社会制度去代替腐朽的社会制度。

革命的根本问题是政权问题。社会革命的目的是要变革社会的经济制度，即消灭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旧的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在阶级社会里，这种消灭旧的生产关系、改变旧的经济制度的斗争，必然集中表现为政治斗争。因为反动的国家政权是旧的经济制度的支柱，反动阶级总是尽一切努力去强化自己的国家机器，来维护自己的剥削制度。在这种情况下，革命阶级如果不首先夺取国家政权，就不可能实现经济制度的根本变革，也就不可能建立、巩固和发展新的生产关系。因此，夺取政权的政治革命是实现整个社会变革的

决定性的环节，国家政权从反动阶级手里转移到革命阶级手里，是实现社会制度根本变革的首要的和基本的标志。

任何反动阶级都不会自动交出国家政权，他们总是不断强化自己的军队、警察、法庭和监狱等暴力机器。在革命发展到危及他们生存的时候，就会使用反革命的暴力，疯狂地镇压人民的革命斗争。革命阶级为了实现自己的革命任务，就不得不用革命的暴力去反对反革命的暴力，夺取政权，建立自己的政治统治，为实现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扫清道路。巴黎公社、十月革命和中国革命的历史都证明：暴力革命是无产阶级革命的基本形式。但是，马克思主义并不排除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各国人民根据自己的情况去选择新的革命形式或道路的这种可能性的存在。

社会革命并不排斥社会改良。社会的发展同其他事物发展一样，也表现为由量变到质变、由质变到量变的无限发展过程。社会在和平发展时期表现为量变，这时改良起着推动社会发展的作用。社会在革命转变时期表现为质变，这时革命对推动社会的发展起着巨大的作用。但是，改良只能使旧制度发生一些小的量的变化。由资本主义进到社会主义，无产阶级摆脱资本主义压迫，决不能经过改良来实现，只有根本变革资本主义制度才能实现。社会革命实现社会质的变化，是社会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决定性的手段和环节，对社会发展起着十分强大的推动作用。所以，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在革命时期，伟大的革命理想会激发广大人民的革命热情，人民群众被最广泛、最充分地发动起来，为埋葬旧制度，建立新制度，实现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促进人类社会历史的飞跃发展和进步而斗争。

阶级的消灭和国家的消亡

阶级斗争必然导致无产阶级专政，而无产阶级专政则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进入无阶级社会的条件。随着阶级消灭，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也将随之消亡。

在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时期，阶级的消灭和国家的消亡，是一个长时期的渐进的历史过程。根据当前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经验看，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到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之前，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还是社会的主要矛盾。当无产阶级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完成了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之后，阶级状况和阶级斗争形势就发生了显著的变化。由于已经消灭了封建的土地私有制和资本主义私有制，改造了小生产，新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已经建立，被推翻的阶级中的绝大多数人已经处于从剥削者向劳动者的转变过程中。所以，地主阶级、资产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就不再存在了。但是，由于历史遗留的原因和国际环境的影响，旧的剥削阶级的残余分子还存在，并且还会产生新的剥削分子和敌对分子。同时，在意识形态领域里，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并没有随着剥削阶级的消灭而消灭，它还会腐蚀工人阶级和人民群众。此外，国际上还存在着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国际范围的阶级斗争不能不影响到社会主义社会内部来。所以，阶级斗争在一定范围内还将继续存在，但是，它已不同于历史上的阶级斗争，而是一种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

首先，历史上的阶级斗争，是根源于经济上根本利益冲突的两大对抗阶级之间的斗争，是围绕着政治制度和经济制度的根本变革而开展的阶级大搏斗。而作为阶级的剥削阶级

消灭之后，无产阶级进行阶级斗争的对象，已经不是剥削阶级的整体，而只是它的残余。这些残存的剥削阶级分子以及新产生的剥削分子和敌对分子，在社会主义社会里都没有合法的地位，不可能形成一个公开的完整的阶级。当然，无产阶级对它们还必须进行长时期的斗争，还必须加强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保护社会生产力的顺利发展。

其次，这种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已不是社会的主要矛盾。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之后，社会的主要矛盾已不再表现为阶级与阶级之间的斗争。从我国现在的情况来看，由于生产力发展水平很低，远远不能满足国家和人民的需要，因此，在本世纪内实现四个现代化，把我国目前很低的生产力水平迅速提高到现代化水平，并为此而改革我国目前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那些妨碍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部分，扫除一切不利于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旧习惯势力，就是我国现阶段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也是全国人民现阶段的中心工作。我们进行阶级斗争必须围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个中心工作，并为这个中心工作服务。

再次，随着社会主义的战略任务转移到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中心，阶级斗争的形式已不再需要采取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的形式，而是严格地按照法律程序去打击敌人和一切犯罪活动，保护人民。同时，无产阶级还要广泛开展政治思想教育，加强法制教育，教育人民遵纪守法，自觉地清除与抵制剥削阶级思想的侵袭。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虽然还有起伏，但总的发展趋势不是越来越尖锐，而是逐渐趋向缓和，不断削弱，直至最终消灭。

消灭阶级不仅是要消灭剥削阶级，也不仅是消灭这些剥

削阶级的残余，而且还要使城乡差别、工农差别、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差别都逐渐消失。为此，就必须不断变革和完善社会主义制度，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努力发展社会生产力，提高社会的经济水平，提高人们的社会主义觉悟和道德品质。随着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一切阶级差别及其痕迹都将消失，国家也将失去作用而随之消亡，人类将进入到无阶级、无国家的共产主义社会。

共产主义社会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是阶级社会合乎规律地发展的必然结果。当社会主义实现了生产资料的公有制以后，随着社会化生产力进一步的高度发展，必然要求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与之发生相应的改变，从而促使整个社会发生重大的变化。当社会生产力已经高度发展，社会产品达到极大的丰富；实行了单一的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和“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个人消费品的分配原则；全体社会成员都具有高度的共产主义思想觉悟和道德品质，劳动已经从谋生的手段变成人们生活的第一需要；工农之间、城乡之间、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之间的差别彻底消失；阶级已归于彻底消灭，国家、政党完全消亡。那时，人类最理想、最进步、最美好的共产主义社会就会到来。而要实现这些条件，人们必须付出极大的努力和艰辛的劳动，进行顽强的斗争。

共产主义的必然要实现是不以任何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共产主义事业是人类历史上最伟大最艰巨的事业，是无产阶级奋斗的最终目标。无产阶级的政党必须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教育自己的党员和人民，牢固地树立共产主义的世界观，树立共产主义必胜的信念，并坚定为共产主

义在全世界的实现奋斗到底的决心。

从无阶级、无国家发展到出现阶级和国家，再又为阶级消灭国家消亡而斗争，是一个漫长的历史发展的辩证过程。目前人类社会还处在青年时期，未来社会的发展过程较之以往几百万年的社会历史过程更加长久。我们现在坚持社会主义的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所作的一切努力，都是为了从经济上、政治上和科学文化上完善和发展社会主义，并为阶级的消灭、国家的消亡和最终过渡到共产主义准备条件。只要我们人人都从现在做起，从自己做起，坚定地沿着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中国就有希望，人类就有希望，共产主义事业就能不断取得胜利。

四、科学技术是推动社会历史前进的巨大杠杆

社会的进步，历史的前进，除了表现在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方面的变革外，还表现在社会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科学技术的更新变革。人类认识自然界能力的不断提高，生产工具的不断改进，人类从不会用火到学会取火，从使用石器进到铁器的应用，从使用人力到运用蒸气力、电力以至原子能核动力，从繁重的体力劳动过渡到自动化大生产，这一切都是同科学技术的发展分不开的。

当然，科学技术作为一种社会现象，并不是孤立存在的，它同其他社会现象有着密切的联系。它与社会的经济制度、政治制度相互作用，推动着社会历史的前进。

科学技术和生产力

自然科学作为人类改造自然的经验的总结，是人类对自

然界客观规律的认识的一种理论体系，它属于人类精神生活方面，是一种意识形态。但是，它的社会职能主要是参与人类对自然界的斗争，帮助人类征服与驾驭自然，是人类支配自然界能力的组成部分，它的发展水平从某一侧面标志着整个社会生产力水平。随着生产的发展，自然科学的理论不断转化为生产技术，直接参与生产，这时技术就成为人类征服和改造自然的一种手段和方法。当它被劳动者所掌握，或转化为工具设备等等，与生产资料结合起来，就转化为直接的生产力，并在生产过程中，日益显示它的重要作用，成为人类在生产劳动中不可缺少的因素，成为生产中的重要内容。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说，科学技术是重要的生产力。

科学技术是生产力，不是说它本身是生产力中的一个独立的要素或直接的现实的生产力。科学技术只是在渗透到作为社会生产力的人与工具中，和生产力的诸要素结合在一起，并将其成果凝结在生产力的诸要素之中，转化为生产工具、仪器设备等等，并在现实生产中被运用时，才转化为直接的生产力。所以，科学技术的发展不断的提供新的物质手段，扩大着劳动对象的范围，不断丰富着劳动者的生产知识与经验，提高他们的劳动技能和技术水平。每一次科学技术的新发现并应用于生产过程，都使人类在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的进军方面有了新的进展，创造出越来越高的生产力。例如当代自然科学进到了数理逻辑、控制论、信息论、固体物理学、现代化学、电子学等多种科学理论的综合应用阶段，出现了电子计算机的制造和应用。生产工具中融化着越来越多的人的智力和科学技术，使工具成为物化的智力、物化的科学技术。同时，科学技术的发展促进了一系列新型材料的

出现，扩大了劳动对象，出现了各种新的精密测量与分析方法和仪器，使人们对自然物的利用也在广度上和深度上有了很大的提高。这些都是当代科学技术在生产力的物的方面促成的巨大变化。从人的因素方面看，在自动化生产体系愈益普遍的情况下，劳动者体力的作用越来越被脑力的作用所代替；而在脑力要素中，传统性的经验与技术的作用日益被现代科学技术的知识所取代。这一切都推动了生产的发展。

科学技术的作用

科学技术作为生产力，它的状况和发展水平影响着生产关系的性质。当人们还在使用石器工具的时候，是决不会出现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同样，在已经使用蒸汽机的大机器时代，也不能把蒸汽机为代表的大机器置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之中。马克思曾经指出："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劳动资料不仅是人类劳动力发展的测量器，而且是劳动借以进行的社会关系的指示器。"① 这里所说的怎样生产和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就取决于科学技术的水平。近代科学技术发展的历史充分证明了马克思的观点是正确的。

自从近代资本主义工业产生以来，世界上已经经历了三次大的技术革命。在这三次技术革命中，对自然科学自觉应用的深度一次比一次加深了，对自然科学自觉应用的广度也一次比一次扩大了。第一次技术革命发生在十八世纪三十年代至七十年代的英国。它以纺纱机、织布机等工作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三卷，第204页。

机的出现为起点，以蒸汽机的发明为标志，引起了从手工工具操作到机械化大工业的转变。这就是"蒸汽机"时代。这种生产工具的重大改革和生产力的大发展，是以牛顿力学的广泛应用为基础的。可是到了十九世纪后半期和二十世纪前半期的第二次技术革命，出现了"电气化时代"。第二次技术革命更明显的表现出自然科学作为技术革命的前导这一特点了。这就是经过法拉弟等科学家在实验室里发现了电磁感应的理论和电与磁相互转化的科学定律以后，才制造出发电机与电动机；后来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到八十年代，人们又根据麦克斯韦和赫兹发现的电磁波理论，实现了无线电技术，于是电得以席卷了整个二十世纪。对此，恩格斯早在十九世纪末就作出了预言："生产力将因此得到极大的发展"，"到最后它终将成为消除城乡对立的最强有力的杠杆"①。作为又一次技术革命的"自动化时代"，是发生在我们这个世纪的四、五十年代。这次技术革命使得自然科学自觉应用的深度和广度又更加发展了，科学技术转化为直接生产力出现了新阶段。这时新的生产工具以电子计算机、原子能发电、人造卫星等为主要标志。而这些最新生产工具的发明，是以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的电子、爱克斯射线、放射性等为开端的一系列微观世界的新发现和在此基础上开展的物理学中的伟大革命为前提的。正是由于我们对原子、电子等微观世界规律有了基本的认识，才有了电子器件、半导体、激光等一系列最新技术的应用，而且这种应用还正在向纵深发展之中。特别是作为人类智慧伟大结晶的电子计算机的制造和被广泛应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436页。

用到经济、军事、交通运输和科研、管理等方面，引起了远比蒸汽机和电力等更加深刻、更加广泛的工业革命。至于人造卫星，则是现代科学技术的最全面的体现，它既是人类进行各种科学考察的认识工具，又是一种直接用于生产的工具。如通讯、地球资源的勘探等。总之，现代生产的一切领域都离不开科学的自觉应用，就是过去历来自觉应用科学技术较差的农业、牧业等生产领域，也已经进入了高度科学化、机械化和自动化阶段，成为自觉应用现代最新科学成就的部门。

科学技术可以转化为直接现实的生产力，推动生产关系和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的不断变革。在那些最能充分满足人们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非生产领域，由于科学技术的发展也产生了巨大的变化，全面地影响着人们的物质和精神生活。例如电子技术的发展和广泛应用，以及现代化交通工具的广泛使用，人类社会的空间距离大大缩小了。人们一天之内可以到达地球上的任何一个角落，可以把世界上任何一个地区的政治、经济、技术、文化等等信息在两秒钟之内传遍全世界。用现代科学技术不断改造各个非生产领域部门，特别是服务性部门，对于提高工作效率，使成千上万的人们摆脱手工操作与家务劳动，从而极大地解放了生产力，极大地改变着社会生产的面貌，改变着人类的全部社会生活。在现代资本主义社会，资产阶级要利用一切新的科学技术去赚钱，但是不管资本家们愿意还是不愿意，科学技术新成果的发展与应用必然会消除农村过去孤立的闭塞状况，改变农业生产中落后的劳动方式，提高农业劳动者的科学文化程度；同时也必然改变工业生产中旧有的狭隘分工，使工人从重复性的体力劳动和

脑力劳动中解放出来，使工业劳动者日益知识化。这样，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使社会的物质财富大量增加，生产的社会化程度大大提高，从而为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创造着更加充分的物质条件。

在推动社会生产关系的变革方面，科学技术曾经在人类历史上使原始社会的生产力突破了原始氏族制度的束缚，并使奴隶制转变到封建制度；它也曾经使封建社会内部的生产力突破自然经济的限制，并使资本主义由自由竞争阶段过渡到垄断阶段。现代科学技术的进一步发展，必将使以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无法再容纳下高度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资本主义必将走向灭亡。在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后，科学技术仍然是推动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因为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并不能立即自然地解决社会生产的增长、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三大差别的消灭等问题。要完成这些任务，除了剥夺资本家、镇压剥削阶级的反抗，主要地还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的发展来促进社会生产，提高劳动生产率。特别对于生产力水平较低、科学技术不发达的国家来说，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和为最终过渡到共产主义创造条件，这个任务就更加重要了。此外，科学技术在反对宗教迷信、反对唯心论和形而上学，维护和发展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方面，也有巨大作用。所以，马克思“把科学首先看成是历史的有力杠杆，看成是最高意义上的革命力量。”①

在本世纪末实现四个现代化，这是我国社会主义历史发展新时期的任务，是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的意愿。而实现四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九卷，第372页。

个现代化的关键又是科学技术的现代化。因为，只有现代科学技术能提供新能源、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和新产品，给工业生产开辟新途径，大大提高工业劳动生产率；只有现代科学技术发展了，才能用先进技术装备农业，大大提高农业生产率，促进农业现代化，并为逐步缩小并最后消灭城乡、工农差别提供必要的物质条件；也只有科学技术发展了，现代化了，才能够用最现代化的先进技术装备军队，改进我们的武器，加速国防现代化，更有效地巩固国防、保卫和平。总之，从历史事实中，我们认识到，科学技术是推动社会历史前进的巨大杠杆，也必将是推动我国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力量。

第三节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辩证唯物的历史观从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和决定力量的根本观点出发，认定物质资料的生产者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同时也承认个别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重要作用，科学地解决了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问题。

一、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

在人民群众的作用问题上两种对立的历史观

究竟谁是历史的创造者？是人民群众，还是个别英雄人物？这是历史学家和哲学家长期争论不休的问题，同时也是两种历史观长期斗争的重要问题。

历史唯心主义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基本观点出

发，否定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竭力夸大个别英雄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有时表现为唯意志论，有时表现为宿命论。十九世纪英国的托马斯·卡莱尔说："照我看来，世界历史，即人类在这个世界上所完成的历史，实质上是那些在地球上辛勤劳作的伟大人物的历史。"而十九世纪末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尼采则贩卖"超人"的反动哲学，胡说什么"超人"的"要求统治和奴役的意志是决定一切的力量"，他的活动"可以使千百万年的历史生色"，污蔑人民群众"不过是供实验的材料、一大堆多余的废品、一片瓦砾场"。这就是"唯意志论"的历史观。中国的地主阶级思想家们宣扬封建皇帝是"天子"，则是宿命论观点的一种表现。显然，不论是唯意志论还是宿命论，都力图证明历史发展是英雄人物决定的，而人民群众只是"愚昧无知的群氓"，只应该俯首贴耳地听从帝王将相或"神"的支配。所以唯心史观反映了剥削阶级的利益，它是剥削阶级对劳动群众进行剥削和奴役的精神枷锁。

历史唯物主义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出发，肯定社会发展的历史首先和主要是生产发展的历史，是物质资料生产方式变革的历史。作为物质资料生产者的广大群众是真正的历史创造者，是推动社会历史前进的决定力量。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主义认为："历史活动是群众的事业"①，把剥削阶级颠倒了的历史，重新颠倒过来，恢复了历史的真面目。它使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明确自己的历史使命、不信天命、不信神仙和皇帝，相信自己解放自己，以大无畏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卷，第104页。

革命气概，投入改造自然和改造社会的伟大斗争。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

人民群众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在不同的国家，不同的历史时期，有它不同的内容，如十八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由资产阶级、城市平民、农民和无产阶级组成的第三等级属于人民的范畴；在我国抗日战争时期，一切抗日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畴；在社会主义现阶段，人民群众主要是指作为社会主义劳动者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以及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但是，在任何时候劳动群众始终是人民群众的主体。在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相分离，剥削阶级居于统治地位的社会里，那些靠脑力劳动谋生不剥削他人的知识分子也是劳动群众的一部分。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决定作用，表现在人民群众是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创造者，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

首先，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人类社会赖以生存的物质财富都是劳动人民创造的，劳动者的生产活动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马克思、恩格斯指出："人们为了能够'创造历史'，必须能够生活。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衣、食、住以及其他东西。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① 只有首先取得生活资料，才有可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等其他社会活动。而人民群众在不断的生产和再生产过程中，又不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改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32页。

进生产工具，提高生产力水平，从而引起生产关系的不断变革，推动着社会历史向前发展。由此可见，社会历史首先和主要是物质资料生产者的历史。作为直接为物质资料生产过程服务的脑力劳动者，同体力劳动者一样，也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特别是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脑力劳动的作用越来越明显。目前作为脑力劳动者的我国知识分子的绝大部分已经成为工人阶级的重要组成部分，他们是实现四化不可缺少的一支重要力量。

其次，人民群众也是社会精神财富的创造者。人民群众创造了产生精神文化财富所必须的物质基础。人类从事的一切社会活动，都必须有必要的社会物质生活资料为前提，没有物质资料的生产也就不可能有从事社会精神文化的活动。人民群众中的脑力劳动者和体力劳动者在创造精神文化财富中的情况虽然是不同的，但都有其重要的作用。在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分离的社会里，从事脑力劳动的知识分子往往是精神财富的直接创造者，尤其是杰出的科学家、思想家、艺术家的创造性活动，对于人类知识文化的积累、传播和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但是，他们的创造发明的唯一源泉，无不来源于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自然科学是人民群众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总结。社会科学是人民群众阶级斗争和一切社会斗争经验的总结。作为观念形态的文艺作品，都是一定的社会生活在人们头脑中反映的产物。例如，我国优秀的古典诗歌《诗经》就是根据古代人民长期传诵的歌谣记录整理而成。著名的古典小说《水浒》、《西游记》、《三国演义》等都是在长期民间口头文学基础上加工写成的。科学也是这样，我国北魏末杰出的农学家贾思勰写作的《齐民要术》，

明代著名医学家李时珍编写的《本草纲目》，明末科学家宋应星的《天工开物》等著名的科学著作，都是总结人民群众和他们自己在农业、手工业和医药学上丰富实践经验的结果。

必须指出，人民群众中直接参与手工业农业生产的劳动者也在总结实践经验、概括技术成果中直接创造了大量光彩夺目的精神文化财富，在他们中间涌现出许多杰出的科学家、思想家和艺术家。由于他们的智慧和才能，历史上许多优秀的文学、艺术、建筑、工程、技术，以及许多科学发明创造，都是出自他们之手。例如，我国宋代发明活字印刷的毕升，近代欧美发明蒸汽机的瓦特，发明电的作用的富兰克林，发明电影、电灯、留声机的爱迪生，德国唯物主义哲学家狄慈根，俄国无产阶级文学家高尔基等，都既是体力劳动者又是脑力劳动者，他们为创造光辉灿烂的精神财富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国家为广大群众掌握科学文化提供了各种有利条件，为科学、文化、艺术的繁荣和发展开辟了更加广阔的道路。

再次，人民群众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发展状况，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在阶级社会里，社会革命变革的根源是由于生产力的发展要求突破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而这种革命的变革过程都是通过阶级斗争，由人民群众起来推翻反动统治的社会革命来实现的。一切真正的革命运动，实质上都是人民群众自己起来摧毁那些腐朽的社会制度的斗争。这时，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表现得特别明显和突出。列宁说："革命是被压迫者和被剥削者的盛大节日。人民群众在任何时候都不能够象在革命时期这样以新社会秩序的积极创造者的身份出

现。”① 事实表明，当奴隶制度已经过时，封建主义的生产方式已经萌芽的时候，是奴隶的英勇斗争动摇了腐朽的奴隶制度的基础；当封建制度已经过时，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正在兴起的时候，是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促成了封建制度的瓦解和崩溃；当资本主义发展到腐朽垂死的阶段时，只有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才能彻底埋葬资本主义制度，使资本主义制度转变为社会主义制度。可见，人民群众是打破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社会制度的主要力量。诚然，在一定的历史时期或一定的阶段，某些新兴的剥削阶级也能参加革命斗争，甚至成为革命的领导力量，因而对当时的历史发展起过某种进步作用。但是，革命的主体和最终决定胜负的力量始终是广大的人民群众。恩格斯在总结十七到十八世纪的英、法、德三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曾经对人民群众在革命中的决定作用给予了高度的评价："在所有三次资产阶级大起义中，都是农民提供了战斗部队，……无论如何，如果没有这种自耕农和城市平民，单单资产阶级决不会把斗争进行到底，也决不会把查理一世送上断头台。"②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但是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在不同的社会条件下，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发挥的情况是不同的。恩格斯指出："人们自己创造着自己的历史，但他们是在制约着他们的一定环境中，是在既有的现实关系的基础上进行创造的。"③

① 《列宁选集》第一卷，第60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392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506页。

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中，人民群众在政治上受压迫，经济上受剥削，智力遭摧残，才能被埋没，因此，他们创造历史的作用受到极大的压抑和限制，不可能得到充分的发挥。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中，奴隶起义和农民战争的结果，都打击或摧毁了当时的反动统治，推动了社会的发展。但是，由于他们不是新的生产方式的代表，因而斗争的果实最后总是落在剥削阶级的手里，其结果总是由一种新的剥削制度代替旧的剥削制度。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出现了无产阶级。无产阶级是新的生产方式的代表者，他们在马克思主义政党的领导下，不但能够摧毁旧的社会制度，而且能够领导广大群众建立一个没有压迫、没有剥削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新社会。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人民群众摆脱了剥削和压迫，掌握了国家政权和生产资料，成了国家的主人。这样，就为人民群众自觉地创造历史提供了可能。但是，要使这种可能变为现实，还需要克服各种障碍，创造各种有利于发挥群众作用的条件。社会主义开始了"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到了共产主义时代，全人类都自觉地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科学文化水平有了极大的提高，人民群众自觉创造历史的作用将得到充分的发挥。

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正确评价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历史唯物主义在肯定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的时候，也就肯定了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群众是由个人构成的，离开了每个个人的作用的发挥，就不会有群众的作用。由于各种条件的差异，个人能力有大有小，他们对社会的作用可能

很不相同。但是，在社会发展中，都可以作出自己的贡献。其中，少数杰出人物对历史的发展有着重大的作用。

历史唯物主义所说的杰出人物是指那些对于社会发展起某种进步作用的代表人物，他们的活动在一定程度上符合和反映了当时社会发展的规律以及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要求。他们是社会的先进阶级和先进势力的代表。至于历史上反动阶级和集团的头子，当然不能算做杰出人物，他们是没落、腐朽阶级的代表，对社会历史的发展起着阻碍和破坏作用。他们的活动虽然也对构成一定的历史发生重大影响，但是他们最终必然被历史发展所抛弃。

杰出人物的出现具有历史的必然性。任何杰出人物都是顺应时代的需要，在群众的革命斗争中产生和成长的，是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在历史发展的过程中，当社会发展需要进行革命变革时，先进阶级和人民群众为了推翻腐朽的反动统治，进行革命斗争，就需要有杰出的领袖人物集中群众的智慧和愿望，站在历史的前列，发动、组织和领导群众进行斗争。而且在革命斗争的实践中，也一定会涌现出这样的领袖人物。马克思赞同爱尔维修这个说法："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① 列宁也曾经指出："伟大的革命斗争会造就伟大人物"②。可见领袖人物是在群众斗争中涌现出来的杰出代表，他们的高尚品质和杰出才能，是在群众斗争中锻炼和培养出来的，他们的领袖地位也是在群众斗争中逐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450页。
② 《列宁全集》第二十九卷，第71页。

渐确立的。

历史上的杰出人物对于加速历史发展的进程起着重要作用。但是他们所起的作用，决不能改变或决定历史发展的基本趋势，他们在历史上的作用总是以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为基础的。历史唯物主义肯定杰出人物在历史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同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决定作用并不矛盾。因为杰出人物的发现、成长以及他们的重要作用的发挥，都是离不开群众的斗争的。他们只有代表群众，依靠群众，并且在取得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的时候，才有所成就，对历史也才能有所建树。因此，杰出人物的作用决不是超越人民群众之外的另一种什么创造历史的作用，而是作为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总活动进程中的一个重要因素而存在的。任何把杰出人物的作用同人民群众的作用对立起来的观点都是错误的。

历史上的杰出人物不应该仅限于先进阶级政治上的代表，还应当包括历史上那些杰出的思想家、科学家、艺术家和其他专门家。他们的作用就在于能够对人民群众的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的经验作出概括和总结，促进思想文化和科学艺术的繁荣与发展，提高人民群众的物质生活和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生活，从而推动历史的前进，促成人类的进步与文明。比如杰出的思想家，可以集中人民群众的理想与愿望并使之理论化、系统化，以团结人民、动员人民，为争取人类美好的未来而奋斗。杰出的艺术家们可以用他们创作的优秀作品，以集中的典型形式反映时代的精神，表现人民群众的生活，激励和教育人民群众。伟大的科学家们则把人民群众的实践经验概括成系统的规律性的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理

论，再用于指导人民群众的生产实践和社会斗争。

历史唯物主义承认杰出人物在历史上有重要作用，但是他们这种作用又总是受到他们的客观条件和主观条件的限制。因此，不同的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积极作用也各不相同。从客观条件方面来说，第一，取决于他们所处的历史时代。如在生产水平低下，科学技术不够发展的情况下，他们不可能对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有科学的理解和认识，有着时代的局限性。第二，取决于他们所代表的阶级。杰出人物都是一定阶级的代表，他们的面貌都是由所属的阶级决定的，有着阶级的局限性。从主观条件方面来说，杰出人物作用的大小，取决于他们参加实践、认识社会发展趋势和反映人民群众要求的正确程度。而杰出人物个人的智慧和才能、品质和意志方面的差别，对他们所起作用的大小也有一定的影响。所以正确地评价杰出人物的作用，应该从历史实际出发，进行客观的、具体的、全面的分析。正由于以往历史上所出现的杰出人物，都要受到他们的历史条件和阶级地位的限制，都带有历史的阶级的局限性，因而对社会历史发展所起的作用总是有限的。比如剥削阶级中的杰出政治代表，当他们反对旧制度，领导革命运动时，其活动在客观上反映了社会发展的要求，因此有进步作用。但是，他们毕竟是剥削阶级利益的代表者，不可能去充分发动群众并充分反映群众的利益。他们的活动之所以还能反映人民群众的部分利益与愿望，那是因为他们需要利用广大劳动群众的革命力量去谋求自己的统治地位，而一旦他们取得了政权并巩固了自己的统治地位之后，便会走向反面，暴露其镇压劳动群众的剥削阶级的反动本质。即使在革命时期，他们同劳动群众的关

系也仍旧是剥削与被剥削、压迫与被压迫的关系。至于奴隶起义和农民起义的领袖，他们代表的是被剥削被压迫阶级的利益，领导被压迫阶级的广大群众进行着斗争以打击剥削阶级的反动统治，他们与历史上剥削阶级的杰出人物有着本质区别。虽然他们领导的历史活动也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但是由于他们不是新的生产方式的代表，不可能提出明确的理论纲领和建立革命的政党，不能把广大群众长期地组织起来以组成纪律严格的革命阵营，致使革命过程中或陷于失败或被剥削阶级利用去作为他们改朝换代的工具。因此，奴隶起义和农民起义领袖们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作用是有局限性的。

无产阶级革命领袖在历史上的重大作用

无产阶级领袖是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一个革命阶级的杰出代表。他们所处的是一个生产和科学技术高度发展的时代。无产阶级肩负着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解放全人类，实现共产主义的伟大历史使命，它的阶级利益和要求与社会发展的趋势相一致，同其他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也完全符合。时代和阶级的这些特点决定了无产阶级领袖能在历史发展中发挥重大作用。这些特点和作用主要表现在：第一，他们能够自觉地了解和掌握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并且站在群众斗争的最前列，以大无畏的革命精神动员、组织和领导无产阶级与广大劳动群众，战胜困难，绕过暗礁，走向胜利；第二，他们忠于人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虚心向群众学习，同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因而得到人民群众的拥护，真正成为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战胜敌人和一切困难的领导核心；第三，他

们善于总结群众的实践经验，批判地继承人类优秀的思想成果，在这个基础上创立和发展革命的理论。并且善于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与具体的革命实践相结合，制定出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从而给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指明正确的斗争方向和道路；第四，他们坚持党的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原则，自觉地维护党的团结与统一，勇于批评与自我批评，因而能够团结大多数人，为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共同努力奋斗。

无产阶级的许多杰出的革命领袖是最坚强、最勇敢的革命家和组织家，同时又是杰出的理论家。他们的理论与实践，对社会历史的发展起着积极的推动作用。但是无产阶级领袖的伟大作用，离不开党、离不开阶级、离不开群众的集体智慧，离不开科学的革命理论的指导。如果脱离群众，背离了科学的历史观，要对历史发展真正有所作为也是不可能的。列宁指出：一个无产阶级政党，如果“不学会把领袖和阶级、领袖和群众结成一个整体，结成一个不可分离的整体，它便不配拥有这种称号”①。因此，遵循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作用的原理，处理好领袖与阶级、领袖与群众的关系，对革命的实践有着重要的意义。作为无产阶级政党和社会主义国家的领导者，按照列宁的观点，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集团。无产阶级政党是由经过长期斗争锻炼的，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而被称为领袖的人所组成的比较稳定的集团来领导的。之所以如此，是无产阶级革命任务和无产阶级政党的性质决定的。因为无产

① 《列宁选集》第四卷，第206页。

阶级革命是人类历史上空前伟大的社会革命，进行这样的革命，就要依靠群众力量，依靠集体的智慧。很难设想，没有一个领袖集团，单凭一个人，能主持一个拥有众多成员的政党，并率领本阶级和千百万群众走向革命，夺取胜利。列宁指出："培养一批有经验、有极高威信的党的领袖，这是一件长期的艰苦的事情"①，毛泽东也指出："中国共产党早就是一个大政党，……它有了许多好的领袖和干部，但是还不够。我们党的组织要向全国发展，要自觉地造就成万数的干部，要有几百个最好的群众领袖"②。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历史和我们党的历史都表明，无产阶级在革命斗争中，涌现的是本阶级一批杰出的领袖，而不是单一的个人。正是由于有了这样一批党的领袖，才领导人民，在革命道路上从胜利走向胜利。

无产阶级领袖是人，不是神。他们所创立的革命理论是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斗争经验的总结，是集体智慧的产物。他们的知识才能并不是生来就有的，也是从实践中获得的。他们的认识和行动同样受到主客观条件的限制。因此，他们在革命过程中也难免有失误。我们要正确看待这种现象，不能感情用事，不能不承认和看不到领袖的失误、错误，也不能因为看到有失误而把领袖的错误说过头，或者从而怀疑、否定领袖在领导革命斗争中的作用。

无产阶级领袖是群众的公仆，而不是群众的主人。无产阶级领袖与群众的关系是息息相关、血肉相连的。任何一个领导人，当他把个人凌驾于群众和集体之上，脱离了群众和

---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二卷，第505页。

②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55页。

违背了集体领导原则的时候，就会失去对事物作出正确分析和判断的能力，作出一些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决定，就会给无产阶级革命事业造成损害。因此，必须把领袖和群众结成一个不可分离的整体，以保证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胜利。

无产阶级领袖是顺应历史发展的要求在革命斗争中涌现出来的无产阶级的杰出代表。对领袖的拥护和爱戴，在本质上说来是对党的利益、阶级的利益和人民群众利益的爱护。因此我们要维护领袖的威信，拥护和爱戴领袖，但绝不能搞个人迷信。所谓搞个人迷信，就是神化领袖，把领袖作为偶像崇拜，绝对地夸大领袖的作用，这是英雄史观的一种突出表现。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实践证明，不适当地夸大领袖个人的作用和神化领袖，都危害了无产阶级的事业，造成了严重的恶果。无产阶级的伟大导师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从来都厌恶和摒弃一切个人迷信。早在一八七七年马克思就曾经这样说过："……恩格斯也一样。我们两人都把声望看得一钱不值。举一个例子就可证明：由于厌恶一切个人迷信，在国际存在的时候，我从来都不让公布那许许多多来自各国的、使我厌烦的歌功颂德的东西；我甚至从来也不予答复，偶尔答复，也只是加以斥责。恩格斯和我最初参加共产主义者秘密团体时的必要条件是：摒弃章程中一切助长迷信权威的东西。"① 列宁也认为，工人领袖不是天使，不是圣人，不是英雄，而是普通的人；他反对推崇个人，认为那是极端有害的和反马克思主义的。我们党也是重视防止个人迷信的，例如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和八大的有关决议以及《关于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十四卷，第286—289页。

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两篇文章中，都一再地提醒中国共产党人必须反对个人崇拜，不允许突出个人。可见，反对个人迷信是马克思主义的一条重要原则。因为搞个人迷信势必贬低群众，贬低集体，扼杀党内民主和人民群众的主动性、创造性，破坏党的团结和集体领导，而且会给阴谋家、野心家的兴风作浪以可乘之机，使他们有可能骗取信任，进行篡党夺权的罪恶活动。

历史事实告诉我们，共产主义运动中出现的野心家、阴谋家，出于他们篡权的目的，往往利用无产阶级领袖的权威，以“崇拜”领袖为名，树立自己的“绝对权威”。他们把无产阶级领袖神化、偶像化。根本否定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的历史唯物主义原理，给社会主义事业造成了极大的损害，这是极其深刻的历史教训。要真正吸取这个教训，清除现代迷信的遗毒，就必须认识个人迷信这种东西在我们队伍中赖以生存的社会的和思想的基础。个人迷信作为旧社会遗留下来的一种腐朽遗产，它不但只是在剥削阶级中间有它的基础，而且在小生产者中间也有它的基础。我国是个农民众多的大国。历史上长期地经历了封建社会，不曾有过发达的资本主义，并且是直接从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过渡到社会主义的。农民这种小资产阶级的思想、观念和习惯，是在长期的封建社会环境下形成的，它受封建主义的影响要比受资本主义的影响深远得多。特别是封建社会长期以来宣扬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这种“封建时代独裁专断的恶习惯深中于群众乃至一般党员的头脑中，一时扫除不净”①。农民小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71页。

生产者思想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总要将自己的命运寄托给某个“救世主”，习惯于屈从权力，迷信权威，崇拜偶像，渴望恩赐。这就给了那些制造现代迷信、神化领袖的野心家、阴谋家提供了广泛的社会基础和思想基础。因此，封建主义思想遗毒不扫清，小生产者的思想习气得不到彻底改造，个人迷信这种东西就有它赖以生存的基础。例如影响极深的家长制就是小生产经济的产物。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当胜利地完成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消灭了剥削阶级，小生产经济也由集体经济代替之后，象家长制这些腐朽的、带有毒素的某些剥削阶级的思想残余还不会立即消灭，还会毒害人们的思想，侵蚀党的肌体。个人迷信就是这些腐朽思想影响的一种表现。要清除这种遗毒，就必须正确地理解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作用的科学原理，坚持党的集体领导的最高原则，认真地贯彻执行党的民主集中制，以保证党的正确领导。

综上所述，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不能没有自己的领袖的领导。而无产阶级的领袖又是通过无产阶级的政党去领导无产阶级和广大群众的。无产阶级政党及其领袖在历史上所以能起重大作用，就在于紧紧地依靠了人民群众。历史证明，无产阶级政党及其领袖什么时候与人民群众密切地联系在一起，什么时候无产阶级的事业就无往而不胜。因此，无产阶级政党把群众观点作为自己的根本观点，坚定地认为无产阶级政党必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一刻也不脱离群众。党及其领导者要与群众同甘苦、共患难，倾听群众的呼声，集中群众的智慧，甘当群众的小学生，接

受群众的监督，决不允许有凌驾于群众之上称王称霸的权力。鉴于这个根本观点，党在自己的一切活动和工作中始终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中国共产党人把它概括为群众路线，并成为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历史经验说明，当群众路线得到贯彻的时候，我们就能克服前进道路上的困难，及时纠正工作中的错误，取得革命和建设的胜利。今天，在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伟大事业中，坚持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具有更加重要的意义。

辩证唯物的历史观科学地解决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揭示了人类社会是合乎规律地辩证地发展的自然历史过程，为人们认识社会历史提供了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辩证唯物的历史观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观点出发，肯定了物质的社会关系即生产方式是社会历史发展的最深刻的根源。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存在于一切社会形态之中，正是它们的矛盾运动推动着人类社会从低级向高级发展。在阶级社会中，阶级斗争对社会的发展也有重要作用。科学技术作为人类征服和改造自然的一种物质手段，也是推动社会发展的革命力量。

辩证唯物的历史观在肯定生产方式内部矛盾是社会发展的主要决定力量的同时，必然承认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离开了人民群众的生产活动和革命斗争，社会就不能存在，更不能发展。无产阶级政党必须坚持群众观点，相信人民群众能够自己解放自己。

第四章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个完整的科学体系，它始终是围绕着解决思维和存在、主观和客观的关系问题展开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全部目的就在于：为主观正确的反映客观，为人们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提供一个完备而严谨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列宁说："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完备的哲学唯物主义，它把伟大的认识工具给了人类，特别是给了工人阶级。"① 从这个意义说，全部马克思主义哲学都是认识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唯物论、辩证法、历史观、认识论是一致的。列宁指出："唯物主义的理论，即思想反映对象的理论，"②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必须"认真地坚决地以承认外部世界及其在人们意识中的反映为其一切论断的基础。"③ 这就说明没有科学的唯物主义，就没有科学的认识论。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运动最一般规律的学说。它所揭示的规律是客观世界的规律，也是认识、思维的规律。客观世界的规律和认识的规律虽然在表现上各有特点，但它们在本质上是同一的。所以，辩证法也是认识论。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是把唯物论和辩证法运用于对

---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443页。

②③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107、24页。

人类社会的认识，揭示了人类社会的一般发展规律，为人们认识纷繁复杂，源远流长的社会历史提供了指导原则。可见历史唯物论也是历史辩证法。

总而言之，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的统一。这种统一，集中地、鲜明地反映在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及其规律中。

关于对客观世界的辩证认识过程及其规律，就是本章要阐明的问题。这个问题是在阐明了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一般规律的基础上来探讨主观如何反映客观，是整个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落脚点和根本归宿。如上所述，认识作为客观事物的反映，它的规律和事物的规律本质上是同一的。但是，认识作为主观精神的活动，又具有自身的特点，有其自身需要研究的内容，这就形成了关于认识的理论。在这里，所谓关于认识的理论，不是广义上的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而只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完整体系中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它的任务就是研究认识的对象和来源，认识的过程和检验认识是否正确的标准，认识的形式和方法等有关认识发生、发展的一般规律性的问题。认识论在哲学体系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第一节　认识的产生及其辩证发展的规律

一、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科学的认识论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全部哲学的基本问题，也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什么是认识？认识就是客观的物质对象作用于人们头脑的结果，就是人们通过感觉和思维对于客观

物质的反映。所以主观和客观的关系也是认识论中最基本的关系，主观和客观的矛盾也是认识论所要解决的最基本的矛盾。

两千多年来，许多哲学家都提出了各种各样的认识论。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的认识论中，虽然也有些合理的因素和正确的观点，但是都没有科学地揭示人们认识的本质和认识的规律，只有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才解决了这个问题。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在认识论上的对立

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实质上都是反映论，都是承认物质世界是人们的认识的唯一源泉，承认认识能够提供关于客观物质世界的正确映象。因此，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是“从物到感觉和思想”。唯心主义则否认有不依赖于意识的物质世界，认为认识是主观自生的或天上掉下来的，一切唯心主义的认识路线都是从思想和感觉到物的路线。

早在古代的哲学中，唯物主义的哲学家德谟克利特等人就提出，人们的认识是由于物体中源源不断地流出一种极微小的粒子作用于人们的感觉的结果。这种猜测今天看来虽然不够科学，但肯定了人们的认识是依赖于客观对象的。而唯心主义的哲学家柏拉图等，则认为人们要获得知识，不应当去研究“卑污的”物质世界，而应当去“回忆”自己的不死的灵魂在“理念世界”中所经历的一切。他们把“理念”当作认识的对象，这是唯心主义的观点。

在西欧的封建社会中，由于神学处于支配地位，哲学变成了神学的奴仆，关于认识的理论也同样被上帝和神统治着。在中国，从汉朝的董仲舒，到宋明时代的朱熹、陆九渊、王阳

明等哲学家都极力宣扬唯心主义的认识论。如陆九渊认为“致知不假外求”，获得知识用不着和客观外界接触，世界上的知识早已“存在于心中”。王阳明进一步发挥了陆九渊的学说，他不仅承认“心外无理”，而且公开宣扬“心外无物”、“心外无事”。他依据不学而知谓之良知，不学而能谓之良能的理论，提出的“知行合一”学说，肯定“知”是根本的，行是知之成，实质上是用“知”代替行。与此同时，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也在不断同唯心主义认识路线作斗争。如唯物主义者张载的认识论，就明确肯定人的认识是依赖于客观世界的。他说：“感亦须待有物，有物则有感”，反对把认识看作主观自生的。

西欧资产阶级革命时期，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自然科学冲破宗教的罗网而突飞猛进，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得到了新的发展。如英国的培根和洛克对知识的起源都作了唯物的解答。培根认为，要取得知识，首先要用实验的方法去取得感性经验，并且要对事实进行分析、比较、加工，得出定理。他把当时自然科学不自觉地采用的方法加以系统化，变成了自觉的方法论，即实验归纳法，对科学发展起了重大作用。当然，他片面地强调了归纳，忽视了演绎，对理性认识的作用估计不足，这是不对的。洛克发展了培根的唯物论的经验论，他认为一切观念都是后天获得的。他有句名言是“感觉中没有的东西，理智中也不能有。”可是，他把经验分成外部经验和内部经验，认为外部经验是由外物作用于感受而引起的，内部经验则是主体内部的感受，二者都是知识的来源。因此，洛克的哲学具有妥协折衷的特点。他的“一切知识来源于感觉”这个命题，一方面被十八世纪法国唯物

论者继承下来，作了进一步的发挥。他们不仅明确肯定感觉是外物作用于感官的结果，而且认为没有感觉就没有思维活动。一方面又被贝克莱·休谟抓住和用来发展为唯心论的体系。英国大主教贝克莱是近代哲学中主观唯心主义的大师。贝克莱宣称“物”不过是观念的“集合”；“存在”就是“被感知”。列宁对他们的观点进行了系统的批判。

在历史上还有不可知论和可知论的根本对立。不可知论的代表人物是休谟和康德。不可知论者怀疑人类科学知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否认人们可以认识客观世界。在休谟看来，一切科学知识实质上都是“无知”或“假设”。人类认识是不可能描绘客观世界的图景的。康德则把人的认识和客观世界割裂开来，他虽然承认客观世界是存在的“自在之物”，但对于这个“自在之物”却认为人们只能认识它的现象，不能认识它的本质。这就割裂了思维和存在的辩证关系。唯物主义的哲学家，以及坚持唯物主义的科学家都反对不可知论，主张世界是可以认识的。实践是驳斥不可知论和论证可知论的最有力的武器。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发展到德国古典哲学，特别是到黑格尔和费尔巴哈那里，取得了很大的成就。黑格尔的哲学思想体系虽然是唯心主义的。但是，在这个体系中却包含着非常丰富的“合理内核”，他“在概念的辩证法中天才地猜到了事物（现象、世界、自然界）的辩证法。”① 深刻地表达了运动、变化、发展和联系的思想，揭示了认识过程是不断地由抽象到具体的过程。费尔巴哈恢复了唯物论的权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210页。

威，这在马克思主义以前是划时代的贡献。在认识论上，他反对康德的不可知论，坚持由物质到感觉，由感觉到思维的认识路线。他认为现实世界的规律也就是思维的规律。所谓认识世界就是认识世界的规律。但是，它的唯物论具有形而上学性质，仍然没有科学地解决认识论问题。

马克思主义关于认识的理论，正是吸收了以往哲学发展的成果，克服了旧唯物主义的缺陷，在生产斗争实践和社会斗争实践的基础上形成起来的。

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

一切唯物主义的认识论都是反映论。但是，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它与旧唯物主义的反映论有原则的区别。

旧唯物主义的认识论，主张反映论，肯定客观世界的可知性，反对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这是正确的，起过积极的作用。但是，旧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消极的被动的反映论，它存在着两个根本缺陷。

第一，缺乏实践的观点，不了解社会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离开实践来观察问题，把认识看作是对客观事物的直观的镜子式反映。这个缺陷是同旧唯物主义把作为认识主体的人当成是生物学上的人有关系的。它不懂得人总是社会的人，是在社会生活中实践着的人，离开了实践活动就无所谓社会生活，就没有人的认识。例如费尔巴哈就认为人不是在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和一定社会关系中实践着的人，而是只有两性差别的生物学意义上的抽象的人。因此，他就不可能理解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在他看来，认识是生物的人对自然界消极直观的产物，而不是社会的人对客观世界进行改

造的产物。

第二，是缺乏辩证观点，不能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它只看到思维内容是被存在所决定，不了解思维对存在的反作用；只知道人的认识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不懂得认识运动的辩证规律，不理解认识过程中诸因素、诸环节的辩证关系，而把认识看作是照像似的一次完成的，一成不变的东西。这个根本缺陷是同第一个根本缺陷有机联系着的。旧唯物主义既然缺乏实践观点，把认识看作是直观的、消极的反映，必然看不到思维对存在的反作用，看不到认识是在实践基础上由浅入深的辩证发展过程。所以，旧唯物论不能彻底驳斥唯心论的认识论和不可知论。

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第一次把实践的观点引入认识论，把实践作为全部认识论的基础，认为“生活、实践的观点，应该是认识论的首先的和基本的观点”① 从认识的主体来看，人是社会实践中的人；从认识的对象来看，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只有作为实践对象的时候，才能成为认识的对象；从认识的过程来看，实践是认识的起点和归宿。从这些观点出发，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科学地指出：人对世界的反映不是消极被动的，而是在积极能动地改造世界的过程中实现的。认识的产生和发展一点也离不开实践，没有实践就没有认识。

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还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揭示了人们的认识是一个以实践为基础的辩证过程，是一个由浅入深、由片面到全面逐步完善的无限深化的过程，认识过程中的

---

① 《列宁全集》第二卷，第142页。

各个因素和各个环节既互相对立，又互相依赖、互相转化，构成复杂的矛盾运动。认识不仅来自实践，又反过来能动地指导实践。

由于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坚持实践的观点和辩证的观点。从而阐明了认识的本质和规律，实现了认识论上的革命变革，成为科学的认识论。

二、实践在认识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

辩证唯物主义的实践概念

要了解实践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必须首先科学地了解实践的概念。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家已经使用“实践”这个名词，其中也有一些合理的因素，但总的说来对实践概念的解释是不科学的。唯心主义者把实践看作是精神性的活动，或者是人的道德行为。如王阳明认为“一念发动处，即便是行了”。黑格尔则把“实践”作为绝对精神发展的一个环节，在他看来不是人们通过实践取得逻辑观念，而是逻辑观念通过人们的实践来实现自己。从认识过程来说，其中包含有辩证法的思想，但其实践概念仍是唯心的。费尔巴哈在反对唯心主义的斗争中，常常用实践来证明物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他曾说：“理论所不能解决的疑难，实践会给你解决”。但是费尔巴哈并不了解社会实践，而把实践看成是孤立的个人生活实践，是一种生物性的适应世界的活动。

马克思主义哲学从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统一中，对实践概念作了科学的解释。首先，实践是客观的物质性的活动。实践是在思想指导下进

行的，是主观作用于客观。但是，实践的主体——人，实践的对象——客观世界，和实践的手段——工具、机器等，都是客观的要素，它们之间的互相作用，也都是可感知的物质活动。而且这种互相作用、矛盾运动，并不是随心所欲，而是受到客观条件和客观规律的制约的。第二，实践是人们自觉的改造客观世界的能动活动。实践不是一般的客观活动，而是一种与主观相联系的活动，在实践中人是活动的主体，而人具有思想，能够劳动，这是任何动物的活动所不具有的，是"人类特殊的能动性"。动物只是消极被动地适应环境，人类是自觉地按照客观规律改造世界。如果不了解实践中主观因素的作用，就不能真正理解实践的含义。第三，它把实践看作是社会的历史的活动，而不是孤立的个人的活动。人是社会的人，人的实践总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进行的，在阶级社会中还与一定的阶级关系相联系。社会实践的主体是人民群众，是他们在实践中创造着社会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同时，人们的社会实践又具有历史性，受着一定社会历史条件的制约和影响，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而不断发展。

综上所述，所谓实践，就是人们能动地变革世界的客观的社会性活动。它的基本特点就是：客观性、能动性和社会历史性。

社会实践的内容是丰富多采的，实践的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丰富生动的。诸如生产斗争、社会斗争（阶级斗争、社会政治生活）、科学实验和研究、教育和艺术活动等等。它包括人类为了改造世界的一切方面和领域，形成一幅生动活泼、绚丽多姿的人类实践发展的总画图。

在多种多样的实践活动中，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离开了生产活动，就没有人类的生存，没有社会的存在和发展。离开了生产活动，社会的其它活动，如政治、科学、教育、艺术等活动，既不会产生，也无从发展。所以，生产斗争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

社会斗争是重要的实践活动。社会斗争是在生产活动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反过来又对生产活动起着巨大的作用。在阶级社会中，阶级斗争是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它渗透于政治、经济和文化等各个领域，对生产和科学技术的发展都有重大影响。当然，在阶级社会里，并非所有的社会斗争都属于阶级斗争，例如，人民中的先进与落后、科学研究中的不同学派之间的关系和活动，都不属于阶级斗争。在我国现阶段，剥削阶级作为完整的阶级已经消灭，处理人与人的关系的实践活动主要的已不是阶级斗争。但是，阶级斗争仍然以特殊形式存在着，世界范围内的阶级斗争还存在着，我们不能忽视阶级斗争实践的重要性。

科学实验也是重要的实践活动。它是在生产实践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并服务于生产实践。但它又有自己的特点和相对独立性，是人类改造社会、改造自然不可缺少的方式和手段。随着现代科学的发展，科学实验越来越显示出它的独立性和重要性。

社会实践是多种多样的，它们之间互相联系，互相作用，是辩证统一的关系。生产活动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社会斗争、科学实验以及艺术活动等都是重要的实践活动。我们要辩证地看待它们的作用，不可偏废。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打着“突出阶级斗争”的幌子，否认和贬低其他

社会实践，把广大群众积极进行生产活动诬之为“唯生产力论”，把人们努力钻研业务进行科学研究诬之为走“白专”道路，其目的在于破坏社会主义建设，已经造成了严重恶果。事实表明，正确地理解科学的实践观是很重要的。

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

在认识和实践的关系中，实践居于首要的地位，起着决定的作用。

第一，实践是实现主体反映客观的唯一途径。辩证唯物主义认为，认识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反映过程是建立在实践过程的基础上的。只有当人们对客观对象进行改造的时候，才能接触它的现象，暴露它的本质，取得对它的认识。旧唯物主义正是不懂得实践是使物质世界的种种事物、属性和关系反映到人脑中来的决定环节，而只是消极的镜子式的反映。实践出真知，人类的科学知识都是从实践中获得的。在社会实践中，人们不仅探索着自然界的奥妙，也寻察着社会的秘密。现代自然科学的光辉成果，丰富的文学、艺术、政治、法律等社会科学，都是人类在改造世界的活动中，对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及其复杂关系的反映和认识。没有实践就没有认识，就不能实现主观与客观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认识从实践中来，这是就整个人类知识的总体而言的。就一个人来说，不能也不必要事事实践。事实上，多数知识是间接经验的东西。每一代人都是在学习和继承前人所取得的知识的基础上，把前人的知识作为自己认识的起点，并在新的实践中取得新的知识充实到人类知识宝库中去。这样，人类的知识源远流长，不断丰富发展。因此，绝不可忽视间接经验在认识中的作用。

第二，实践推动着认识的发展。无论对自然或社会的认识，真正的动力是实践的需要。

社会实践的发展，必然会出现许多新情况，提出许多新问题，需要人们去解决。人的认识正是在研究和解决新问题中向前发展的。恩格斯说："社会一旦有技术上的需要，则这种需要就会比十所大学更能把科学推向前进。"①我国目前各条战线出现的学习科学技术热潮，这是四化建设的需要，它必将推动人们的认识和科学文化的发展。

社会实践的发展又为人们认识的发展积累了大量资料和丰富的经验。人们不断整理和概括实践提供的资料和经验，就能使认识不断深化。如自然科学对基本粒子的研究，已经积累了三百多种基本粒子的大量资料，随着高能加速器的进一步改进，人们必将更深入地认识微观粒子。许多新兴科学和边缘科学的诞生，也是概括实践经验的结果。

社会实践的发展，还不断为人们的认识提供了新的认识工具和技术手段。例如，射电望远镜、显微镜、电子计算机、高能加速器、放电计数器、人造卫星、宇宙飞船等最新工具的制造和运用，大大加强了人的感官，提高了人们对自然的认识能力，帮助人们去探索大自然的秘密。

社会实践的发展还进一步锻炼和提高了人的认识能力。恩格斯说："人的思维的最本质和最切近的基础，正是人所引起的自然界的变化，而不单独是自然界本身；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改变自然界而发展的。"②人的实践越多越深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50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51页。

越广，其认识能力就越强。人们正是在实践中一方面改造客观世界，另一方面又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

第三，实践是检验认识是否正确的标准。人们认识客观事物，是为了取得符合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认识，去指导人们改造客观世界。如果认识不正确，就达不到这个目的。那么，什么是检验认识正确与否的标准呢？只能是社会实践。关于这个问题将在本章第二节中论述。

第四，实践是认识的目的。认识不仅从实践中来，而且要回到实践中去指导实践。一切科学理论知识，归根到底都是为实践服务的。无产阶级认识世界的目的，只是为了改造世界。理论的生命力，就在于它到实践中去发挥作用。

综上所述，实践是全部认识过程的基础。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的首先的和基本的观点。只有理解了这个观点，才能把握认识在实践基础上的辩证发展过程。任何排斥和否认实践观点的理论都是错误的。林彪、“四人帮”的“天才论”，就是鼓吹脱离实践，不学而知，不虑而能的“天赋之才”。他们宣扬革命领袖是“天才”，实际上是标榜他们自己，是用唯心史观来欺骗群众，为他们篡党夺权制造舆论。

马克思主义是辩证唯物主义，它坚持实践第一的观点，但并不否认天才，否认人的聪明才智。所谓天才，就是比较聪明一点，知识才能高一点。人的认识能力的高低与人的生理素质和智慧差别无疑是密切联系的。但是，不管人的生理素质和反映机能如何特殊，只是给人的认识提供了不同的物质基础，只是提供了认识发展的可能性。要使这种可能性变成现实性，仍然必须通过实践，和客观事物接触才能实现。

我们必须反对唯心论的先验论和天才论，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事实求是，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作风。

三、认识发展的规律

马克思、恩格斯概括地论述了人的认识由具体到抽象再到具体的发展过程。列宁指出："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就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辩证的途径。"①毛泽东进一步发展了列宁的思想，把认识概括为：在实践基础上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能动飞跃；由理性认识到实践的能动飞跃；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循环往复，以至无穷的辩证发展过程。

由实践到认识

由实践到认识，就是在实践的基础上，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这是整个认识过程中的第一次飞跃，即整个认识过程的第一阶段。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是认识过程中两个不同质的阶段，具有不同的特点。

人们认识任何事物都是从感性认识开始的。感性认识是认识的初级阶段，是由人们的感觉器官直接接触客观事物而产生的，是关于事物的现象、事物的各个片面和事物的外部联系的认识。感性认识有感觉、知觉、表象等形式。感觉是对客观事物表现的形状，色彩等个别特性的反映。感觉是整个认识的起点。知觉是各种感觉的综合，是客观事物的整体在人脑中的反映，是对整个对象的印象。表象是从前被我们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181页。

感知的东西在头脑中留下的具体印象，通过对比、联想、回忆而再出现的东西。从感觉到知觉到表象，已经显示出认识的发展趋势，即由个别特性的反映到各种特性的综合；由当前对象的直接反映到间接的回忆和再现；在表象中已经包含有抽象概括的因素。但是，感觉、知觉、表象都没有超出感性认识的范围。感性认识的特点是以生动丰富具体的形象直接反映外部世界，它和客观事物之间，没有任何中间环节。感性认识的重要性，在于它是认识的起点，是理性认识的来源和必经阶段，没有感性认识，就没有理性认识。感性认识的局限性，在于它只能把握事物的表面现象，而不能揭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因此，仅有感性认识是不够的，还必须上升到理性认识。

理性认识是认识过程的高级阶段，它是人们通过抽象思维把握的关于事物的本质、事物的全体、事物的内部联系的认识。它表现为形成概念和运用概念进行判断、推理的逻辑思维过程。理性认识的形式是：概念、判断、推理。概念是对事物的本质特性的反映。例如，物质概念，所反映的就不是物体的这种或那种具体的特点和特性（如硬软、长短等），而是一切物质所具有的最一般的特性。概念的产生，表明认识已经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有了概念，人们才可以进行判断和推理。判断是运用概念对事物的情况有所断定的思维形式，是对事物之间的联系和关系的反映。如树是植物，金属能导电等。推理是由一个或几个已知判断（前提）推出未知判断（结论）的思维形式，它不仅能反映事物的现在的内部联系，而且能反映出事物发展的必然趋势。通过推理，能够扩大认识成果，从已知推出未知。如所有金属都能导

电；铜是金属，所以铜能导电。概念、判断、推理这三种思维形式是有机联系的。概念是思维的细胞，是认识成果的凝结体，它是构成判断从而进一步的构成推理的不可缺少的因子；同时，概念又通过判断来规定，依靠推理来形成。它们构成了完整的思维过程。理性认识的特点，是以抽象思维的形式间接地反映客观事物，它表现为一系列的抽象和概括、分析和综合的过程。理性认识对事物的反映，虽然是间接的，但却是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了客观事物。正如列宁所说："物质的抽象，自然规律的抽象，价值的抽象及其他等等，一句话，即一切科学的（正确的、郑重的、不是荒唐的）抽象，都是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着自然"①。理性认识的又一重要特点，它不仅表现为个别概念和个别判断的形成，而且还包括由概念、判断和推理所组成的完整的理论体系。也就是说，理性认识具有从思维的抽象上升到思维的具体，从而再现现实的具体的特点。把握理性认识是一个完整的理论体系的特点，对于我们树立全面观点、完整准确地去观察和研究问题具有重要意义。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是同一认识过程中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两个阶段，两者是辩证统一的关系。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在内容和形式上都有质的不同。感性认识是认识的低级阶段，它的对象是事物的现象，是人脑凭借感官所得到的感觉、知觉和表象的具体形式直接反映事物；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它的对象是事物的本质，是人脑在感性材料的基础上以概念、判断和推理等抽象思维形式，全面而深刻地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18页。

反映事物。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又是不可分地联系着的：一方面，感性认识是理性认识的基础，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因为理性认识是关于事物的本质认识，而事物的本质存在于事物的现象之中，并通过事物的现象表现出来。人们只有通过事物的现象才能把握事物的本质。从认识过程看，人们只有积累了十分丰富的合乎实际的感性材料，才能进行科学的抽象，使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离开了感性认识、理性认识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成了主观自生的靠不住的东西。另一方面，认识有待于深化，感性认识有待于发展到理性认识。因为感性认识是外在的表面的东西，还没有反映事物的本质。感觉只解决现象问题，理论才能解决本质问题。认识的真正任务正是在于经过感觉而达到思维，透过现象而深入本质，获得关于事物规律性的认识。人们只有认识了事物的本质，掌握了事物发展规律，才能有科学的预见，明确实践的方向和道路，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统一，不仅表现在它们之间的互相依赖、互相转化，而且表现为互相渗透、互为条件。在实际存在着的人的认识中，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总是互相交错在一起的。一方面，感性中有理性。另一方面，理性中又有感性。例如，实践要求人们在感觉一个事物的时候，必须进一步去理解它，判断它；而在理解、判断一个事物的时候，又要随时去接触它、感知它。离开感性的“纯粹”理性和离开理性的“纯粹”感性，在现实的人的认识中实际上是不存在的。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统一反映着客观事物现象和本质的统一。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统一的基础是社会实

践。

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必须具备两个条件：第一，必须占有十分丰富的、合乎实际的感性材料。只有感性材料十分丰富，才能充分暴露事物的本质；只有感性材料合乎实际，才能真实地反映事物的本质。如果材料残缺不全，或者是假材料，那就不可能得出正确的理性认识。感性材料的丰富和真实，是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基础和前提。要获得十分丰富和合乎实际的感性材料，必须亲身参加变革现实的实践，认真进行调查研究。第二，必须对感性材料进行科学抽象和逻辑加工。即“必须经过思考作用，将丰富的感觉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制作工夫。”① 在实践基础上获得的感性材料，往往是粗精混杂、真伪并存、彼此相隔、表里莫辩的。因此，必须运用辩证思维方法，对感性材料作全面的分析和综合，才能抓住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所以，研究辩证思维方法，提高辩证思维能力，是学习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一个重要任务。

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过程，就是由特殊到一般的过程。就人类的认识秩序来说，人们在社会实践中所接触的事物都是一个一个的具体事物，所产生的感性认识属于具体事物表面现象的认识，经过感性认识而达到概念、判断、推理阶段，就深入事物内部得到了这个特殊事物的本质的认识。当认识了许多不同事物的特殊本质之后，就可能进一步进行概括，从而认识许多事物的共同本质。这就是由特殊到一般的认识过程。

---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8页。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是统一的认识过程中两个不可分割的阶段，片面地看重感性认识而轻视理性认识，或者片面地看重理性认识而轻视感性认识，都是错误的。哲学史上的唯理论和经验论都不能正确理解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唯理论夸大理性认识的重要性，否认感性认识的作用，认为理性认识可以不依赖于感性认识。经验论夸大感性认识的作用，否认理性认识的重要性，把认识停留在感性阶段。他们的共同点都是把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割裂开来，绝对对立起来，各执一端，片面夸大，从而歪曲了整个认识发展过程。实际工作中的教条主义，犯了类似唯理论的错误，轻视实践，轻视感性经验，不从实际出发，而是从"本本"出发，把马克思主义当作教条，到处生搬硬套。实际工作中的经验主义，犯了类似经验主义的错误，轻视理论的指导作用，否认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必要性，把局部的狭隘的经验当作普遍真理。上述两种错误都背离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

由认识到实践

由认识到实践，就是理论指导实践的过程，也是检验和发展理论的过程。这是认识过程的第二次飞跃，也是意义更加重大的飞跃。毛泽东指出："认识的能动作用，不但表现于从感性的认识到理性的认识之能动飞跃，更重要的还需表现于从理性的认识到革命的实践这一个飞跃。"①

第一，认识世界的目的在于改造世界。理论本身不是目的，而是改造客观世界的手段。因此，认识决不能停留在理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9页。

性认识阶段，必须回到实践中去，指导人们的实践。马克思主义十分重视理论的指导作用，正是因为正确的理论能够揭示事物发展的规律，预见事物的发展趋势，给实践指出明确的方向和道路，提高人们的自觉性，避免盲目性。理论若不与实践相结合，仍然不能改造世界。只有通过社会实践，将理论化为群众的行动，才能变为改造社会、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认识过程的第一个飞跃是第二个飞跃的准备，第二个飞跃是第一个飞跃的目的和归宿。没有第二个飞跃，就不能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

第二，理性认识只有回到实践中去，才能得到检验和发展。人们在实践中得到的理性认识是否正确，是否真理或具有多少真理性，这在从感性到理性的认识运动中，是没有也不可能解决的。只有把理论应用于实践，看它是否达到预期目的，才能检验认识是否正确。只有经过实践的检验，正确的认识才能得到证实，错误的认识才能得到纠正，不完全的理论才能得到补充。即使是正确的认识也只有回到实践中去，不断吸取新的经验，才能得到发展。因此，由认识到实践的过程，就是理论指导实践的过程，也是检验理论和发展理论的过程，这是整个认识过程的继续。

由认识到实践的飞跃，也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一是普遍原理必须与具体实践相结合，坚持从实际出发。只有一切从实际出发，使普遍性的理论与具体实际情况相结合，使原来的理论认识，结合不断变化的新情况，加以具体应用，才能发挥理论的指导作用。如果不顾实践的具体时间、地点和条件，不从实际出发，把理论当成僵死的教条，到处生搬硬套，就不可能使理性认识正确地飞跃到革命的实践，达到改

造世界的目的。因此，在由理性认识到革命实践的飞跃中，是坚持从实际出发还是从理论概念出发，存在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条认识路线的斗争。二是理论要发挥作用，必须掌握群众。马克思说：“批判的武器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但是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理论只要说服人，就能掌握群众；而理论只要彻底，就能说服人。所谓彻底，就是抓住事物的根本”。这就是说，要实现理论向实践的飞跃，必须使正确的思想为广大群众所掌握；要掌握群众，就应该说服群众，使人心服口服；要能说服人，理论本身就应当是彻底的，首尾一贯的，完整科学的；所谓彻底，就是抓住事物的根本，即揭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反映实践的迫切要求，代表群众的根本利益，体现时代的革命精神。只有具备这些条件，精神的东西才能变成巨大的物质力量。例如，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要化为党的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要为群众掌握，化为群众的自觉行动，才能发挥其指导作用。又如，自然科学的基础理论要化为生产中的新技术、新工艺，化为生产者的经验、技能，然后才能转化为生产斗争中的巨大的物质力量。此外，由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往往要反复多次，才能达到预期的效果，一次成功的事是很少的。这就要求我们要不断地总结经验，进行一系列的试验，以求在实践中达到预期目的。由于人们的认识和实践是纷繁复杂的，由认识到实践的飞跃所需要具备的条件、环节是具体多样的，必须对具体情况作具体分析。

从理性认识回到实践的过程，也就是从一般到特殊的过程。人类认识运动的秩序表明，人们不仅总是同一个一个的

具体事物打交道，首先认识到各种事物的特殊本质，然后才有可能进行抽象和概括，上升到一般，认识到诸种事物的共同本质。而且，还必须以对一般事物的认识为指导，继续不断地研究尚未研究过的或者尚未深入地研究过的各种特殊的事物，以补充、丰富和发展对一般事物的认识。从一般回到特殊的过程，也就是不断丰富、补充和发展一般的过程。

认识运动的不断反复和无限发展

在实践基础上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又从理性认识回到实践，这是人们认识发展的一个完整过程。但是，由于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一个复杂的，不断反复的过程，因而人们对于一个具体事物的正确认识，一般说来，仅仅经过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的一次循环，是不能达到的，往往需要经过多次的反复，才能完成。

为什么一个正确的认识往往需要多次的反复才能完成呢？这是因为人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常常受到各种主客观条件的限制。从客观方面来说，人的认识首先要受到当时的历史条件和科学技术条件的限制。发明显微镜以前，人们对微生物的认识受到限制。发明望远镜和光谱分析以前，对天体的观察和研究受到限制。其次，人的认识还要受到客观事物发展程度的限制。一方面，客观事物的发展及其本质的暴露要有一个过程。另一方面，事物的本质隐藏在现象之中，甚至为假象所掩盖。只有在事物得到充分发展、矛盾充分暴露，并对大量现象（包括假象）进行分析、比较，才能达到对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的认识。例如，人们对于原子结构的认识，从一八〇八年道尔顿发现原子开始，

到一九三二年查德维克发现原子里的中子为止，经过了一百二、三十年。在这期间，科学家们付出了艰巨的劳动，经历了实践、认识、再实践的多次反复，才对原子的结构形成了比较正确的认识。直到现在，这个认识仍在进一步地深化中。从认识主体来说，人的认识要受到个人实践范围、思维能力、知识水平以及立场、观点、方法等等限制。正是由于上述主客观条件上有这样一些限制，因此，对事物的认识常常需要有一个反复的过程，而不能一次完成。

人们的认识，经过由实践到认识，又由认识到实践的多次反复，如果在实践中得到了预想的结果，人们对某一发展阶段的某一客观过程的认识运动就算完成了。然而对于过程的推移而言，人们的认识运动又还没有完成。因为客观世界及其发展是无限的，人们的认识运动也是无止境的、无限发展的。客观事物及其发展的无限性：从时间上说，一过程向另一过程的转移和转变是无限的，旧过程完结了，新过程又开始了，新过程具有新的特点和内容，新东西层出不穷，需要人们去认识这些东西。从空间上说，物质结构的水平和层次也是无限的。客观事物的这种无限发展、无限的层次和无限联系，决定了人们的实践和认识运动也必然是一个无限反复、无限发展的过程。

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又由理性认识到实践，由特殊到一般、又由一般到特殊，都是在实践基础上由浅入深、由低级到高级的无限发展过程，是永远没有完结的。毛泽东对人类认识运动的辩证发展过程，作了如下概括："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

度。"①这一概括，深刻地揭示了认识和实践的辩证关系，揭示了认识不断深化的客观规律，揭示了人类的认识运动是一个日新月异永无止境的辩证发展过程。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和党的群众路线是一致的。毛泽东指出："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②人民群众是社会实践的主体，也是认识的主体。所以，从实践到认识，又从认识到实践，也就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过程。"从群众中来"，就是深入群众，进行调查研究，了解情况，把群众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系统的意见，形成思想、理论、方针、政策的过程。这个过程就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过程。"到群众中去"就是把集中起来的意见，经过研究而形成的思想、理论、方针、政策等等，再回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指导群众的实践，并在群众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的过程。这个过程也就是由理性认识回到实践的过程。坚持不断地"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3页。
②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854页。

也就是坚持“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循环往复以至无穷的这个人类认识运动的规律。可见，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和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是一致的。认识路线是群众路线的思想基础；群众路线是认识路线的具体运用。

坚持理论和实践的统一，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和群众路线的统一，对于批判一切机会主义、特别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具有重大的意义。一切机会主义，都是以主观和客观相分裂、认识和实践相脱离为特征的。他们根本颠倒了物质与精神、主观与客观、理论与实践的关系，鼓吹一切从主观出发，从“本本”出发，同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完全背道而驰。

第二节 真 理

认识的目的在于改造世界，人们要有效地改造世界，就必须使自己的认识具有真理性。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凡真理都是客观的，而且真理是同谬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真理有它的相对性，也有它的绝对性，人类通过实践总结出的正确认识，在一定的历史条件和范围内是绝对正确的，但对整个事物的发展来说又是相对的。

一、真理的客观性

真理是客观的，还是主观的？对于这个问题，一直存在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条路线的尖锐斗争，这个斗争是同它们对哲学的基本问题的不同解决紧密相联的。辩证唯物主

义从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这一基本前提出发，认为真理是客观的。

什么是真理？真理是客观世界及其规律在人们头脑中的正确反映。自然科学的定律是真理，因为它正确地反映了自然界发展的客观规律。唯物史观是真理，因为它正确地反映了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

真理的形式是主观的，内容是客观的。所谓真理的形式是主观的，是指真理作为一种正确反映，属于主观意识的范畴，是第二性的；所谓真理的内容是客观的，有两层意思：首先必须有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没有客观事物的存在，就不会有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没有被反映者，就谈不上反映，更谈不上有什么真理了；其次人们对客观事物的反映要正确，必须符合客观实际，否则，就不成其为真理。总之，真理的客观性就在于它所反映的客观内容，具有不依赖任何人、集团、阶级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性质。

一切唯心主义者从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基本前提出发，否认客观存在决定主观意识，否认人们的认识是对于物质世界的反映，因而也就必然否认认识内容的客观性。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把世界看成是独立存在的“绝对精神”的体现。他认为，人们对真理的认识，就是认识“绝对精神”本身，是“绝对精神”的自我认识。黑格尔否认真理是人们对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也就否认了客观真理。主观唯心主义者，都露骨地鼓吹主观真理论，否认真理的客观性。例如：俄国的马赫主义者波格丹诺夫认为“真理是思想形式，是人类经验的组织形式”，是具有“普遍意义”的“社会的组织起来的经验”。列宁曾严厉地批判了这种谬

论，指出：第一，如果真理只是人类经验的形式，那就否认了不依赖于主体、人和人类的客观内容，也就否认了客观真理。第二，如果真理只是具有"普遍意义"、"思想形式"，那么一切谎言、谬论、胡说、妄想等也都有被称为真理的权利了，因为这些东西都是"思想形式"，甚至一段时期还能欺骗一些人，而具有"普遍意义"。其实这是反科学的主观唯心论的真理论。

真理的客观性，不仅可以从真理的内容是客观的得到证明，而且可以从检验真理的标准是客观的得到证明。人的认识是否符合客观事物及其规律，不能以任何阶级、任何人的主观意志来确定，而是依靠社会实践来检验。一般说来，只有主观思想与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相符合，在实践中达到了预期目的的认识，才算是正确的、真理性的认识。反之，则是错误的认识。

真理是客观的，它本身是没有阶级性的。所谓真理本身没有阶级性，正是由于它所反映的内容是客观的，不论人们是否承认它，喜不喜欢它，认不认识它，决非因人而异，因阶级而异。托勒密"地心说"决不因为宗教的竭力维护而成为真理。哥白尼的"日心说"也不因为宗教的拼命反对而变成谬误。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说，揭露了资本家剥削工人的秘密，反映了资本主义社会中阶级关系的本质，虽然它遭到资产阶级的强烈反对，但是，它仍然是伟大的真理。因此，真理最基本的属性，就在于它决不会因阶级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性。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各个阶级对真理有不同看法为借口，宣扬"在有阶级的社会里，只有阶级的真理，绝没有

抽象的超阶级的真理”。他们鼓吹真理以阶级为转移，把真理的内容说成是依赖于主体、依赖于阶级的，这就必然导致各阶级有各阶级的真理，这与真理的客观性质是完全背道而驰的。

承认真理本身没有阶级性，并不是说真理同阶级没有关系。在阶级社会中，人们对真理的认识和运用是受阶级的制约和影响的。人们总是站在一定的阶级立场上，运用一定阶级的世界观去观察和分析问题，对待真理的态度也各不相同：有的热爱、有的仇恨；有的探求、有的歪曲；有的捍卫、有的践踏。尤其对社会问题的观察和分析更具有鲜明的阶级性，由于反动阶级的利益和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相违背，因而，它们常常站在反动立场上，不愿去发现，也不敢承认社会领域的客观真理。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和社会发展规律是一致的，因而有可能认识掌握和运用客观真理，特别是关于社会发展的客观真理。因此，坚持无产阶级立场是我们认识和运用客观真理的极其重要的条件。

既然真理是客观的，真理没有阶级性，在真理面前就应该人人平等。“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的认识论含义：一是说在能否认识真理的问题上任何人都没有特权，都只能老老实实的按科学办事，按认识规律办事。谁这样做，谁就能认识真理，谁就掌握了真理，就应照谁的意见办。在同一个问题的认识上真理只有一个，谁能认识真理，不取决于一个人的地位、职务、身份和权势等，而取决于他是否如实地反映客观事实。二是指人人都要服从真理，按照真理揭示的客观规律办事。按客观规律办事，实践就顺利发展并取得成功，相反就会失败。这种结果对任何阶级、任何个人都是一样

的，任何人都不能例外。

二、真理发展的辩证过程

真理就其过程来说，是一个辩证复杂的发展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充满着正确的认识和错误的认识之间的斗争（它有时体现为真理和谬误的斗争，有时体现为比较全面的认识同片面的认识之间的斗争或比较深刻的认识同较不深刻的认识之间的斗争等等）。这种矛盾的又统一又斗争乃是真理发展的动力。

真理与谬误

真理不是自然而然地产生和发展的，而是在实践中、在同谬误作斗争中，同不同观点作斗争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因为真理和谬误，即正确和错误是人的认识上的一对矛盾。所以，研究真理发展过程，首先要研究真理与谬误的对立的统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所谓谬误是主观对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不真实的歪曲反映。而真理是主观对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一个是正确反映，一个是不正确（歪曲）反映，即一个是主观和客观相符合相一致，一个是主观和客观相分裂、相脱离。因此，在一定范围内，真理与谬误的对立是绝对的。真理就是真理，谬误就是谬误，二者有着本质的区别。决不能把正确说成错误，把科学当作迷信。它们之间的原则界限是不容混淆的，只有划清了真理与谬误的界限，才能真正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如果抹煞了真理同谬误的区别，就会导致相对主义诡辩论。

真理与谬误又是统一的，它们是相互依存、相互转化

的。首先，真理与谬误相互依存、互为存在的前提。没有谬误就无所谓真理，真理与谬误是“相比较而存在”。任何时候，同真理并存的必然有错误；有错误，必然有真理与之斗争。其次，真理与谬误在一定条件下，又可以相互转化，真理可以转化为谬误，谬误也可以转化为真理。恩格斯说“真理和谬误，正如一切在两极对立运动的逻辑范畴一样，只是在非常有限的领域内才具有绝对的意义；……如果我们企图在这一领域之外把这种对立当做绝对有效的东西来应用，那我们就会完全遭到失败、对立的两极都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真理变成谬误、谬误变成真理。”①真理向谬误转化有两种情况：第一，任何真理都是具体的，它仅仅适用于一定的条件和范围，如果超出一定的条件和范围，正如列宁所说的：多走一小步，真理便会变成错误。例如：古典力学揭示的规律在机械运动的范围内是真理。如果我们把它运用到量子力学范围，就会陷入错误。这说明真理有自己适用的条件和范围。即使是普遍真理，如果不同具体情况相结合，也会变成谬误。第二，真理是一个过程，客观事物是不断变化发展的，实践也是不断发展变化的，作为真理性的认识也必然是不断发展的。如果将原有的真理性的认识不顾客观情况的变化，到处搬用，真理必然会变成谬误。例如，在我国三大改造未完成以前，国内的主要矛盾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矛盾，这是正确的，是真理。但三大改造完成以后仍要坚持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是国内的主要矛盾，真理也变成谬误。谬误向真理的转化也有两种情况：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130页。

第一，既然超出适用范围和条件，真理会变成谬误，那么，只要回到原来的范围条件以内，谬误又会变成真理。例如，古典力学揭示的客观规律不能适用于量子力学范围，而恢复到机械运动范围内，它又作为科学的定律而发挥作用了。第二，人不可能不犯错误，犯了错误能够采取科学的分析和批判的态度，认真吸取经验教训，提出改正的办法，错误可以转化为真理。“吃一堑，长一智”，“失败为成功之母”，都是说明谬误在一定条件下转化为真理的意思。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在整个人类认识过程中，在一个人的全部认识过程中，错误是在所难免的。人们之所以会犯错误，是由主客观种种局限性决定的。人的主观局限性（即认识主体的局限性，包括知识水平、思维能力和阶级的局限性以及认识生理条件的局限性等等）是发生错误的基本原因。客观事物的复杂性，也使人们难以把握它的总体和本质，也是发生错误的重要原因。所以任何人都不可能“一贯正确”。一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不仅要尽可能从实际出发，少犯错误，同时必须建立错误难免的正确观点，不仅要允许别人犯错误，允许别人改正错误，而且要承认自己也会犯错误，努力改正自己的错误。要树立坚持真理，修正错误的优良作风。

错误具有两重性。犯错误，无疑会给革命事业带来困难、曲折、甚至失败，具有不同程度的破坏性。同时，我们又必须看到，错误在一定条件下，对人民起着教育作用，可以提高人民的认识水平。只要我们采取积极的、实事求是的态度，认真总结经验教训，这样错误就能转化为正确，具有建设性。正如恩格斯指出的：“伟大的阶级，正如伟大的民

族一样，无论从哪方面学习都不如从自己所犯错误的后果中学习来得快”。因此，我们必须正确认识和对待错误，尤其要看到错误的建设性，否则，我们就看不到真理的端倪，从而就不能深刻理解真理是在同错误作斗争中发展起来的。毛泽东指出："正确的东西总是在同错误的东西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当着某一种错误的东西被人类普遍地抛弃，某一种真理被人类普遍地接受的时候，更加新的真理又在同新的错误意见作斗争。这种斗争永远不会完结。这是真理发展的规律，当然也是马克思主义发展的规律。”①

为什么真理总是战胜谬误而得到发展呢？这是由真理的本性所决定的。真理是对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因此，它在任何时候，都经得起实践的检验，实践是真理的基础和标准，也是真理战胜谬误的有力武器。真理战胜谬误，归根到底，是由实践来裁决。当然，在真理战胜谬误的斗争中并不是一帆风顺的，往往要经过曲折的道路。不管道路多么曲折，但真理终归要战胜一切错误，不断扩大自己的阵地，使自己不断得到丰富和发展。马克思说得好："最好是把真理比做燧石，它受的敲打越厉害，发射出的光辉越灿烂。”②

我们党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就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自觉地运用真理是在与谬误的斗争中发展的规

①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39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卷，第69页。

律，繁荣社会主义科学文化的正确方针。它体现了社会主义民主的精神和科学的精神。科学无禁区，科学就是要探索真理，在探索真理的过程中，必然会出现不同观点、不同学派的争论，百家争鸣正是学术研究发展规律的表现。在科学研究和学术讨论中，提倡同志式的、友好的自由讨论，提倡摆事实讲道理，以理服人的作风。要允许批评，也要允许反批评；要允许坚持真理，也要允许修正错误。要真正做到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要坚决反对那种靠行政命令裁决，专横武断、动辄整人的学阀作风。只有这样，才有利于真理的发展，有利于文化科学事业的繁荣兴旺。

真理的相对性和绝对性

真理的发展过程，不仅是真理同谬误进行斗争的过程。同时，客观真理不是一次认识所能获得的，它经历着一个不断加深，不断完善化的过程。

真理是客观的，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任何真理都有它的相对性和绝对性。

真理的绝对性，主要指真理的内容是客观的、绝对的。它的含义是：第一，凡是真理都包含不依赖于人和人类的客观内容，都是主观和客观的符合，不会被推翻，这一点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在这个意义上，承认客观真理，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绝对性。第二，人的认识按其本性来说，是能够正确反映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思维的发展与物质世界的发展都是无限的，这一点也是绝对的，无条件的。

真理的相对性含义是：第一，从广度上说，任何真理只是对无限宇宙的一部分的正确反映。承认世界上尚有未被认识的东西，承认我们的认识有待于发展，也就承认了相对真

理的相对性。第二，从深度上说，任何真理只是对客观事物的一定层次的正确反映，这种反映总带有近似的性质。承认我们的认识有待于深化，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相对性。

关于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辩证关系，列宁指出："绝对真理是由发展中的相对真理的总和构成的；相对真理是不依赖于人类而存在的客体的相对正确的反映；这些反映日趋正确，每个科学真理尽管有相对性，其中都含有绝对真理的成份，"①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辩证统一，既表现在两者在反映客观世界的精确程度和完备程度上有所不同，又表现在它们之间的互相渗透和辩证转化。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互相渗透、互相包含表现在：一方面，相对之中有绝对，即任何相对真理都包含着绝对真理的颗粒；另一方面，绝对之中有相对，绝对真理通过相对真理表现出来。毛泽东说："马克思主义者承认，在绝对的总的宇宙发展过程中，各个具体过程的发展都是相对的，因而在绝对真理的长河中，人们对于在各个一定发展阶段上的具体过程的认识只有相对的真理性。无数相对真理之总和，就是绝对真理。"②

真理绝对性和真理相对性的辩证统一，是同人的认识能力有限和无限的辩证统一相联系的。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人类的思维，按其本性、能力来说，是能够认识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这是思维的至上性；但是，每一个人以至一代人在认识过程中，常常受到许多限制。从认识的对象看，

①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315页。

②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2页。

受到客观过程发展及其本质表现程度的限制；从认识手段看，受到科学发展水平技术条件的限制；从认识的主体看，受到人的年龄、经历、文化、健康、阶级立场、看问题的方法等限制。在这种情况下，一定时代的人，每个人的思想认识是有限的、有条件的、相对的，不可能穷尽真理。人们只有通过在前人认识的基础上，一代一代无限延续的过程中逐渐接近真理。既然客观世界是有限和无限的辩证统一，而人的认识思维能力也是有限和无限的辩证统一，那么，作为认识思维的成果的真理，也只能是绝对和相对的辩证统一了。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统一，已为人类对于自然和社会认识史、科学发展史所证明。

物理学的发展，生动地表明认识真理的相对性和绝对性的辩证统一。十九世纪，已经形成了经典物理学的完整理论体系，但是，随着科学实验的发展，在高速运动和微观物理现象中，越来越暴露出经典物理学的局限性。二十世纪初，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和量子力学相继建立，实现了物理学领域的一场深刻的革命。这说明了经典物理学是相对真理，它只是对物理现象的一定范围和一定程度的认识。但是，它又包含着绝对真理的颗粒，是低速运动和宏观领域的客观规律的正确反映。在真理发展的过程中，经典物理学并没有被推翻，只是限制了它适用的范围，把它作为有条件的认识成果，保留在现代物理学中。同样，相对论和量子力学也具有相对性，并不是物理学"顶峰"，现代物理学还在发展，表明它只对高速运动和微观领域的客观规律的正确反映。

辩证唯物主义还认为，一切真理都是具体真理。列宁说：

"辩证法的基本原理是：没有抽象的真理，真理总是具体的……"① 真理的具体性是客观事物的具体性的反映。任何一个真理都必须以概括具体的历史条件为基础，它是一定条件下的一定事物或过程在人们的思维之中的正确反映。现实存在的一切事物或过程，都离不开时间、地点和条件。不反映具体过程的抽象的真理，根本就不是真理。一切都依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只有从特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中，了解事物的规定和联系才能认识事物的特殊本质。如果忘掉真理的具体性原则，把科学原理运用到它所不能适用的一切事物上去，就会导致极其严重的错误。

形而上学的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都不懂得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统一道理，把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截然割裂开来，因而走上了两个错误的极端。绝对主义者，片面夸大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真理的相对性，否认认识真理是一个过程，认为人的认识一下子可以穷尽真理。教条主义者正是这样，把一切真理都看成只是绝对的、不变的真理。这种观点，必然使认识凝固化，把科学理论变成僵死的教条，导致主观和客观分裂，理论和实践相脱离。

相对主义者则相反，它片面地夸大真理的相对性，否认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相对中有绝对。在他们看来，任何一件事，在同一的条件下，既是这个，又是那个，既是正确，又是错误，结果就成了"各是其所是，各非其所非"，没有原则，没有界限。这种观点实际上否认客观真理的存在，把真理的相对性夸大为主观随意性，完全抹煞了正确和错误的原

① 《列宁选集》第一卷，第507页。

则界限，陷入了唯心主义的诡辩论。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奉行实用主义的真理观，当他们“需要”贩卖绝对主义时，竭力鼓吹“顶峰论”，说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已发展到了“顶峰”，否认真理的相对性和可变性。当他们“需要”贩卖相对主义的时候，拼命鼓吹马列主义“过时论”，片面夸大马列主义真理的相对性，否定相对真理之中包含绝对真理，否定了马列主义真理的绝对性。显然，在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那里，一切以反革命需要为转移，不论搞绝对主义，还是搞相对主义，都是用来歪曲、篡改和否定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的科学真理，都是为了达到他们篡党夺权，复辟资本主义的罪恶目的。

三、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我们懂得了客观真理、真理发展的辩证过程的原理之后，还必须进一步了解：依据什么确定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呢？这就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

关于什么是真理的标准这个问题，是哲学史上长期争论不休的问题。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所有的哲学派别都没有作过科学的回答。

一切唯心主义者都从主观意识的范围内寻找这种标准。有的把天命、天理、圣经和师说奉为真理的标准，如中国古代儒家通常是“以孔子的是非为是非”；在西方，大多以“圣经”来裁决一切。有的把感觉经验、社会公德、人的理性等当作真理的标准，如我国明代的王阳明以所谓“良知”为“自家的标准”。实用主义者则公开宣扬应以“有用”、“效果”为标准。如美国的詹姆斯说：“凡是有利于我们的

工作，并使我们得到效果的东西就是真理，这也是真理的唯一标准”。据根这个标准，他公然称“上帝”的观念也是真理，因为他“能给人以安慰的效果”。上述形形色色的说法，都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以人的主观因素作为标准，都是用人的认识来检验认识，而人的认识是各不相同的，真理标准自然也因人而异。按照这种主观的标准去判断认识，就根本无法划清真理与谬误的界限。

旧唯物主义者虽然在真理问题上承认客观真理，把符合实际的思想称为真理，但也没有科学地回答真理的标准问题。近代唯物主义哲学家，极为重视感性经验，但都错误地把经验作为判断真理和谬误的标准。经验属于感性认识的范围，以经验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实际上依然是用认识来衡量认识，仍然不可能和唯心主义划清界限。他们当中有的人曾经提出以实验作为检验认识的标准。如费尔巴哈就提出实践和生活能够证实人们认识的真理性。但是由于他们的唯物主义哲学，在总体上是以消极被动的反映为基础的，不懂得实践在认识过程中的决定作用，对实践缺乏科学的理解，把实践局限在实验和日常生活的狭隘范围内，所以并没有自觉地、明确地把千百万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

马克思主义哲学科学地解决了真理标准的问题。马克思早在一八四五年就明确指出：“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亦即自己思维的此岸性。关于离开实践的思维是否具有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经院哲学的问

题。"① 毛泽东进一步指明："判定认识或理论之是否真理，不是依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而是依客观上社会实践的结果如何而定。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的实践。"②

为什么只有人们的社会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呢？第一，这是真理的本性所决定的。真理的本性，就是主观和客观相符合。如果与客观实际不符合，就不是真理，而是谬误。因此，所谓检验一种认识是不是真理，就是要检验它同客观实际是不是符合以及符合的程度。怎样才能判明主观同客观相符合以及符合的程度呢？唯一的办法只有把主观的认识拿到实践中去同客观实际去对照。因为单纯的在主观思想范围的活动，起不到同客观实际对照的作用；单纯的客观事物也不能直接回答某一认识是否符合事物的实际。只有实践，才能满足这个要求，充当检验真理的标准。第二，是实践的特点决定的。因为实践具有直接的现实性，是直接改造客观世界的活生生的物质活动，它能给人们直接提供看得见、摸得着的现实成果，即能够把主观变成客观，把思想、理论等等现实化，予以实现。实践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活动，是连接主观与客观的桥梁。只有通过这个桥梁，才能把理论和实际联系起来，对二者进行比较、用实践的结果验证理论，使理论符合实际。例如，在本世纪五十年代以前，人们从来没有怀疑过宇称守恒这个理论，可是，李政道、杨振宁根据某些实验事实与宇称守恒概念有矛盾，他们就大胆提出了在弱相互作用下宇称守恒的新理论。这一理论究竟能不能存立呢？不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16页。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1页。

取决于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全凭科学实验的结果来鉴定。他们提出的新理论终于为尔后的实践所证实，成为二十世纪的一大发现。

总之，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舍此，再没有别的标准。

我们强调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决不否定马克思主义理论对实践的巨大指导作用。马克思主义理论对实践之所以有巨大的指导作用，在于它正确地反映了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一般规律，为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提供了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人们行动的指南；在于它是经过实践反复检验，并证明是普遍真理。理论愈是依靠实践，不断接受实践的检验，就愈能正确地反映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从而就能更好地发挥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因此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和发挥理论的指导作用是一致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丝毫也不否认逻辑证明的必要性和重要性。逻辑证明是人们认识过程中探索真理的重要方法，也是建立科学理论体系的重要途径。但逻辑证明不能也不可能代替检验真理的实践标准。因为逻辑证明同概念、判断和推理一样，是理性思维形式。在认识论上属于理性认识的范围，它是以认识和认识相比较，只能确定人的认识是否符合思维规律，不能代替真理检验的实践标准。同时，逻辑证明的重要作用也是以实践为基础的，逻辑证明的可靠性归根到底要取决于实践的检验。首先，逻辑证明的前提必须是被以往的实践检验过而被证明是正确的知识。其次，逻辑证明所运用的规律、规则和方法也是在人类社会长期实践中形成并不断发展完善的。再次，逻辑

证明的结论是否正确，最终仍然要由实践来检证。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但实践对真理的检验是一个历史过程，具有确定和不确定性，也就是说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所谓实践标准的确定性或绝对性，就是指检验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即指实践标准的客观性、唯一性。凡经过实践检验并证明是正确的认识都是客观真理。这是无条件的、确定不移的，因而是绝对的。并且，在原则上，无限发展着的实践，对任何认识都能作出确定的检验。尽管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由于实践发展水平的限制，它不能对一切理论、观点都作出正确的判断。然而，随着实践的发展，终将对它们作出确实的检验。这也是确定的、无条件的、绝对的。

所谓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或相对性，是指实践对真理的检验不是一次完成的，不是一劳永逸的，而是一个辩证发展过程。因为社会实践是一个无限发展的过程，每一个历史阶段的实践，都是一定时间、空间、条件下的具体的历史的实践，实践发展的规模和水平决定了实践检验真理标准的相对性。同时，实践对于认识的检验，一般地都不是一下子就可以完成的，而是需要经过多次的反复检验，才能确定其是否真理。在一定历史阶段上，实践不可能对现有一切认识都作出确定的检验，不可能一下子证明所有的真理。大量的真理性的认识，都是在它提出以后很久才被实践逐渐证明的。此外，实践对真理的检验，一般地都不是一劳永逸的。即使被实践检验过并确认为真理的东西，也还要不断地接受实践的检验。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对于端正思想路

线，加快实现我国四个现代化建设有极其重大的意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高度评价了关于真理标准的讨论，认为这场讨论“对于促进全党同志和全国人民解放思想，端正思想路线，具有深远的意义。一个党，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如果一切从本本出发，思想僵化，那它就不能前进，它的生命就停止了，就要亡党亡国。”只要我们坚持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遵循一条正确的思想路线，尊重科学、破除迷信，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调查研究、勇于探索、不断研究新形势下的新情况、新问题，坚持按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办事，我们就能较快地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伟大的社会主义的强国。

第三节　认识的科学方法

本章前两节阐述了辩证唯物主义关于认识的发展过程的规律，也就是说人类的认识是从低级到高级、简单到复杂、感性到理性有规律地发展的。个人的认识发展过程既符合整个人类认识的发展过程，又能依靠前人的认识继续前进。在这一认识发展过程中，不仅有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认识与实践的交叉发展，而且在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以及理性认识本身的进一步发展中还体现了从抽象上升到具体和历史和逻辑相统一的原理；还体现了归纳和演绎、分析和综合的逻辑方法。对理工科院校的学生来讲，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中常用的观察、实验、调查、比较、分类、假设等科学方法也是从另一个侧面反映了认识论的原理。因此本节简要介绍上述科学方法和原理。当然，每一种方法都是从某一侧

面、某一局部范围剖析认识过程，都有其局限性，人们真实的认识过程、发现真理的过程是综合运用这些方法和原理的。

研究认识的科学方法有重要的哲学意义。认识的科学方法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有机组成部分，它不仅有助于人们去正确处理主观和客观的各种具体矛盾，探索具体的真理；而且可以使哲学方法论的原则具体化，充分发挥其指导作用，并在实践中不断总结和概括出新的思想资料，把哲学推向前进。从世界观和方法论相统一的原则来看，一方面正确的世界观可以指导人们去掌握认识的科学方法，另一方面研究和运用认识的科学方法又能帮助人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

研究认识的科学方法也具有重要的科学意义。无论是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理论研究，都要求有科学的方法。以自然科学为例，从十五世纪开始，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科学工作者搜集了许多资料，并逐步开展了科学研究工作，这就形成了实验法、分析法、综合法、归纳法和演绎法等科学研究方法，使自然科学的理论不断发展。恩格斯对这些研究方法给予很高的评价，他说："把自然界分解为各个部分，把自然界的各种过程和事物分成一定的门类，对有机体的内部按其多种多样的解剖形态进行研究，这是最近四百年来在认识自然界方面获得巨大进展的基本条件。"① 当今，由于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新兴学科和边缘学科层出不穷，又产生了诸如功能摸拟方法、数学方法、系统方法、信息方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60页。

法、量子力学方法等新的研究方法。科学方法之间互相渗透，许多自然科学方法已开始在经济学、史学、法学等社会科学中应用，获得了新成果。可以肯定，科学研究方法的丰富和发展，必将带来整个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以及思维科学的革命性的变化。

我们知道，人类的认识能力是无限的，而认识能力的发挥又有赖于人们善于进行辩证的思维。恩格斯曾说："在涉及概念的地方，辩证思维至少可以和数学计算一样得到有效的效果。"加强认识的科学方法的研究，无疑对提高辩证思维能力有着重要的作用。今天，我们正在进行四个现代化的伟大事业，面临着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的艰巨任务，作为理工科院校的大学生，应该自觉地以辩证唯物主义作指导，认真学习认识的科学方法，创造性地应用于教学和科研实践，为科学技术现代化贡献力量。

一、观察、实验、调查

一切真知都从直接经验发源，一切科学研究都必须深深扎根于实际。人们的丰富的想像，深入的洞察，大胆的幻想，都应该建立在客观的材料之上。观察、实验和调查正是获取感性知识和科学材料的基本方法，是形成、发展和检验科学认识的基础。

观察方法的意义及其一般原则

科学研究开始于观察，观察是科学认识的重要来源。早在科学不发达的古代，观察方法已经普遍使用了。任何科学工作者，都必须对自己所研究的对象进行深入细致、持之以恒的观察，才能从繁杂纷耘的表象中，区分偶然和必然、特殊

和一般，从中发现新的科学知识。例如天文学的研究，就是靠天文工作者长年累月的对天体进行观察，作为获得天文资料的来源。十六世纪丹麦天文学家弟谷·布拉赫在二十年的时间里，在赫思多岛上，每天夜晚对天上的群星作认真的观察和详尽的记录，把古代传下来的星表上的错误一一纠正。后来刻卜勒利用弟谷所积累的资料，经过刻苦研究，终于发现了行星运行的三大规律，在天文史上写下了灿烂的一页。我国明末的地理学家徐霞客，从二十二岁到五十六岁逝世时为止的三十四年中，不避寒暑，不畏艰险，持续十六次考察了从江苏到云南等十六个省、区的地理、地质、水文、动植物等情况，写成了《徐霞客游记》，其中详细记述了关于我国西南岩溶地区的考察材料，使他成为世界岩溶地貌考察的先驱者。这些都证明，科学不负苦心人，只有坚韧不拔地进行观察，积累资料，才能在科学事业上有所成就。

观察的方法就是人们运用感觉、知觉或借助于观察工具与客观事物直接发生联系，以考察客观事物的一种方法。它的特点是：观察者在获取材料过程中，不改变客体的待研究部分的性质和进程。在古代，观察是直接依靠人的感觉器官。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各种观察工具陆续产生，大大延长了人的感觉，开扩了人们的视野。光学望远镜和射电望远镜可以看到几十亿光年之外的天体；电子显微镜可以观察分子结构；高速摄影机能够发现基本粒子的运动轨迹。这些观察实验工具对于人们在科学研究中不断获得最新发现具有重要作用。

进行观察时首先必须注意坚持观察的客观性。这就是说对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进行观察，都要采取实事求是的态

度，否则就不能获得真实可靠的材料。列宁在关于辩证法的十六条要素中，第一条就是“观察的客观性”。人们必须懂得，观察的对象是客观存在的，人们有可能如实地反映它。但是，由于客观事物的复杂性，以及观察者的世界观、科学水平、个人经历和生理、心理状况等因素的影响，常常使观察结果不能正确反映被观察的客观实际。例如，观察者不仅经常错过似乎显而易见的事物，而且常常臆造出虚假的现象；不同人在观察同一对象时，往往会根据自己的兴趣去注意事物，运用自己的知识和意愿去填补空白；有的观察者受先入之见的干扰，往往只去捕捉自己希望看到的东西；有的甚至用错误的联想去代替客观事实。这些都说明坚持观察的客观性是十分重要的。如果观察者能从实际出发，观察时做到注意力集中，善于考察事物的细节，并使其观察重复多次，这样获取的材料就会具有一定的可靠性和科学性。

正确地使用观察方法还要坚持观察的辩证性。机械唯物论把观察当作消极的直观，对客观事物作镜子式的反映。唯物辩证法则认为，观察是为了一定的目的，有意识的能动地认识客观事物。所以，一切观察都有两个因素：一是感官的知觉因素；二是思维因素。把思维因素完全排除在外的观点是错误的，把客观事物的现象孤立静止起来观察的作法也是不科学的。人们要进行有效的观察，必须首先对观察对象的各方面，从时间的演变和空间的分布上作全面的考察，并把观察到的事物和现象与过去经验中的有关知识联系起来，这对观察到的事物才有意义。可见，观察不是消极的注视，而是积极的思维过程。但是，由于观察毕竟是在自然发生的条件下进行的，在获取科学材料的广度和深度上，都有很大的

局限性，这就要进一步求助于实验的方法。

实验方法在获取科学材料中有着特殊的重要作用

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现象有些可以直接观察到，有些则不然。而实验的方法可以做到这一点。从这个意义上说，实验也是为了观察，是在人为条件下的观察。它的特点是：人们在变革研究对象的过程中去获取科学材料。实验的方法较之对处于自然状态下的对象的单纯的观察具有不可比拟的优越性。第一，它可以人为地控制过程发生的条件，把事物在自然条件下存在的多方面的联系逐一加以分离，进行单因素的分析。还可以在尽量减少以致排除干扰的情况下，“以其纯粹形态”再现被研究的过程。例如金属的导电性质，同金属材料的成分，几何状态、温度、外界压力等因素有关。实验时可以把其它条件固定，只变动温度这一因素，从而把低温导电性分离出来，显现出来。第二，实验可以制造出在自然条件下难以遇到甚至无法达到的条件。如超高温、超低温、超高压、超高真空、超强磁场等。从而运用这些条件获得在自然条件下不易或不可能得到的新材料，新知识，使科学走在生产的前面。第三，依靠模拟实验、替代实验、生产预制实验等，可以在实验室中模拟物质过程，缩短自然发生过程，在节约大量人力、物力、财力的情况下取得科学研究的效果。所以，实验的方法就是按照科学认识的目的，利用仪器、设备，积极地去控制、模拟、创造被研究的过程，使之符合观察和研究的要求，从而取得精确的科学材料，判断假说是否正确，探求新的知识的方法。

实验方法对于人们的认识活动和科学发展具有重大的作用，它是科学知识的重要源泉和检验标准。恩格斯说：“单

凭观察所得的经验，是决不能充分证明必然性的。……必然性的证明是在人类的活动中，在实验中，在劳动中。”①历史上一些著名的实验，如测定光速的实验，迈克尔逊——莫雷否定以太存在的实验，法拉弟的电解定律实验，若勒斯的真空放电实验，为科学发展建立了功勋。恩格斯高度评价科学实验的作用，把近代自然科学称为实验科学。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飞跃发展，科学实验日益成为一种独立的特殊的实践活动，对科学发展的推动作用愈来愈大。现代科学理论，如相对论，量子力学、基本粒子物理学、分子生物学、信息科学，大都是在科学实验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在社会领域里，也可以运用科学实验的手段，我们常说的“试点”也是一种实验。当前，各门自然科学之间，以及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之间，互相渗透的趋势日益明显，为在社会科学领域内开展实验活动创造了条件。特别是数学方法在哲学和社会科学中的运用，必将使社会科学范畴和规律的特性的分析得到有力的推进。现在，有的科学家已经提出在国民经济建设方面探索建立理想模型，进行模拟实验，这是很有意义的工作。

科学实验既然是人们有目的地变革事物的实践活动，就需要具有一定科学技术水平的人才，和必要的实验设备。实验者要有理论思维的能力，艰苦细致的工作作风，能够正确地选择实验的题目，设计实验的具体方案，处理实验的数据，分析实验的结果，应用实验的成果。在探索性实验中，要善于分析客观对象的特性、关系，发现新现象，获取新知识。在检验性实验中，对于原有假设的肯定和推翻要采取十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49页。

分谨慎的态度。有的实验的结果不符合原来的假设，或者提供的材料不完全，都应该反复进行实验。在实施性实验中，要注意把实验结果同现场实践结合起来，使设计方案不断缜密完善，为生产实践提供可靠的科学根据。这一切都需要有客观的态度和正确的理论思维。

在观察和实验中还有一个值得重视的问题——“机遇”。“机遇”是出乎于人意料之外的偶然性现象。但是，“机遇”中常有重大发现诞生。伦琴射线就是从“机遇”中发现的。“机遇”常存，却并非每一个人都善于抓住这些看似偶然而又十分重要的线索。正如一位法国科学家说过的那样：“在观察的领域中，机遇只偏爱那些有准备的头脑。”科学工作者只有在工作中精益求精，有丰富的经验和深刻的洞察力，才有可能在“机遇”出现时抓住它。

调查——深入实际，了解情况的基本方法

调查与观察、实验是密切联系的。自然现象十分复杂，社会现象更加复杂，不仅包含着物质的东西，而且包含着精神的东西。人们要从社会现象中取得可靠的实际材料，仅靠人们的感觉和感觉工具去观察是很不够的，必须深入实际进行调查。调查的方法就是通过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对所要了解的对象的情况进行全面而深入的查访、考察，为下定正确的决心，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提供依据。调查的重要性表现在“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没有调查就不能做到情况明、决心大、方法对。无论是方针、政策的制定，工作计划的安排，对上级指示的执行，对群众意见的判断，都要建立在调查情况的基础上。

调查研究是中国共产党在长期的斗争中形成的优良的工

作作风和工作方法。但是，相当一段时期来，我们在胜利面前不谨慎了，调查研究之风淡薄了，主观主义、官僚主义滋长了，造成了革命和建设事业的严重失误。粉碎“四人帮”以来，党中央号召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坚持实践标准，使各项工作正在胜利前进。为了适应四个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我们应当十分重视调查研究工作，掌握客观规律，加速前进的步伐。

做好调查工作要有实事求是的态度，一是一，二是二，不能先入为主，偏听偏信；不能戴着有色眼镜看事物。只有持客观的态度，才能全面了解情况，才能提供科学认识的基础。浮光掠影、主观臆断、哗众取宠是绝然不会有真知灼见的。

做好调查工作还要有满腔热情，求知的渴望，甘当小学生的精神。脱离群众，自持高明，也是绝然无所作为的。

调查的方法不仅适用于对社会情况的了解，也适用于对自然现象的探索。如水文调查、地质调查、资源调查、以及气候、环境、动植物的调查等等，都是任何一个国家所不可缺少的。

二、比较和分类

科学认识的形成是一个不断深化的过程，在经过观察、实验、调查之后，为了深入认识事物的本质和内在联系，还需要运用逻辑思维方法对科学材料进行加工改造。比较和分类、归纳和演绎、分析和综合等都是在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研究中常用的思维方法。

世界上的事物千差万别，各有其自身的矛盾特殊性，也

有其矛盾的共性。比较和分类的方法就是应用于正确处理矛盾特殊性和普遍性的关系。它是理论思维中比较初级的一种方法。

所谓比较的方法，是确定对象之间的差异点和共同点的方法。事物之间的差别性和同一性是比较方法的客观基础。工农之间、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之间都有差别性和同一性，可以通过比较相区别。各种化学元素、各种植物动物、各种地层结构，都有质的不同，也可以通过比较加以鉴别。光谱分析的方法，就是通过光谱的比较来确定被测物体的化学成分及其含量的。现在推广的"优选法"也是比较方法的具体运用。"有比较才有鉴别"，对客观事物的定性和定量分析都离不开比较的方法。

时间、空间是物质的存在形式，比较的方法包括空间上和时间上的比较。空间上的比较即在既定形态上的比较，能够使人们区分或认识各种不同事物。时间上的比较即在历史形态上的比较，能够使我们发现同一事物随时间的推移而发生的变化，从而追溯事物发展的历史渊源和确定事物的历史顺序，进一步把握事物的本质。这种历史形态上的比较方法还有助于人们从观察到的现象推知无法观察到的过程，它对于生物学、地质学以及天体演化学等学科的研究尤具重要意义。在认识过程中，空间上和时间上的比较往往是结合使用的，人们常说的纵横比较，全面分析就是这个意思。同时，还要懂得，比较都是在一定关系上，根据一定标准进行的，不同的标准不能比较。

比较的方法对观察实验和理论研究都有重要作用，但是，仅仅依靠比较，不可能认识事物的本质，在比较过程中

必须运用分析等方法。对于比较所得的结果，也不应该绝对化，因为任何比较只是拿所比较的事物或概念的一个方面或几个方面来相比，不可能做到十全十美的比较。

分类的方法是根据对象的共同点和差异点，将对象区分为不同种类，把握事物共同本质的逻辑思维方法。分类以比较为基础，“类”是具有某些共同特征的集合。分类就是通过比较对象之间的相似性、共同性，将它们归属于一个确定的集合。如生物分类学家把生物个体之间最相似的归成一个“属”；大体相似的归成一个“科”，相似的归成一个“目”，相似的“目”归成一个“纲”，相似的“纲”归成一个“门”。分类必须根据对象本身的某种属性和关系来进行，由于客观事物有多方面的属性和多方面的联系，因而分类标准也是多方面的。人们可以根据不同标准对事物进行不同的分类。一般说来，分类是从现象分类开始的，即按照事物的外部标志或外在联系分类。但是对于科学认识来说，决不能满足于现象分类，而必须从现象分类进入到本质的分类，也就是要从事物的相互联系中把握事物的共同本质，这正是辩证逻辑所要求的。例如社会形态的划分、阶级的划分、物质运动形式的分类、各门科学的分类都是从现象上升到本质的分类。这种分类是建立在揭示事物内部矛盾基础上的，具有重要的理论作用。

分类的方法对科学研究具有重要的意义。第一、分类的方法可以使大量繁杂的材料条理化、系统化，为进一步的科学研究创造条件。对大量材料不加分类处理，就会如堕烟海，无从下手。第二、科学分类系统由于反映了事物内部规律性的联系，因而具有科学预见性，能够为人们认识事物提

供响导。以达尔文生物进化论为基础建立起来的生物自然分类系统，至今仍然是寻找某种生物的根据。马克思、恩格斯对社会形态的科学区分，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内在联系，为人们认识社会本质及其历史发展提供了理论上的指导。所以，我们理解分类方法不能局限在形式逻辑的范围内。

从辩证法的观点来看，正如在比较中要运用分析等其它方法一样，在分类中也离不开综合等其它科学方法。毛泽东关于矛盾普遍性与矛盾特殊性及其相互关系等原理，为我们运用比较和分类方法提供了方法论的指导原则。

三、归纳和演绎

人们的认识运动，总是在由特殊到一般，由一般到特殊的循环往复中实现的。归纳和演绎就是在这个过程中运用极其普遍的两种推理方法。

归纳是从许多个别事实中概括出一般原理的推理方法，是从特殊到一般的思维运动。归纳法的客观基础是个性和共性的统一。共性存在于个性之中，所以通过个性可以认识共性。

人们的认识，应该从自然和社会的客观现实出发，按其顺序总是先接触和认识个别事物，而后上升到对事物共同本质的认识。如果否认从客观事实出发，否认归纳的重要性，要求事实服从原则，那就会背离唯物主义。

归纳法对科学认识是十分必要的。爱因斯坦认为："经验科学的发展过程，就是不断的归纳过程"，"科学家必须在反复的经验事实中间抓住某些精密公式来表示的普遍特征，由此探求自然界的普遍真理"。在科学史上，许多重大

的发现都得益于归纳法，法拉弟发现电磁感应的现象是借助于判明因果联系的方法而得到的。著名的哥德巴赫猜想，也是得益于不完全归纳法的作用。一七四二年德国数学家哥德巴赫根据奇数77＝53＋17＋7，461＝449＋7＋5＝257＋199＋5等例子看出每次相加的三个数都是素数。于是他得出一个猜想：所有大于5的奇数都可分解为三个素数之和。他把这个猜想告诉欧拉，欧拉肯定他的想法，并补充提出：4以后的每个偶数都可以分解为两个素数之和。前一个命题可以从这个命题得到证明。这两个命题后来就合称为哥德巴赫猜想。在社会领域内，科学概念、原理的提出也离不开归纳法。马克思关于商品的概念，列宁关于物质范畴的建立都是如此。这里，人们必须注意的是，辩证的归纳推理决不是事物共同属性的机械相加和凑合，而是在对客观事实进行逻辑抽象的过程中得出概念和判断，使认识能够从现象到本质深化。因此，它在经验科学中起着特殊重要的作用。但在经验科学发展到理论科学时，演绎则起着更加重要的作用。爱因斯坦说："适用于科学幼年时代以归纳为主的方法，正让位于探索性的演绎法。"同时，归纳法本身也存在局限性，这首先表现在，如果单纯用归纳法，没有其它方法补充，它就不能深刻揭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其次，由于人们无法穷尽所有个别事物，无法观察到所有事例，只能从一部分事物来归纳本质的本西，得出一般结论，这种结论就带有或然性和不可靠性。黑格尔曾说："归纳推理本质上还是一种尚成疑问的推理。"

什么是演绎法？同归纳相反，演绎是从一般原理引出个别事物的结论的推理方法，是从一般到特殊的思维运动。在

科学研究中，人们从某些公理、定律、理论和学说出发，运用逻辑推理得出一批结论，然后如此循环往复，常常可以得到许多深刻的知识。这种方法广泛应用于天文、物理、数学和其它科学中。整个欧几里德几何学就是一个演绎推理的系统。马列主义与各个国家具体实践相结合，也包含着演绎法的运用。引导中国人民取得革命胜利的毛泽东思想，正是以马列主义的普遍原理为指导，在中国革命的实践中形成的科学体系。

在科学发展中演绎推理的作用是十分明显的，它不但能使原有的知识扩展和深化，而且是科学预见的一种手段，是发展假说的必要环节，能够为新的科学发现提供指导线索。例如海王星的发现，首先是通过演绎推算出它的轨道而后才实际观察到的。再如，本世纪二十年代，人们发现在β衰变中有能量亏损现象。物理学家泡利根据能量守恒原理作出推论，认为在β衰变中有一种尚未发现的微小中性粒子带走了亏损的这部分能量，预言了中微子的存在。一九五三年，人们在原子反应堆中找到了中微子，预见得到了证实。

演绎推理也有它自己的缺点和局限性。演绎本身不能保证结论的正确，而要取决于作为前提的一般原则是否正确。而且，即使前提是正确的，如果只停留在演绎本身，不对具体事物进行科学的分析与综合，还是不能获得新的知识，建立新的理论。

正确理解归纳和演绎的相互关系是很重要的。在归纳和演绎逻辑中，它们常常被人们看作是两种不相容的认识方法，并且片面强调它们各自的作用。例如，亚里士多德只是着重研究演绎推理，弗兰西斯·培根则认为归纳推理才是唯一的

科学方法。马克思主义反对把它们绝对化。恩格斯指出："归纳和演绎……是必须互相联系着的。不应当牺牲一个而把另一个捧到天上去，应当把每一个都用到该用的地方，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只有注意它们的相互联系、它们的相互补充。"① 归纳和演绎既互相区别、对立，又互相联系、补充。在认识过程中，两者又互相渗透。一方面，归纳是演绎的基础，归纳的结论可作为演绎的前提，没有归纳就没有演绎。另一方面，演绎为归纳提供指导，没有演绎就不能正确进行归纳。如果片面地强调归纳而否认了演绎，否认了从一般到个别的重要性，也就违背了辩证法而陷入狭隘的经验论。事实上，没有演绎，不仅无法开始有目的的搜集材料的活动，而且即便掌握了大量经验材料也无法进行归纳活动。人类的认识是一个历史的长河，已经积累的知识总要在归纳中起指导作用，脱离了前人和今人已经积累的知识，我们将在科学发展的道路上寸步难行。总之，任何重大的科学发现，都必须同时运用归纳和演绎的方法，既要以当时积累的经验材料为前提，又要以当时掌握的一般的科学理论为指导。

四、分析和综合

在理论思维中，分析和综合是更为深刻的认识方法，能够帮助人们更加深入地认识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性。前面已经谈到，在归纳推理中要能揭示事物的本质，必须借助于分析的方法。恩格斯指出："我们用世界上的一切归纳法都永远不能把归纳过程弄清楚。只有对这个过程的分析才能做到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48页。

这一点。”① 法国物理学家萨迪·卡诺发现最理想的热机循环，并没有从很多蒸汽机中进行归纳，而只是对一部蒸汽机进行了详细的分析。所以，仅仅靠归纳还不能为演绎提供确实可靠的前提，分析则可以帮助它。同时，演绎推理要能实现从一般到特殊的推导，必须要把具体事物的多方面的联系，把握一般和特殊的联系，从而避免把一般抽象化和僵化，达到对具体事物的本质认识。这也需要在演绎过程中运用分析和综合等方法。

什么是分析？简单地说，分析就是从事物或现象的总体中，分出构成该事物或现象的各个方面加以研究，以便从事物的多种属性和方面中抽象出那些必然的本质的东西，得到一些单纯的规定。它是从总体上把握事物内在联系的前提。分析方法的最基本的职能就是深入事物内部了解它的细节，搞清它的内部结构、内部联系，抓住决定事物基础的东西。分析的过程就是由感性具体到理性的抽象的过程，是“完整的表象蒸发为抽象的规定”② 的过程。值得注意的是，不能把分析仅仅理解为把整体分解为各个部分，分解只是分析的一个环节，辩证的分析必须是从许多规定性中发现主要的决定性的东西。例如，列宁对帝国主义的分析，他不仅把帝国主义这个复杂的整体分为五个基本特征，而且分析出了“垄断”是产生帝国主义多样性表现的基础的东西。

科学分析的最重要、最基本的方法就是矛盾分析法。毛泽东指出：“……辩证法的宇宙观，主要地就是教导人们要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4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103页。

善于去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的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① 所谓分析事物的矛盾，就是分析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个性和共性，分析矛盾诸方面的不同阶段、不同过程的特点，分析事物发展过程中的量和质、肯定和否定、原因和结果、偶然性和必然性、可能性和现实性的对立统一关系。离开了对事物的矛盾分析，就不能认识矛盾的特殊性，不能实现由感性的具体到理性的抽象。例如，要了解我国现阶段阶级斗争的特点，就必须分析建国以来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地主、富农阶级、资本家阶级的发展变化情况，分析它们各自的特点及相互关系，分析在意识形态领域内无产阶级思想同资本主义思想、封建主义思想的斗争情况，从而才能取得“作为阶级的资本家阶级、地主、富农阶级已经消灭”，“阶级斗争还存在，但已经是特殊形式下的阶级斗争”等科学认识。

任何科学研究都离不开分析方法。但是，分析方法的运用还不可能达到从总体上把握事物的内在联系，还没有实现从理性的抽象到理性的具体。所以，必须进一步研究综合的方法，把分析和综合结合起来。

什么是综合？它是在分析的基础上，把客观对象的各个本质的方面，按其内在联系有机地结合成一个统一整体，从而达到在思维中把握事物的有机联系及其规律性。所以，综合的过程就是从理性的抽象到理性的具体过程。任何事物都是多样性的统一，复杂事物的内部联系更是如此。只有对其各方面的本质，加以综合认识，才能从整体上把握它。例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9页。

如，原子是自然界物质多层次结构中的重要关节点。为了了解原子，首先要分析组成原子的各种基本粒子。然后，在此基础上综合起来研究这些基本粒子是如何组成原子的。在电子发现后相继提出了汤姆逊原子模型〔1904〕，卢瑟福原子模型〔1911〕，波尔原子模型〔1913〕，这些原子模型就是从总体上来描述原子的结构的。现在量子力学的重要任务之一就是研究原子核和电子之间的矛盾运动，从而对原子的性质从整体上给以科学说明。

综合是以客观现实的多样性的统一为基础的，世界统一于物质的原理正是通过对客观世界的分析和综合，揭示了千头万绪，千变万化的客观世界的本质。综合不是机械的或者任意地把对象的各个部分捏合在一起，更不是主观幻想的统一。综合克服了分析的局限性，恢复并把握了事物本来的联系和中介，所以，综合比分析更为深刻。

但是，分析和综合是不能分离的，两者也是辩证统一的关系。恩格斯说："思维既把相互联系的要素联合为一个统一体。同样地把意识的对象分解为他们的要素。没有分析就没有综合。"①分析是综合的基础，没有分析，对事物的认识就只能是空洞的、笼统的，就是见林不见树。没有分析，就得不到反映对象的各个侧面的各种规定，当然无从进行综合。另一方面，分析也离不开综合，综合是分析的完成，没有综合就不能统观全局而囿于枝节之见，也不能达到对客观事物的全面的具体的认识，那必然是见树不见林。在科学发展史上，分析和综合都发挥过重要作用。从十五世纪到十八世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81页。

纪这一时期，分析作为认识的主要方法被引入自然科学。从十九世纪开始，科学研究便进入了整理材料和综合研究的新时期。自然科学的三大发现以及电磁物理论等科学的建立，都是综合研究的辉煌成果。因此，不论从自然科学总的发展历程来看，还是对某一具体现象的认识，分析和综合都应该结合起来运用。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十分重视分析和综合相结合的方法。马克思主义理论正是运用分析和综合相结合的典范。例如，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进行了一系列的分析和综合。经过对资本主义大量现象的分析，抓住商品交换这一资本主义社会中最基本的事实，从最单纯的规定——价值和使用价值出发，依次增加新的规定，说明各种规定之间的相互联系和相互转化，系统地全面地揭示了资本主义经济结构的实质和全部内容。毛泽东的《中国社会各阶级分析》、《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等光辉著作，也是运用分析和综合相结合的方法的典范。

五、抽象和具体

我们已经知道，人们的认识要从感性上升到理性，从现象到本质，必须经过一系列的科学抽象。前面谈到的归纳和演绎的过程，分析和综合的过程，都是科学抽象的过程。为了对科学抽象的过程有一个较具体而全面的了解，从整体上来把握认识的各种科学方法，并有助于探索科学理论体系的形成和建立，有必要简略介绍抽象与具体的思维方法。

这里所说的抽象当然是科学的抽象，而不是空洞的臆想的抽象。科学的抽象是感性的具体的对立面，它比感性的具

体离开客观事物似乎更远了，但只要是正确的抽象，那就会更深刻地反映着事物的本质。科学抽象不是随便抽取对象的任何一方面，也不是仅仅抽取事物的一般的、共同的属性，而是抽取事物的本质方面。概念是抽象思维的成果，是思维的细胞，是“帮助我们认识和掌握自然现象之网的网上纽结”①。人们以科学概念为逻辑的出发点，运用判断和推理等思维形式，把事物的本质完整地抽象出来。这里所说的具体，是指在整个认识过程中，两度反映在思维中的具体，即认识开端时的感性的具体和认识终结时的理性的具体，表现为对一个具体事物认识过程的起点和终点。感性的具体是人们在认识的感性阶段，通过感官直接获得的有关事物的表象，这时人们对具体事物的认识虽然是生动的，但却是模糊不清，还没有分清偶然的和必然的、本质的和非本质的因素，还未能把握事物的内在的和必然的联系。理性的具体是经过思维的抽象，并且把各个抽象的规定综合为一个整体，在思维中具体地再现出来。所以，理性的具体是思维中的具体，它除去了感性具体的物质的外观形态，以对现象的各个本质方面的统一的认识来再现现实的具体事物。

对客观事物的科学抽象，包括从感性的具体到理性的抽象，又从理性的抽象到理性的具体过程，即具体——抽象——具体的过程。由感性的具体到理性的抽象是逻辑认识的第一阶段，由理性的抽象到理性的具体才是认识的完成。所谓真理是具体的，就在于真理是人们对客观事物的本质的具体认识，这个具体当然是理性的具体，而不是感性的具体。

---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第90页。

辩证逻辑的思维方法的重要之点，就是不停止于感性的具体到理性的抽象，而是循此继续前进，达到理性的具体。因为从感性的具体到理性的抽象，认识还是片面的，还只是获得一些抽象的规定。正如通过分析的方法达到抽象的规定一样，认识并未完成，必须再通过综合，由抽象的规定达到思维的具体，才能获得对事物的科学认识。马克思说："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① 马克思在研究政治经济学时曾经指出："十七世纪的经济学家总是从生动的整体，从人口、民族、若干国家等等开始；但是他们最后总是从分析中找出一些有决定意义的一般的关系，如分工、货币、价值等等。"② 这样只是从具体到抽象，没有达到再从抽象到具体，没有达到对事物完整的具体的认识。因而他们的有关经济体系的理论是不科学的。马克思在这些经济学家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在把握各方面的抽象的规定以后，运用了从抽象到具体的方法，科学地综合了有关的个别要素，形成了经济体系的科学理论，解释了经济体系的具体多样性，达到了对资本主义的真理性的认识。

科学抽象虽然是辩证思维的过程，但决不是主观任意的。第一、科学抽象必须以实践为基础。实践不仅为科学抽象提供客观的、丰富的经验材料，而且实践也是检验科学抽象是否正确的标准。第二、科学抽象必须进行正确的思维。要科学地运用概念、判断、推理等思维形式，要正确地掌握逻辑思维方法。

---

①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103页。

科学抽象是任何科学研究中都需采用的。在自然科学研究中相当普遍而又非常重要的理想化方法，是科学抽象的一种特殊形式。理想化方法，就是运用抽象思维的能力完全排除次要因素和过程的干扰，突出对现象有根本影响的性质，使研究条件达到理想纯化的方法。这种方法可以用理想客体来代替实在的客体进行科学研究，因而更便于发挥逻辑思维的力量，使研究工作能够超越现有条件，形成科学的预见。理想化方法主要包括建立理想模型和设计理想实验。

理想模型是为了便于研究而建立的一种高度抽象的理想形态，它在现实世界中是不存在的，而在思维中可以实现。例如，物理学中的质点、刚体、理想流体、理想气体、点电荷、绝对黑体，数学上所研究的不占有任何空间大小的点，没有宽度厚度的线，化学上的理想溶液，生物学上的模式细胞等等，都是理想模型。理想模型是对客观事物的一种近似反映，它突出反映事物的主要矛盾和主要特征，完全地忽视次要的矛盾和特征。

理想实验，又叫做假想实验、抽象的实验、或思想上的实验。它同前面所说的真实的科学实验有原则的区别。科学实验是一种实践活动，理想实验却是一种思维活动，是人们在抽象思维中设计出来而实际上无法做到的实验。但理想实验又决不是脱离实际的主观臆想，它仍然是以实践为基础，其推理过程也是以逻辑法则为依据的，因而可以揭示客观现象和过程之间的内在联系，得出重要的结论。例如作为经典力学的基础的惯性定律，就是由理想实验得出的重要结论。伽利略发现当一个球从一个斜面上滚下而又滚上第二个斜面时，球在第二个斜面上所达到的高度，同它在第一个斜面上

开始滚下时的高度几乎相等。他断定高度的微小差别是由于摩擦产生，并推想到在完全没有摩擦的情况下，球在第二个斜面上会达到同样的高度。如果第二个斜面的斜度完全消除，成为无限长的平面，那么球从第一个斜面滚下之后，将以恒定的速度，在这条无限长的平面上永远运动下去。这个实验是无法实现的，因为在实际上永远无法将摩擦消除，也不可能有无限长的平面。所以，这只是一个理想实验。正是这个理想实验，打破了一千多年来的陈旧观念，为力学的建立奠定了基础。在电磁学中导致麦克斯韦方程建立的一个重要步骤，也是通过理想实验完成的。在量子力学中，海森堡用来推导测不准关系的所谓电子束的单缝衍射实验，也是一种理想实验。

理想化方法的运用，说明了科学抽象在认识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在社会科学中如何应用理想化方法，尚待进一步探讨。但是，可以预见，随着人们科学认识水平的提高，社会科学研究的某些领域也可以达到理想纯化的程度。

六、假说和理论

人们掌握认识的科学方法，目的就在于获得对客观事物的正确认识，建立科学的理论体系，用以指导实践。但是，由于种种主客观条件的限制，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性的认识和概括，不是一下就能达到正确而全面的，总是由浅入深，由片面到全面，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当人们在实践中还没有取得足以揭示现象和过程的本质的必要材料时，或当人们还难以采取精确的实践手段对认识的可靠性进行检验时，在思维中就不得不依靠我们的想象力推测事物的本质，

不得不采用假说的形式。可见，科学的假说是人们从观察到的材料出发；经过科学抽象和逻辑推理对所研究的问题提出的假说性的理论解释。它既不是无根据的幻想，更不是胡说八道，而是未经实践充分证实的理论。它是人们通向未知世界的重要阶梯，是建立科学理论的初级阶段。

假说在科学认识中的重要作用是显而易见的。恩格斯指出：“只要自然科学在思维着，它的发展形式就是假说。一个新的事实被观察到了，它使得过去用来说明和它同类的事实的方式不中用了。从这一瞬间起，就需要新的说明方式了——它最初仅仅以有限数量的事实和观察为基础。进一步的观察材料会使这些假说纯化，取消一些，修正一些，直到最后地构成定律。如果要等到构成材料纯粹化起来，那么这就是在此以前要把运用思维的研究停下来，而定律也就永远不会得出。”① 事实上，许多科学理论，例如哥白尼的地动说，门德列也夫的元素周期表，道尔顿提出的原子学说等，最初都是以假说形式出现的。关于太阳的起源问题，十八世纪康德——拉普拉斯提出了星云假说，二十世纪秦斯碰撞假说，列脱敦提出了双星假说，施米特提出了俘获假说，至今由于条件限制，太阳系的起源问题仍然处于假说阶段。总之，在现代科学中，几乎没有任何一种理论是不经过假说阶段的。社会科学也不例外，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在最初出现的时候也是一种假说。正是这个假说才第一次有可能科学地对待社会问题和历史问题。现在，我们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规律也处于不断探索过程中，一些新的理论和设想的提出，也有待于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561页。

从假说向科学理论转化。假说对于提高科学研究的自觉性，充分发挥理论思维的作用，有着不可估量的意义。可以认为，没有假说就没有科学的发展，没有社会的进步。当然，这决不是说任何假说都能促进科学的发展，唯心主义的假想，毫无根据的推测，只能是无稽之谈。当拿破仑问到拉普拉斯关于星云假说中为什么没有提到至高无上的上帝时，拉普拉斯明确回答：我不需要这样的假说。如果今天还有人提出：粮食可以亩产十万斤，中国只要十年就能进入共产主义社会，人们一定会嗤之以鼻，不屑一顾的。

辩证唯物主义反对否定假说方法的狭隘经验主义，也反对把假说方法看成主观臆测的唯心主义观点。假说一要有科学性，二要有创造性。一方面假说要建立在实践的基础上，要从实际材料出发进行推测，并且使推测的过程符合思维规律。另一方面要解放思想，充分发挥想象力，敢于提出创新的设想。不少划时代的科学发现，都是同打破常规的假说分不开的。谈到想象力在科学上的重要性时，一个叫廷德尔的科学家说过："牛顿从落下的苹果想到月亮坠落问题，这是有准备的想象力的行动。根据化学的实际，道尔顿富于建设性的想象力形成了原子理论。戴维特别富有想象力；而对于法拉弟来说，他在全部实验之前和实验之中，想象力都不断作用和指导着他的全部实验。作为一个发明家，他的力量和多产，在很大程度上应归功于想象力给他的激励。"①列宁也高度评价了想象在科学中的作用。他说："有人认为，只有诗人才需要幻想，这是没有理由的，这是愚蠢的偏

---

① 引自 W. I. B 贝弗里其：《科学研究的艺术》。

见！甚至在数学上也需要幻想的，甚至没有它就不可能发明微积分。”①

虽然假说对科学认识具有重要作用，但是假说毕竟是假说。假说必须向科学理论转化。什么是科学的理论？毛泽东说：“真正的理论在世界上只有一种，就是从客观实际抽出来又在客观实际中得到了证明的理论，没有任何别的东西可以称得起我们所讲的理论。”② 真正的科学理论必须是从实践中来，以丰富的科学材料为基础；必须经过思维加工，有明确的概念，恰当的判断，正确的推理和严密的逻辑证明；必须能预见新事实和新现象，并在实践中得到证明。这样的理论才能对实践起到指导作用。因此，假说要转化为科学理论，既需要理论上的进一步求证，更需要经受实践的判决。理论上的求证要综合地运用各种逻辑思维方法，使假说的内容正确而全面。实践的判决就是要把假说运用于实践，看它是否同客观实际相一致，是否有愈来愈多的事实和它的内容符合，是否能指导实践。在这个过程中还需要运用观察和实验等方法。例如，对两个相互对立的假说进行判决实验，被判决实验肯定了的假说，一般地就转化为科学理论。人们既要有对科学假说的坚定信念，百折不挠地为假说转化为科学理论而努力；又要勇于接受实践对假说的验证，在实践中发现假说与事实不符，就应抛弃或修正这一假说，另立新的假说。从假说向科学理论转化常常要经历艰苦的道路。在科学史上不知有多少假说被否定，被抛弃。但是，人们只看到最

① 《列宁全集》第三十三卷，第282页。

②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775页。

后的成功的结果，这也容易使人产生错觉，似乎科学家是超人。其实，“天才出于勤奋”。在科学道路上只有那些不畏艰险，不辞辛苦，胜不骄、败不馁的人，才能取得光辉的成果。

七、历史的和逻辑的统一

通过以上认识的科学方法的研究，我们初步理解了人们的认识如何从掌握大量的材料开始，经过一系列的思维加工，达到提出假说形成理论的一般进程。为了更准确、更深入地把握思维的逻辑运动，我们还必须进一步考察历史的和逻辑的方法及其相互关系。历史的逻辑的关系是思维和存在、主观和客观的关系，在科学认识中的具体体现。历史的和逻辑的统一是形成科学认识和建立理论体系所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和方法。人们认识客观事物，无疑地需要逻辑思维，而逻辑思维又离不开历史的发展。任何客观事物都有它的过去、现在和将来。不了解它的过去，就不能深刻地了解它的现在，科学地预见它的将来。所谓历史的方法就是按照客观对象历史发展的自然进程来描述和分析对象。这种方法力图反映客观对象在运动中的全部内容。这种方法对于历史科学的研究，是基本的方法。在各门科学的研究中这种方法也是必要的。例如，达尔文对生物物种产生和发展的历史作了当时尽可能详尽的描述和分析之后，生物进化论才获得了坚实的基础。我国著名的地质学家李四光，毕生为祖国科学事业费尽心血，对石油的生成和集聚过程，做了深入细致的历史分析，才破除了陆相贫油论等阻力，提出了新华夏体系的沉降带蕴藏着丰富的石油的理论，为我国石油资源的勘探

作出了巨大贡献。但是，采取历史的方法，常常不得不追随历史的进程中的各种曲折和偶然性的因素。因此，必须注意排除偶然的非本质的东西的干扰，揭示事物发展的必然性和规律性。

逻辑的方法是从"抽象理论"的形态上来分析客观对象的本质，再现对象的历史必然性。这种方法舍弃了历史的自然进程中那些偶然性的因素，摆脱开形象地描绘历史，通过一系列概念、范畴来揭示事物的规律，形成科学的理论体系。这种方法实质上是分析与综合、抽象和具体等方法在历史研究中的运用。

历史的方法和逻辑的方法既相区别，又相联系。历史的方法决不能只限于对历史自然进程的描述，而是要揭示其发展规律，这就不能离开逻辑分析。离开了逻辑来描绘历史，就会分不清主流和支流、现象和本质，而是眉毛胡子一把抓，把历史看成为一些偶然事件的堆积。同样，逻辑的方法必须以历史的实际发展为基础。逻辑离开了历史，也就会使人的认识失去了客观依据，达不到对事物的系统的历史的分析。事物的历史发展从那里开始，思想的逻辑进程也应该从那里开始，这是科学认识必须遵循的原则。例如，对生物进行研究，就应当从细胞开始，因为复杂的有机体都是由单细胞演变来的。要研究现代中国革命的性质，就必须从一八四〇年的鸦片战争开始，因为鸦片战争是中国变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的起点。

把历史的方法和逻辑的方法结合起来，坚持历史和逻辑的统一，是正确进行理论思维的基本要求。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十分重视历史和逻辑相结合的方法，在他们的著述中有

许多光辉的范例。例如，国家问题是被资产阶级学者弄得最混乱的问题之一。为了澄清这个问题，列宁指出："要最科学地来看这个问题，至少应该对国家的产生和发展的情况作一个概括的历史考察。为了解决社会科学问题……最可靠，最必需，最重要的就是不要忘记基本的历史联系，考察每个问题都要看某种现象在历史上怎样产生，在发展中经过了那些主要阶段，并根据它的这种发展去考察这一事物现在是怎样的。"①列宁还说，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运用的正是这种方法，因而产生了巨大的逻辑力量，使人感到"其中每一句话都是可以相信的"②。马克思研究资本主义，列宁研究帝国主义，毛泽东研究中国革命，都是从逻辑和历史的辩证统一中去建立科学理论的。

使逻辑和历史相一致，不仅是社会科学研究所必需的，也是建立自然科学理论体系的重要方法。经典力学理论的建立过程，就是历史的和逻辑的研究相结合的过程。一五八六年西蒙·台文斯通过分析物体平衡条件，将一个力分解为分力，提出了力的平行四边形法则，建立了静力学。一五八九年伽利略进行了落体研究，以后提出了惯性定律（力学第一定律），开创了运动学。十七世纪牛顿在其科学研究中，提出了作用于物体上的力和物体的加速度成比例的运动规律（力学第二定律），奠定了动力学的基础。从静力学——运动学——动力学的经典力学理论体系，正是历史和逻辑发展的必然结果。

历史的逻辑的统一之所以是建立科学理论体系的重要方

---

①② 《列宁选集》第四卷，第43页。

法，就在于任何一门科学理论不仅要制定反映现实本质的概念和范畴，而且要建立自己的科学的概念和范畴的体系。这个体系不仅要反映客观事物的发展史，还要反映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史。这些就是作为一门独立学科的科学理论应当具有的基本特征。当然，这些特征有的在运用其它认识的科学方法时已形成了。如概念的提出，判断的确定，以及各种理论观点的联系等，在归纳和演绎，分析和综合、抽象和具体等方法中都已逐步解决。但是，毫无疑问，在形成概念和理论观点时，以及在科学理论体系的完成阶段都要运用历史的逻辑的相结合的方法。如所周知，剩余价值学说是马克思主义的基石之一，这个学说就是由商品、货币、资本、可变资本、不变资本、必要劳动、剩余劳动、相对剩余价值、绝对剩余价值……等等范畴和规律的转化、演绎所形成的科学理论体系。这个理论体系的形成，既反映了简单商品生产到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整个历史过程，也反映了马克思恩格斯对这个过程的必然性的认识。

当一门科学的理论体系已经建立起来，并不等于这门学科的理论就尽善尽美，到此为止了。任何科学理论体系都不应该凝固化。随着实践的发展和人类认识能力的提高，许多原来的理论体系会被突破，新的理论体系会不断建立。以达尔文进化论为主体的生物学理论体系，在今天已经不能概括生物界新发现的规律，于是出现了分子生物学、量子生物学。揭示低速宏观领域物理现象的规律性的经典力学，已被包括在能够同时揭示高速运动规律的相对论力学中。对于社会科学理论，包括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体系也应该如此看待，不能使之凝固化。当然，新的理论体系的出现，决不是对原

有理论的抛弃，而是一种继承和发展的关系。爱因斯坦，L·英菲尔德曾说："若用一个比喻，我们可以说建立一种新理论，不是象毁掉一座旧的仓库，在那里起一个摩天大楼。它倒是象在爬山一样，愈是往上爬愈能得到新的更广阔的视野，并且愈能显示出我们的出发点与其周围广大地域之间的出乎意外的联系。但是，我们出发的地点还是在那里，还是可以看得见，不过显得更小了，只成为我们克服种种阻碍后爬上山颠得到的广大视野中的一个极少的部分而已。"立志攀登科学高峰的科学工作者，应该努力学习和继承前人的科学成果，自觉运用唯物辩证法这一锐利武器，披荆斩棘，开拓通向科学高峰的道路。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把唯物论和辩证法相统一、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相统一的思想，运用于人的认识以及认识的过程和方法。关于认识发展的一般过程和真理发展的辩证规律，为我们获得科学认识提供了世界观和方法论的一般原则。而认识的科学方法则是人们实现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飞跃，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提高思维能力所必不可少的。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中，辩证法、认识论、逻辑学三者的统一鲜明地体现在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中。

如前所述，马克思主义哲学把伟大的认识工具给了人类，为人们探索真理指明了方向和途径，并指导人们去改造世界。因此，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实践的唯物主义，它的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人们掌握自然、社会和思维的一般规律，正是为了变革客观世界，改造旧社会，建设新社会。

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中，必须正确处理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关系。两者是辩证统一的。人们为了改造客观世界，必须改造主观世界，改造自己的思想和认识能力；而主观世界的改造，又必须在变革自然和社会的实践中进行。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的不断发展，推动着人们思想的不断改造和认识的不断深化；主观世界的不断改造，又反过来促进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不断前进。马克思主义哲学正是教导人们，要善于在实践中把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结合起来。

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中，还必须正确处理必然与自由，客观规律性和主观能动性的关系。必然是指客观事物的规律，自由是对必然性的认识并对客观世界的改造。发挥主观能动性必须以尊重客观规律性为前提。人们在没有认识客观必然性之前，只能是必然性的奴隶，在工作和斗争中就处于被动地位，行动就没有自由。人们要想得到工作的胜利即得到预想的结果，一定要使自己的思想符合外界的规律性。人们对客观规律性认识得愈深刻，主观能动性愈是能得到充分的发挥。另一方面，人们在规律面前又不是无能为力的，发挥主观能动性又是正确认识和运用客观规律性的内在依据和主观条件。因为客观规律性是隐藏在事物内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只有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深入实践，掌握情况，开动脑筋，认真思索，才能透过现象认识本质，掌握事物的规律性。当人们认识了规律的时候，必然就能转化为自由，人们就能利用客观规律去改造世界，为人类服务。

在处理客观规律性和主观能动性，必然与自由的关系上，有两种错误思想是应该反对的。一种是主观随意性，离

开必然讲自由，离开客观规律性讲主观能动性，强调绝对自由，否认客观必然性的作用。这是唯心论的观点。另一种是只讲必然，只讲客观规律性，抹煞人的主观能动性，把必然看作是对自由的否定，认为人们只能作必然性的奴隶，否认人们能够认识和利用客观规律来能动地改造世界。这是机械论的观点。

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它的伟大力量就在于使人们懂得必须和如何把必然和自由、客观规律性和主观能动性、科学态度和革命精神结合起来，真正做到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从而在生产斗争、社会斗争和科学实验中，实现从必然向自由的转化，达到改造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的目的。

历史事实说明，人类从自然和社会的奴隶变为自然和社会的主人的历史，就是人们对于自然和社会发展规律、必然性的认识愈来愈深刻的历史。人类的自由是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而发展的。原始人几乎没有什么自由，现代人就比古人具有更大的自由。但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限制着人们的认识能力，尤其限制着人们对社会发展规律的掌握和运用。只有到了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人类才能为不断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发展开辟广阔的道路。